

清代

八旗子弟

刘小萌

著



辽宁民族出版社



清代
八旗子弟

刘小萌

著

辽宁民族出版社



© 刘小萌 200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代八旗子弟 / 刘小萌著. — 沈阳: 辽宁民族出版社,
2008.3

ISBN 978-7-80722-563-8

I. 清… II. 刘… III. 八旗制度 — 研究 — 中国 — 清代
IV. D69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20829 号

出版发行者: 辽宁民族出版社

(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 110003)

印刷者: 沈阳市北陵印刷厂有限公司

幅面尺寸: 150mm × 226mm

印 张: 15

字 数: 190 千字

印 数: 1-5000

出版时间: 2008 年 3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 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吴昕阳

封面设计: 杜 江

版式设计: 于 浪

责任校对: 胡宝霞

定 价: 28.00 元

联系电话: 024-23284345

邮购热线: 024-23284335

E-mail: ln mz@mail.lnpgc.com.cn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调换。

目 录

一、导言	1
二、旗民分治，一代经制	6
(一) 居重驭轻，禁旅驻防 ——八旗子弟的分布	6
(二) 生则入档，壮则当兵 ——八旗子弟的职业	30
(三) 铁杆庄稼老米树 ——八旗子弟的钱粮	35
三、旗民畛域，日渐融通	49
(一) 旗民的交往与杂居	49
(二) 物本相感生，相感乃相亲 ——外族人的入旗	54
(三) 汉军子弟的出旗	66
四、濡染汉习，渐忘旧俗	71
(一) 文风蔚起，彬彬弘诵 ——八旗子弟的文教	71
(二) 八旗读书人，假借词林授 ——重文轻武习气的养成	78
(三) 时趋难挽，旧俗陵夷 ——旗俗的流变	89
(四) 满语荒疏，姓氏汉化	149
(五) 宗教信仰的递嬗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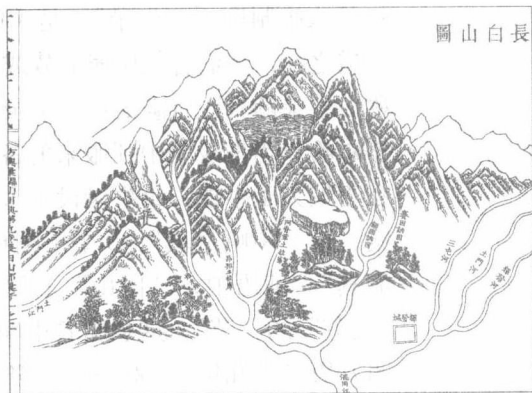
五、盛极而衰，命蹇多乖	186
(一) 赳赳武夫干城器 ——八旗子弟代有英才	186
(二) 纨绔膏粱尚虚华 ——八旗子弟的衰堕	196
(三) 酒债寻常行处有，朝回日日典春衣 ——八旗子弟生计的困厄	212
(四) 布靴宽袖夜方归，善仆营中个个肥 ——八旗兵丁的荒怠	220
六、破除旗汉界，谋生皆任便 ——辛亥革命前后的八旗子弟	223
主要参考文献	232

一、导言

旧时北京有句俗话，叫做“不分满汉，但问旗民”。在清代，旗人与民人是社会成员的基本分野。民人就是隶属省府州县之人，以人数众多的汉族人为主体的；旗人则是被编入八旗组织之人。八旗虽依满、蒙、汉不同民族成分编组，但起核心作用的始终是满洲族人，所以，旗、民差别在很大程度上又是与满、汉差别相对应的。旗人又称“旗下人”、“在旗的”，他们在行政隶属、权利义务、经济来源、政治地位、文化习俗等方面均有别于民人，甚至所居住的地域，最初与民人也是泾渭分明的。这样一来，旗人便成为清代社会中人员最庞杂、特点最鲜明、影响最强大的一个区域人群。

有清一代，旗人被统治者视作“国家根本所系”而恩养有加，绝不是偶然的。清统治者一再标榜“本朝以弧矢戡定天下”，从清王朝的奠基到统治的稳固，主要凭借的是八旗的武力。嘉庆年间的《御制八旗箴》曾这样记述清朝肇建年代八旗的兴起：

皇清受命，抚有万方。白山毓秀，闾门衍祥。躬率子弟，基开沈阳。八旗布列，有正有镶。千城御侮，勋纪旗常。



长白山图（雍正《古今图书集成》）

“白山”即今天东北的长白山脉。长白山山势雄阔，林深如海，山巅终年白雪皑皑，云雾缭绕，主峰峰峦环峙，拱着一池碧绿清澄的湖水，此湖即文中所谓“闕门”，也就是天池。鸭绿江、松花江、图们江均以天池为源头，从这里奔涌而出。清皇室爱新觉罗氏视这一带为老祖宗“衍祥”发迹的神圣之地。



满族崛起之地（辽宁新宾）

尽管满族的先民分布在“白山”（长白山）、“黑水”（黑龙江）间的广袤地带，但长白山却是其生息繁衍的中心地域。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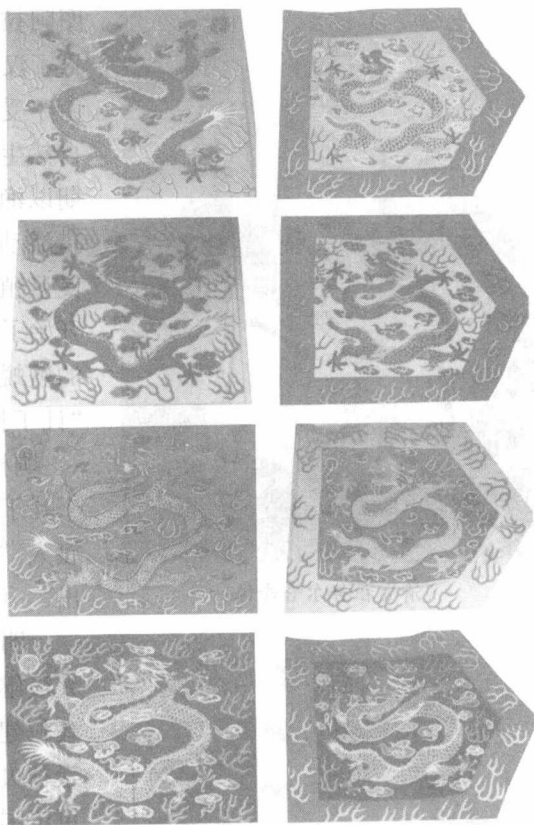
朝末叶，清太祖努尔哈赤就是在长白山脉南段的苏子河畔（今辽宁省新宾满族自治县境）崛起的。明万历十一年（1583年），他召集子弟数十人从这里起兵，开始了兼并诸部的战争。

在这个过程中，努尔哈赤以满族人原有的牛录制为基础，创建了八旗制度。“牛录”，是氏族时代的生产和军事组织。行军出猎之际，人们各依所属的族或寨行进，在每10人中立一首领，称“牛录额真”（满语：“牛录”是箭，“额真”是主的意思）。努尔哈赤为把战争中征服来的各部落统一组织起来，规定每300壮丁编为1牛录，每牛录设1个牛录额真；5个牛录组成1个甲喇，设“甲喇额真”；5个甲喇再构成一个固山，首领叫“固山额真”。满语中，“固山”的原意为“部落”，“甲喇”原意为“关节”的“节”，这意味着甲喇是联结固山与牛录的中间环节。明万历二十九年（1601年），努尔哈赤编成了4个固山。这4个固山分别以黄、红、蓝、白四色旗作为标帜，于是改用旗色指称

之，称作黄、红、蓝、白四旗；万历四十三年又增设镶黄、镶红、镶蓝、镶白四旗，合称八旗。

八旗组织将以往涣散的村寨、部落联合为一体，它不仅是强有力的军事组织，同时也是卓有成效的行政组织和经济组织。所有的八旗男丁兵农合一，出则为兵，入则为民，耕战两事，未尝偏废。战利品除贵族占有大部分外，所余部分“论功行赏”，军费赋役各项开支由八旗通过牛录，向众旗人分摊。部落的统一和八旗的编设，奠定了满族国家的基础。明万历四十四年（1616年），努尔哈赤在赫图阿拉（今辽宁省新宾满族自治县老城）称“汗”，建立了大金国（史称“后金”）。在以后十年里，努尔哈赤凭借着所向披靡的八旗军队横扫明军如卷席，将明朝辽河以东的大片土地据为己有，这就是《御制八旗箴》中津津乐道的“躬率子弟，基开沈阳”那段光荣历史。

随着全国政治中心从赫



八旗大纛



赫图阿拉城（辽宁新宾老城）内汗王殿遗址



清太祖努尔哈赤像



清太宗皇太极像

图阿拉迁至沈阳，旗人首次大规模迁入了汉族人聚居的辽沈地区。这以前，由于受北方寒冷气候和山地原始林带自然生态环境的制约，满族的先民长期以渔猎采集为主要生业，传统的狩猎活动使他们精于骑射。迁入久经汉民垦殖的辽沈农业地区后，满族人便开始了由“引弓之民”向“农耕之民”的嬗蜕。八旗在辽沈一带实行大规模“计丁授田”，每名壮丁授给田地六垧（一垧相当六亩）作为份地，俗称“一个壮丁地”，五垧种粮，一垧种棉。而旗人“一家衣食，凡百差徭，皆从此出”（《天聪朝臣工奏议》卷上）。

明天启六年（1626年），清太宗皇太极继承了汗位。十年中，他在国家政权建设中全面取仿明朝制度，并于崇祯九年（1636年）宣布改汗称帝，更定国号为大清。

八旗组织建立初期，以满族人为主要成分。随着清国疆域的急速扩大，汉族和蒙古族的降众迅速增多。为适应这种变化，皇太极陆续增编了蒙古八旗和汉军八旗，使之与满洲八旗共同构成八旗制度的整体。清军入关前夕，八旗共有615个牛录，其中满洲八旗319个，蒙古八旗129个，汉军八旗167个，规模比八旗初创时显然大得多。

崇德八年（1643年），皇太极病歿。第二年，第九子福临（清世祖）即位，改年号为顺治。顺治帝即位时年仅6岁，叔父多尔衮和济尔哈朗共同辅政。顺治元年（1644年），多尔衮亲率八旗劲旅撞入山海关，攻克了明都北京。接着，清廷从沈阳迁都北京，很快建立起对全中国的统治。伴随迁都而来的是八旗人口的又一次迁徙高潮。除很少一部分留居辽沈“发祥重地”外，绝大多数八旗兵丁举家携眷、长途跋涉，“从龙入关”。从此，八旗子弟进一步远离了世代生息繁衍的“白山黑水”，深入到以汉族人为主体的中原农业社会。此举孕育了满族社会经济的全面飞跃，同时也使它的传统文化遇到先进的汉文化的有力挑战。在以后的年代里，政治上享有特权的满族子弟逐渐为被统治的汉族的文化所征服。

俗话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不同区域的文化、经济背景，陶熔了各地不同的人群性格。清代旗人群体，是在不断迁徙和频仍分合中形成的，它本来就是不同民族成员的结集，不可避免地受到多元文化的浸润；何况旗人群体又构成一个相对独立的等级社会，上起清朝皇室、天潢贵胄，下至普通八旗子弟以至为数众多的“包衣（家奴）下贱”，无不包容其间。凡此种种，决定了八旗子弟的人群性格具有丰富的内涵。

那么，在17世纪上半叶至20世纪初的将近270年中，八旗子弟的生活之路是怎么一步步走过的呢？这要由八旗子弟“从龙入关”说起。



满洲的将军

二、旗民分治，一代经制

顺治元年（1644年）清廷定鼎北京，很快确立起“旗民分治”的两元社会结构，即在广大汉族地区继续沿用明朝制度，设置省、府、州、县各级地方行政机构，任命总督、巡抚、知府、知州、知县等管理民政。与此同时，千方百计地维护本族的旧有社会组织和制度，将全体满洲人和一部分早先收编的汉人、蒙古人等“俱隶八旗”。为保证兵源和军队的战斗力，而将兵丁列入不同于民籍的“军籍”的做法，在我国封建社会历史上屡见不鲜；为实现对异族的统治和奴役，而让自己的整个民族日愈脱离生产而以当兵为主要职业，在北方若干少数民族如北魏拓跋、辽契丹、金女真所建政权中亦不乏先例。清朝统治者在祖述这些做法的同时又多所发明，使“旗民分治”成为一项基本的制度。



顺治帝像

（一）居重驭轻，禁旅驻防

——八旗子弟的分布

清朝入关后，为了以人数较少的八旗兵丁有效地控制全国，采取了“居重驭轻”重点配置的政策。北京是统治的中心，也是八旗驻防的重点所在。以后基于镇戍地方的需要，将一部分旗兵陆续派往各地驻防，于是形成“禁旅八旗”和“驻防八旗”的区别。

1. 屯聚京师的八旗禁旅

在顺治元年清朝定鼎于北京以前，北京曾作为辽的陪都和金、元、明三朝的都城。除明朝外，辽契丹、金女真、元蒙古以及清满洲的统治者都是入主中原的北方少数民族。北京城之所以为历代王朝尤其是少数民族建立的王朝所青睐，主要是因为它有优越的地理环境和重要的战略位置。北京地处华北大平原的北端，永定河的古冲积扇上，背依群山，面向开阔的平原。北面以燕山山地与蒙古高原毗邻，西以太行山脉与黄土高原接壤，南面是一陌平川，遥瞰渤海。燕山、太行山两幅巨大的屏障，从东北和西北两面围拱着北京所处的小平原。两山相会处，形成的狭长峡谷——关沟，历来是华北平原与蒙古高原的重要交通孔道。

正是由于这样险要的地位，北京成为兵家必争之地。早在春秋战国时代，燕国就定都于此。秦统一中国后，为了防御北方游牧民族，在原诸侯国已有的长城基础上，沿山势修筑了驰名中外的万里长城。以后，在以长城为界展开的游牧、农耕民族争夺势力范围的拉锯战中，北京的政治和军事地位益显突出。游牧的契丹族、蒙古族以及当初以渔猎为主要生业的女真族、满洲族统治者选中这里，是为了在背依“发祥”故地的同时，能够高屋建瓴地对广大汉族地区

圖山燕



燕山图（雍正《古今图书集成》）

实施有效统治，而明初统治者大规模营建北京，则首先基于与塞北盘马弯弓民族比试高低的战略动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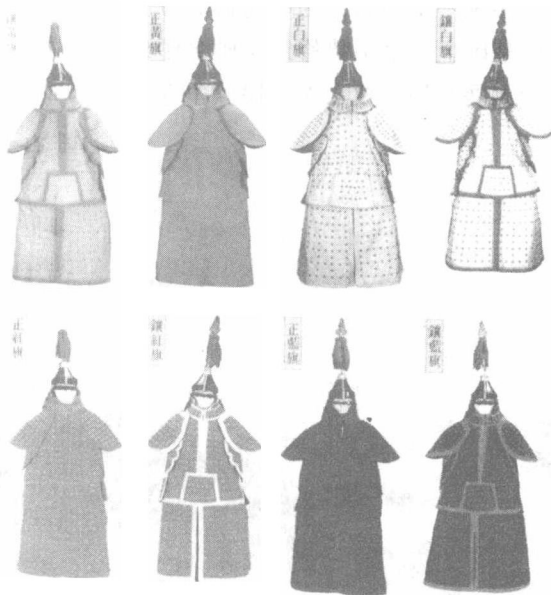
清朝定都北京，伴随而来的是八旗人丁的大规模迁徙。意大利传教士卫匡国目睹了这次史无前例的大迁徙。

大批鞑靼人进入中国，来的不光是女真人，还有奴儿干人、西部的古鞑靼人和鱼皮鞑靼人。鱼皮鞑靼在更加东面，与日本处于同一海拔高度。那里的人被称为鱼皮，因为他们穿用坚固的鱼皮制造的盔甲或胸甲。不仅这样，我还看见很多来自伏尔加河的人，鞑靼人管他们叫“阿尔加鞑靼”。（《鞑靼战纪》）

卫匡国笔下的“鞑靼人”，并不是指狭义上的蒙古人，而是包括满洲人和东北沿边地区的其他渔猎民族如赫哲人等。从清初到近代，黑龙江下游及乌苏里江流域的赫哲人始终以“鱼皮鞑子”称

名于世。用鱼皮加工成服装、甲胄，正是这些民族文化中的基本要素。当时，满族的几乎全部，以及同样被编入八旗的部分蒙古族人、赫哲族人、汉族人、朝鲜族人，都随同清朝入关。由于他们统一穿着满式服装，依照满族传统实行剃发，难怪卫匡国要将他们大而化之地统称为“鞑靼人”了。

从历史上看，辽代契丹族和元代蒙古族在建都北京后，大批居民仍留居本族的故地。金代女真



八旗甲胄

族，在海陵王、金世宗后，大举南迁汉地与汉族杂居，从而加速了民族间的融合。清朝入关同时，满洲旗人大举迁入内地，对其自身发展也产生了深远影响。

清朝定都北京时，沿用关外旧制，颁布了几条重要政策：

第一，强迫所有汉民剃发易服。明朝，汉族男子都蓄长发、梳髻。满族的传统是男子剃发，即将头顶四周的头发剃去寸余，中间长发分三绺编成一条长辫垂于脑后。除父母丧和国丧百日内外，头顶四周边缘的头发必须及时剃除，不许养长，叫做“薙（剃）发”。清朝把汉人剃发，改从满族发式，作为降顺的重要标志。满族的装束仍保持着渔猎时代的传统。由于采猎生产的需要，在装束上，男子多穿“马蹄袖”的袍褂，袖口窄狭，上长下短，马蹄袖口盖在手背上，袍两侧开襟，腰束布带，上系小刀、匙、箸等日用品。妇女穿长衫，天足。清朝在强迫汉族男子剃发留辫的同时，规定他们必须着满式衣冠。不过，妇女例外，出家人（和尚、道士、尼姑）和乞丐例外，俗称为“三不降”，头发服饰可不改旧制。当时汉族男子全依满式，妇女则仍按明制凤冠缠足，上衫下裙，所以有“男降女不降”之说。道士修炼，以不剪不剃为玄规；和尚以六根清静、拔除烦恼为三宝律例，头发早已剃去；况且道士、僧人的服装也不便更换。关于他们的发式，又有“长不剃，短不编”的俗谚。乞丐的衣食全是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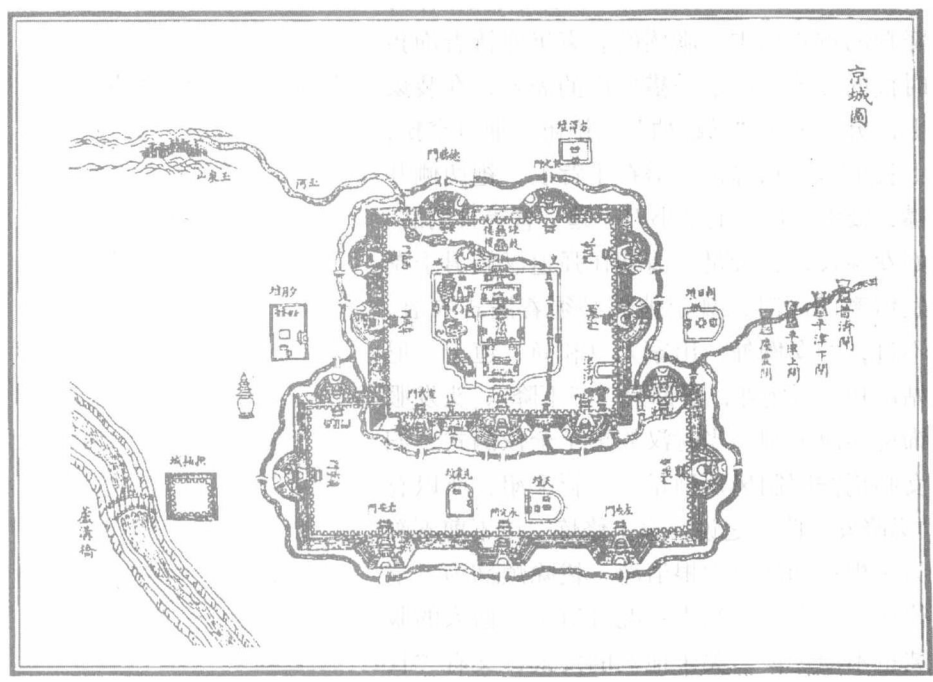
僧人（雍正《古今图书集成》）



道士（雍正《古今图书集成》）

讨得来，无钱剃头换衣，所以也在“不降”之列。但乞丐的“特权”未能保持多久。随着清王朝建立起对中国的统治，满族的服装、发式完全取代了汉族的服装和发式。

第二，在畿辅地区大规模圈占汉民田地。清朝为了安置迁入关内的大批八旗王公、官兵，在近京五百里内——东起山海关，西达太行山，南至河间，北抵长城——先后进行了三次大规模的圈地，总共圈占土地 16.6 万余顷。所圈土地，小部分为皇帝及八旗王公贵族占有，建立起官庄和王庄；大部分分给八旗官兵作为旗地。由于八旗组织最初是在氏族部落基础上组建的，兵农合一，因此与明朝军队不同，八旗兵丁的一切装备都需自备，这包括作战用的马匹、兵器、甲冑，这是一项沉重的负担。为此，清朝统治者在入关前就实行了“计丁授田”，即分给八旗兵丁一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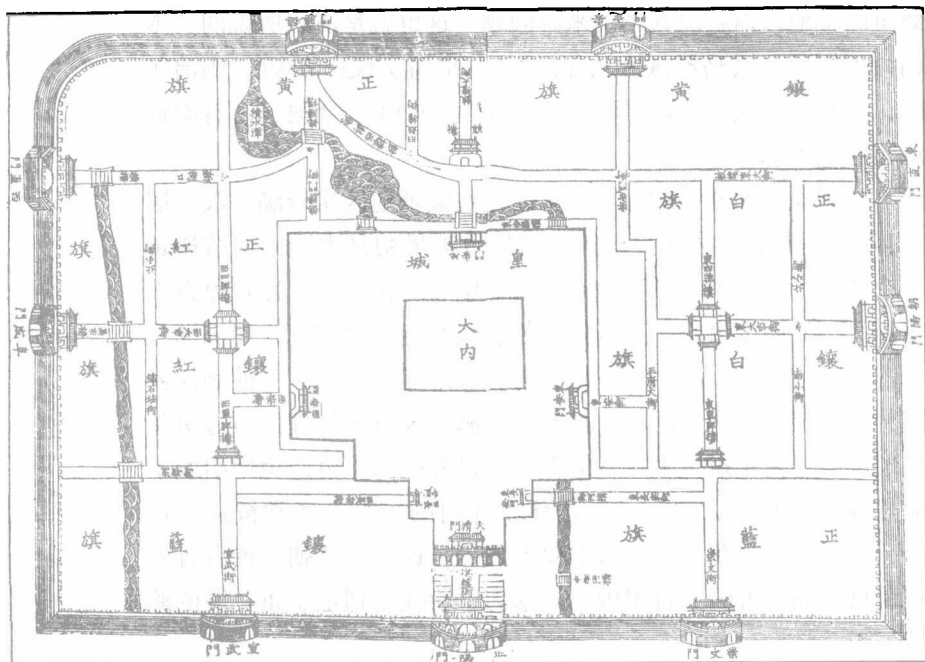
北京内城与外城 (雍正《畿辅通志》)

数量的土地，以解决其经济来源问题。这也就是清人所说的“本朝计丁授田，兵器器械皆从此出”（《皇清奏议》卷9）。顺治年间，八旗壮丁共有34.6万余人，旗地达到14万余顷，占有圈地总额的绝大部分。

与圈地活动并举的一项政策，是在畿辅地区实行满、汉分居（实际上是旗、民分居）政策。这项政策最初是由顺天巡按柳寅东在顺治元年（1644年）十二月提出的。他提出：为避免旗人与汉民杂处而生事端，莫若先以州县大小定用地多寡，使满洲人自占一方。而后以察出无主地，与有主地互相兑换，务使满汉界限分明、疆理各别而后可。虽然实行满、汉分居的理由被冠冕堂皇地说成是为了避生事端，但在实施过程中却不可避免地引发了大规模的恣扰民人事件。凡居住旗地内的民人，通常被强令迁出，土地、房舍落入新迁入的旗人之手。这样，清朝统治者首先在北京城周围方圆五百里内，用暴力手段强制划定了旗、民的畛域。

第三，在北京城内实行旗、民分城居住制度。顺治三年（1646年）二月，清廷借口京城内“盗贼窃发”，谕兵部严满、汉分城之制。但这条命令显然执行得并不顺利，所以在顺治五年八月重申了前令，要求内城的汉官及商民人等尽徙外城（即南城）居住，限期在年底以前搬完；寺庙僧道可以不动，但不准留人住宿。当时的北京城保持着明朝多次重建后的面貌，呈“凸”字形。内城在北，平面呈东西较长的长方形；外城在南，东西各宽于内城500米有余。经过顺治五年至六年间的大规模清理，原来在内城居住的汉人无论官民一律迁居外城，而内城则成了清朝皇室和八旗王公贵族、官兵聚居的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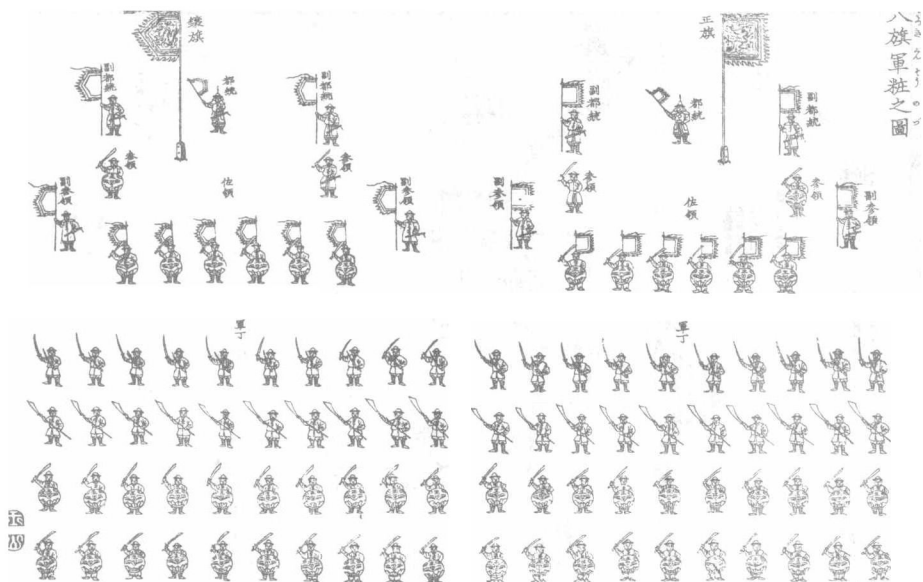
居住内城的八旗称“禁旅八旗”，又称“京旗”。禁旅八旗从四面拱卫着内城中央的皇城。八旗的分布，是依据五行相生相克的原则确定的。东方属木，金克木，金为白色，故正白、镶白二旗驻东城；西方属金，火克金，火为红色，故正红、镶红二旗驻



北京内城八旗分布图（《唐土名胜图会》）

西城。其他各旗也是按五行生克说确定防地——正黄、镶黄二旗驻北城，正蓝、镶蓝二旗驻南城。又以皇城中线分左、右翼，东部四旗为左翼，西部四旗为右翼。在各旗防区内又分汛地，如左翼镶黄旗有 10 个汛地，正蓝旗有 11 个汛地。汛地内又设堆拨，汛地与堆拨间设立栅栏，设兵值勤。在清初，北京城是作为军事大本营来配置旗兵的，以后城市的军事性质逐渐减弱，但驻防区划仍沿袭不改，直至清末。

入关以后，八旗“牛录”改称“佐领”，“甲喇”改称“参领”，同时改定八旗官员汉译名称：“固山额真”称都统，“美凌章京”称副都统，“甲喇章京”称参领，“牛录额真”称佐领。各佐领在行政上均隶属本旗都统。都统“掌八旗之政令，稽其户口，经其教养，序其官爵，简其军赋”，是各旗的最高长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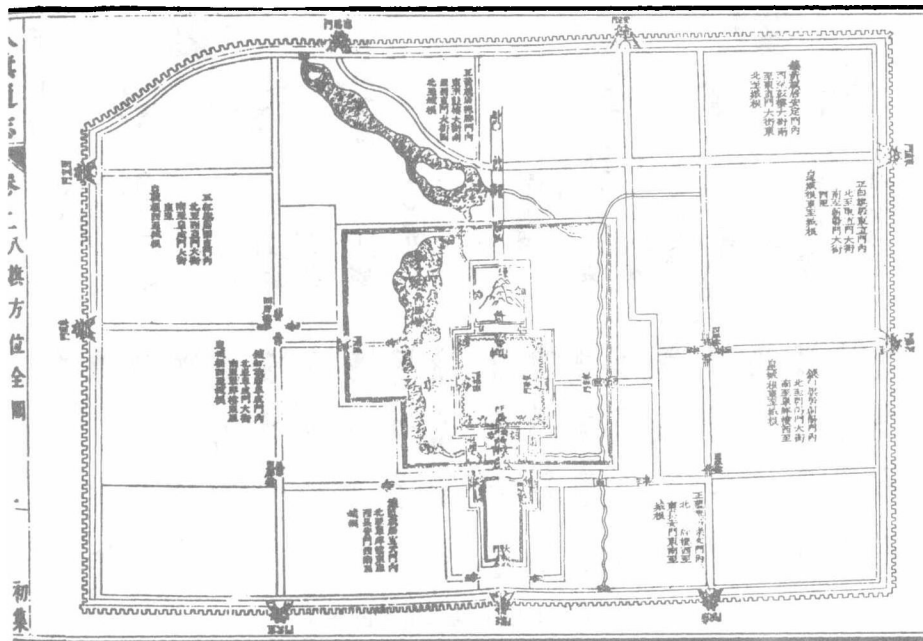


八旗军装图（《唐土名胜图会》）

各旗均设都统衙门（后俗称“档房”），举凡军政、户籍、铨选、司法、婚娶丧葬、稽察不轨等事务，各有所司，从而完善了旗人的管理体制。

佐领，是八旗的基层组织。每佐领一般辖管数十户，每户约计数口以至数十口人丁。他们均按本旗方位被集中安置在某个街区的某条胡同。佐领的长官也称“佐领”，职掌人口、田宅、兵籍。佐领权力很大，虽然他的官阶只是四品，但本佐领旗人即使位居公侯，对他仍客客气气，不敢怠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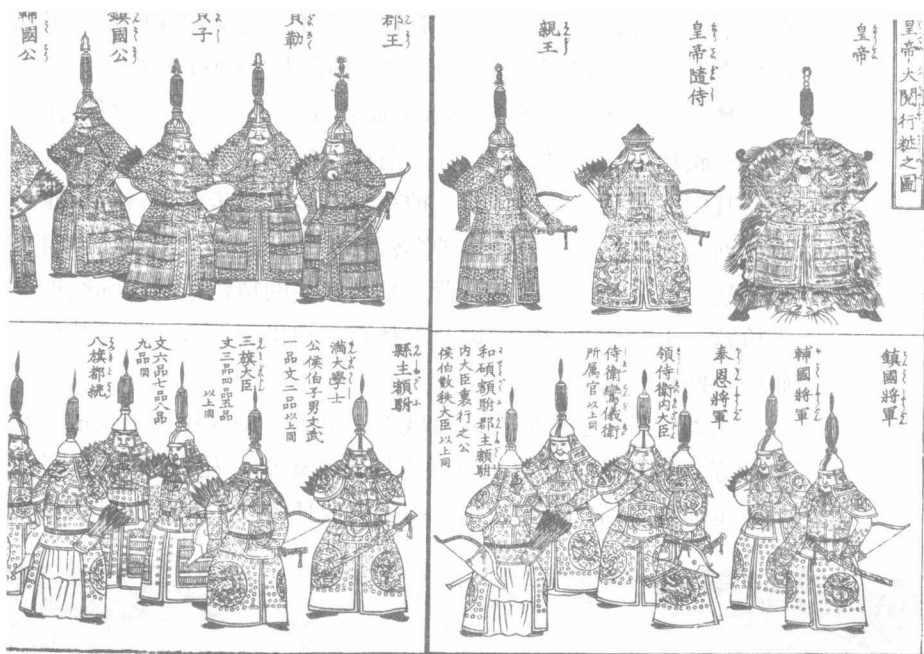
清初满洲八旗带有浓厚的血缘色彩，氏族长、部落长率部入旗后，出任各种官职，仍保留相当权威，这种权威往往因同族世代隶属同一佐领而得以长期延续。清朝统治者试图利用这种传统关系强化八旗子弟的凝聚力。久而久之，在佐领中便形成了几种类型：开国初期率部族归附的酋长，得授佐领，以统其众者，叫“勋旧佐领”；因率众归附，卓有劳绩，被赐以人户而成佐领的，



八旗方位全图（《八旗通志》）

叫“优异世管佐领”；仅同弟兄族里归附，被授佐领者，叫“世管佐领”；因户小人稀，合编为一佐领，由两姓三姓轮流担任的佐领，叫“互管佐领”；由若干佐领各拨出余丁，攒为一新佐领者，其佐领称“公中佐领”。其中，唯公中佐领一职不在子弟中世袭，但在清代前期，公中佐领所占比例很小。由于多数佐领控制在贵族世家子弟手中，加之各佐领世世代代聚居一处，这就为盘根错节的血缘亲属关系的绵延存续提供了理想的温床。

清朝统治者以这种传统关系为社会网络，参酌汉族社会封建宗法制度，在佐领组织内建立并完善了族长制度。族长最初由族众推举产生，选出后经佐领验放，入选族长的多为赋闲的官员或者德高望重的长老。族长的多寡，视佐领内宗族的数目而定。由于佐领组织是多族姓的聚居，一般来说，一个佐领内族长有二三人之多。遇到涉及本族的公私事务，族长与佐领一同筹划；族长



满洲皇帝与贵族（《唐土名胜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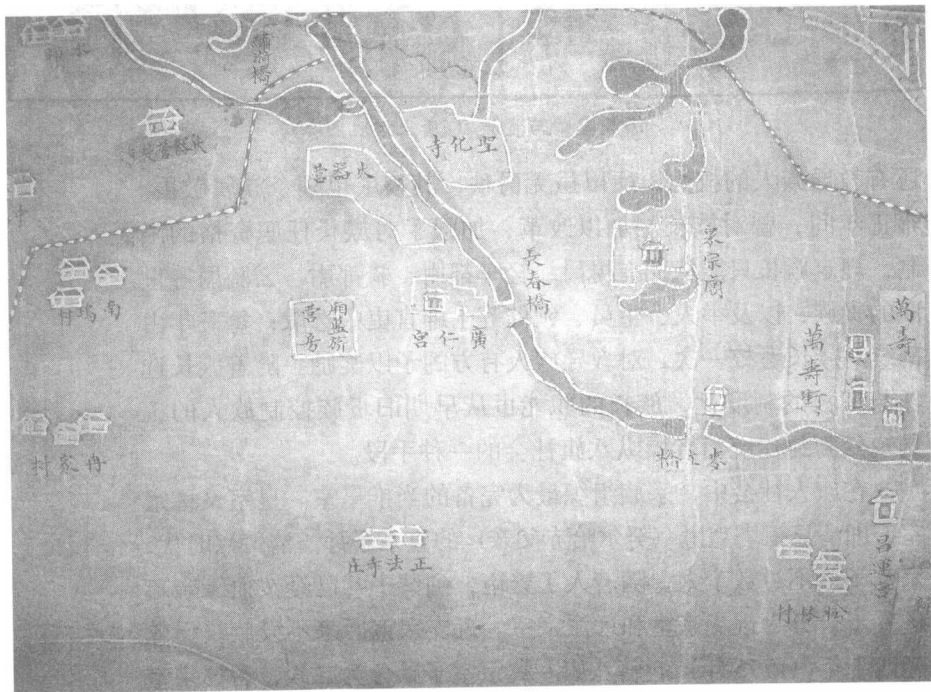
还有教导族人的权力，所以虽无爵秩，其权威也颇令族属敬畏。雍正年间，曾对族长制加以改革，加强了对族长任职资格的限制，规定族长只能从拥有男爵、轻车都尉、骑都尉、云骑尉等世职的贵族，以及举人、生员、领催等士绅官吏中选取；每三年由都统对族长考核一次，对教导族人有力的予以奖励。随着族长选任与考核的制度化，族长的职能也从早期旧贵族控制族人的工具蜕变为封建统治者操纵八旗社会的一种手段。

在旗人社会中，宗族组织最为完备的当推皇室。皇室又称宗室，即清显祖塔克世（努尔哈赤父亲）的直系子孙。清肇兴时代，宗室子弟不过数十人，随着人丁繁衍，到清中叶已经按血缘亲疏进一步析分为近支宗室和远派宗室。近支宗室原来不设族长，乾隆四十年（1775年）起将八旗左翼宗室子弟分为二族，右翼宗室子弟分为四族，每族设族长一人，由王公兼任。远派宗室原有左

翼二十族、右翼二十族，各有族长。乾隆年间又在众族长之上添设总族长。清末光绪年间，八旗宗室子弟已达 8000 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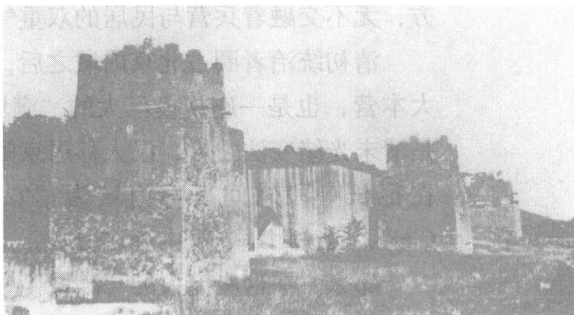
禁旅八旗各佐领在行政上隶属本旗都统衙门，在军事体制上，八旗兵丁又按照兵种，分为前锋、护军、马甲、步甲独立编营。其中，骁骑（马甲）营、护军营、步军（步甲）营均按旗分设，前锋营按左右翼分设。护军营与前锋营是近卫亲军，平时警卫宫禁，皇帝外出时扈从行营，是八旗兵的精锐。后又陆续增设虎枪营、火器营、健锐营以及善扑营、神机营，这些都是禁旅八旗的特殊兵种。

火器营最初也驻防在北京城内，由满、蒙八旗兵丁组成，是皇帝守卫扈从的一部分。营兵专职制造炮弹、枪药和各种火器。平时也演练弓箭、枪炮技术，担负警戒任务。八旗兵分驻城内四



火器营一带 (《清代北京四郊图》局部)

方，每旗均配有一部分火器营兵，操演起来十分不便。于是在乾隆年间将火器营兵成建制地调到京郊蓝靛厂一带。初建营时，共抽调满、蒙兵丁 4700 余人，连同家属共一万多人。



健锐营碉楼（北京海淀香山）

有清一代，火器营与圆明园护军营、香山健锐营并为京西拱卫京师的三大旗营。每座旗营都是一座固若金汤的兵营。其中，火器营的形制最为典型。火器营占地南北约 2 公里多，东西约 0.5 公里，周围有用三合土夯筑的约 0.5 米厚、3 米高的围墙。墙外是宽、深各 5 米的护墙河，河外有 2 米高的土围子用以防洪。土墙开有东西南北四座大门，随门各有一座平桥。营门早晚按时启闭。

营区内，街巷横平竖直，成棋盘状。建房 7000 余间，水井 16 口。每条小胡同驻 5—8 户不等，兵丁按人口分配住房，住房青砖盖瓦，平房朝阳，方砖铺地，院墙用北京西山特产虎皮石砌成。营区内引入河水，每条胡同临大街口都有小石桥。下大雨时常有大量鱼群逆流涌入大街小巷。大街两侧种植槐树，槐花盛开季节，清香四溢。各家前后院种有红枣、杜梨、石榴、花椒、葡萄和花草、豆、菜等，并有养鱼、鸟、鸡、兔、猫、犬之风。举凡旗人聚居的地



八旗阅武楼（北京海淀香山）

方，无不交融着兵营与民居的双重气息，非唯火器营如此。

清初统治者圈占北京内城之后，这里便成为八旗人口盘踞的大本营，也是一座规模巨大的“满城”。一直到乾隆以后，主要是清末光绪变法之后，汉人移居京师的才逐渐增多，以至外国人在很长一段时间里称内城为“Tartar City”，外城为“Chinese City”，也说明满、汉内外之分。

那么，在这座庞大的“满城”中究竟居住过多少人口呢？由于清朝对禁旅八旗的兵额长期保密，增加了澄清这个问题的难度。一说顺治年间约有8万人，乾隆年间为10万余人。《清史稿·兵志一》则提供了清季京旗官兵的准确数字：职官6680人，兵丁120309人。如果以每一旗兵眷属平均5口计算，京旗总人口当是63.4万余人。这与民国初年袁世凯为了称帝在北京分民族进行人口统计时的满族人口60万的统计数相吻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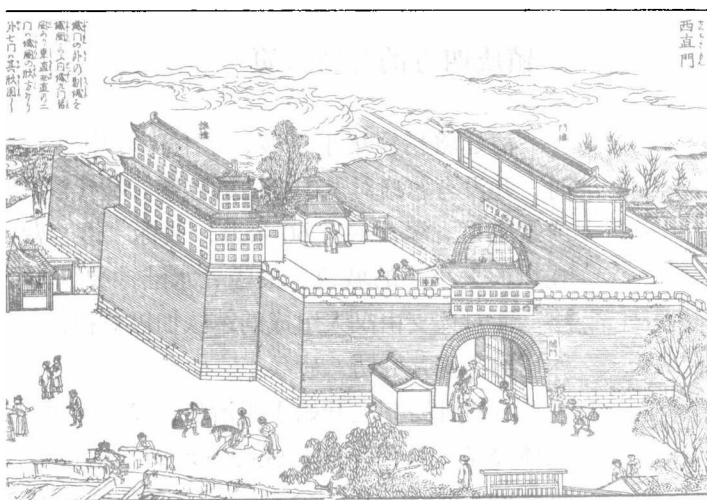
与内城旗人比邻为居的是外城的众多汉人，彼此被一道高高的城墙阻隔。当时北京内外城共有城门16座，内城9座、外城7座，俗称“内九”、“外七”。内城9座城门是：北面的德胜

门、安定门，东面的东直门、朝阳门，西面的西直门、阜成门，南面的宣武门、正阳门、崇文门（又称“前三门”）。由于汉官、汉民、汉商集中聚居在外城，所以前三门便



连接内外城的正阳门（《唐土名胜图会》）

成为旗、民往来的主要交通甬道。清朝实行严格的城禁制度，前三门于每天傍晚下锁，至三更时，唯正阳门开启一次，以便外城的汉官入朝。有些到外城游宴的内城人，也乘这一开城



西直门（《唐土名胜图会》）

门的机会回到内城中来，当时管这种现象叫“倒赶城”。但只准进不准出，以防贼盗宵遁。

清朝统治者将数十万八旗官兵安置在北京内城，进一步强化了城市的消费性质，使周围地区出现了生产的地域性分工，近郊区是以生产蔬菜为主的园艺农业区，距城较远则是旱地农作区。烧酒多产在东郊和南郊，运酒车多进崇文门。朝阳门是京师通往运河北端重镇通州的必经之地。在通州卸下的大宗漕米自然要顺这条路进入朝阳门，该城门以走粮车为主，因有粮门之称。运进朝阳门的米，就存进附近的米仓，以供八旗官兵食用。内城需用木材也多半通过运河输送，为减少朝阳门的压力，运木的车辆多从东直门进，以至在和东直门成一线的交道口一带，发展起许多木材厂。西直门是通往玉泉山的必经之地，宫廷饮水取自玉泉山，因此西直门又叫“水门”。阜成门的门洞内过去曾有石刻梅花一枝，“梅”为“煤”的谐音，因为该城门经常是西山运煤车必经之地。另外，八旗兵丁出征必经德胜门，因“德胜”谐音“得胜”。打仗归来进安定门，意味战争平息而安定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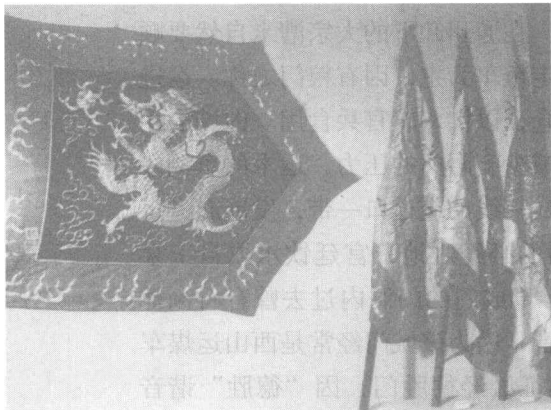
2. 镇戍四方的驻防八旗

清廷将精锐集于京城，平时镇守中央，有事调集出征。同时，并没有忽略对全国各地的控制。清代汉兵用绿旗，称绿营兵或绿旗兵。绿营兵有 60 余万，按标、协、营、汛的建制系统驻扎在大大小小的城镇、关隘、水陆冲要，形成了严密的控制网络。而对这支由汉人组成的军队加以监视，并对当地居民起威慑作用的，则是驻防八旗兵丁。

八旗驻防制度始于顺治朝，发展于康、雍两朝，迄乾隆朝大体完备。顺治年间，驻防各地的八旗兵丁仅 1.5 万余人，康、雍年间渐增至 7.9 万余人。乾、嘉年间达到 10 万余人。从此，驻防八旗兵额与京旗大体持平，这种状况一直延续到清末。

康熙至乾隆年间，八旗在东北的驻防地由 15 处增至 44 处，在关内各省驻防地由 9 处增至 20 处，乾隆年间在新疆新设 8 处。其中，配备在京畿和东北的兵力，约占驻防八旗总数的一半，而东北的驻防八旗又占畿辅地区以外驻防八旗的半数以上。东北没有配备绿旗汉兵，这说明清朝统治者非常重视自己的“发祥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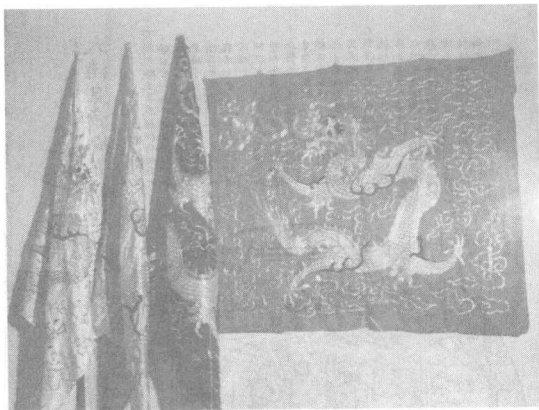
相比之下，关内各省八旗驻防较少，一省最多不过三处，又多在长江以北，湖南、江西、广西、贵州等处未设八旗驻防。内地军事戍守的任务，主要由绿营兵担任，八旗驻防主要起监视作用。八旗兵丁屯驻在全国 70 余处重要城镇和水陆冲要，根据兵力多少各设将军、都统、副都统，或只设



八旗旗帜之一

城守尉、防守尉为其统领，由此构成清朝控制全国的骨干力量。

雍正帝说过：“驻防之地不过出差之所，京师乃其乡土。”（《八旗通志》初集卷68）驻防各地的兵丁，最初是由京旗各佐领派拨的，这些来自不同旗、佐的兵丁，在驻防地组成新的佐领。但他们的户籍，仍归原旗、原



八旗旗帜之二

佐领。所以，在清初一段时间里，驻防旗人仍把北京作为他们的故里。后来，驻防制度走向固定化，驻防旗人的户籍虽然仍隶属原旗都统衙门，与本佐领的关系却逐步松弛，数代之后在驻防地形成新的旗人群体。

这样，驻防制度的实施，使旗人的分布进一步呈现大分散小聚居的特点。他们分散居住在全国各地——南至广州，北抵瑛珲（今为爱辉），西迄伊犁，最集中的地方当然是京师和畿辅。

驻防旗人分散在全国各地后，除东北外，大部分驻防地处汉人社会的包围中，一个个旗营，犹如大海中的座座孤岛。清统治者担心的是，驻防旗人沾染汉俗，以致骑射生疏，丧失震慑地方的威力，所以处心积虑地采取了一系列防范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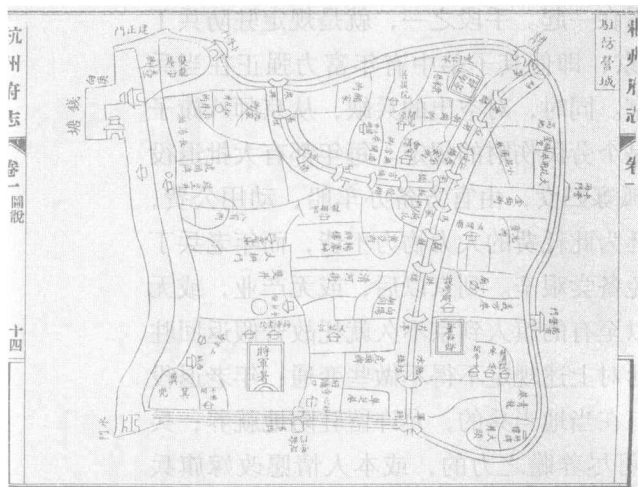
其一，建立保甲制度。清初沿袭明制，在地方州县以下建立保甲组织，10户为甲立一甲长，10甲为保立一保长，为封建政府负起直接管理和监视人民的职责。康熙二十五年（1686年），首先在畿辅屯居旗人中试行保甲法，将各庄屯旗丁与当地民户共编保甲，令旗人屯拨什库（屯领催，即村屯的头目）与保、甲、乡长共同稽查不轨。雍正七年（1729年），雍正帝谕令近畿旗庄依汉民保甲之制，设立屯目、乡长。屯目、乡长的设立，意味着

这些散布四方的子弟维系在一起。手段之一，就是规定驻防兵丁生老病死，家口俱令还京，即使其子弟中有年富力强正在当兵的，也必须革退一同还京。同时，对空出的兵缺，从京师八旗子弟中抽调前往。这无疑是个劳民伤财的规定。每年都有大批退役的兵丁与家口，尤其是孤寡妇女，由官方备办车船，动用公费，在规定期限内进京。朝廷为此耗费的人力物力不赀，而年老兵丁与妇孺在漫长旅途中不免备尝艰辛。到京以后，或无产业，或无亲属，生计没有着落，以至有的旗人到京不久就托故告假返回驻防原地。到雍正朝，清廷对上述规定不得不做些变通：年老退役兵丁，只要他们的亲子有在当地当兵的，允许留驻防地就养；兵丁的遗孀，有弟男子侄可尽养赡之力的，或本人情愿改嫁旗兵的，均准留居当地。手段之二，就是规定驻防官兵不准在当地置产，死后不准在当地设立坟茔。这项规定始自康熙朝。从此，驻防旗人亡故后，一律用棺木收敛或火化后送京归旗。统治者担心旗人在当地置产后，形同土著，养成安土重迁的心态；而且驻防兵丁的宗族俱在京师，若准在驻防地造坟立业，年久，旗、民混淆，难于区别，所以才做出如此违背常理的规定。直到乾隆初年，清廷仍死守着这样的清规戒律：

驻防官兵亡故，除盛京等处外，其内地各省，不许在彼置立坟茔。情愿装盛棺木送京者，听其自送；如贫乏不能自送，仍火化官送。其妇女、闲散人等骨殖，亦于每年官送之便，附带至京。（《八旗则例》卷12）

这样一项耗资、耗力而且不断受到朝野非议的措施，竟能固守百年之久，足见清统治者在“巩固根本”这个问题上是寸步不让的。

其三，修筑满城。清廷把避免“沾染汉俗”、保持八旗传统风俗作为“巩固根本”最重要的措施之一。入关之初首先在京师和畿辅一带强制实行“满汉分居”制。而后，在八旗各驻防地大范围推广旗民分居的模式，于是有了“满城”的兴建。所谓“满



杭州驻防旗城（民国《杭州府志》）



杭州旗城涌金門遗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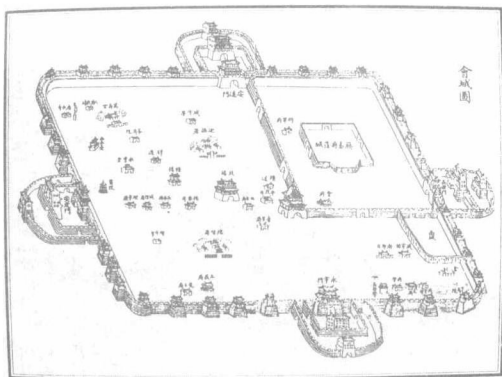
城”，是特指各省驻防旗人所居城池而言的，驻扎者不但有满洲旗人，还包括蒙古、汉军旗人，确切地讲，应称“旗城”。修建满城是清廷实施旗、民隔离政策的重要手段。满城与一般兵营、要塞的区别在于：它不仅是一个军事要塞，而且是当地社会中一个相对独立的

社区。城内包括军事设施、官衙、居住区、学堂、庙宇；布局亦如京师，旗兵各按八旗方位分左右翼依序排列。下面是一些满城的典型代表。

杭州满城 杭州位于钱塘江下游和大运河南端，商业贸易素称发达，是东南地区的商业中心和南北方经济文化交流的都会。“上有天堂，下有苏杭”，杭州还以秀美的湖光山色闻名遐迩。杭州驻防满城建于顺治年间。城址靠近大运河和西湖西北部，“筑砌界墙环九里有余，穿城径三里，高一丈九尺，厚一丈，长一千九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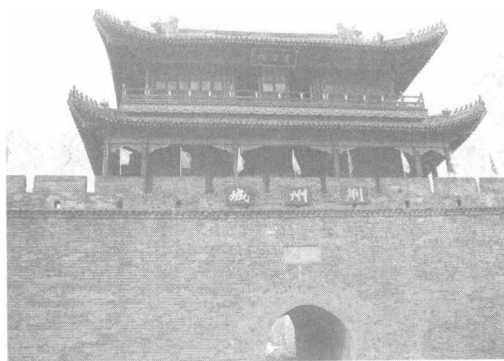
六十二度”（《杭州八旗驻防营志略》卷15）。有5个城门：东面二，南面一，北面二。城中有一条水道与西湖相连以运输给养。城内房屋2万余间，包括将军衙署和八旗官员的其他居所。驻防兵丁2050名。

西安满城 西安是周、秦、汉、唐历代古都，至清代，仍为军事重镇。扼守西安，便能有效地控制整个大西北。清朝早在顺治二年（1645年）就派兵到西安驻防，以后兵丁增至6400余名。初期将西安城的东北隅划为八旗营房区，形成满城。尔后，旗人人口增殖，满城扩张到占全西安城的二分之一强，总面积350公顷。与汉城有土墙相隔，有5个小门相通。满城中有大街7条，小巷94条。城内居住条件良好，有各种建筑物，尤多庙宇，据说有84所之多，如武庙、老爷庙、三圣宫、五福堂、保安堂、永安宫等，多奉祀关羽。雍正年间，西安驻防人口将及4万，中经战乱，到清末仍有3万余人。



西安旗城与民城（载雍正《陕西通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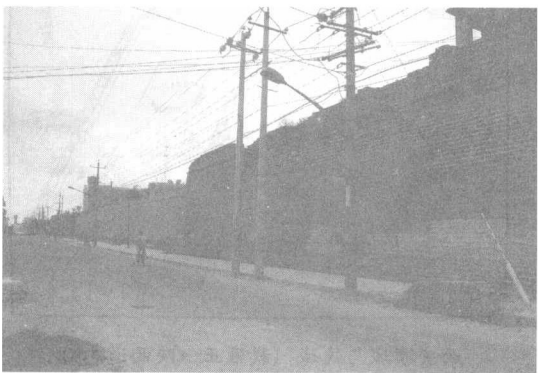
荆州满城 荆州位于长江中上游，当楚地正中，自古为东南重镇，也是连接北京与云贵两省的重要交通枢纽。康熙年间正式设立驻防，兵额渐增至5000余。满城的营建，系将荆州城一分为二，中间筑起一道城墙，名曰“界城”。其东由八旗官兵居住，为满城。当地



荆州旗城今景



荆州旗城马道



绥远旗城遗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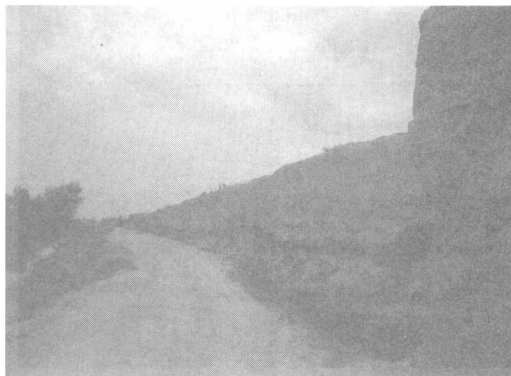
绥远将军衙门内景

原居汉民被迁往界城西，即汉城。驻防八旗依仿京师旧制，各按五行方位安置。城内房舍万余间，包括将军衙署，各级旗员官署，兵丁与家口的生活区，以及粮仓、武库、学校、寺庙。

绥远满城 绥远西界黄河，东接大青山，为控制蒙古诸部的重镇。雍正末年，为了使旗、民两不相扰，在绥远旧城外动工兴建新城安置驻防八旗官兵，乾隆二年（1737年）竣工。城呈正方形，街道齐整，四座城门外皆有瓮城，城外有石桥、护城河。城门上有望楼，城角建角楼，城中央有高大的钟鼓楼，并以此为中心向四边延伸出四条大街。其宏制与往日在旧城中圈占一片界址而成的“满城”相比，有天壤之别。绥远驻防兵丁2700人，人口达万余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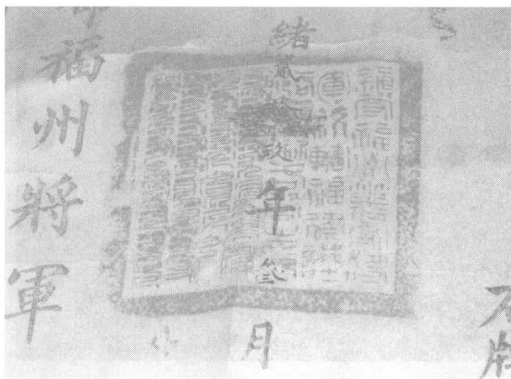
新疆满城 清廷于乾隆年间陆续在天山南北的交通要塞建立了数十个军事镇戍据点，与其他地区不同的是，在一些镇戍地，八旗、绿营

和当地居民分别建城。如伊犁一地共建城九座，其中惠远、惠宁两城专驻八旗官兵；宁远一城专居回户；绥定等六城，分驻绿营官兵。此外，在巴里坤、南路各回城，大体遵循以上格式，八旗、绿营和回户各自为城，界限分明，壁垒森严。



伊犁惠远古城遗址（新疆伊犁霍城）

驻防东南沿海福州、广州两城的八旗官兵虽未专门兴建满城，但旗、民间也有明确的界址。这些旗营可视为没有围墙的“满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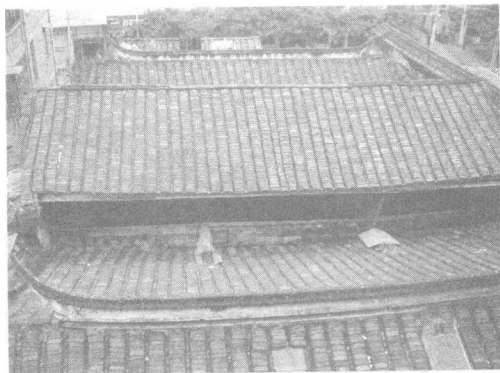
福州将军满汉合璧印文

福州旗营 福州为扼守东南沿海的咽喉，康熙帝平定“三藩”叛乱后，福建海防受到清廷高度重视。当时，郑成功子郑经依据台湾，不断滋扰沿海。康熙十八年（1679年）派遣2000余名汉军驻防福州。由于福州驻防长期限于汉军，所以未起建满城，旗兵驻扎在福州府城内，没有围墙与民人相隔，衙署和兵营修在城东南一带，占地面积175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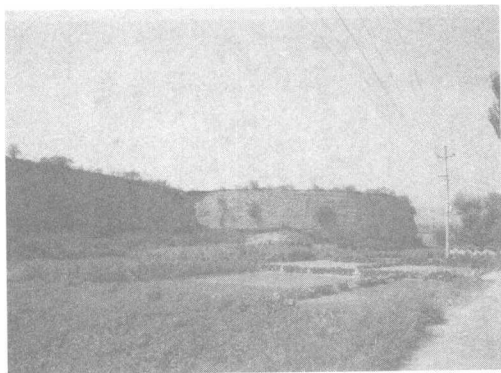


福州八旗会馆马鞍形屋脊

广州旗营 广州位于珠江三角洲，商业发达，物产丰富，临近东南亚，是最繁华的



福州八旗会馆外景



甘肃庄浪旗城今景



甘肃武威旗城今景

国际商港。广州驻防八旗亦如福州，清前期限限于汉军。康熙二十二年（1683年）在广州设立驻防，额兵3000余。广州城大体呈正方形，有“新城”和“老城”之别。八旗兵驻扎在“老城”的西南部，驻地约占城区面积的1/4。广州旗营虽无围墙环护，但同样与民人划定了界址，中间设立坐堆（岗哨）以与民城为界。乾隆年间部分满洲旗兵调驻广州后，与汉军亦分界驻扎。前者占据了八旗营区的南部，后者仍居营区北部。满汉八旗驻防地区虽然衔接，但界限也很严格，不允许混杂居住。营区内房屋近万间，与其他各类满城相同，是一个旗人聚居的独立社区。光绪年间，广州旗兵和眷属达3万余人。

八旗驻防点的规模相差悬殊。较大的驻防点如西安、广州、荆州、江宁等地，驻扎官兵都在5000人左右，加上眷属，人口有二三万。而较小的驻防点如宝坻、东安、固安，仅设官兵100—200人。不过，不论驻防点大小，只要条件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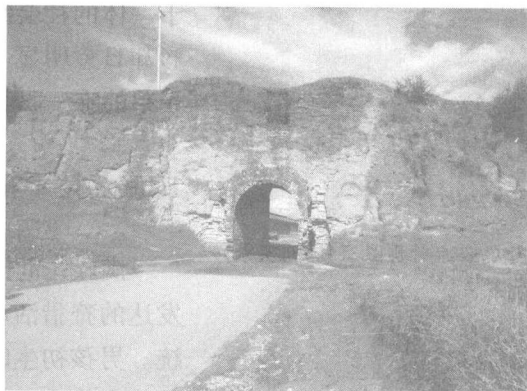
可，清统治者都会念念不忘旗、民的分居，即使在古北口这样仅设防守尉的最低一级驻防单位，也在县城外另建一座小小的满城，“虎皮石垣，周四里，营形正方，置二门，无楼牒雉，东南角有奎楼、太阳宫”（《古北口志》），使八旗兵丁自处一小天地。

满城的兴建，除了军事需要外，它的便利之处有二：一是避免旗、民间发生直接冲突；二是可以加强对八旗人丁的控制和管理。尤其当旗、民矛盾趋于和缓后，后一宗旨更突显出来。清统治者利用这种方式，将驻防旗人和他们的子弟牢牢禁锢在满城狭小的天地里。八旗子弟生在满城，长在满城。男子

成丁后考试合格就在满城内当兵。满城内的旗人平日不准离城二十里，远出要注册，回城要销假，违限不归按逃旗论处。旗兵的日常生活很单调，以军事训练、出差当值为主要内容；遇有战事，奉命出征。满城内初期没有任何商业，日用所需或靠到附近汉城购买，或靠民人货郎白日进城时添置。民人不准留城中；旗人则不准外出从事农、工、商业。



浙江乍浦旗营遗址



右卫（山西右玉）旗城城门遗迹

(二) 生则入档，壮则当兵

——八旗子弟的职业



努尔哈赤射柳图（《满洲实录》）



八旗武功的象征——弓箭
（内藤湖南《满洲写真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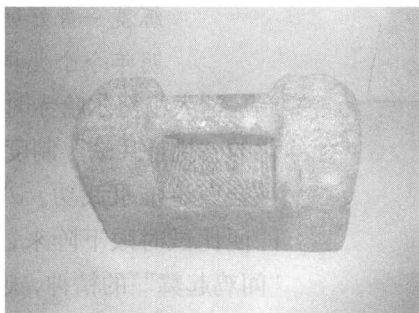
清初八旗子弟，以骁勇著称，享有“满洲兵至万，横行天下无敌”的美誉。入关以后，清朝视八旗为巩固江山的“根本”，强化八旗武力，被当作一项当务之急，常抓不懈。清廷为此制定了一整套措施。这时的八旗，尽管就其内部来说，仍是一个兼经济、军事、管理职能于一体的社会组织，但在外部职能上，军事色彩却日益明显。清统治者将当兵披甲作为八旗子弟的唯一职业。

1. 武艺精不精，全在马箭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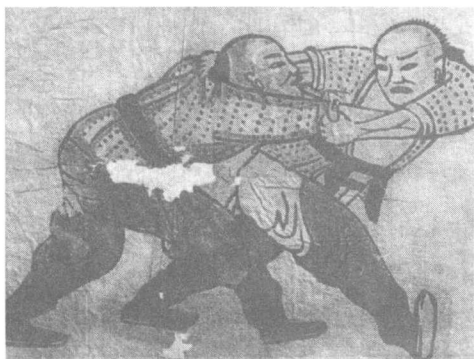
满族先世长期居住山林地区，以渔猎为业，发达的狩猎活动造就了这个民族精于骑射的传统。男孩初生时，即以小弓箭悬于门前，祈愿他将来成为一个优秀射手。六七岁时，即以木制弓箭练习射鹄。入关后，八旗均设练习弓箭的场所，叫做“弓房”。弓房设于庙宇或营中闲旷场地。弓房选聘擅长射术的旗人作教师。八旗子弟年齿稍长，须赴本旗弓房锻炼。初入弓房的子弟，年龄虽幼（15岁左右），但都享受成人的待遇，呼为“某爷”。学习步射，初步曰踮腰胯，次搯弓，次撒放。所谓踮腰胯，即负手立，头面身躯一如射姿，以磨炼腰腿式；搯弓，即剖竹为弓形，引满，习射时用叉棍搯双

腕，以练手臂；撒放，即模仿实射，空放竹弓，不搭矢，以练沉稳娴熟。八旗子弟所学骑射只练蹲马箭一式，即据地蹲身，作骑马式（类似今天所谓“骑马蹲裆式”），双手握拳相拱，或者用脚踏住侧立的砖坯，难度更大。练习上述各功时，众人必须共念满语数目字，至少也要数到“一百”方罢。只有基础扎实以后，才能进一步习练马步射，准备挑补兵缺。关于比试武艺的热闹场景，在一首满族民歌中有生动的描绘：

柳树倒，柳树歪，
柳树底下打擂台。
草包饭桶一边站，
真个巴图鲁（满语意为“英雄”）你上来。
比骑马，比射箭，
七天七夜不吃饭。
赢了就跟罕王（指努尔哈赤）走，
输了回家打头练。



八旗子弟练功石锁



旗兵布库图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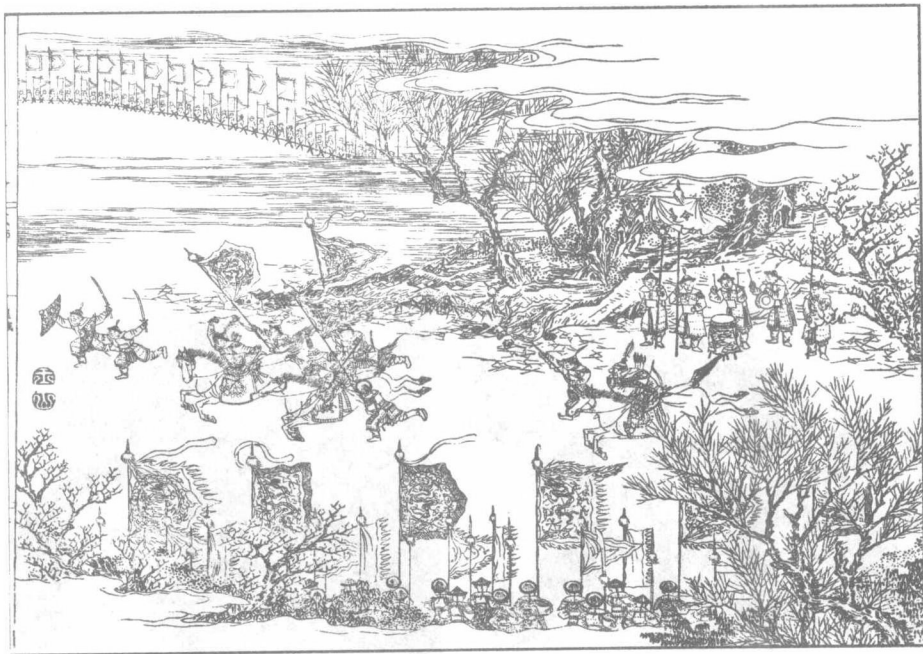
旗兵布库图之二

练就一身好膀力，
明年今个儿再见面。

清太祖努尔哈赤时代，国家肇建，制度粗疏，并不存在规范化的“挑补兵缺”制度，但马步骑射是要时时演练比试的。当时社会舆论唯重武功，八旗子弟谁也不愿被人当作“草包饭桶”，即便比试时败下阵来，也不会甘拜下风，而要勤学苦练，拿出“闻鸡起舞”的精神，迎接下一次挑战。

2. 选兵之法

入关以后，八旗组织逐步转入正规化，选兵制度亦然。选兵的前提是编审八旗壮丁。有清一代，“成丁”的标准是有变化的，有时以身满五尺为合格，有时以一定年龄为尺度（如15岁、



八旗演练（《唐土名胜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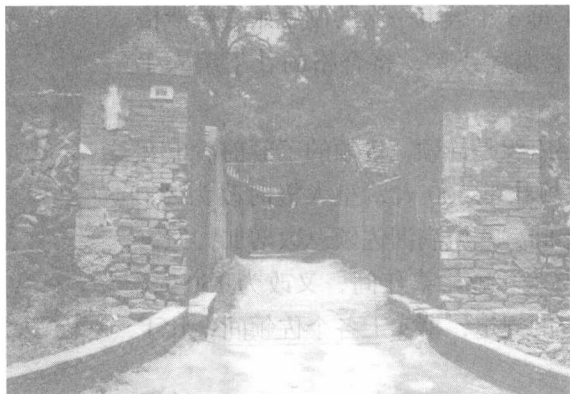
16岁、18岁等)，但八旗壮丁每3年编审一次的制度始终被严格遵守着，届时筛汰旗兵中的老弱病残者，将合格的壮丁编入丁册。

八旗中由壮丁编成的基层组织是佐领，佐领的丁额前后也有变化。努尔哈赤时，定每佐领壮丁300人，皇太极时改为200人，入关初沿用此制。康熙年间，八旗满洲佐领总数增加，但每佐领的标准丁额却缩减为100人；乾、嘉年间，又改为150人。其实，这些都只是官方字面上的规定，事实上各个佐领间，壮丁数额相差往往是很悬殊的。

八旗军队的甲兵即从佐领壮丁中拣选，拣选兵丁俗称“挑缺”，被选中者俗称“披甲”，落选者则称“余丁”。应选子弟除年龄或身高合乎要求外，还必须通过骑步射和满语考试。在京八旗每逢挑缺，向例都统亲自到场监试。靶场上设五靶，挑缺者一手一弓，各携箭5支，依次射靶，共射5次，中三箭者谓之“连中三元”，即为中选，可望得缺。但一缺或有二人射中3支箭的，须重新考较，俗谓之“品”，即二人重新射放，以多中者得缺。

除射术比赛外，再由都统考试满语，如作各种应对，或用满语讲述自己的身份和家族历史。满语流利者取兵缺方如囊中探物，否则仍有落选的危险。但清中叶以后，考较满语不过虚应故事。

康熙年间，京旗满洲、蒙古佐领额设兵丁89名，其中前锋2名、亲军2名、护军17名、拨什库（领催）6名、马兵（马甲）40名、步兵拨什库（步兵领催）2名、步兵（步甲，又称步军）18名、铁匠2名。汉军佐领额设兵丁仅48名，其中拨什库4名、马兵30名、步兵拨什库2名、步兵12名。以后，各佐领兵额与所设兵种略有变动。初期，长官秉公办事，加之当时人丁无多，挑补兵缺并不困难。清中叶以后，丁口日增，兵额有定，无缘当兵者不能领取粮饷，挑缺的竞争趋于激烈。同时，八旗官员流于腐化，挑缺一事弊窦渐多。驻京八旗，一缺额出，百家争



健锐营印房旧址（北京西郊香山）

之，于是，有临时抱佛脚，连夜赶读满文者；有临阵磨枪重习弓箭者。富有之家，每以财势抵挡能力，十之八九能达到目的。他们往往先拉拢本旗掌事领催，再运动档房夸兰搭（旗中高级军官），贿以金银，至挑缺时，弓箭、满文即便不济事，亦每有得缺的希望。于是放缺之后，档房上下便欣欣然将所贿银分肥。但放缺不公，也时常酿起争端。近人芙萍《旗族旧俗志》记其事曰：

余族某公挑“掰拉”钱粮（“掰拉”满语为“巴雅拉”，即护军缺）时，同挑者并有本旗一人名恒子，某公箭中二支，恒子君乃中三箭；至于满洲文，某公不甚精通，大堂上时时张口结舌，不能答对，而恒子君之满洲话更滔滔不倦焉。恒子君自以文武皆居某公上，显然有胜利之把握。然某公早以白银五十两贿于本旗掌事领催及于夸兰搭。不意少时夸兰搭出而发表曰：本旗掰拉一缺应放予某得。恒子君当堂大吼，谓以满洲文话及弓箭皆居某上，放缺何不公至于此极耶？辨别种种理由，事实俱在，时在场者至于夸兰搭，无不为之下汗！后经夸兰搭极力斡旋，始谓恒子曰：此缺暂放某，俟不日其他优缺出额时，当指放恒子不误。恒子君不得已而屈从，于是某公始实行“谢谢夸兰格”行叩首礼，缺到手矣。一场风波，乃告平息。及此亦可见挑缺流弊之一斑矣。

在挑补兵额上，满洲旗、蒙古旗的额数多于汉军旗，而汉军人数又比较多，所以，在汉军中争缺、买缺、行贿之风比满洲旗、蒙

古旗更为盛行。

到清末，旗兵服役完全流于形式。除了每月领钱粮外，很少到旗衙门应差，平日也无操练。经济状况较好的兵丁，往往雇用民人当差。雇用钱叫做“戍班钱”，有一定的行市，一般相当于兵饷银的三分之一左右。雇主则把大部分时间消磨在提笼架鸟和茶馆、酒馆中。

在步军营中有专管“官厅”的旗兵，“官厅”是维持地面治安的。这种差事因为可以敲诈勒索，多少有些“油水”，所以还有人去值班。至于管栅栏和堆拨的差事，到后来就干脆没人管了。管栅栏和堆拨的空房子，都成了贫民和乞丐的栖身之所。

（三）铁杆庄稼老米树

——八旗子弟的钱粮

八旗子弟“生则入档，壮则当兵”，当兵后有饷银，有饷米，收入非常稳定可靠，人譬之为“铁杆庄稼老米树”。

1. 兵丁的月饷与季米

兵饷，俗称“钱粮”，包括月饷（每月发放一次）和季米（每季发放一次）。康熙朝定制：京旗前锋、护军、领催，月饷4两，马兵月饷3两，每年饷米均46斛；步兵领催月饷2两，步兵月饷1.5两，每年饷米均22斛，出兵时另有行粮。这种待遇到清中叶基本保持不变。

兵丁的饷额，显然是不低的。如饷米



（京师）八旗右翼管税关防印文



江宁（南京）旗城今景

一项，高的每人每年 46 斛，低的也还有 22 斛，这不是一个人所能消费得了的。统治者有意把饷额定得高一些，以便兵丁可以养家，还可把余粮变卖，作为一项辅助收入。清朝一名七品官员的俸禄额数是每年银 45 两、米 22.5 石，八品官是银 40 两，米 20 石，一个甲兵

所得粮饷已超过这一数目，所以雍正帝曾对满洲子弟说：“今兵丁等钱粮较前增加一两，又有马银，计其所得，已多于七、八品官之俸禄。即此有能谋生之人，尽足具用矣。”（《八旗通志》初集卷 67）

在八旗诸兵种中，前锋、亲军、护军为数较少而收入较高，从一开始即为满、蒙八旗所专擅，汉军旗人只能充任地位较低、收入较少的马兵、步兵。另外，同样兵种，驻防八旗的待遇也比京旗要低。以马兵为例，京旗每名月饷 3 两，饷米每年 23 石；驻防八旗每名月饷 2 两，月支米 2.5 斗（合岁支米 12.5 斗），与绿营马兵的饷米相差无几。由此可见，统治者优养驻京旗人，尤其是满洲、蒙古旗人的意图是很明显的。

兵额与兵饷大体确定后，额兵成为食饷当差的职业军人，未当兵的闲散余丁，则是无差无饷的旗下平民。当兵食饷成为八旗子弟的主要职业，经济上形成对统治者严重的依赖。

兵饷的发放由各旗档房主持。档房管辖一旗事务，旧称“都统公署”，为一旗的中枢。档房的人员组织，大致分为六等：

一、都统，管理全档房一切事务，俗称“大都督”，又称“都老爷”。

二、夸兰搭，都统之下的二级官，每旗二至五位不等，视旗中事务繁简而定。因为与都统合作办事类似店铺中伙计与掌柜的关系，所以又称其为“大拿”。实权不小。

三、佐领，司管本佐领的关防（即印信），精通旗中公事，职务简洁，惟本旗应用公文及有关呈报，或至首领取钱粮时，由佐领于公文上钤印。

四、领催，又叫“掌事领催”，每旗一人，司管钱粮发放，有财会统计之责。

五、“摸及哥”，满语意为“传事人”，即档房中的总伙计，对旗中官事及历史，以及本旗各家庭状况，备悉至详。

六、伙计，每一档房设置多名，均听摸及哥指挥。

以上六等人员，都统至佐领均食官俸，领催则按月领钱粮，摸及哥及伙计则至发放钱粮时讨赏。

兵丁钱粮散放，以每月初二日为准，先由领催将本旗的总银数领下。当夜领催率人按册先行分包。分银时备有白纸小袋，按照花名册，每人一袋，而后根据每人应领饷银数进行分包，以求散放时便利。

清中叶以后，散放钱粮的流弊丛生。

一曰克扣饷银。如4两钱粮包，包银块不足3两，3两钱粮包仅包银1两数钱，旗兵人等领取时明知银数不足，但公开计较的不多，因为领催与夸兰搭沆瀣一气，彼此勾结，一般旗兵不敢与之抗争。一旗领催月饷4两，后加1两，不过5两，可一次发饷所敛常达数百两之多！

二曰“吃空缺”。兵丁病死，按规定须呈报本旗档房，地位较高的由都统转呈并给予少量葬费，谓之“白事银子”，地位较低的则一无所得，且应领钱粮一笔勾销。死者家属为保住这份钱粮，一般隐匿不报，发放钱粮时，权由家人代领。夸兰搭见旗兵本人数月不至衙门，往往追查。在迫不得已的情况下，死者家属则托本旗领催向夸兰搭疏通。领催耳目灵通，知某某已死，也往



摔跤图（《北京画报》）

往不予呈报，期望从中渔利；或代旗人向夸兰搭疏通，坐食运动费，夸兰搭也就不再深究。每月领取钱粮，都要经本旗领催之手，纵使领催从中克扣，“吃空缺”的家庭也是敢怒不敢言。

三曰“独吞”。旗兵死，家无亲人，本旗领催不予呈报，发放钱粮时，无人领取，于是塞入自己腰包。据说一旗领催手中的空缺不下数十

位。旗兵多有悉其根底者，但也不敢出来揭穿。领催白食空缺，挥金如土，一旦穷不可耐，就张罗在旗内出让空缺，即“卖缺”。清末八旗养育兵（一种赡养性质的预备兵种）月领银1两5钱，其缺有银20两即可买得，一年多就可捞回本钱，以后则无异于纯利。“买缺”者领钱粮时，实际是冒名顶替，上瞒夸兰搭，下瞒旗众，相沿成习，无人究问，只领催手中有一本秘账。芙蓉《旗族旧俗志》回忆说：他的二弟、三弟，各花了15两银子从本旗领催手里买得养育兵的钱粮。二弟所食的钱粮原名“德奎”，三弟所食的钱粮原名“瑞铎”，七八年中冒领不误。芙蓉的祖父死后，也未呈报本旗，每月钱粮由芙蓉的父亲代领，这样一直领了十几年，直到辛亥鼎革，旗制崩溃。

四曰“典缺”。领催为济燃眉之急，也常将空缺钱粮典押予人。

五曰“借缺”，俗称“掏钱粮”。领催向放债人（本旗人居多数）借债时，以某项钱粮缺为抵押，本钱与利钱综合在一起，分月归还，债权人每月由领催手中索取规定的钱粮，至期两清。八旗子弟不习惯承受经济上的窘迫，为解燃眉之急虽受重利盘剥也

在所不惜。普通旗兵也有用这种“掏钱粮”方法的，不同的是，他们的债权人往往是汉族商贾。

八旗兵丁的钱粮，是其赖以维生的最稳定收入，所以，无论旗、民，都乐于向旗兵放贷，以规厚利。而八旗兵丁用度至奢，仅靠有限的钱粮，终至入不敷出，甚至债台高筑，钱粮则有名无实了。

八旗饷银为数巨大，京城市面均赖以流通。每月初二、初三兵丁发放钱粮之际，纹银都会大落行市。平日肉价每斤1吊钱，逢至旗兵领钱粮时，能增价至1吊500文之多。“旗人一关钱粮，凉水都贵三分！”内城隆福寺、护国寺两处庙会，每于旗人关饷前就加紧添货，以备旗家妇女采购。至于杂货摊，也都重新陈列，备旗家子女玩品之需。大小商贩都盯着旗兵的钱粮，以之为利藪所在。殊不知八旗兵丁大都寅吃卯粮，所领钱粮有的还不敷还债。

八旗兵丁除按月领饷外，还可按季领米。当清朝兴盛时，府库充实，八旗兵丁给养丰厚。京师朝阳门内建有禄米仓，地带宽阔，容量甚大。四方漕米至京后即入仓收贮，普通米皆为白色，入仓后，年期稍久，变色为深黄，俗称“老米”或“仓米”。这种米做饭时米粒膨胀，且发奇香，据说味道优于白色米之上。当时旗人家庭无不以老米为上选，他色米则不屑煮食。旗兵每季领米一次，所以又叫“季米”。分旗定期，分为两种。第一种为“二五八冬”领米期，即二月、五月、八月、十一月为领米



京师广宁门外石道碑（雍正朝）

期；第二种为“三六九腊”领米期，即三月、六月、九月、十二月为领米期。放米每在发放旗饷之后，由各旗领催掌其事。领米之日，仓前骡、驼、大敞车排列成行。领催先乘轿至碓房。碓房即捣粮贩米的铺房，这些碓房都是由山东人经营的，集中在北城一带，邻近八旗档房。碓房皆无门市，且地多偏，平日并不交易，专门承办八旗放米事宜。当时这种碓房很多，各旗有各旗的碓房，不相混杂。仓上掌仓量米的司事是旗人，俗称“花户”，放米时由他督促。仓中伙计唯“花户”之言是听。所放米米质的高下、重量的多寡全由“花户”决定，所以各旗掌事领催对仓上“花户”均贿以银钱，名曰“递手本”，期望放米时给予关照。因此，“花户”除自食钱粮外，所得丰厚。



八旗火炮炮身蝙蝠图案

粮米发放流弊很多，与旗饷无异。空缺粮米领下后皆归领催一人独吞，领催每季所余之米既多，大都就近售与碓房，牟取厚利。或转卖、转典于人，与“卖缺”、“典缺”如出一辙。



八旗火炮炮身鹿鹤图案

仓中所放老米，米粒上均带有一层硬皮，叫做“粗米”，蜕皮后方可食用。“粗米”蜕皮的过程叫做“串米”。米经串治后叫做“细米”。负责粗米串治的也是碓房，碓房于加工过程中进行盘剥。仓上原领粗米每袋约重一百六七十斤，经碓房串治后，每袋细米仅有一百三四十斤。旗兵损失很大。

护军、马甲、养育兵每季领米一袋，每袋老米约 160 斤，实际所得不过 140 斤。

碓房与领催合作，盘剥旗兵。有用黄沙塞入破袋以充补重量的；有用加工老米的机会与旗兵人等做种种债利上的交易。有的旗兵先向碓房借贷，每季以米折价偿还，领米时，碓房即将其米扣下；有的旗兵则以每季应得之米作为月息向碓房借贷。碓房成为旗人生计中无法摆脱又受其侵蚀的赘疣。

旗兵领米，如自家吃用，一季可保无虞。但大家庭领米很多，或有孤独旗兵，自食有余，多数变卖。旗兵所得粮米，折价超过饷银。京师社会，米行店铺，及汉人家庭，以老米味佳价廉，无不趋之若鹜。于旗兵放米之前，预备资金，等待时机，到卖时争先恐后，成为一种投机生意。买米者除部分自食外，余皆转卖，获取厚利。旗兵领米后，食至中途，也有零星变卖的，卖价愈贱。

八旗子弟受到变本加厉的盘剥，又不懂搏节俭省，有煮老米饭为狗食的，昂贵之气，不可一世。他们任意挥霍，很少有储存蓄积。

清前期，多数八旗子弟的生活水平高出普通民人。以兵丁中中等收入的马甲为例，每年饷银 36 两；另外饷米 23 石，如果按乾隆年间粮价每石 1 两 5 钱计算，约折银 34 两 5 钱，通计银米约 70 两银左右。赡养数口之家应是没有问题的。至于普通汉民的生活状况，从当时的文学作品中可以略知大概。《红楼梦》中刘姥姥进大观园，看到贾府吃螃蟹时，曾算过一笔账：

这样螃蟹，今年就值五分（银子）一斤；千斤五钱。

五五二两五，三五一十五；再搭上酒菜，一共倒有二十多两银子。阿弥陀佛！这一顿的钱，够我们庄家人过一年的！张宸《平圃杂记》也说：“近世士大夫……费用日益侈，……一席之费，率二十金。”20 金，就是 20 两银子，与大观园中螃蟹宴的费用相吻合。如果按粮价每石 1 两 5 钱计算，20 多两银子可买米近 20 石，足够一个四五口之家食用，可知《红楼梦》所写并不夸张。当然，刘姥姥所说的“庄家人”应指农村中的殷实

人家，基本上能保持低水平的温饱生活。自称“康熙秀才，雍正举人，乾隆进士”的扬州名士郑板桥，在范县作小官时写信提到本族一家的生活时说：“可怜我东门人，取鱼捞虾，撑船结网，破屋中吃秕糠，啜麦粥，掣取荇叶蕴头蒋角煮之，旁贴荞麦锅饼，便是美食。”这种惨淡景况对一般农户而言还是可以聊以自慰的。至于穷苦农民的生活则更为窘迫了。《儒林外史》第36回，写农民“替人家做着几块田，收些稻，都被田主斛的去了；父亲得病，死在家里，竟不能有钱买口棺木”。不用说，这是现实生活的真实写照。

2. 不吃钱粮吃俸米

八旗自骁骑校以上，都统以下，属官员阶层，其薪给不称“钱粮”或“饷银、饷米”，而叫做“俸银、俸米”。

清朝官俸并不很高，八旗官员也不例外。凡八旗满洲、蒙古、汉军官员俸银，俱按品级支給；俸米，初定每俸银2两，支米3斛；后定每俸银1两，支米1斛。据此，旗员正从一品，岁给俸银180两，俸米90石；正从二品，岁给俸银155两，俸米77.5石；正从三品，岁给俸银130两，俸米65石；正从四品，岁给俸银105两，俸米52.5石；正从五品，岁给俸银80两，俸米40石；正从六品，岁给俸银60两，俸米30石。八旗官员中品秩最高的，在京都统，在外将军，岁俸银为180两，米90石；佐领是正四品，岁俸银105两，俸米52.5石；而最低的骁骑校岁俸银60两，米30石。

八旗官员靠这些薪俸自然很难既赡养家口，又保持一种比较阔绰的生活水平。所以低俸禄制度与封建官僚制度的结合，必然产生官员的贪赃营私。清代旗员贪污的途径很多，为了阻塞漏洞，整饬官箴，雍正朝开始，建立养廉银制度，对地方官员自总督、巡抚以下，知县、巡检以上发给所谓“养廉银”，其数从三

万两到数百两，相差悬殊。各官养廉银同他们的俸禄比，高出十几倍、几十倍乃至上百倍，养廉银比俸饷优厚得多。地方官问题解决后，京城文武各官俸禄低的矛盾就更突出了。雍正帝顾虑及此，决定对京城各官改发双份俸银俸米，同时对八旗都统等官增给“亲丁钱粮”和“养廉银”，都统每年“养廉银”高达700两。这样一来，八旗官员所得银两，通常要超过兵丁的数十倍。

旗官俸银，按例于春秋二季即二月、八月发放。发俸银之日，各旗领催因擅长会计，亦随同都统办理发放手续。领催执掌天秤，分量足亏，由他一手操纵，虽不敢大胆克扣如对付兵丁一般，但集腋成裘，也成巨数。发放完俸银，所余银块银渣，归拢起来每次不下数十两，名义上说是银库所给分量特足故有盈余，其实是领催搜刮下的。这些余银，照例归领催所有，“以补其劳”。于是身为未入官品的领催，所得丰厚，往往连他的长官也不能与他匹敌。俗话说：“旗兵家内摇钱树，领催手中聚宝盆。”掌事领催家中用度丰裕，外表奢华，在旗人中是很突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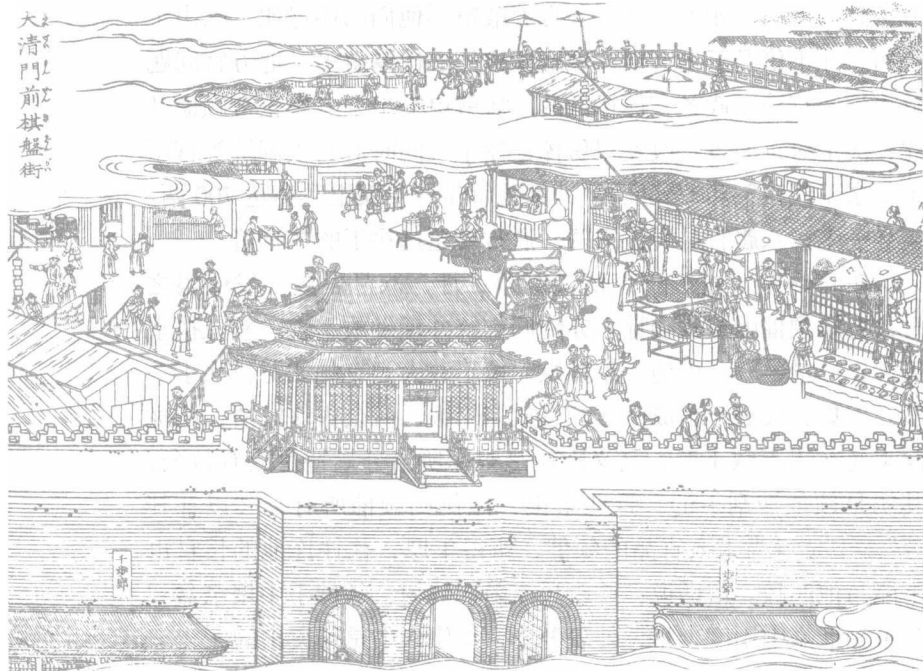
旗官每逢发俸之期多习于挥霍，其中有鸦片癖者居多，档房中分放银两每至夜深，不免喷云吐雾提精神。“摸及哥”于这时唯恭唯谨，奉侍周到，所得赏银不下数两。等长官散去后，堂中地下所拾银渣，合起来也足数两，照例归伙计们分润。

旗官每逢领俸，家中喜气充盈。妇女粉面油头，旗女红妆，入眼皆绯。官员领银归来，群迎门外，抱银入柜，大排家宴。

旗官俸米按季发放，与兵丁发放饷米日期同，但旗官所领俸米，多超过兵丁数倍。旗官卖米更胜兵丁，而且俸米卖价比较饷米为高。原因在于，领催不能以长官为鱼肉对象，每袋俸米一百六七十斤，足斤足两。故市民投机买米，都看中俸米。

3. 与生俱来“鸾价银”

清朝王公贵胄是八旗子弟的上层，他们依靠祖上的世职承袭



大清門前棋盤街（《唐土名胜图会》）

爵位。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并未像其祖辈那样，驰骋疆场，而是以“天潢贵胄”的身份深居府第，优游享乐。

清朝皇族爱新觉罗氏享受特殊的政治待遇。皇族又划分为“宗室”和“觉罗”两个集团。宗室是皇族近支（显祖塔克世本支后裔），因颈上系黄色带子以为特殊标帜，俗称“黄带子”；觉罗是皇族远支（显祖塔克世旁支后裔），因颈系红色带子，俗称“红带子”。

清初宗室封爵为十等。亲王一子封亲王，余子为郡王；郡王一子封郡王，余子为贝勒；贝勒之子封贝子，贝子之子封镇国公，镇国公之子封辅国公，辅国公之子授三等镇国将军，镇国将军之子授三等辅国将军，辅国将军之子授三等奉国将军，奉国将军之子授奉恩将军。乾隆年间，增定封爵为十二等，即和硕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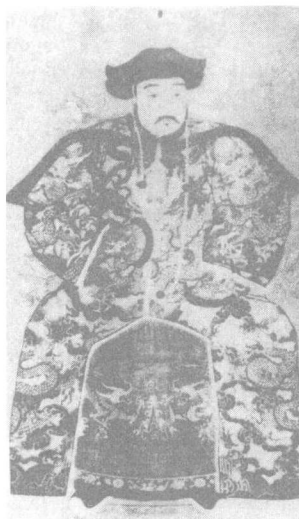
王、多罗郡王、多罗贝勒、固山贝子、奉恩镇国公、奉恩辅国公、不入八分镇国公、不入八分辅国公、镇国将军、辅国将军、奉国将军、奉恩将军。其中镇国将军、辅国将军、奉国将军、奉恩将军又分一二三等。亲王的世子（候袭亲王）和郡王的长子（候袭郡王）也受封食禄。

清初宗室王公中的礼（初封代善）、郑（济尔哈朗）、睿（多尔袞）、豫（多铎）、肃（豪格）、庄（硕塞，初封承泽亲王，其子博果铎袭封时，改号庄亲王）六亲王和克勤（岳托）、顺承（勒克德浑）二郡王世袭罔替，号称“铁帽子王”。雍正年间又封怡亲王允祥世袭罔替。

宗室王公，在朝中多位居显要。他们的子弟中即使有些人不再任职，仍享受优渥的待遇。他们不仅占有大量庄田，收敛租银租米，而且领有数量可观的俸银。地位最高的和硕亲王，岁俸银1万两，米5000石；以下依次递减，至最低一级奉恩将军，岁支银160两，米80石。

宗室成员，隶属宗人府。宗人府亦如旗兵档房，宗室远近支派子弟都编入花名册，分部管辖。宗室触及法律，都归宗人府处理，不受其他机构裁制。

宗室贵胄按例不用披甲挑缺，尽管宗室子弟没有当兵负苦，但繁华则可尽情受用。宗室所领银米称“鸾价”。宗室生男孩要到宗人府呈报。宗室的男孩一出生，就有优厚待遇，月享鸾价银1两5钱，每季发米1袋，待成年后，鸾价银增至3两，米4袋。而普通旗家的男孩，须先赴档房呈报挂名，长成后，习满文、练弓箭，遇机会挑缺，文、武考试中选，始获1两5钱养育兵钱粮。欲得3两马甲钱粮，短期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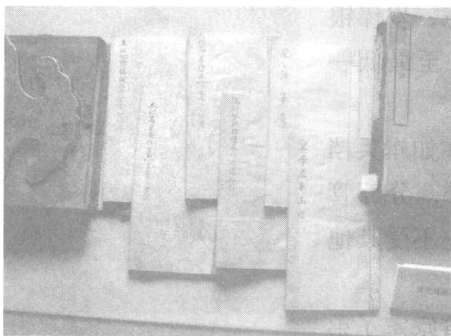
豫亲王多铎像



睿亲王多尔袞像



乾隆六十年宗人府颁恩碑



皇室各支谱

还不太容易。

宗室生女无鸾价银，不过，也须赴宗人府呈报，得赐称“宗室女”。

宗室闲散月领鸾价银至多以十数两为限，此外若有世袭缺位或执事缺位，鸾价银可多达百两。世袭缺位，如“世袭云骑尉”等，世代相传，拥有此种职位可享受相当的待遇。执事缺位即在宗人府中司管某事务的职位。宗人府选拔宗室中能干的人担任这些职务，并按品秩高低规定俸给。

宗室子弟遇丧事，也要呈报宗人府，经长官披阅，酌给治丧费，即“白事银子”，数目的多寡，依该宗室是否近支，或与皇室有无特殊关系而定。“白事银子”少则数十两，多则数百两。其次，宗室男子有婚事，也要事先呈报宗人府，宗人府会赐给婚礼费，即“红事银子”。此外宗室女子出嫁，如是近支嫡派，也有赏出嫁费（也叫“红事银子”）之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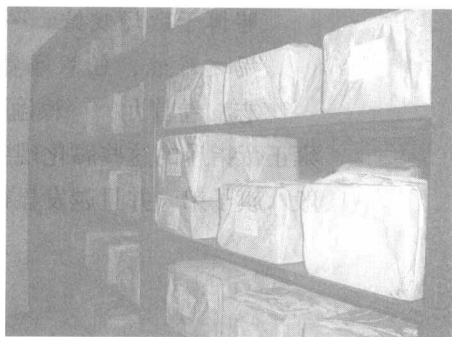
觉罗是皇室远支，除做官、披甲外，享受的政治、经济特权低于宗室。

除宗室封爵外，功臣、外戚也多封有世爵（又称世职）。世爵共分九等：公、侯、伯、子（精奇尼哈番，满语，下同）、男（阿思哈尼哈番）、轻车都尉（阿达哈哈番）、骑都尉（拜他喇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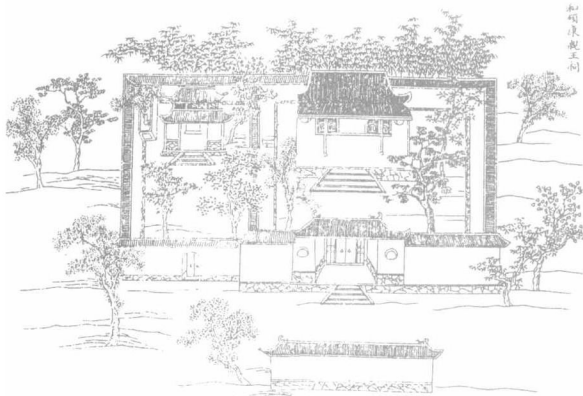
勒哈番)、云骑尉(拖沙喇哈番)、恩骑尉。又有实任与闲散之分。其中公、侯、伯为“超品”，位在正一品以上，各分为三等。子爵为正一品，男爵为正二品，轻车都尉为正三品，也都分为一二三等。骑都尉为正四品，云骑尉为正五品，恩骑尉为正六品，不分等。他们的俸禄是公一等 700 两，二等 685 两，三等 660 两，闲散 255 两。侯一等兼云骑尉者 635 两，不兼者 610 两；二等 585 两，三等 560 两，闲散 230 两。以下递减。除俸银外还有禄米，每银 2 两，给米 1 石。遇有婚丧等事，另由皇帝给予赏赐。

王公子弟往往在幼小时即袭封，为王为公。敬谨亲王尼堪第二子尼思哈袭封亲王时仅 3 岁，10 岁时病死。肃亲王豪格之子富绶袭封亲王时只有 9 岁。乾隆年间多罗顺承郡王勒克德浑六世孙恒昌袭爵时仅 4 岁，26 岁病死。八旗王公自幼高官厚禄，养尊处优，日以游乐为事。雍正帝曾斥责贵族纨绔子弟说：

平居积习，尤以奢侈相尚。居家器用、衣服饮馔，无不备极纷华，争夸靡丽。甚至沉湎梨园，遨游博肆，饮酒



皇室玉牒



和硕康亲王祠(福建)

赌博于歌场戏馆。……不念从前积累之维艰，不顾向后日用之难继，任意靡费，取乐目前，彼此效尤。（《八旗通志》卷首九，《敕諭》）

雍正帝指斥的这些腐化现象，到了清中叶以后则由宗室扩散到一般八旗子弟，并且越发显得不可收拾。

三、旗民畛域，日渐融通

清朝在入关初，推行圈地、投充、剃发、迁海等扰民政策，在南下翦灭南明小朝廷、平定“三藩”叛乱过程中，八旗军兵肆虐民人，旗民之间势同水火，成见甚深。以后，随着清廷政策的调整，以及旗、民间交往的增多，语言、文化、思想意识、伦理道德诸方面差异逐步缩小，旗民间的隔阂日渐融解。

（一）旗民的交往与杂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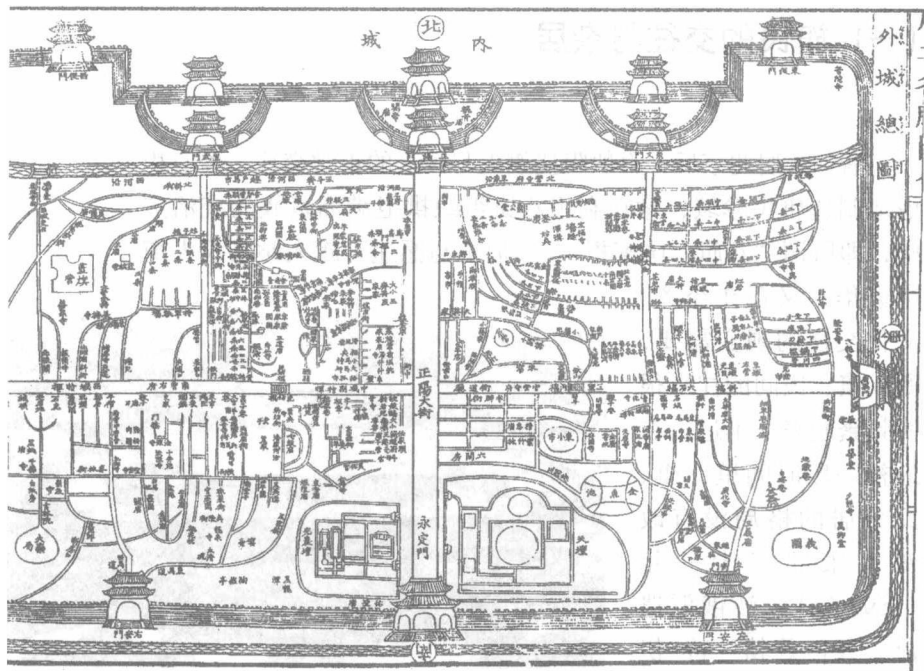
清朝入居北京后，百般阻挠旗人与民人的正常交往，处心积虑地制造旗民畛域，意在利用八旗组织拱卫满洲贵族的统治宝座，即所谓“八旗乃国家根本”。但事与愿违，旗人倾慕汉人街市繁华，又存在经济、文化交往的现实需要，所以旗、民间的往来很快频繁起来。不过，在最初一段时间里，旗、民分居的格局没有改变。康熙三十一年（1692年），沙俄派遣荷兰人伊兹勃兰特·伊台斯为首的使团前来拜



清皇宫（今北京故宫博物院）

谒清廷。伊台斯记述说：“住在北京城内的大部分是鞑靼人（指旗人，作者注），汉人必须住在外城和关厢，那里有最大的市场和店铺。”（《俄国使团使华笔记》第218页）虽然大部分旗人仍安居内城，但已开始有人悄悄地移居外城，到乾隆初年在外城居住的旗人已有400余家，结果奉旨严禁。到嘉庆年间，法令形同虚设，甚至连宗室觉罗子弟也纷纷移往外城，“移者既多，例不能禁”。与八旗子弟移居外城形成对流的，是汉人大批移入内城，他们中间有商人、手工业者、艺人，他们大都热衷于从与旗人的交往中直接获利。于是，内城与外城，同时出现旗、民杂居的局面。

在畿辅一带，大规模圈地的结果是旗人庄屯星罗棋布。最初，“老圈旗地界址甚为分明”，圈内民户被强迫迁往他处。但



京师外城图（《唐土名胜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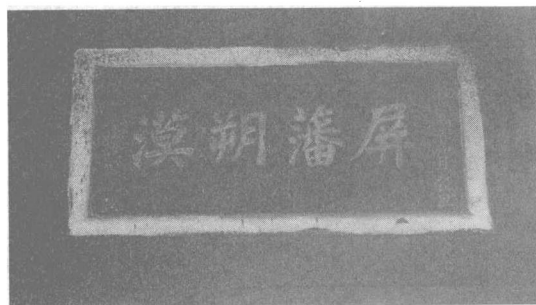
这一计划在实施过程中就被打了折扣，少数民户因恋土重迁，不肯舍房就地，最终在故居留住下来。另外，旗地广泛采用租佃制后，民人租种旗地，越来越经常地就近居住，随即成为旗圈内的土著。乾隆年间，畿辅农村中旗、民相互转让地产业的现象频繁发生，既有民人典买圈内旗地，也有旗人置买圈外民地。旗、民杂居的程度显然超过了京城。

雍正初年，清廷鉴于畿辅旗人渐染汉俗，一度强迫在庄屯居住以耕读为生的八旗子弟全部移住京师。但出乎意料的是，这批人被集中到京城以后，完全脱离了生产领域，终日游手好闲，无所事事，成为一群仰食父兄、不土不农不商不贾、非民非兵非工之徒，生计无着，精神萎靡。出于无奈，清廷在乾隆四年（1739年）又网开一面，重新允许八旗闲散子弟在屯居住，自行耕种。这以后，畿辅旗人与民人联系日益密切。

在内地各省，驻防旗人被集中在满城，与民间交往便受到严格限制。但成千上万的旗人居守的满城毕竟是个消费区域而不是生产区域，既然一切生活日用无不仰给于外界，不与当地民人接触，显然是不可能的。驻防兵丁携眷居住，首先要解决的是粮食问题。内地各省可以就地征收或截取漕粮以供兵食，边远地方的八旗驻防在官粮不足的情形下，大多招民垦



绥远旗城遗留的老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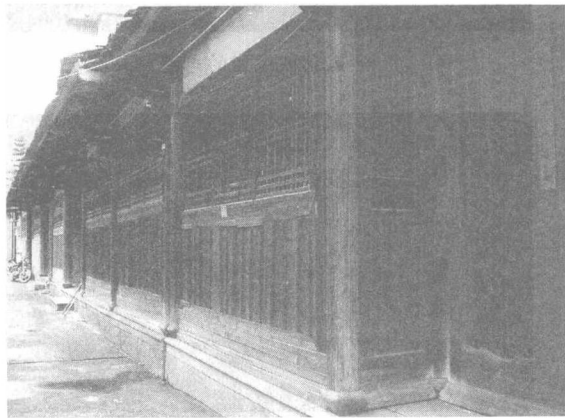


绥远将军题写“屏藩朔漠”

荒。乾隆初年在绥远城设立驻防后，在当地拨出大片“代买米地”，招内地汉民出塞耕垦。热河、山海关以及关内外大片旗地，也多由民人耕种。这成为旗、民交往的重要形式。

贸易也是推动旗、民交往的有力杠杆。驻防旗人的饷银只有在与汉人交易中才能够消费。尤其在商品经济较发达的内地省份，寄生性质的满城无不成为汉人商贾攫取利润的最理想去处。雍正年间筹议在山东青州设立驻防时，曾有人认为该处偏僻，不宜设防，雍正帝批驳说：“如云地方贫苦，商贾不至，则建立大镇，驻防多兵，贸易者自将辐辏。”果然，青州城很快繁兴起来。旗、民间这种经济上的依存关系，使各地满城内的店铺、酒楼、当铺应运而生。建绥远城后，当地商家数年间殷富起来，靠的全都是与旗人的贸易。满城筑竣，汉、回、蒙各族商人纷至沓来，城内戏楼、酒肆大小数十百所，酒肆、饭庄终日燔炙煎熬，列座喧呼；戏楼则管弦呕哑，轻歌曼舞，形同繁华闹市。江宁、青州满城附近的汉民，日日肩挑柴草，贩与旗人，以为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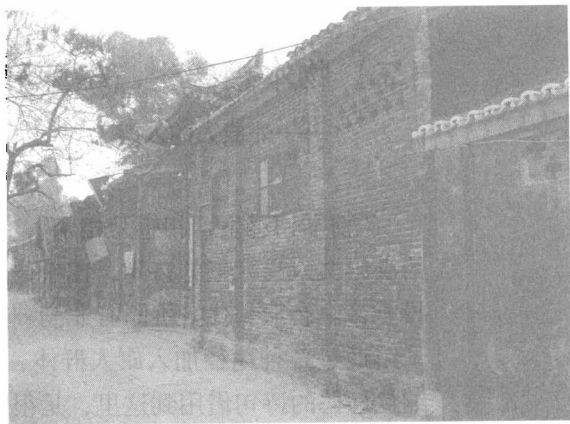
新疆伊犁设立驻防后，四城（即惠远、惠宁、绥定、宁远）相距数千里，商贩贸易往返络绎。清中叶，甚至在满族发祥地的吉林，八旗驻防城内，也已是商贾云集，汉人已占十分之八九。



福州琴江八旗水师营内老街

驻防旗人生活上严重依赖当地民人，满城的大门，不能不向民人敞开，越来越多的民人进入满城，从事贸易，开设店铺、酒馆、当铺，或者为旗人佣工。雍正末年，德州满营内空隙地上民人自盖店铺已有二百余间，旗人借此向民人敛取租银。这种现象到乾隆年间已经十分普

遍。在福州满营，一些民人先是开设店铺，久而久之便携眷居住。居住在广州旗营内的汉人也渐渐增多，为了加强管理，地方政府要求他们将写有姓名的标牌悬挂在房门上。嘉庆年间，贫穷促使一些旗人将旗营内的空地租给汉人，这些汉人被编入保甲。一甲包括五户，各家



成都旗城窄巷子今景

须连保连坐。营内的汉人只要被认为形迹可疑，就会被驱逐出去。尽管有这些限制并受到歧视，依然有大批民人进入满城，并成为满城不可缺少的一类居民。

许多地方，入居旗营或满城的民人与旗人建立起亲密和友好的关系。清代北京西郊的外三营——火器营、健锐营、圆明园护军营，是禁旅八旗的一个组成部分。金启琮《北京郊区的满族》一书对外三营与民人的关系做了很高的评价。他回顾说：外三营里都有八旗以外的汉人。这些汉人多半是旗兵的随丁和夫役，以及过去随营的工匠、商人和小贩。久而久之，便也融入这个营房的集体之中。他们以山东人和山西人为多。满洲人比较喜欢山东人，因为他们打仗不怕死。以此之故，营房中的私塾先生也聘山东人（其实教书并非山东人所长）。营房中保持着满洲早期的习惯，跟丁或归降的人经过四五十年后，他们本人或者后代便成了主人家庭中的成员，尽管他们并不是旗人。山西人则大半经商，他们的铺子平时开在营门外。打仗时，随着征旅一起进发，有的足迹远布外蒙古、新疆和金川等地，实际上成为旗营的后勤部。所以山西商人和营房的关系，不是城里铺户和主雇的关系，他们与旗营形成一个整体，可以说是休戚与共。

(二) 物本相感生，相感乃相亲

——外族人的入旗

“物本相感生，相感乃相亲”，原是满洲宗室子弟纳兰性德赠给汉族文人马元翎的诗句，比喻彼此间超越民族、地位界限，情投意合。有清一代，不断有非满洲血统的子弟，主要是汉族平民子弟通过各种途径加入旗人群体，并与八旗子弟逐渐融为一体。纳兰性德的诗句借用到这里，是很贴切的。

1. 旗下汉人的“满化”

清太祖努尔哈赤建国时创立的八旗组织，从一开始就是多种民族成分的集结。据《八旗通志》记载，在当时的400个牛录中，满洲蒙古牛录308个，蒙古牛录76个，汉军牛录16个。其中的满洲蒙古牛录，是以满洲人为主，又编入了少量蒙古人和汉人。以后，归附日众，人口增加，分设蒙古、汉军八旗，但满洲旗内的外族成分非但没有减少，反而因对外掳掠战争的升级与规模扩大而不断增多。入关以前，八旗军队四次破关撞入长城以南的河北、山东等地，掳掠汉民二三十万。入关以后，畿辅一带被迫投充旗下的汉民约有5万人。所有这些沦为奴仆的外族人，绝大多数被编入满洲八旗。在长期的共同生活中，他们耳濡目染满族的文化，一部分人逐渐满化。刘献庭《广阳杂记》卷1说：“满洲掳去汉人子女年幼者，习满语纯熟，与真女直（此处指满洲人，作者注）无别。”这些外族子弟，自幼在满洲旗人的家庭内生活，最易于被同化，何况当时满洲人正处盛朝时代，依仿满俗是一种时尚。他们在用满语、着旗装的同时，生活起居无不率同满俗，男子剃发，女子天足，放弃汉姓改称满名。

早在开国时代，随侍努尔哈赤左右的就有汉人。此人满名“洛翰”，本姓刘，曾因扈从努尔哈赤受伤致残，被赐姓觉罗，是汉人改从满姓的开始。满洲旗下一部分汉人，原是辽东地方的平民，因为在关外时期曾与满人一同戍守边台，被称作“台尼堪”（意即“坐台的汉人”）。入关后，这些人的子孙仍世代与满洲人同编一佐领，享受同等待遇，随之陆续将汉姓隐去，改用满姓满名，或者干脆取“台尼堪”中“台”的谐音，改称“台”姓或者“唐”姓、“谈”姓。这是他们在民族心理上与满族产生认同感的重要标志。乾隆年间历任浙江总督、杭州将军、兵部尚书等显赫官职的正蓝旗满洲人性桂，先祖王国左原本是辽东义州的汉人，天命七年（1622年）随蒙古兀鲁特部长索诺木归附金国，子孙世代隶属满洲旗。性桂位居一品，任职满缺，名列《满洲名臣传》。书中全然未提及他的汉人血统。满洲旗下汉人中像性桂一家发迹的寥若晨星，但他的家庭历史所揭示出的外族人满化的基本事实，不仅对于满洲旗下的汉人而言，而且对于有过相似经历的朝鲜人、蒙古人、藏人（蕃子）、维人（回子）而言，都具有普遍意义。

乾隆初年撰成的《八旗满洲氏族通谱》中共计收录了隶属满洲八旗的1266个姓氏，其中除满洲741个姓外，附载了蒙古235个姓，高丽（朝鲜）43个姓，尼堪（汉人）247个姓。这些附载族姓所代表的，都是清入关前被编入满洲八旗和内务府的外族人后裔。因为与满洲旗人长期共处，生活习俗、精神面貌、心理状态趋至满化，所以经清廷批准，载入《八旗满洲氏族通谱》。

清初统治者对旗下非满族



北京郊区密云檀营旗营老屋

成员施行强制满化政策，而满洲旗人所享有的特权地位，又诱使旗内非满族人主动地接受这种同化，于是就推动了外族成员融合于满洲人的过程。这一过程表现为多种形式，其中主要有：

一、奴仆开户。清代旗人在社会身份上主要有“正身旗人”与“户下家人”的区别。所谓“正身旗人”，是旗人中的自由民阶层，上起钟鸣鼎食的天潢贵胄，诗礼簪缨的世宦阔阉，下至普通的八旗子弟，中间虽然存在着不容僭越躐等的政治等级，但同属于一个阶层。“户下家人”或称“包衣阿哈”（家奴），是服侍皇室、王公、官僚和一部分富裕旗人的家内奴仆和庄园壮丁。他们没有独立户籍，隶属在主人名下，所以才称“户下人”。清入关以前大规模掠人为奴的结果，是使奴仆成为旗人中为数最庞大的社会阶层。顺治五年（1648年），八旗男丁346 931人中，汉军和台尼堪壮丁45 849人，满洲壮丁55 330人，蒙古壮

丁28 785人，满洲、蒙古的汉人奴仆壮丁216 967人（允详《为报顺康年间编审八旗男丁事奏本》，雍正元年五月初四日）。从这份资料可以得知，清入关初，户下奴仆约占全部八旗人口的70%，是当时满族蓄奴制度异常发达的一个明证。由于被掳汉人构成旗人奴仆的主体，而且多为满洲旗人占有，又使旗内的主奴关系带有鲜明的民族压迫色彩。

清初八旗兵丁东征西讨，常带奴仆随行。清统治者为了减少满洲子弟的伤亡，对奴仆实行奖励军功政策，允许立有战功的奴仆，豁免奴籍，并在原佐领独立开户，称“开



雍正帝像

户人”。拥有独立的户籍，意味取得了近乎自由民的身份。雍正九年（1731年），清廷用兵西北，与准噶尔部战事方酣，因苦于兵源匮乏，雍正帝下旨从北京旗人奴仆中遴选2000人，组成“家选兵”；又将阵亡八旗将士的家奴编为“复仇兵”，派往军前效力。战毕凯旋，这些参战的家奴连同眷属都获得旗下开户的资格。

奴仆开户以后，可以当兵食饷，担任低级军官，享有高出奴仆的政治地位。但与正身旗人相比，又时时受到歧视和压抑。开户人如果想彻底改变这种不尽如人意的处境，唯有混入正身旗人一途。雍正帝已看到这种危险的存在，并发出警告说：八旗现今开户人当前锋、护军的很多，这些人几乎与满洲人不相上下了。前锋、护军是满、蒙旗人专擅的头等甲缺，收入多于七、八品官，连汉军都无缘染指，却有大批开户人跻身其间，足见他们在身份上逐渐与满洲旗人混淆莫辨。雍、乾年间，清廷曾花费20余年时间，对旗人户籍进行大规模的清查整理，清查的重点对象便是混入满洲人中的开户人。一经发现，便打入另册，当时又叫“另记档案人”。所有被查出的开户人都于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在清廷的严令下出旗为民。但是，仍有为数不少的开户人最终躲过了这次大清查，并在乾隆帝所谓“历年已久，无凭查核，着无论有无情节，亦悉加恩免究”的谕旨下，继续夤缘于正身旗人中间，与此同时，也就实现了向满洲人身份的转变。

二、抱养义子。旗人以当兵食饷为主要经济来源，而一旦断了子嗣，就意味着无法享受这种待遇，为此必须抱养义子。一些满洲佐领由于本佐领下阵亡壮丁较多，户口凋零，人丁不旺，也鼓励旗人抱养义子。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普通民间继子之风，原由于抱养者乏嗣，以养子继承香火为目的。而旗人家“过继子”与此目的迥然不同，主要是从多得钱粮的考虑出发，所以旗下“过继子”之风非常盛行。

抱养的对象，除族中子弟和户下家生子（世代为奴者的子

弟)外,主要是民间汉人之子。清初对旗人抱养对象并没有任何具体限制,无嗣者抱养他人之子后只须报明本主,送部注册,即可增入本佐领壮丁册。一些汉人养子和旗下奴仆子弟,借此混入满人之列,数辈之后即自称“满洲”。“过继子”常有弄虚作假的,譬如满洲旗人家庭某氏,膝下本有亲生子,经人拉拢,推介某汉人家子弟,认为义子,入门后实行改姓,与其亲生子排列成名。如亲生子名德瑞,则此“过继子”可起名德俊,纵然较前者年龄稍长,亦须居弟弟的地位,以便于呈报虚名。因为是满洲义子,所以挑取披甲较为顺利。于是或缺候补,或运动于本旗领催,务使该“过继子”获得钱粮而后已。待钱粮到手后,养子与义父义母平分。此后如果养子受到提拔,获得优缺,钱粮增多,也必须履行先前约定俗成的分配办法,不能借口反悔。养子一直要等到义父义母都去世后,所领钱粮才能全部归自己,并且兄辈也不能与他相争。

对漫无节制地抱养义子尤其是抱养民人子弟之风加以限制,是从雍正朝八旗生计问题严重时开始的。雍正皇帝谕令中提到:养子中当前锋、护军等优缺的人很多,各旗佐领应清查呈报,养子本人应从实自首。但由于这道谕令直接危及抱养者和养子双方的利益,执行中遇到重重阻力,所以收效甚微。乾隆二十一年(1756年),乾隆帝承认:旗人抱养民子的事件无论在京旗还是在驻防旗人中都为数众多。

清季旗、民畛域趋于淡化,加之旗制破败,这种风习大有不可遏止的趋势。仅道光元年(1821年)一次清查出的混入满、蒙八旗的民人子弟就多达2400余人。其中,荆州一地抱养民子的满、蒙旗人就有400多名;江宁、京口两地驻防满、蒙旗人中,抱养民人为嗣的竟达1795人之多。在有数千额兵的驻防地,民人养子能达到成百上千之数,实在是够惊人的。而没有被查出的养子们又不知凡几。驻防八旗散居全国各地,与民人缔结了密切的经济、文化关系,所以这种现象尤为普遍。分散进入到旗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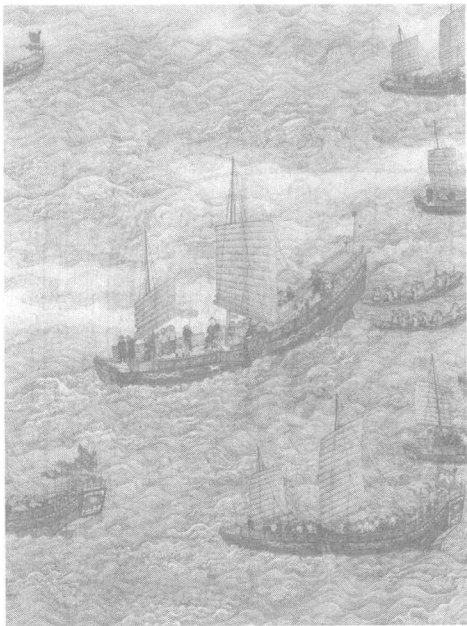


江寧（江蘇南京）旗城與民城

家庭中的民人子弟，自幼與養父養母朝夕相處在一起，自然成為旗人中的一部分。

2. 旗民的婚姻

民國初年，漢人喜談清朝歷史，野史紛出，其中頗有涉及清廷內幕的，如關於雍正帝的生父，《滿清十三朝宮闈秘史》謂康熙帝一日見衛某之妾，愛之，召入宮，六月而生胤禛，所以他實際上是“衛家兒”。該書又引另一部野史說：胤禛之母先私通于年羹堯，入宮八月而生。據此，胤禛又成了年家的血脈。辛亥革命，本以反滿為號召，如同盟會宗旨即為“驅逐鞑虜，恢復中華”，推翻清朝後，人們既痛斥晚清統治的腐敗無能，又從大漢



康熙帝南巡图（局部）

族主义“尊夏攘夷”观念出发丑诋清朝皇室，除大事渲染顺治年间太后下嫁等疑案外，又在皇帝的出身上杜撰臆造，大做文章，不但要将他们说成是私生子，而且还言之凿凿地指称他们是汉人之后。如自诩为“有清一代野史总汇”的《清朝野史大观》就记载了乾隆帝弘历是浙江海宁陈阁老之子的传说，据说雍正帝当皇子时，与海宁陈氏相善，恰巧两家都生孩子，年、月、日、时皆同，随即命抱来看视。等送回孩子时，陈家发现已被“掉包儿”，易男为女。陈家大惊失色，但未敢深究，更不敢声张。以后胤禛即帝位，立刻擢拔陈氏一门数人

至显要地位。弘历继位后，对陈氏一门也倍加关照，六次南巡，有四次亲临海宁陈家，升堂垂询家世，临行时步至中门，下令把门封了，对陈氏说：“以后除非是天子临幸，此门不要轻易开启。”还有传说称：清皇室暗中以女易男以后，这个女孩在陈家长成，嫁与常熟人蒋氏，筑楼使居，后世犹谓之“公主楼”。20世纪30年代，还有人撰述《乾隆与海宁陈阁老》一文，力持乾隆帝是海宁陈氏子之说，并极力证明常熟蒋氏确与那位沦落民间的公主婚配。这些传闻当然都是无稽之谈。清史研究的大家孟森、郑天挺两位先生，先后撰写专文，详加辨析，否定了弘历是海宁陈氏子的说法。不过，从历史事实来考察，汉人与满人，民人与旗人间的婚姻倒确实是大量存在的。

清代满汉间界限很严，婚姻嗣继各有规制，所以过去满族民歌中曾有“满汉不能共白头”之语。但八旗满洲、蒙古、汉军虽

族源不同，因同隶旗籍，婚姻并不受限制。清朝诸帝往往选娶汉军之女：顺治帝妃中有四人出身汉军，即陈氏、唐氏、杨氏、苏氏；康熙帝所娶汉军女子有王氏、高氏、袁氏、刘氏。其生母孝康后（康熙时尊称慈和太后）是汉军佟图赖女，而佟图赖妻又为满洲觉罗氏。嘉庆帝母孝仪后也出身汉军。清制：后族出身于汉军准予抬入满洲旗。孝仪后为清泰女，清泰姓魏氏，本汉军，嘉庆年间抬入满洲镶黄旗，改魏佳氏。这不过是援用孝康后一族抬旗的旧例。在中下层旗人中，汉军嫁女满洲旗人的更为普遍。

至于满汉间的联姻，在清初也没有禁例，相反，作为笼络汉人的一种策略，还一度受到满族统治者的鼓励。努尔哈赤时，抚顺城的明朝守将李永芳降附后，娶贝勒（王）阿巴泰女；佟养性自明投归，娶宗室女，两人对外均称“额駙”。皇太极攻取大凌河城以后，采纳贝勒岳托建策，以诸贝勒女妻明朝一品降官，以诸大臣女妻二品降官，以国中汉人女和庄头女给配众降兵。同时，汉人女嫁给满洲人的也不少。《顺治朝题本》就提到过，亲王阿济格有“尼堪福晋”，即指娶自汉族的夫人。

顺治帝定鼎北京，仍准满汉官民相互婚娶，并制定了婚嫁报部的具体管理办法：满洲官员之女欲与汉人为婚，以



皇贵妃骑马图（故宫博物院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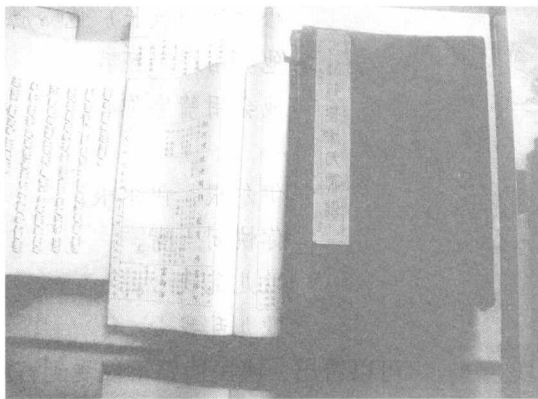
皇贵妃行乐图（故宫博物院藏）

及汉宫之女欲与满洲人为婚者，呈报礼部。无职者听其自便，无需报部。当时满、汉矛盾尖锐，通婚还不普遍，但满族是统治民族，旗人享有种种特权，民人嫁女给满洲人的现象应是存在的。而明朝阉党余孽冯铨降清后纳满洲妇并借此附入旗籍，正是这中间的一段插曲。冯铨，涿州人，明万历进士，天启年间自昵于大太监魏忠贤，得以入阁拜相。他总裁《三朝要典》，作《辽东传》，陷害忠臣熊廷弼于死地。崇祯帝即位，剪除阉党，搜得冯铨为魏忠贤祝寿的百韵诗，论罪杖徒，赎为民。清朝入京，录用旧臣，冯铨以大学士原衔入内院佐理机务，寻任礼部尚书、中和殿大学士。冯铨是五代时“长乐老”冯道一类无气节、无人格、见风使舵的官僚，老奸巨猾，邀宠有术。冯铨死于康熙十一年，生前清帝曾赐给八旗满洲纳兰氏，即内务府总管鄂貌图之女。冯铨因此疏陈叨承宠命，理应附籍满洲编氓之末，并如愿以偿。他的后人隶属内务府汉军镶黄旗，乾隆朝大学士英廉就是他的后人。

有清一代，尽管官方文件中并无禁止旗民通婚的明文，但对这种倾向的防范是很严格的。雍正五年（1727年），福州将军蔡良奏称：当地八旗汉军兵丁及闲散壮丁1.2万余名中，娶民女的有214名，聘女给民人的有2名。蔡良把这个问题看得很严重，奏折中保证要严行查禁，不许旗人与汉人联姻。雍正帝览奏时于朱批中强调：“既往者原难深究，将来者当加严禁。”可见，对旗民通婚的禁止还是很严厉的。然而对既往者不究，实际上也就等于默认了既成事实，禁令固严，结果却是禁而不止。

旗民间的通婚首先是通过汉军旗人与民人间的联姻来实现的。尤其在汉民众多而汉军又曾单独驻防的广州、福州两城，这种交往产生的后果非常明显。广州是清前期唯一未设满城的驻防地，旗界与民界壤地相接。加之当地汉军旗人中许多是由原“三藩”部属改编而来的，在当地世代居住，形同土著。他们不仅与民人往来密切，而且联姻缔友由来已久。乾隆年间，奉天锦州副都统常在曾经奏请：对所属八旗蒙古、锡伯、巴尔虎、汉军、包

衣佐领下人的女儿，应照满洲旗人的定例，禁止与汉人结亲。乾隆帝却答复说：“汉军每与汉人结亲，历年已久，毋庸禁止，其另户蒙古、锡伯、巴尔虎佐领子女，俱照满洲例。”采取听任态度，主要应有两个原因。第一，他一向认为，汉军旗人原本是汉人，尤其当八旗生计问题严峻起来后，他更倾向于



吉林他塔喇氏家谱

确保满洲旗人的特权利益而将大批汉军旗人出旗为民，于是多方设法将汉军旗人与汉人融为一体，这实际反映了雍、乾年间汉军旗人在旗内地位的下降。第二，则是由于汉军旗人与民人的通婚“历年已久”，非一纸禁令所能阻止，不如息事宁人，听之任之。

不过，对于满洲旗人与民人的通婚，清廷确实是极力禁止，并且在很大程度上达到了目的。据《满族社会历史调查报告》的资料，绥远城的满洲旗人与外族人是不通婚的，直到清末彼此通婚的事情才逐渐增多。西安满洲旗人200多年中聚居在满城内，与汉人不通婚姻。各旗子女互为婚配，久而久之，亲戚关系盘根错节。其他满洲旗人的聚居地也大体如此。这种人为设置的障碍，曾使一些彼此钟情的少男少女抱憾终生。一首《歌儿乱我心》的民歌，用旗人女子的口吻倾诉道：

伊尔根（满人对民人的称呼），伊尔根，

听歌知道你的心。

格格（满人少女的自称）不是无情意，

怎奈旗民不通婚。

伊尔根，伊尔根，

穆昆达（族长）他心肠狠。

他会用绳勒死我，

他会用箭穿你心。

伊尔根，伊尔根，

你快闭上嘴，

歌儿乱我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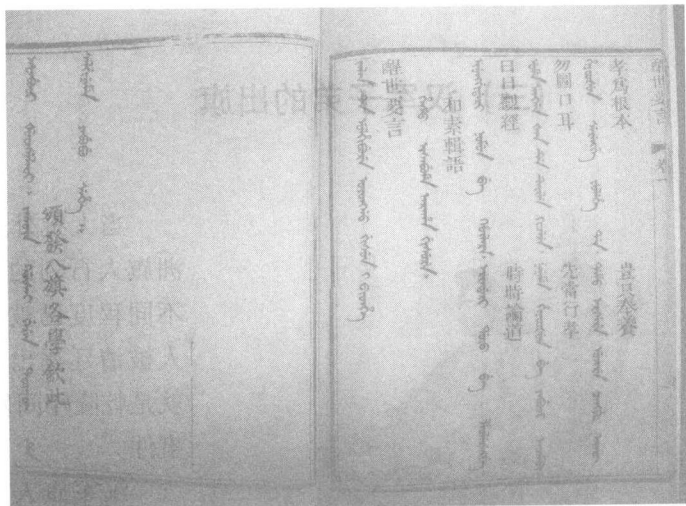
歌儿乱我心。

可以看出，旗民通婚不仅受到官府的干预，而且受到强大族权的阻挠。另外，旗民通婚比较少，与日常风俗、习惯差异有关。汉人女子缠足，与八旗女子天足就很不一样。至于服装（汉装，女子短衣）、发式（汉髻在脑后，旗髻在顶上）还在其次。光绪末年清政府已明令准许满汉通婚，汉族媒婆进旗营说亲的，还常闹出笑话。金启孛《北京郊区的满族》中提到：进火器营提亲的多是一些上年纪的小脚老太太，对营房情况一点也不清楚。当女方问起“小人（未来新郎）马步箭怎样”时，她们竟答：“小人马步箭七八等。”其实旗人马步箭最好的是头等，其次是二等，结果引起哄堂大笑。这虽然是日常生活中的一桩小事，却反映出旗民双方都缺乏对对方的了解。

旗民联姻，在清季以前以旗人娶民女的居多，旗女嫁民人的很少。旗人娶亲，俗尚铺张。如杭州、乍浦满营内婚嫁论财相沿成习。但随着八旗生计恶化，不少下层旗人无力筹措彩礼，以致婚姻失时。旗人宝琳管辖杭州八旗时，营内仅婚姻已定，因出不起彩礼而不能及时迎娶的多达数百家。生计所迫，成为贫困八旗子弟将择偶目光转向民女的一个重要因素。而民人欲借此抬高自己的社会地位，于是双方一拍即合。乾隆十二年（1747年）宁古塔将军阿兰泰奏称：吉林乌拉（今吉林市一带）原先仅有旗人，而后民人陆续移住，与满洲旗人错杂而居，彼此结为好友。许多满洲子弟生计拮据无力娶妻，因贪图民人富裕多与之结亲。

这种现象伴随旗人的贫困化而如影随形地在关内外蔓延。

另外，满洲世家子弟中也有冲破阻力与汉人女子缔结百年之好的。如镶黄旗满洲人廷路，出身名门望族，六世祖达齐哈，官镶黄旗满洲佐



和素辑《醒世要言》

领，从龙入关，是有功的武将。五世祖阿什坦则是顺治九年首科进士，因熟通满汉文字、四书五经，被康熙帝誉为“我朝大儒”。四世祖和素，为一代著名的翻译家，曾经殿试满文第一，充任武英殿翻书房总管。到了祖父白衣保，已经是擅长用汉文写诗的御史了，并撰有《鹤亭诗钞》。廷路本人宦迹大江南北，广交汉族名士，寻娶汉女恽珠为妻室。恽珠是清代常州画派名家恽格（号南田）的曾孙女，工绘画，有文才，撰有《红香诗词集》。廷路的祖辈是驰骋沙场的武将，到他这一辈，这个家族已经蜕变为温文儒雅的书香门第了，所以才会有廷路与江南才女的结合。恽珠子麟庆曾官河道总督，亦以诗文称名，有较高的绘画艺术修养，所撰《鸿雪因缘图记》以文图并茂的独特形式行世。麟庆的成功实受益于母亲的言传身教。

廷路与恽珠的结合，无疑是满汉婚姻中的一段佳话。

光绪二十八年（1902年），摇摇欲坠的清政府不得不宣布准许满汉通婚。辛亥革命后大批满洲旗人走出旗营，融入汉人社会，满汉通婚的人数从此大增。

（三）汉军子弟的出旗



乾隆帝侧身坐像

当大批外来成员逐步融入满洲旗人行列的同时，也有一部分不同程度已被“满化”的汉军旗人被清廷逐出八旗，最为典型的的就是乾隆年间发生的“汉军出旗”事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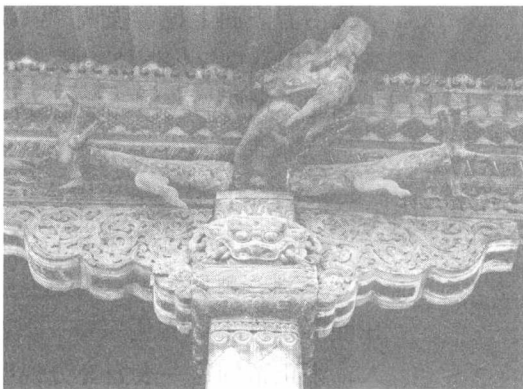
汉军旗人虽然出身汉族，但因为久隶旗下，诸事取仿满洲，文化上受到后者的强烈影响，所以曾被法国传教士白晋称作“鞑鞑化的汉人”（《康熙帝传》）。“鞑鞑化”也就是“满化”，其具体表现为，不仅在服饰、发型上依从满族，而且也以当兵披甲为主要生业。

不过，在为数众多的汉军子弟中，因祖辈入旗时间和入旗缘由千差万别，在满化的程度上也有差异。乾隆帝曾不厌其烦地一一列举汉军源流说：

有从龙入关者，有定鼎后投诚入旗者，亦有缘罪入旗与夫三藩户下归入者，内务府、王公包衣拔出者，以及招募之炮手，过继之异姓，并随母、因亲等类，先后归旗，情节不一。（《清高宗实录》卷164）

这中间，关外入旗的辽东汉军，俗称陈汉军，其后裔满化程度最深，自有一种其他汉军所缺乏的优越感。反映在习俗上，陈汉军

从满族者处十居六七，从汉族者处十居三四。入关后入旗的汉军旗人，俗称新汉军，在祭祀仪礼上依从满洲礼者仅十居一二，从汉人礼者却十居七八。这部分汉军子弟资历浅，来源复杂，入旗后又不能摆脱汉族社会的影响。何况在清统治者眼中，他们“本系汉人”，往往与满、蒙子弟另眼相待，凡此种种都注定了他们在很大程度上仍保持汉族文化传统。而且，岁月的流迁不仅没有湮没这种倾向，反而使之更加明朗。既然连满洲子弟都为比较先进的汉族文化所濡染，又怎么能指望本来就出身汉族的汉军旗人能成为满族文化的忠实继承者呢？所以汉军子弟从清初依从满俗到后来又改归汉俗，都有它特定的条件和背景。乾隆年间，满人舒坤批《随园诗话》曾记：汉军蒋攸锽，本籍宝坻，先人因受田文镜提拔，遂登仕版，其家妇女缠足，饮食日用，悉仿南人（指汉人）。应擢尚书，例兼都统，以不识清文（满文）辞。舒坤对他的行止大为反感，斥之曰：“此尤纵欲丧心者也。”汉军旗人照例是应从满俗，习满语，妇女天足的，蒋攸锽一家却渐弃满俗“悉仿南人”，不免被视作离经叛道。但恰恰是这种行迹，表明了清中叶以后在汉军子弟中酝酿发展的一种变化。



盛京（沈阳）清宫崇政殿上木雕龙



盛京（沈阳）清宫内彩雕

清统治者表面上也曾强调“满汉一体”，实际上则歧视汉人，对满洲子弟沾染汉俗深恶痛绝，到后来，连早已归旗的汉军子弟也受到变本加厉的歧视。雍正帝曾对臣下说：

惟望尔等习为善人，如宗室内有一善人，满洲内亦有一善人，朕必先用宗室；满洲内有一善人，汉军内亦有一善人，朕必先用满洲；推之汉军、汉人皆然。苟宗室不及满洲，则朕定用满洲矣。《上谕内阁》三年三月十三日谕）在同等条件下，先用宗室，其次满洲，再次汉军，最后才是汉人，雍正帝的这一表露充分说明了“满汉一体”政策的虚伪性。事实上，就旗民关系而言，旗人地位优于民人，就八旗内部关系来说，满洲子弟的地位又高出于汉军子弟，是清代社会中不可移易的等级。不同等级的权利、义务是通过一系列政令、法律加以固定的。

清朝入关以后，整顿旗制，八旗满洲子弟与汉军子弟的待遇轩轻有别：八旗汉军的都统、副都统往往由满洲宗亲、显贵担任；在兵种的分配上，待遇高、钱粮丰厚的兵种如前锋、护军，历来为满、蒙子弟所专擅，而汉军只能充任编制多，收入较低的马甲、步甲；同一兵种，有时待遇也有高下。在候补兵性质的养育兵中，满洲、蒙古子弟月银3两，汉军子弟月银2两；官学生，满洲、蒙古子弟月银1两5钱，汉军子弟月银1两；对八旗孤寡人，每人月给养赡银1两5钱外，如果是满洲、蒙古人，另岁给米1石6斗，汉军人则不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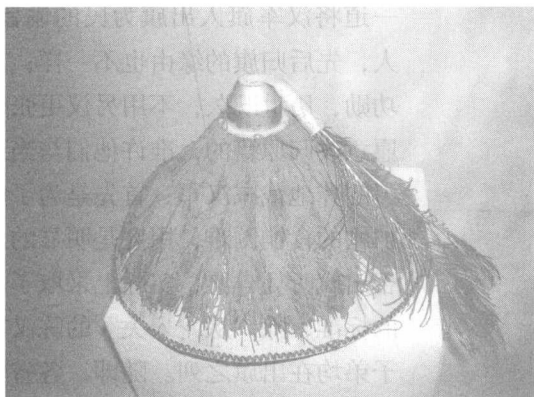
在法律上，清廷规定：满、蒙旗人的家口，不许卖与汉军、民人，也不许私赠；汉军的家人不准卖与民人。违者都要惩处。换句话说，满、蒙旗人可以恣意占有、役使汉人家奴，汉军与民人则没有资格置买满、蒙旗人的家奴。这不过是满洲、蒙古、汉军、汉人四个等级在法律地位上诸多差别之一。

清初汉军旗人大学士范文程自称是“大明骨，大清肉”。范是明朝儒生，熟悉儒家文化和明朝典章制度，降清后对满族社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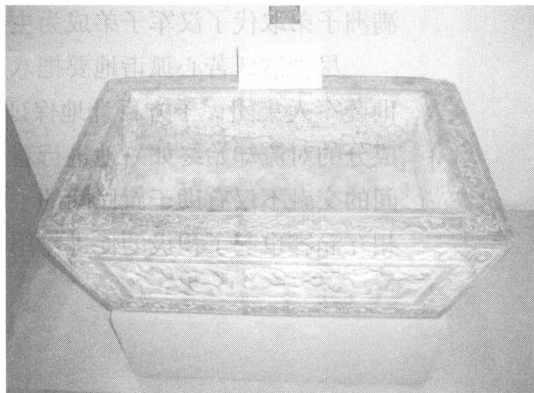
有了较多了解，因此在政治、文化上具有兼通满汉的特点。“大明骨，大清肉”，在很大程度上也代表了汉军旗人的双重政治性格。在以后的岁月里，这种性格既迎合了清统治者治理广大汉族人民的需要，也因此受到歧视与猜忌。乾隆年间编写的《贰臣传》，将清初历仕两朝的汉人臣僚称为“贰臣”。并指出，

洪承畴因兵败被俘归顺，祖大寿因惧祸投诚；冯铨、王铎在明朝是显宦，在本朝又“忝为阁臣”；左梦庚等人是清朝大军到后，才解甲乞降。当时，对这些人不得不加以录用，以安人心。事后平情而论，他们都是遭逢时难，畏死悻生。“至于既降复叛，或又暗中诋毁者，更不能比之人类。”乾隆帝谕令把这些“大节有亏之人”，在国史内另立《贰臣传》一门，据实直书，送呈裁定。这些“贰臣”，不论降清后是忠是奸，处境其实都很尴尬。而这些人中，十之八九均隶籍于汉军八旗。随着清统治者对满汉合流的忧虑越来越强烈，尤其是“八旗生计”问题的加剧，汉军子弟的地位自然是每况愈下。

乾隆帝嗣位后，借口整饬旗务，显露出将八旗内部的汉族血统成员当作汉人对待的倾向。果然，到七年（1742年）四月，便发出了



旗人红缨翎帽



石雕马槽

一道将汉军旗人出旗为民的谕旨。主要是说：汉军其初本是汉人，先后归旗的缘由也不一样；其中有从龙人员子孙，皆系旧有功勋，历世既久，不用另议更张外，其他各类汉军子弟，如果有愿意改归原籍的，准许他们与当地民人一样编入保甲，云云。大刀阔斧地裁减汉军，首先是为了解决满洲子弟因人口增长而不断加剧的食饷困难，用意是明显的。乾隆帝表面上讲，汉军子弟是否出旗听凭自愿，实际上采取了大规模强制性行动。按照他划定的标准，除“从龙入关”的陈汉军子弟另当别论以外，其他汉军子弟均在出旗之列。随即，各省驻防汉军旗人也被强令出旗。截至乾隆四十四年（1779年），除广州驻防的1500名汉军外，其他地方的驻防汉军已被剔除一空。与此同时，满、蒙、汉军旗内的开户人、抱养民子、另记档案人，内务府和王公所属的汉族血统家人，也被统统清除出八旗组织。

雍正元年（1723年），八旗汉军与汉人家奴壮丁共计44万余人，占当时八旗人丁总额的72%；经过乾隆一朝旷日持久的出旗为民活动后，到嘉庆元年（1796年），上述壮丁仅剩22万余人，占当时八旗人丁总额的43%。在经历90年以后，汉军人丁不仅没有增加反而大幅度减少的事实说明，乾隆年间的出旗规模是巨大的，并使八旗子弟的成分构成发生了引人注目的变动，满洲子弟取代了汉军子弟成为主导的成分。

尽管清廷苦心孤诣地要把八旗子弟造就为独立于民人社会的世袭军人集团，千方百计地保证其集团成分的“清白”，但旗民成分的对流却始终如一地进行着，并且规模越来越大。这种人员间的交融不仅有助于旗民间的了解，对满、汉文化风俗的传播与相互涵容也起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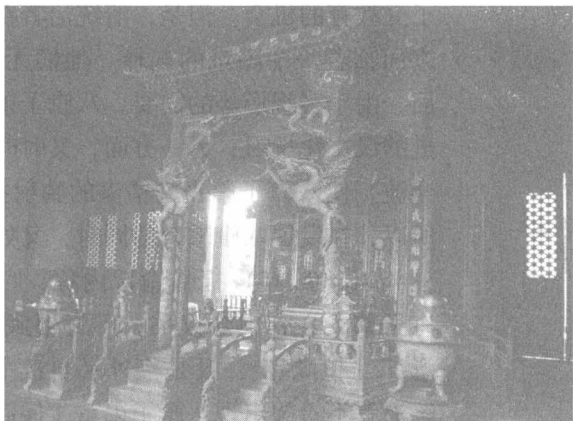
四、濡染汉习，渐忘旧俗

旗民的交往，推动了汉文化向旗内的传播。满族统治者要维护对全中国的统治，也不能不仰赖汉族高度发达的封建政治制度和意识形态。结果，八旗子弟很快被汉族文化所濡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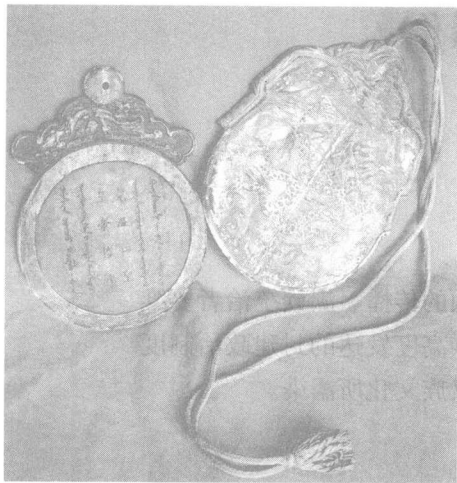
（一）文风蔚起，彬彬弘诵

——八旗子弟的文教

满族肇兴时代，“无论长幼，争相奋励，皆以行兵出猎为喜”，娴于骑射，疏于文教。清朝建立以后，为了加强对广大汉族人民的统治，统治者逐步援举“汉法”，刷新旧制，同时开始注意本民族的文化教育。天聪五年（1631年），清太宗皇太极看到大贝勒阿敏等轻易放弃滦州，而大凌河城明军守将被围困四个月，弹尽粮绝，仍死守孤城，认为是明将“读书明道理”的缘故，即下令诸贝勒大臣子弟8岁以上、15岁以下，俱就学读书，使他们“习于学问，讲明义理，忠君亲上”（《清太宗实录》卷10）。目的是维护自己



盛京（沈阳）清宫崇政殿内景



崇德年间满蒙汉文信牌及信牌套

的特权地位。但是，这种倡导对于提高满族的文化水准，廓除落后的思想观念，却起了开风气之先的作用。

入关伊始，清统治者就为八旗贵家子弟接受教育提供了种种便利条件。清廷规定：满洲官员，文官在京四品以上，在外三品以上；武官在京、在外二品以上，各送一子入国子监读书。护军统领、副都统、阿思哈尼哈番、侍郎、学士之子，俱为荫生。其余以下各官之子，俱为监生。康熙四年（1665

年）还规定，恩荫子弟，先送国子监读书，后授官职。

同时，清廷还扩大了八旗子弟受教育的范围。顺治元年（1644年），于满洲诸旗各觅空房一所，立为书院，教习八旗子弟。紧接着，设立了八旗官学，要求每牛录各取官学生2名，以20名学习汉书，其他人学习满书。中下层的八旗子弟也开始有了受教育的机会。但是，清统治者在对待八旗子弟教育问题上始终面临着一个困难的选择。他们无法解决这样一个矛盾：一方面，由于客观形势的需要，八旗子弟不能不急起直追，向比较先进的汉文化学习；另一方面，又时时担心学习汉文化会引起满汉合流，使八旗子弟丧失精湛的骑射技艺和关外时代的淳朴风习。所以，在发展八旗教育的同时，又处心积虑地加以限制。顺治十三年（1656年）福临谕旨内称：“今见八旗人等，专尚读书，有子弟几人，俱令读书，不肯习武，殊违我朝以武功定天下之意。”同时规定：凡是额外私自读书的子弟，不准选用、考试。统治者不希望出现八旗子弟重文偃武，消磨剽悍锐气的局面，所以采取防范措施。但这恰好证明，重教育、喜读书的风气开始在

八旗子弟中兴起。

康熙帝可以说是入关后第一个特别重视培养八旗子弟文化素养的满族统治者，他本人非常好学。他要求周围的人都要有文化素养，连包衣家奴、侍卫驱走之人也不例外。他在康熙二十四年（1685年）曾经慨叹“内府竟无能书射之人”，于是下令在近处设立书房，专门培养内府佐领、管领下的子弟，使之分习满文和汉文，一次就选了366名官学生，以后又迭有增额。次年开设景山官学，这是在顺治元年设立八旗官学之后的第一个为内府三旗子弟所设的专学。



康熙帝写字像

雍正帝继康熙帝之后，对八旗人才的培养也很重视，增设了各种类型的八旗子弟学校。雍正六年（1728年），命令在景山官学之外再设咸安宫官学，在内府佐领、管领下的幼童以及官学的在学学生之中挑选俊秀者，分授满、汉功课和弓马武艺。结果选定13岁以上、23岁以下的学生90名，于雍正九年正式开学。

宗学，则是专为宗室子弟所设的官学。顺治九年（1652年）就设立了宗学。康熙十二年（1673年），下令宗室子弟各就本府读书，等于将宗学撤销。雍正二年（1724年），复行设立。这时的制度是：八旗宗室按左右翼分设宗学，凡王、贝勒、贝子、公、将军等级和闲散宗室的子弟18岁以下的人学读书，有愿在家读书的听之。每学以王公一人总其事，下设正教长（后名总管）2人、副教长（后名副管）8人，皆由宗室担任；设清书教习2人，以赋闲满官及进士、举、贡、生员之善翻译者充补；设骑射教习2人，以赋闲官及护军校、护军之善射者充补；学生每

10人设汉书教习一人，由举、贡充补。每月考试一次，每年春秋二季由宗人府组织考试，每五年大考一次。与宗学关系密切的还有雍正七年（1729年）设立的觉罗官学。觉罗官学的制度规例大体俱如宗学，只不过每旗各设一所而不是像宗学那样按左右翼分设。

清朝统治者兴办官学，名义上是为了造就人才，而更深一层的目的，就是“教化”并控制这些子弟，要他们安分守法。顺治时期宗学最首要的一条规矩就是：“有不循礼法者，学师具报宗人府，小则训责，大则奏闻。”康熙年间宽松了一些，不但令宗室子弟各就本府读书，而且特别鼓励他们“延文学优赡之士”，“专精学习”。但到末年，康熙帝的诸位皇子为了争夺继承权，各在本府延揽名士奇才，造成势力集团，争斗极其激烈。雍正帝是当事者之一，最了解问题的严重程度，所以他在初登“大宝”后，一方面诛除异己，一方面注意培养后起之秀。为此复立宗学，并向教长、教习训谕说：“朕惟睦族敦宗，务先教化；若非立学设教，安能使之改过迁善？”

清政府还在各八旗驻防地兴建官学，从而逐步完善了八旗的教育制度，使不同阶层、不同旗属的旗人子弟，普遍拥有了学习机会。如黑龙江官学。它是由将军萨布素建议，于康熙三十四年（1695年）设立的。先设于墨尔根（今嫩江），后来，齐齐哈尔、黑龙江（黑龙江城，即今爱辉）都设有官学。由每佐领选送一人入学，主要学习满文，兼习汉文，讲授四书五经等儒家经典。又如西安驻防八旗，共有40个佐领，每个佐领都设有官学房（堂），每个学房学生20至30人，所学内容有满汉文、四书五经及武艺。武艺包括下弓房站档、吊膀、教弓学、练靶子、跑马射箭等。各地八旗官学的情况大同小异。

随着文风的蔚起，旗人中的私家教育也渐有起色。子弟六七岁时，有力之家往往专馆延师课读，贫寒之人则送子弟外出就学。乾隆年间前因居士《日下新讴》诗云：

学贴标门教满洲，旗童秋爽竟来投，
跣趺满炕喧功课，“阿厄鸣窝”念字头。

形象生动地刻画出北京城内私塾先生教授满洲子弟的情景。当时私塾先生训蒙，往往标贴于门，大书一“学”字，以招学童。如果是满洲师傅，则贴一满文“学”字。到清代末年，旗营中的私学已遍及京城内外和各驻防地。私学与官学相结合，使八旗子弟享有了比一般民人优越的受教育条件，他们的文化素养比清初普遍有所提高。

八旗子弟不必像民人子弟那样，以科举考试为唯一的晋身之阶。他们的出路多，略通文字后，年事稍长，多数转入弓房，练习射击，希望及早当差领到钱粮。由于他们以当差为正当营生，对于学问不暇深求。所以直到清末，八旗子弟中学问渊博者还是不多的。

对八旗子弟来说，通过科举考试求得升迁比从旗内当差起步要更加艰难。旗人的考试制度，与民人相同。文科以四书五经的文句为试题，撰写八股文。分乡试、会试、殿试三个级别。三年一大考，考生赴府考叫“乡试”，中试者为举人，次年举人赴京师考叫“会试”，中试者为贡生；然后经皇帝亲自主考，叫殿试，中试者称进士。进士又分一、二、三甲，其中一甲三人，头名状元，二名榜眼，三名探花。武科考试分三场，首场马射，二场步射、技勇，为外场；三场策二，问、论一篇，为内场。

八旗子弟考试，等级森严，亲疏有别。宗室子弟不参加乡试、会试，直接参加殿试，一般八旗子弟一律由乡试、会试逐级递进，最后才能参加殿试。发榜时也有区别，满洲、蒙古旗人为一榜，汉军旗人与汉人为另一榜。

不过，八旗教育的兴起，毕竟使八旗子弟中的热衷功名之辈大为增加了。震钧《天咫偶闻》卷4评述八旗官学的情形时说：

教习之勤惰有赏罚，学生之优劣有进退。岁颁巨款以为俸薪、束修、奖赏、膏火、纸墨、书籍、饮食之费，于

是官学遂为人才林藪。八旗子弟无虑皆入学矣。至近数科，每一榜出，官学人才居半。然费如许心力所造就者，举业耳。于学之实，固无当也。

国家花费了大量财力，造就的却多是对科举功名趋之若鹜、无真才实学的庸碌之徒。这种状况引起一些有识之士的不满。这从贾宝玉不爱读四书，深厌八股文章，斥之为“饵名钓禄之阶”的态度中，就可以恍然如见了。

何况清朝皇帝站在维护“国语骑射”旧俗的立场，对八旗子弟中热衷科举功名，只读诗书、不谙弓矢的倾向也不会熟视无睹。康熙帝说过，八旗子弟应该成为“入则含毫挟册，出则跃马弯弓”的人才。这里所说的“含毫挟册”，并非一般意义上的有文化，而是特指研读儒家诗书；而他所要求的对象，也不是所有的八旗子弟，而主要是指贵族官宦人家子弟。至于“出则跃马弯弓”，则是对所有八旗子弟的要求了。所以，康熙帝规定，八旗子弟赴考应先试马步射，合格后方准参加乡、会试。可见，在教育上十分重视“文武兼资，以谙实用”。

雍正帝即位后，秉承了既定的宗旨，他一再对八旗兵丁训话，强调武艺是旗人的主要晋身之阶，对一部分旗人来说，甚至还是他们的唯一出路。他曾露骨地表示：文武二者兼通的人是很少的，我们满洲人因为入居汉地，已越来越多地蜕去了本习，如今若再一门心思崇尚文艺，使子弟中聪明颖悟的人都专意读书，只剩下蠢笨无能的人去披甲当兵，八旗的武力还能保持吗？再说，八旗子弟即使百般努力，也难以学得江南汉人，何必弃己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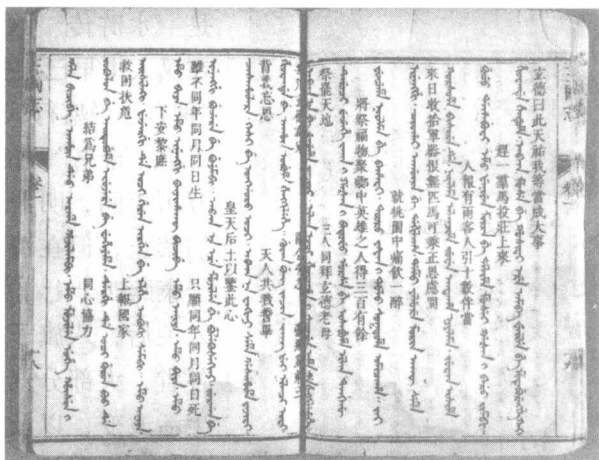


乾隆帝诗碑

长，专要去干些超不过别人的事呢？

清统治者既然希望八旗子弟永远为自己执戟持戈，自然要将骑射摆在考试的首位。乾隆帝看到宗学子弟“多以骄逸自安，罔有学勤弓马者”，曾亲为考试清语、弓马。直到光绪二十年（1901年），八旗子弟参加乡试、会试必须附加骑射考试的制度才被取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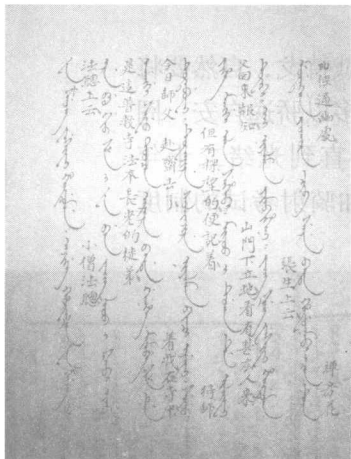
清初满洲子弟多不通晓汉语、汉文，统治者为了提高他们的文化水准，培养从政能力，积极组织人力翻译汉文书籍。清太祖努尔哈赤时，曾命达海等开始翻译《明会典》《素书》《三略》，作为施政用兵的参考。皇太极设立书房（文馆）以后，旨在“以历代帝王得失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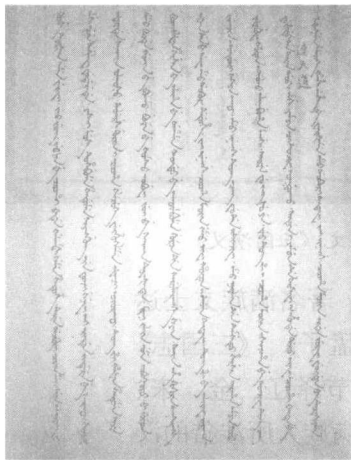
满汉文《三国演义》

鉴”，组织专人在达海指导下大规模翻译汉籍。著名满族文士达海生前参与翻译的就有《通鉴》《六韬》《孟子》《三国志》（实即《三国演义》）《大乘经》《武经》，又节译辽、金、宋、元四史。内容包括经、史、军事、宗教，足见满族人所涉猎的汉文书籍已经相当广泛。尽管《三国演义》尚未译完，其中一些典故已为满族各阶层喜闻乐道。

入关以后，清廷设缮书房于太和殿西廊下，加快了汲取传播汉族文化的步伐。阿什坦与其子和素，是这一时期满洲人的翻译大家。顺治二年（1645年），译《洪武宝训》，以明开国君主朱元璋的训谕作为清朝治国施政的依据。顺治帝将满文《三国演义》颁赐诸王以下、八旗甲喇章京以上，作为兵书阅读。康熙



满汉文《西廂记》书影



满文《金瓶梅》书影

时，儒家学说的精粹四书五经的满译本均已出齐。清廷组织翻译汉籍始终是为了满足“教化”八旗子弟的需要，因此，出现翻译经书为主的现象，也就不足为奇了。但是，这些书籍大多词义深奥，难以诵读，真正在八旗子弟中大量流行的满文读物仍是《水浒传》《西厢记》《三国演义》等在汉人中早已脍炙人口的小说。康熙年间，“稗官小说盛行，满人翻译者众”，向有“天下第一奇书”之誉的《金瓶梅》，成书于明万历年间，明清两朝忌之如水火，屡次严加禁止，但在清政府的严厉查禁下，竟然于康熙四十七年堂而皇之地译成满文刊行。入关后，八旗子弟无论拱卫京师还是驻防各省，大部分聚居在大中城市，由于经济生活改变，以及汉文化的浸润，思想感情也发生了明显变化，一些贵宦子弟恣意享乐，不思进取，甚至骄奢极欲，由质朴趋向庸俗。不少八旗子弟也开始厌倦戎马倥偬的生涯，羡慕市井的闲适与安逸，感情变得细腻娴雅起来，审美情趣也随之嬗变，言情一类小说在八旗子弟中的泛起，正是社会风习演变的一个征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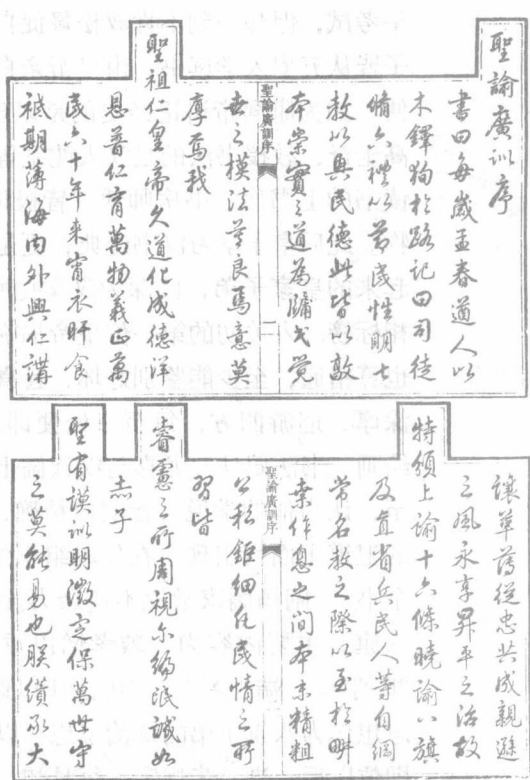
（二）八旗读书人，假借词林授

——重文轻武习气的养成

清代满洲旗人对于汉族文化以及汉人，怀着一种既自大又自

卑的复杂情结。一方面，他们因处于凌驾于汉人之上的统治民族的地位，有优越感；另一方面意识到自己在经济、文化上落后于历史悠久的汉民族，又产生了一种自卑心理，由此又派生出来对汉文化的仰慕，其具体表现之一就是“重文轻武”。这种风气的阐扬，对满族人文化素质的提高是有积极作用的，但对清朝统治者来说，八旗子弟纷纷弃武习文，再无心为其冲锋陷阵，效死疆场，则是关系到统治基础是否能巩固的大事。所以，他们采取了诸多防范措施，包括修筑“满城”，限制驻防旗人子弟在当地参加科举考试，以及提倡“国语骑射”，等等。其实，八旗子弟接受汉文化的影响，其途径未必直接来自汉族，或多或少倒是得自统治阶层身体力行的表率和大张旗鼓的宣传。

清朝统治者曾多次颁谕，或者禁止八旗子弟学习汉文，或者限制他们参加科



雍正帝《圣谕广训序》书影



《圣谕广训》书影

举考试，但却一刻不肯放松督促自家子弟学习汉文化。清历朝皇子皆从五岁入学读书，由皇帝亲自遴选翰林院中的博学鸿儒为师傅。如为康熙帝讲论经史的是以理学大师著称的大学士李光地、高士奇，教授书法的是汉人沈荃等名士。雍正朝建立了专供皇子读书的上书房，书房师傅“皆极词臣之选”，都是出类拔萃的人物。此后皇子学习汉书经典，更是相沿成习。在这种环境下成长起来的皇家子弟，已深为汉文化所濡染，并争相以“学识渊博”相标榜。入关初的第一位皇帝福临，已能用汉文写诗，据说书法也算精通，至少能鉴别好坏，且喜好绘画。康熙帝玄烨汉学功底深厚，巡游四方，每至一处便即兴赋诗，平生写诗 1100 余首；绘画、书法俱佳。尤喜与汉族儒士研讨理学，对宋儒朱熹推崇备至，认为他的学说“皆明白精确，归于大中至正”。他常以理学的卫道士面目出现，在位时组织编写《性理精义》，纂辑《朱子全书》，阐扬儒家学说不遗余力。他下令颁行《圣谕十六条》于八旗，主要内容为“敦孝悌以重人伦”，“尚节俭以惜财用”，“隆学校以端士习”，“讲法律以儆愚顽”，实质上是用汉族传统思想作为八旗子弟的统治思想，以加强传统王朝的根基。雍正帝即位以后，进一步规定：每月初一和教场射箭之期，由佐领传集所属兵丁，讲解《圣谕广训》；以后又将这一职守转给佐领下的各族长，作为宗族活动的首要内容。正是在满族统治者的大力灌输和汉文化的影响下，儒家的一套伦理观念才会很快地为八旗子弟所接受。思想意识的深刻变迁有益于廓除传统意识中一部分陈旧落后的糟粕，并推动满族本身封建化的进程，作用是积极的。但以程朱理学为代表的封建社会后期的儒家学说毕竟是一种僵化、保守、泯灭人性的思想体系，尤其是“三纲五常”一套精神的枷锁，对八旗子弟的消极影响也是深远的。

乾隆帝提倡“国语骑射”最为有力，但无论是从史书记载，还是从民间传说看，他都是最热衷于附庸风雅、吟风弄月的皇帝。虽然他一再表示最厌恶八旗中的“词林学问”，自己却最喜

四处题诗赋词。当时儒臣，以纪昀最受眷顾。据说，乾隆帝某次南巡游至白龙寺。时正鸣钟，乾隆帝乃铺纸作诗。才写“白龙寺里撞金钟”七字，纪昀便大笑不止。乾隆帝不禁恼怒起来，说：“朕诗虽不佳，汝亦岂能当面大笑？”纪昀自知失态，连忙解释：“臣非敢笑也，特因古人诗中有‘黄鹤楼中吹玉笛’一句，积年苦不能对，今观御制七字，恰是天然对偶，不觉喜而失笑耳。”（何刚德《春明梦录》下）这只是个传闻，不必当真，但皇帝日理万机，诗文应酬之作，不能一一躬亲，难免



乾隆帝铜版画像

由儒臣润色以至代拟的情况，应是有的。乾隆帝的诗作在历代皇帝中数量最多，洋洋数万首，蔚为大观。他痛斥有的八旗子弟总喜在人前卖弄，甚至与汉族文士较论同年行辈，相互唱和往来，但他自己却屡屡要在满汉大臣前炫耀文才。他拔擢诗才敏捷的铁保、玉保兄弟，赞赏盛京出现了“弦诵彬彬”的读书声，在他内心深处，对汉文化是极为仰慕的。皇帝如此，也就难怪一般八旗子弟了。



纳兰性德基志铭

从清初起，八旗王公贵族多拜汉族文士为师。最早如皇太极时代的饶余贝勒阿巴泰，曾延请一些汉族文士入府邸，教授子弟；康熙年间大学士明珠子、著名词人纳兰性德曾拜文坛名士徐乾学为师；著《啸亭杂录》的

宗室昭旌，曾拜汉族儒士程蓉江为师。能够师从汉族的第一流学者，当然是一般八旗子弟无从得到的优越条件，何况贵族大臣还往往凭借自己在政治上的特权地位和优厚的家资，广为结交汉族名士，交往唱酬，形成莫逆。“物本相感生，相感乃相亲”，这句诗是性德赠给落拓汉族文人马元翎的，它道出了性德交友的真谛，是以思想上的共鸣和艺术的同调为基础的，这种沟通已突破民族甚至地位的界限。他所结交的，如无锡严绳孙、顾贞观、秦松龄，宜兴陈维崧，慈溪姜宸英，均江南俊彦之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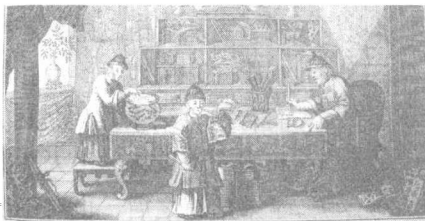
乾隆年间发生的胡中藻、鄂昌一案，也颇能说明满洲子弟与汉族文士结交过从的密切程度。胡中藻，广西人，是满洲旗人大学士鄂尔泰的门生，很得鄂尔泰的赏识，被视为“昌黎（韩愈）再世”。历任内阁学士、陕西学政、广西学政等官。乾隆二十年（1755年），胡中藻所著《坚磨生诗钞》被乾隆帝细加搜求，认定他“诋讪怨望”，“非人类中所应有”。指斥胡中藻集内诗句“又降一世夏秋冬”，是隐喻清朝传三世以后至乾隆时“又降一世”。“又把心肠论浊清”是把“浊”字加于国号之上。呈南巡诗有“三才生后生今日”，是詈骂乾隆帝在三才（天、地、人）之后。乾隆帝还说：“伊在鄂尔泰门下，依草附木，而诗中乃有‘记出西林（鄂尔泰姓西林觉罗氏）第一门’之句，攀援门户，恬不知耻”（《清代文字狱档·军机处档》）。乾隆帝又斥鄂尔泰之侄鄂昌，身为“满洲世仆”，历任巡抚等高官，见胡中藻“悖逆之作”不但不加纠举，反而“丧心与之唱和，引为同调”，罪不容诛。结果，胡中藻以“违天叛道，覆载不容”被杀，鄂昌则以“负恩党逆”勒令自尽。此案内受株连的还有宗室塞尔赫。鄂尔泰也因生前对胡中藻“独加赞赏”以至“酿成恶逆”，被乾隆帝下令将其祭牌自贤良祠中撤出。

乾隆帝铸成此案，目的不仅在于压制汉族文士的不满，制止满、汉人士的结纳，而且还为了防范八旗子弟“熏染汉习”。胡、鄂一案既结，乾隆帝又下一道谕旨，说道：

满洲本性朴实，不务虚名，即欲通晓汉文，不过于学习清语技艺之暇，略为留心而已。近日满洲熏染汉习，每思以文墨见长，并有与汉人较论同年行辈往来者，殊属恶习！……此等恶习，不可不痛加惩治。

乾隆帝谕旨内还威胁：今后一旦发现满洲子弟与汉人互相唱和、较论同年行辈往来的，“一经发觉，决不宽贷”。但八旗子弟因仰慕汉族文化，以至与汉族文士结交，是清统治者不愿看到而又不能不面对的现实。

在满洲子弟中，从清初开始，因为与汉族士人频繁往来、唱酬应和，还出现了取双名和别号的习气，这也是满洲旧俗中所没有的。嘉庆皇帝曾忆及年幼时的一件事说，一次，乾隆帝见他手拿一把折扇，上面的题画诗句落款，有“兄镜泉”三字，询之是十一阿哥的手笔，“镜泉”即是十一阿哥为自己取的别号。乾隆帝立即为兄弟二人讲了一番道理说，做这种附庸风雅的事，殊非皇子所宜，皇子读书，只应该讲求大义，使之有益于自己的身心，这些寻章摘句的都是“末务”，年幼之人怎能学如此虚伪的东西！乾隆帝声称自己当皇子时从来不私取别号，有过的一个别号还是皇考（指雍正帝）赐的。我国家以“国语骑射”为本，子子孙孙勿勿效法汉人恶习，云云。为了防微杜渐，还命将这番话写出来贴在皇子书房墙壁上，让他们“触目儆心”，永志不忘。从



西洋人笔下的满洲贵族生活



西洋人笔下的满洲皇帝

这件事不难看出，即使对生养深宫的皇子，汉人习尚也有莫大的吸引力。

皇族勋贵倾慕汉文化的做法，对八旗子弟产生了深刻的影响，上上下下，出现了“争趋文事”的气象。外省驻防旗人生活在汉人包围之中，浸染汉俗的现象较早露出苗头。即以本来应该是赳赳武夫的八旗将领而论，按照雍正帝的标准，即便目不识丁或者相貌粗鲁，只要有胆略，有义勇，就算称职。可是久驻汉地的八旗将领，在与汉族文士的交往中，却往往以“钦定”的形象为耻，他们仰慕读书向学之名，喜欢以文章翰墨相矜尚，天长日久，竟从行伍之中，产生了一批儒雅之士。杭州是清朝最早设立八旗驻防的地方，派驻的将领都是满人，兵丁则满、蒙、汉军兼而有之。结果几代过后，一些子弟脱胎换骨，变得“敦诗悦礼”起来，不仅将领中人才辈出，就是兵丁中间，当乾隆帝命令汉军子弟出旗之后，也有不少人或者卖画为生，或者云游四方，教棋卖字，一派“郁郁乎文哉”的气象。湖北荆州算是比较偏僻的地方了，但在当地的驻防旗人中，也出现了一批儒雅之士，如官至副都统的富谦，在参加镇压川楚陕白莲教起义的长达六年的时间里，身无他物，随身携带的只有书籍、碑帖。富谦尤好吟咏，著有诗集《归田草》，他的书法也被人称颂一时。

甚至，在关外偏远地区宁古塔（今黑龙江省宁安县），也有满人延请汉人做家庭教师的现象。据说当地汉人，富者学做商贾，贫而通满语的就代人经商，贫而不通满语的，则做家庭教师，这使一些汉人因通文墨得到结交满人的机会。一些被发遣到当地的汉人，本身就是内地儒雅的读书人，连当地驻防的将军都对他们以礼相待。这种形势促进了旗人子弟学习汉文化，结果此地竟由一个冰天雪地的偏僻之地变成了悦礼敦诗之乡。在黑龙江将军所在地，八旗官兵也养成了“人以名望为重，喜读书”的风气，以至著名汉族诗人袁枚感慨说，近日来满洲风雅，要远远胜过汉人，即使是军旅之人，也无不能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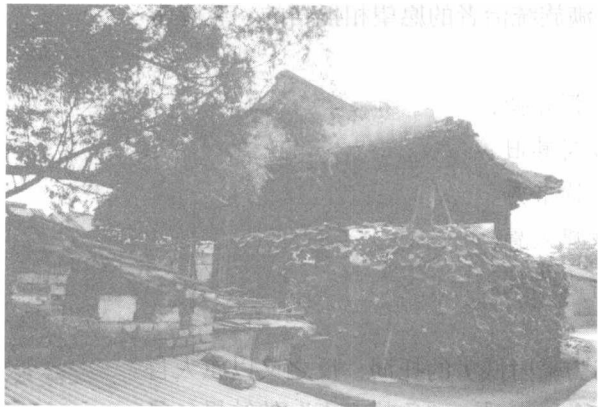
这种风气的盛行，是与满族统治者的愿望相抵牾的，乾隆帝曾写诗批评这种现象：

八旗读书人，假借词林授，
然以染汉习，率多忘其旧。
问以弓马事，曰我读书秀，
及至问文章，曰我旗人胄。
两歧矢进退，故鲜大成就，

……

虽然确有八旗子弟以习汉书为骑射低劣的托词，反之又以旗人自居不肯认真读书学习，但从全局来看，“争趋文事”的结果，是使八旗子弟的文化素养有了明显的提高。

由于从清朝皇帝起都尊崇儒学，使“崇儒重道”成为风气，满洲贵族官员和子弟中不少人热心研读儒家经典，有些还取得了一定成就。清初满洲理学名家，首推阿什坦。他是顺治九年进士，通经学，笃于实践。康熙初年，将儒学经典《大学》《中庸》《孝经》《论语》译为满文，刊刻行世，以教旗人。当时，社会上稗官野史盛行，满人社会中也流行各种译本。阿什坦上书建言：学者立志宜以圣贤为期，以经史为导，此外杂书无益之言，悉当屏绝。请敕旗下人自经史外，杂书不许翻译。又请求“严旗人男女之别”，实际上是要将旗人的言行纳入理学的伦理纲常。康熙帝曾召他人便殿，征询“节用”、“爱人”的道理。阿什坦回答说：“节用莫要于寡欲，爱人莫先于用贤。”这虽然只是拾孔孟之道的牙慧，但颇得康熙帝赞许，康熙帝不由得环顾左右官属说，“这是我朝的大儒啊！”阿什坦在理论上并没有什么建树，贵在身体力行儒家的学说。他一生为官，清廉自持，临终时反复叮嘱后人：“你们处世，不要占便宜。占便宜就是不义，千万要谨慎！”当时满洲文士大多未脱淳朴笃诚的旧习，这不是有的汉族名士以理学大家自炫，实则沽名钓誉的行径所能比拟的。



明珠家戏楼（北京海淀上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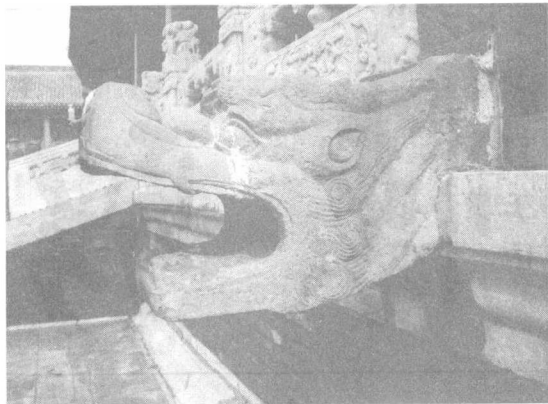
康熙朝满洲理学名家还有德格勒。他以翰林的身份入值内廷，据说是“清风亮节闻天下”，平时所交有徐元梦、汤斌、李光地诸名臣。徐是满洲旗人，汤、李二人以汉族理学大家名满天下。李光地《榕村语录》中说：自己的学问遇到德格勒、徐元

梦两先生后有所长进。说明满洲儒士的学问已经达到相当渊博的程度。德格勒为政刚正不阿。当时，满洲大学士明珠擅权，手可遮天，为结纳私党，不惜重金高爵。德格勒扈从康熙帝巡行，明珠馈万金为置装，意在笼络，德格勒坚辞不受。天下久旱不雨，皇帝命德格勒占卜释疑。德格勒奏言：“小人在上之当去。”因此受到明珠忌恨。适逢德格勒删定《起居注》稿，明珠唆使人弹劾他“私抹《起居注》”，罪当论死。后从宽，全家随公主下嫁蒙古科尔沁王公，客死塞外。

另外，乾隆年间袭封和硕简亲王的宗室子弟德沛，公余之暇，孜孜于对儒家经典的钻研，在《易经》的研究上有较深的造诣，著有《周易补注》和《易图解》。他钻研理学，写过《实践录》等书。曾闭户穷经30年，讲求言行如一，践履笃实，人称“济斋夫子”，学问人品备受时人推崇。

也有一些满洲子弟掌握了汉族传统的治史方法。康熙朝纂修《明史》，就有满洲文士的参与；清历朝实录的编纂，更有不少满洲学者予闻其事。雍正、乾隆年间官修的《八旗满洲氏族通谱》《八旗通志》《满洲源流考》《满洲祭神祭天典礼》《满洲实录》，保留了有关满族源流、发展历程、人物事迹、八旗典章制

度等方面的丰富史料，在清代史学中占有重要地位。雍、乾年间，满洲镶红旗人常安著《明史评》二卷，在评明史的过程中讥讽时事，后在巡抚任上被人弹劾，下狱死。有人认为就是因为他太爱发表议论，才被人中伤而招致杀身之祸的。乾、嘉年间，满洲贵族子弟稽古右文，热衷于私家著述。宗室奕赓所撰《佳梦轩丛著》与另一宗室昭梈所撰《啸亭杂录》，是记述清朝史事、八旗子弟风俗仪礼的两部著名笔记。



盛京（沈阳）清宫内石雕龙头

有清一代，满洲子弟在学术领域中，虽然已经具备相当高的文化水平，毕竟缺乏汉族乾嘉学派大师的学识与功力，未创建出独立的学派，也没有在史学、经学等领域产生出泰斗巨擘。满洲子弟的成就，更多地表现在文学艺术，尤其是诗文和小说上。最著名的小说家是曹雪芹。曹雪芹，名霁，字梦阮，号雪芹，内务府正白旗旗鼓佐领（系由辽东汉人编成的佐领）下人。乾隆年间，曹雪芹写成小说《红楼梦》80回。小说以满洲贵族家庭生活的素材为基础，以贾宝玉、林黛玉爱情悲剧为主要线索，真实反映了清代中叶的社会面貌，而贵族家庭盛极而衰，“忽喇喇似大厦倾”的悲剧命运，尤其动人心魄。曹雪芹在世时，《红楼梦》已引起世人首先是八旗子弟的瞩目，很快出现了一些抄本，其中就有怡亲王府《脂砚斋重评石头记》抄本，在满洲子弟尤其是那些郁郁不得志的宗室子弟中流传，他们从中觅到了知音。宗室永忠评价《红楼梦》说：“传神文笔足千秋，不是情人不泪流。可恨同时不相识，几回掩卷哭曹侯！”乾隆末年，这部书已在社会上不胫而走，一部抄本的价值达数十两银子。据说，权臣



成亲王书法

和珅曾问乾隆帝此书是写的谁家事，乾隆帝臆测说是为康熙时大学士明珠家所作。嘉庆朝以后，《红楼梦》的续貂之作踵相问世，传奇、鼓词、子弟书等也多以《红楼梦》为蓝本加以改编。《红楼梦》影响越来越广泛了，以至当时的北京出现了“闲谈

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是枉然”之说。

到17世纪后期，从八旗子弟中涌现出的才子们用汉文写出的文章诗词，有的已达到与汉人不分伯仲的水平。正黄旗满洲人纳兰性德是大学士明珠之子，字容若。他多才多艺，尤擅写词，著有《饮水集》《侧帽集》，内容以抒情写景为主，描写北方风光的作品，真切动人；词风清新婉丽，名冠清代词坛之首。清代八旗子弟诗作之多，令后人叹为观止。旗人铁保编《熙朝雅颂集》136卷，嘉庆九年（1804年）刊行，收载清初至中叶八旗子弟的诗作7700余首，是一部有代表性的结集。

许多八旗子弟不仅能诗，而且善画。清前期的几位皇帝均雅好书画，在他们的奖掖提倡下，贵族王公子弟也多游艺于笔墨。昭槿曾感慨地说：“余素不善书，人争嗤之，深以为耻。”说明能书擅画在贵族子弟中已蔚成风气。成亲王永理与铁保的书法素享盛名，与汉人翁方纲、刘墉并称四大家。画家唐岱参习西法，绘画山水，风格沉稳深厚，被康熙帝称为“画状元”。据说大学士索额图精通金石学，凡汉唐以来的鼎、钺、盘、盂等，过手均能辨其真伪；而大学士明珠精于鉴赏，曹寅、昌龄富于藏书，均名重一时。

有些贵族子弟，对汉族文人也称难攻的音律学兴趣浓厚，还

有人撰写过有关著述，如宗室允祉的《八音乐器说》、宗室永恩的《律吕元音》以及著名满洲翻译家和素的18卷本《琴谱合璧》等。旗人中还有不少人热衷于钻研中医学，编著的医书不少，如文通著的《百一三方解》，奇克唐阿著的《厚德堂集验方萃编》等。这些都说明，满洲子弟所涉及的汉文化领域，已经十分广阔和深入了。

（三）时趋难挽，旧俗陵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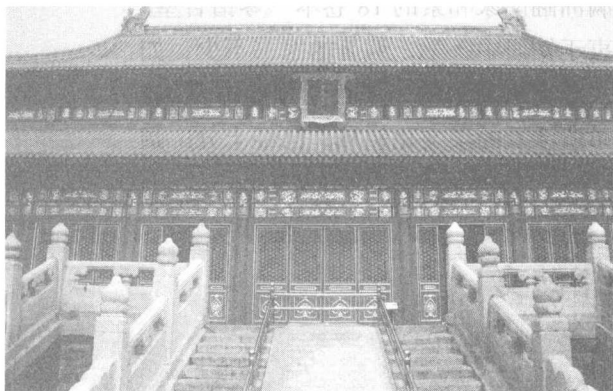
——旗俗的流变

清朝入关之初，满族传统文化大体保存完好，在八旗内部，满洲子弟地位最高，特权最大，蒙古、汉军子弟一味攀附满洲，对其民俗文化趋之若鹜，所以，清初的旗俗基本也就是满俗。以后，满族文化在汉文化的浸淫下走向衰落，旗俗中也陶熔了越来越多的汉文化成分，由此带动了旗俗的嬗变。不过，由于旗民间年深日久的隔阂，以及满洲子弟对本族传统文化的依恋和维护，一直到清朝末年，旗俗中的满文化底蕴仍宛然可见。

北京城是八旗子弟的主要聚居地，是满汉文化交流融汇的一块沃土，绚丽多彩的旗人风俗便是这块沃土上生成的一朵奇葩。

在历史上，古城北京大部分时间为北方各少数民族所统治。正是这些少数民族的崛起与南进，促进了中原政治中心的东移，才有了北京取长安而代之的地位。从女真人建立金朝甚至更早的时候开始，北京就不是一个纯粹由汉族人居住的城市。金天德五年（1153年），海陵王完颜亮将都城迁到燕京即今北京，改名中都，并把北京城划分为东西两县，西半边的是宛平县，东半边的是大兴县，这样的格局和名称一直袭用到清代。著名的卢沟桥，便是金代为北京留下的遗产。

蒙古人步女真人的后尘入居北京，他们在北京留下的痕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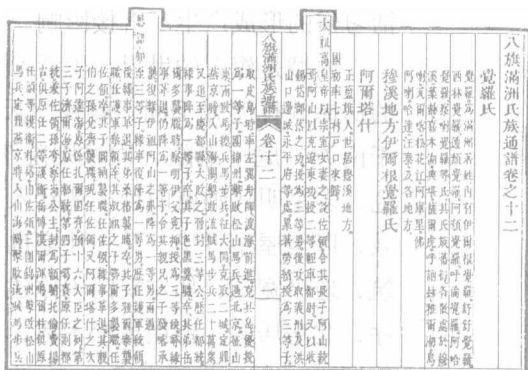
历代帝王庙（北京）

比起女真人要丰富、鲜明得多。1274年，元世祖忽必烈将都城迁至北京，定名为大都。如果说此前的辽、金只控制北方的话，到了元大都时代，北京已成为包括江南在内的全国的首都。在蒙古统治者的精心营建下，大都城宏伟壮观，城区规划横平竖

直，有如棋盘。以后明朝的北京城，包括它的规制、皇宫、街衢，都是在元大都的基础上扩建的。一些元代习俗，也长久地保留在北京居民之中，如北京人至今称小巷为“胡同”，一说就是从元代沿袭下来的。北京的语言、饮食习俗，也潜移默化地受到蒙古族的一些影响。当时的北京居民中还有不少其他少数民族的成员。今北京西直门外，有一个热闹去处叫魏公村，本名畏吾村，即畏吾儿（维吾尔）村，是元初畏兀儿人的聚居地。清代镇压四方少数民族反抗，部分俘虏带归京城，一旦被赦免，往往就被指定在北京的某地集中居住，于是就有了回子营、苗子营以及达子馆、达子营等地名。所以，北京城的形成发展，始终是各民族往来交融的产物。而清朝定鼎北京长达267年，满族子弟给这个古老城市带来的新气息尤为浓郁。

前面已提到，清代北京城有内、外城之别，内、外城以前三门为界。内城居八旗子弟，外城居汉族居民，形成了北京城独特的分布格局。外城的居民大致有三种：一种是汉官，清代的中央六部，都设在正阳门内，就是今天天安门广场一带，为赶早上朝，汉官多在正阳门外就近拓地建房；一种是外省到京赴考的士

子，为了方便他们的食宿，各地都在外城一带起建会馆供其居住；还有一种就是百工商贾、医卜娼优、佣夫走卒者流了。偌大的北京城，每日需要大量的消费用品，于是外城又兴起为商贸市场，前三门外成为商、农、手工业产品的重要集散地。当时有民谣说：“官员出入正阳门，士子出入宣武门，商人出入崇文门。”这是当时外城情况的写照。外城的独特格局，及其相应的社会功能，为人员的集聚、流动、交往提供了良好环境，也为工商会馆、同乡会馆、士子会馆的纷兴竞起，提供了适宜的土壤。当然，与之如影随形的，还有妓院、烟馆、茶楼、戏院、酒肆、饭庄。结果，内城的森严庄重与外城的热闹繁华，成为鲜明的对比，这对内外城不同社会生



雍正朝《八旗满洲氏族通谱》书影



八旗马术图 (局部)

活习俗的形成产生了直接影响。

内城是旗人的世界，生活习俗具有浓厚的旗俗色彩。内外城的房屋式样明显不同，震钧《天咫偶闻》卷10说：外城房式近于南方，庭宇湫隘，内城则院落宽阔，屋宇高宏。因为内城诸宅，多是明代勋戚旧址，清廷入京后，八旗王公贵族互相攀比仿效，以至屋宇日华。兵丁住宅也有异于民居。八旗营房，分旗建筑，地极宽阔，如左安门内原建有蓝旗大营房，矮屋排列井井有序，北房居多，皆用黄松木料，三五间成一院落，供旗兵小家庭使用。

1. 骑射尚武之俗

八旗子弟，清初以骑射为尚，当他们长驱数千里，刚刚从寥廓的关外大平原移居北京时，依旧勤肆骑射，毫无懈怠。顺治元年（1644年），曾在北京逗留一年之久的一伙日本人惊异地看到：北京城里到处可见演练骑射的“鞑靼人”（这里指旗人），策马飞奔，如履平地，扬手飞矢，莫不中的，技艺之精湛，令人叹服（《鞑靼漂流记》）。基于保持骑射武功的考虑，清廷不时在京都举行大型围猎。一次，摄政王多尔袞率领王公大臣、八旗兵丁出京行猎，仅猎鹰就不下千只。到了康熙年间，八旗子弟仍保持着骑射民族的风采和英姿。宗室诗人文昭写过两首著名的小诗吟咏其事：

《见城中少年》

鹭翎缙笠半垂肩，小袖轻衫马上便。
偏坐锦鞍调紫鹞，腰间斜插桦皮鞭。

《题东峰二弟春郊步射小照》

辫发高盘绿染油，春风扇物手初柔。
挺身独立花荫下，臂挂雕弓捻髯头。

前首诗刻画了在北京街头骑马而过的八旗子弟，他们头戴鹭翎缙

笠，身穿小袖轻衫，一边稳坐锦鞍，一边调教着捕猎的鹞鹰。后首诗点染出八旗子弟步射时的英姿：为了射箭的方便，将油黑的辮发盘在头顶上，只见他臂挂雕弓，手持匏头箭（一种骨制箭），信心十足地挺立在树影下，准备大显身手。

骑射郊猎是京旗的重要生活内容。当时，北京街头时常出现声势浩大的出猎队伍，引来人们围观。塞尔赫的一首诗描写了这种情景：

兰堂秋晚菊花开，潞水河滨猎未回。

会见儿童齐拍手，拦街争看辟鹰来。

后二句烘托出儿童们欢聚街头，争睹架鹰出猎队伍满载而归的热闹场面。简洁生动地勾勒出当时的旗俗风尚。

不但普通八旗子弟，即使身为天潢贵胄，自幼也要学习骑射。康熙帝晚年曾回忆：朕自幼凡用鸟枪弓矢获虎一百三十五、熊二十、豹二十五、猓猓孙十、麋鹿十四、狼九十六、野猪一百三十二、哨获之鹿数百，其余在围场内随便射获的野兽不可胜记。数量如此惊人，当然不会是康熙帝一人取得的，但他娴于骑射应是没有疑问的。据说他曾经在一天内射兔 318 只。

清朝创业，以弧矢威行天下，因此始终以骑射作为八旗子弟的本务。八旗兵丁照例在每年春（二月下旬）秋（七月下旬）两次举行校射，也就是大比武。届时衣冠竞会，旌麾并举，骏马骄风，雕弓替月，盛况空前。

八旗官员平日家居，也要演习



康熙帝戎装像



亲藩习射图（故宫博物院藏）



道光帝乘马图

射箭。家中设有靶场，良朋三五，约期为会。但清中叶以后，逐渐脱离习武的宗旨，蜕变为娱乐性很强的活动。射法有种种讲究：曰“射鸽子”，鸽即天鹅，引申为箭靶，靶心俗谓“羊眼”；曰“射月子”，满语叫“艾杭”，即“画布为正”，也就是射布靶；曰“射绸”，悬挂方寸绸布于空中而射，难度较大；又有于暮夜中悬香火于空而射的，则更难。这些射法，主要凭技巧，而不是气力，与清初八旗兵的射技比已大为逊色。据说清初旗人马步射，弓用八力，箭长三尺，镞长五寸，名叫“透甲锥”，所中必透穿，或连贯两人尚有余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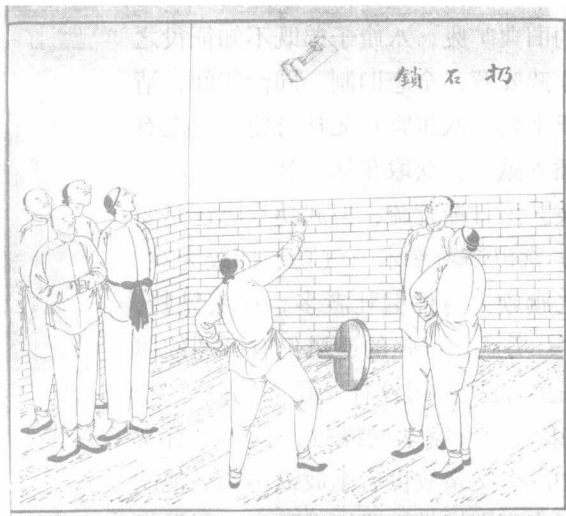
有清一代禁止赌博，唯独对八旗子弟射箭下赌没有限制。有的旗人于门前大书“步靶候教”四字，即是摆射箭的赌场。到清季，这种游戏也随着八旗子弟骑射技艺的荒疏而式微了。

八旗子弟的骑射技术，在乾隆朝以后渐成虚文。但

清朝统治者仍旧身体力行地加以提倡。据说，道光帝的骑术至精，咸丰帝尽管体弱，骑术亦娴。咸丰帝为皇子时，从猎南苑，曾坠马伤股，虽经上驷院骨医治疗，但还是终生行路不便。咸丰初年，北京市井传有“跛龙病凤掌朝堂”之谣。“跛龙”指咸丰帝，“病凤”指体弱多病的慈安后。但不管统治集团如何殚思竭虑，都无法重振雄风，讲武的旧典旷废，八旗子弟既不知征役之劳，又不习击刺之法，直至束武安营，全忘旧制。同治年间，清帝欲重振八旗雄风，曾畋猎于南苑。八旗官兵无技可施，以至有的预先购得野鸡野兔，临时插矢献上，获取花翎之赏。

清末，八旗子弟的骑射技艺虽日渐荒疏，但武功拳脚还是要比平民子弟娴熟。闲暇之余，常以演习拳术、气功、摔跤为戏。《旗族旧俗志》说：“近世之旗族人身体健壮者多，摇头晃膀，类皆带有武架子。”与此同时，勇武、好强的遗风仍有鲜明的体现。崇彝《道咸以来朝野杂记》就提到过这样一位人物——“小霸王”龄昌。龄昌，世家子弟，因有家学的缘故，少年时有文名，中文举人，曾官礼部郎中。但父亲故世后则放纵不羁。他幼时常学习武术，拳脚娴熟，每出班则携带铁股折扇随身，两手指带钢铁戒指，向内挂有倒须钩，以备动手时伤人。在汉人聚居的南城一带，地痞土豪都畏惧他的声威，因而他自称“小霸王”。龄昌任官礼部，得过四次京察（考核）一等，却未能得到记名外放，主要是上司素知他的行迹。后来降职外任直隶州知州，候补河南某州，终未能回京，卒年八十余岁。像“小霸王”这样尚武好斗的八旗子弟在清季“正统”旗人眼里似乎已属“反面教员”，即所谓“以持躬不慎，遂终身潦倒，士君子于小节，可不谨哉”！（崇彝语）事实上，恰在他的身上，倒还残留着八旗子弟早先勇武好侠的时尚。乾隆年间成书的《夜谭随录》中有不少篇幅记录北京旗人的奇闻逸事，其中所记“三官保”其人，与“小霸王”活脱脱如出一胎。书中描写三官保与另一八旗子弟打架斗嘴的情景：

佟大言曰：“汝既称好汉，敢于明日清晨，在地坛后见我否？”保以手拊膺，双足并踊，自指其鼻曰：“我三官保，岂畏人者？无论何处，倘不如期往，永不为人于北京城矣！”



扔石锁（《北京画报》）

以后，三官保的形象虽逐渐为旗人上层所不齿，但在普通的旗兵心目中却魅力不减。金启琮《北京郊区的满族》就提到：在青年营兵中最受钦佩的历史人物是赵云和三官保。赵云是三国时的一员勇将，“长坂坡前逞英雄”，营兵佩服的原因不言自明。三官保则被说成乾隆年间北京城街面上的一霸，满洲人中

的美男子，专打强而不欺弱，最终为国出征战死疆场。可见，在普通的八旗子弟眼中，街头一霸的三官保始终是除暴安良的正面形象，为国捐躯的情节虽出自附会，却正好反映出八旗子弟一种传统的诉求。从三官保在旗兵中备受推崇的事实不难推知，他们对“小霸王”龄昌这类好勇斗狠的人物也自会有独到的评价。

2. 旗家打扮

旗人的服饰与发型都是很特别的。小儿留辮发，头发很短，戏称“马子盖”（马子即马桶）；发长寸许，分扎六簇如笔头，前三后三，戏称“王八辮儿”；长逾三寸，则扎前二后一，或前

后各一，曳于脑后，戏称“狗拉车”。幼女发式相同。头发长至一尺左右，分三股编花，拖于脑后。男子成人后，辫根必须松紧合度，否则被视为不合规矩。头发短的，或续编三股假发，名辫连子。

旗家女子到了及笄年岁，扎发作双角状，叫做“丫髻”，又叫“髻髻”。出嫁时方改。

妇女的发式为顶上梳髻，也称旗髻，有别于梳在脑后的汉髻。有事出门才梳“两把头”。

两把头在清初原用真发梳成，吴梅村诗中有：“可怜鸦色双盘髻，抹做巫山两道云。”深以汉装改旗装为可惜。嘉、道以后两把头多用青缎子做成，内有铁架，而且越来越大，几乎与戏台上的相差无几了。得硕亭《草珠一串》对旗人妇女头饰的变异大发感慨：

头名架子甚荒唐，脑后双垂一尺长。

袍袖直如弓荷袋，可能恭敬放挖杭？

并在“架子”后注道：“近时妇女，以双架插发际挽发，如双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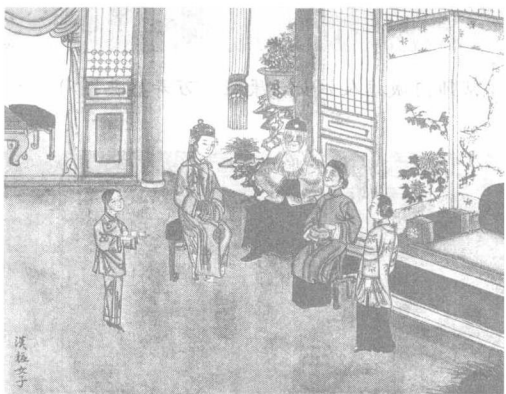
京师内城旗人妇女（康熙《万寿盛典图》）



京师内城汉人妇女（康熙《万寿盛典图》）



旗人女子服饰（《北京风俗图谱》）



汉人女子服饰（《北京风俗图谱》）

形，曰架子头。”“架子头”也就是“两把头”。作者在第三句后注云：“近因袍袖太宽无褂，不甚雅相，故皆将袍袖头移于褂上，直无袍矣。”诗末句“挖杭”一词后附注：“清语袍袖也。旗礼，妇女见尊长必放袍袖，今则亡矣。”在关外时，旗人妇女因为要与男子一样骑马射箭，服装上都带有箭袖，向长者施礼时，必先将袍袖敏捷地放下，然后再行全礼。这种表示恭敬的动作，旗人叫做“放挖杭”。这本来是满族人的古老礼仪，但入关既久，旗人妇女受到汉人的影响，衣袖变得又长又肥，袍袖也没有了，“放挖杭”的礼节自然无从谈起了。

对于旗人服制的“汉化”倾向，嘉庆帝曾于十年（1805

年）专门颁发过谕旨，说本朝服饰是立国以来列祖列宗所定的，怎么能任意更改？男子出门在外，还比较容易约束，女子深居闺阁，自然更难查察，尤其是很多满洲妇女，衣袖已经大大超过规定，官员对此应严加检查。这样的谕旨，颁布过不止一次，虽是小题大做，但效果并不明显。所以，《草珠一串》讽其事说：

名门少妇美如花，独坐香车爱亮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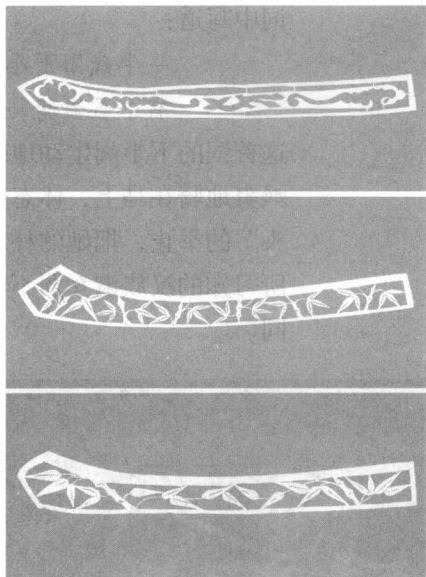
双袖阔来过一尺，非旗非汉是谁家？

八旗子弟入关后生活方式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服装也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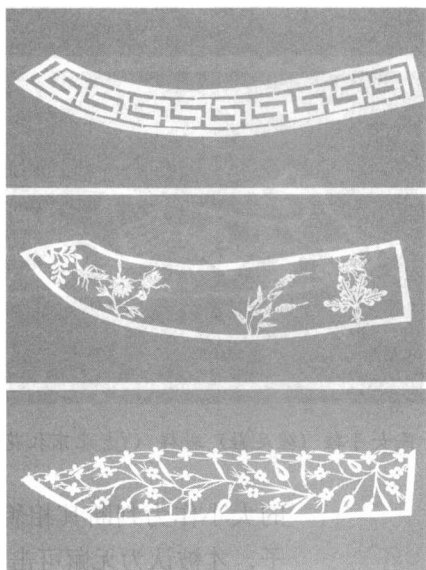
以恪守陈规。当看到香车上旗家贵妇时髦的服装上衣袖阔过一尺时，难怪有人要忧心忡忡地问一声：“非旗非汉是谁家？”人们只知道至今仍然流行的旗袍是由八旗女装演变来的，却不一定了解它已经吸收了汉族服装的若干特点，而与旗袍的原型貌合而神离了。

清代关于旗人妇女，有“最重头脚”之说。清初满人文化落后，但风俗习惯中也有不少优于汉人的地方，旗家女子不缠足就是其一。中原汉妇缠足始于何时，尚无定说。元、明之际，陶宗仪的《南村辍耕录》认为始自五代。元代南方妇女尚不都缠足，北方似已通行，尔后却风靡南北，成为摧残妇女肉体，戕害其精神的一条陋俗。

旗家女子不缠足，与其早期渔猎生活的方式相适应。努尔哈赤时代，朝鲜人李民奭曾到过后金的都城赫图阿拉，回国后写了《建州闻见录》，书中提到满洲女子“执鞭驰马，不异于男”。《满文老档》中也记载着努尔哈赤率领众福晋（夫人）行围狩猎，或当他班师回国时众福晋骑马出城迎接的情景。骑马驰骋，当然不能够缠足。女子天足的习俗，被旗人带进了关内。康熙年间，满洲子弟纳兰性德在一首



两把头条（《老北京扎花图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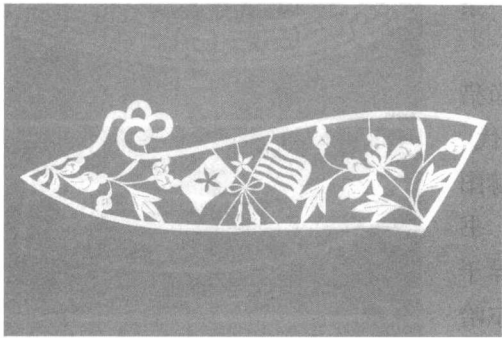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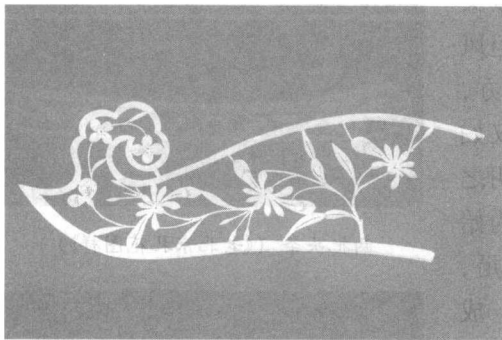
女旗袍护领（《老北京扎花图样》）

词中写道：

一半残阳下小楼，朱帘斜挂软金钩，倚栏万绪不能愁。

有个盈盈骑马过，薄妆浅黛亦风流，见人羞涩却回头。

这首词的下半阙生动地描绘了一位满洲少女的形象，只见她英姿飒爽地骑在马上，体态轻盈，薄妆浅黛，尤其是“见人羞涩却回头”的举止，把她的朴质无华的神情刻画得惟妙惟肖，这与人们所习知的汉族淑女弱不禁风，“人比黄花瘦”的病态形象迥然不同。



民女弓鞋（缠足鞋）鞋样（《老北京扎花图样》）

清朝入关前，就颁布过禁止妇女缠足的命令，顺治到康熙年间，又多次重申禁令，规定：女子若违法裹足，她的父亲是职官的，要交吏、兵两部议处，是兵民的，要交刑部责40板并流徙10年。失察官员也要处以责罚。处罚如此严厉，犹如强迫男子剃发，自然遇到汉族官民的强烈抵触，于是就有汉官上疏，陈请“宽民间女子裹足之禁”。以后汉族女子的裹足之禁确有所松弛，结果民间妇女缠足如故，旗人妇女的缠足则一直是被严格禁止的。

旗家妇女不缠足，与汉族人的审美观大相异曲。汉人习俗，将女子脚（俗谓“金莲”）

的大小作为判断其相貌美丑的一个要素，只有貌美而脚小的女子，才被认为无懈可击。过去民间流传着这样一个笑话：某县太爷生性惧内，其妻面貌姣好，如花似玉，可惜脚缠得不够程度，

这成了县衙上上下下的一个忌讳。某日有一访客偏不识趣，当夫人出堂迎客时，便顺口吟哦说：“珠翠响叮哨，夫人出后堂，金莲三寸小”，县太爷听罢大喜，不料来客又拖着长声补了两个字“横量——”。横量竟有三寸，脚大可知。因脚大而受到揶揄嘲讽，反映出当时汉人中不健康的审美意识。与此相反，旗家妇女却普遍看不惯汉人裹小脚的习俗。一首叫《比小脚》的民歌这样唱道：

你脚小，我脚小，
坐在窗前比小脚。
脚大好？脚小好？
阿玛（满语：父亲）揪来乌拉草，
捶它三棒槌，
变得像皮袄。
絮进靰鞡里，
冷天不冻脚。

小脚登，上山峰。
跌了一个倒栽葱。
鼻尖摔通红，
眼眶磕曲青。
扔了裹脚条，
换上靰鞡草。
穿上皮靰鞡，
小脚变大脚。

可在雪里站，
能在冰上跑。
回家对你额娘说，
民装哪有天足好。



花盆底旗鞋

这首在东北满族中世代流传的民歌是用事实说明了天足比小脚好的道理。清初满族女子有胆量，能干，性格泼辣，很少会有人东施效颦去裹小脚的。但世事流迁，随着满族汉化日深，竟也有旗女不顾缠足的苦痛，甘冒受罚的危险，取仿汉人裹起小脚来。到

嘉庆朝，当清廷最后一次从汉军旗女中挑选秀女（从未婚旗女中挑选的宫女叫“秀女”）时，仅镶黄汉军旗女中，就发现有19人缠足。照嘉庆帝的推想，一旗就有如许之多，其余七旗想也不少，既然未见奏报，想是该管大臣疏于稽查所致。于是他将各旗所有旗官，上至都统下至佐领，统统交部议处。至于这些旗女的父亲，本来也该治罪的，由于他们多数住在乡下，沾染了太多汉习，这次就“加恩免议”了，只是下不为例，如果再敢无视禁令，必将严惩不贷。结果却是，道光以后，连一些满族女子也开始效法汉人缠足了。

至光绪年间，社会上一些满汉人士又开始猛烈抨击妇女缠足的恶习。慈禧太后提倡汉女放足尤具热忱，于光绪二十七年（1901年）颁发懿旨说：汉人妇女率多缠足，行之已久有乖造物之和。此后缙绅之家，务当婉切劝谕，使之家喻户晓，以期渐除积习云。当时有一部分汉人妇女迎合时势实行放足，不久，又有《劝行放足歌》刊行，以推动放足运动。其歌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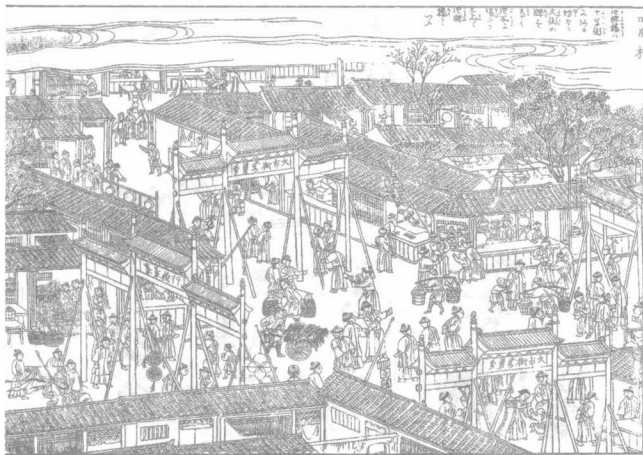
照得女子缠脚，最为中华恶俗，幼女甫离提抱，即与紧紧缚束。身体因之羸弱，筋骨竟至断缩；血气既未充盈，疾病随之暗伏。轻者时呼痛苦，重者直成废笃；举动极为不便，行走尤形踟蹰；懿旨屡屡诚谕，士民尚不觉悟；人

孰不爱儿女？微疾亦甚忧郁。惟当缠足之时，任其日夜号哭，对面置若罔闻，女亦甘受其酷！为之推原其故，不过狃于世俗，意谓未此不美，且将为人怨讟。不知德言容工，女诚所最称述；娶妻惟求淑女，岂可视同玩物？……

晚清政府的放足运动确实雷厉风行，旗家妇女益逞天足而自豪，民间的“小脚娘”纷纷改弦易辙。

3. 饮食之俗

京城的饮食仍较多地保留着旗俗的特点。入关以前，旗人饮食烹调都很简单，无非是吃肉食米饮奶而已，盐、酱等佐料很珍贵。入关后，在饮食上还保持着一些北方少数民族的习惯，如喜食烧烤，当时人有“满菜多烧烤，



京师四牌楼（《唐土名胜图会》）

汉菜多羹汤”之说；喜食奶食和各种面食糕点，如切糕、凉糕、艾窝窝、豌豆黄、萨其马、硬面饽饽、芙蓉糕之类，迄今仍为北京特色小吃。诱人的食品还有一种酥酪，叫奶乌他，据说是“真北方之奇味也”，令人流连难忘：

内城果局物真賒，兼卖黄油哈密瓜。

我到他乡犹忆食，山楂糕与奶乌他。

山楂糕，满语叫“温扑”，也是老少皆宜的满味小吃。

在菜肴制作方法上，除烧烤外还有白煮。北京西四牌楼的砂

锅居，过去是专卖白煮肉和下水的馆子，故有“白肉居”的俗名。枝巢子《旧京琐记》卷9载：

城内缸瓦市有沙锅居者，专市豚肉，肆中桌椅皆白木洗涤，甚洁，旗下人喜食此。

清朝入关，还把东北的物产和食俗带到了北京城。东北是盛产麋鹿的地方，所谓“棒打狍子瓢舀鱼，野鸡飞到饭锅里”。鹿肉、鲟鲤鱼、野鸡等特产成为八旗子弟喜爱的美味佳肴。《草珠一串》有首竹枝词道：

关东货始到京城，各处全开狍鹿棚，
鹿尾鲤鱼风味别，发祥水土想陪京。



隆福寺庙会小商贩（《北京风俗图谱》）

“发祥水土”指东北，是清代八旗满洲的肇兴地，“陪京”指盛京。当八旗子弟品尝这些由关外运来的野味时，不由得会遥想起早已变得陌生的故地。嘉庆年间，北京城的鲤鱼市价，每斤值银二三两。就是说，一斤鲤鱼相当于一石米价，价格高昂，不是普通八旗子弟所能受用的。

尽管在饮食上旗人仍保留着一些满俗，但在京久住，满、汉两族在饮食习惯上必然相互影响。随着全国各地各种风味菜肴传入京城，逐渐影响了旗人的饮食习惯，一些传统食品消失了：

满洲糕点样原繁，踵事增华不可言。

惟有棹张遗旧制，几同告朔饩羊存。

注释说：“棹张”就是饽饽包子，旧时旗礼，一切婚丧大事，都有棹张，如今已不见了。

但是还有不少满族食品，因得到满、汉人民的共同喜爱，而流传至今，只是人们未必知道其中的一些佳肴最初源于满族。典型的如著名的南北大菜“满汉全席”，就是由北方的烧烤风味和苏州的风味小吃相融合而形成的，它集满、汉烹饪之大成，成为我国规模最大的传统宴席。

另外，泡茶馆的风气也长期盛行于京城旗人中，有一首竹枝词说：“小帽长衫着体新，纷纷街巷步芳尘，闲来三五茶坊坐，半是曾登仕版人。”注云：“内城旗员，于差使完后，便易便服，约朋友茶馆闲谈，此风由来久矣。”八旗子弟因有钱粮，清闲无事，故形成泡茶馆的风气。当时，京城内茶馆遍布，从清早到中午，茶馆成了八旗子弟遛早弯儿或遛鸟儿后品茗休憩的场所。他们有所谓“早茶、晚酒、饭后烟”的习惯。清代末叶，不少八旗子弟终日无所事事，习于怠惰，提笼架鸟，消遣终日。清早遛完鸟后就到茶馆歇息。

4. 子弟消闲特好玩

八旗子弟被圈在京城狭小天地里，除了当兵的以外，大多无事可做，只有耽于玩乐，自遣烦恼。《草珠一串》有诗云：

衫敞前襟草帽横，手擎虎叭喇儿行。

官差署了原无事，早饭餐完便出城。

诗中“虎叭喇儿”为满语，即汉人所谓伯劳鸟。这首诗描写了八旗子弟不务正业，东游西逛，到官署不过点个卯，虚应故事，大清早就敞着大衫，头戴草帽，兴冲冲到郊外去遛鸟了。“手擎虎叭喇儿行”之句，还反映了八旗子弟普遍喜好养鸟的事实。当时养鸟颇有讲究：要看文采的，养红绿鹦鹉、虎皮鹦哥、芙蓉、倒挂、碧玉、珍珠等鸟；要听声的，养画眉、百灵、字字红、字字黑、小黄鸟之属，这些鸟能模仿各种禽音，各种市声，听之悦耳。但这类鸟非花工夫照料不可，每晨必提笼远游，否则虽精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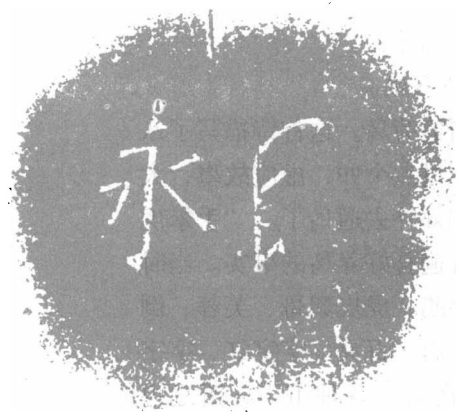


旗人练武（《北京风俗图谱》）

八都是八旗子弟。每年夏秋，还是玩蚰蚰的时节。从宫廷到里巷均有斗蚰蚰之举。清廷内蚰蚰的角斗是一种赌博游戏，赌金之巨令人瞠目。一局下来，输赢能达上万两白银。上有所好，下必效仿，从王公府第中的纨绔子弟以至普通旗人子弟，往往以斗蚰蚰为乐。据《道咸以来朝野杂记》称：内城以后马场杨姓旗人为首，赌戏历数十年不衰。杨氏为内务府汉军旗人，又是河道总督

钟祥的后裔，故又称“钟杨家”。睿亲王魁斌、侍郎继禄等亦乐此不疲。至于小斗家亦颇不乏人，记不胜记。

以玩鹰为戏，历代都有，而以清代八旗子弟为甚，它多少带有北方渔猎民族射猎、尚武的遗风。鹰是捕牲射猎的好帮手。宁古塔（今黑龙江省宁安县）以盛产猎鹰称名，成为向清廷贡献鹰、鹞的基地。当地有专以捕鹰为业的鹰户，



京师旗人制“永”字号鸽哨上的满汉文印文

每年向清廷内务府交纳赋税丁银，如果交鹰，则可将鹰折银，抵消赋税。献给宫廷一只“海东青”（名贵鹰种），可以折银30两，外加赏银10两，毛青布20匹。捕捉到鹰、鹞，也按等级分别折银。一首满族民歌这样唱着：

拉特哈（鹞），大老鹰，
阿玛（父亲）有只小角翁（鹰）。

白翅膀，飞得快，
红眼睛，看得清。

兔子见它不会跑，
天鹅见它就发蒙。

佐领见了睁大眼，
管它叫做海东青。

拴上绸子戴上铃，
吹吹打打送进京。

皇上赏个黄马褂，
阿玛要张大铁弓。

铁弓铁箭射得远，
再抓天鹅不用鹰。

海东青能捕猎天鹅，非一般鹰鹞所能比权量力，所以呈送京师时才会如此兴师动众。清廷内务府设养鹰鹞处，专门负责收缴、驯养鹰鹞，并在西直门外法华寺设鹰厂。每只鹰日饲羊肠10两，每只鹞子日饲麻雀6只。每年秋季，清帝携王公贵戚往京郊南苑、西苑或北苑行围射猎，上万人的射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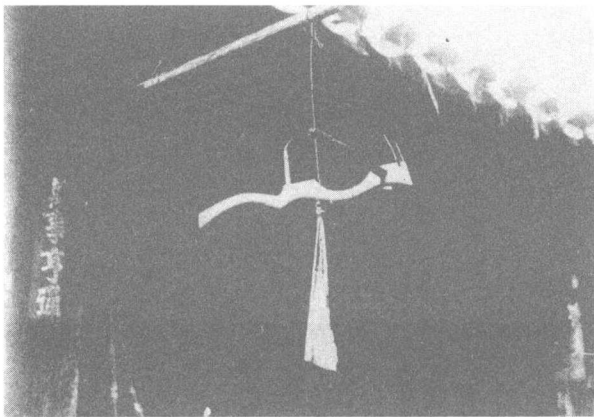


溜冰（《北京画报》）

队伍随侍，养鹰鹞处的统领带着鹰手架鹰从行，盛况空前。

作为一种古老的风习，京城的八旗子弟也以鹰为戏。清季是“玩鹰”的盛期，不但玩鹰，还有“较猎”、“比赛”种种花样。贵胄子弟玩鹰很讲究，非佳种不玩，从鸟市买到的好鹰，也不愿意架出去玩，必须自己在郊区张罗布网，捕到雏鹰，雇佣“把式”（鹰手）驯养，才觉玩得过瘾。

驻扎在京郊的旗营兵弁，每年春秋两季寻深山密林处，设置罗网捕鹰，获得佳种便献给清廷或各府第，换得银两。有的贵胄子弟，贿赂专管鹰鹞的“鹰差”，以次换好，俗称“换宝”，甚至



京师箭铺（《满洲写真帖》）

预先买通捕鹰兵弁，将捕得佳种据为己有。因此鹰价不断上扬。清季，一只好鹰最高时可值纹银二百两。这样一来，玩鹰便成了一种摆谱儿、斗富的方式。还有恶少子弟，借此寻衅滋事。清季京郊火器营中就发生过一件“出鹰殡”的奇事。旗营中广某，绰号“野人广”，生性霸道，好养猎鹰，某次臂架猎鹰出营猎取鸟兔，可巧有位老农锄地，见到鹰正在啄兔，误认为是只野鹰，上去一锄将鹰、兔一并打死。野人广赶到，打了老农并勒令赔偿鹰、兔不算，事后又纠集恶棍打伤了老农，捣毁了他的家，并提出条件：租用一副四人抬“杠房”和乐队；老农穿孝服为死鹰顶丧架灵，在火器营串游一圈。出鹰殡日，内外轰动，人们边看边骂，愤愤不平。

清季政治腐败，许多下层八旗子弟穷困潦倒，走投无路，自譬为“熬大鹰”。鹰生性桀骜，人们捉到它后，为了使之驯服，

不让它睡觉并限制它的进食，一直到它服服帖帖任人摆布为止。这就叫“熬大鹰”。八旗子弟收入低微，限制又多，人人如笼中鸟，难怪有熬鹰之感。朝廷熬旗人，旗人熬大鹰，都陷入不能解脱的困境中。

5. 话大礼多动钱急

过去北京有句俗话“树下房新尚不古，住家必是内务府，话大礼多动钱急，此人必是外八旗”。内务府旗人，清初多是皇室的包衣奴仆，地位卑贱，以后身份逐渐改变，取得了与其他旗人相同的政治待遇，其中不乏高官显宦。京郊畿辅一带的内务府旗人，长期在农村屯居，没有脱离农业生产，所以到清末仍比较富裕。



男揖拜请安（《北京风俗图谱》）

而京师中八旗子弟早已脱离生产，生活不免艰窘，但为都市习俗所熏染，即使生活艰窘，仍要硬撑着讲“礼儿”、端“架子”、摆排场。

贵族官宦人家，最重礼节。震钧在《天咫偶闻》卷10中回忆道：

余少时见长上之所以待子弟，与子弟之所以事长上，无不各尽其诚。朝夕问安诸长上之室，皆侍立。命之坐，不敢坐。所命耸听，不敢怠。不命之退，不敢退。路遇长上，拱立于旁，俟过而后行。宾至，执役者，皆子弟也。其敬师也亦然。子弟未冠以前，不令出门。不得已而出，命老仆随之，故子弟为非者甚鲜。

旗人崇尚礼节，“敬老”、“敬长”、“敬尊”之俗突出，这既与满洲人早先古朴的血缘辈分观念一脉相承，也与人关后浸染汉族宗法观念息息相关，以至到后来，旗人之讲“礼儿”远胜于民人。



福寿拜恩（麟庆《鸿雪因缘图记》）

尊老、敬老，无疑是八旗子弟的一个优良传统，但礼仪繁杂，礼法尊严，也不免有流于虚文的一面。八旗子弟尤以“耗财买脸，傲里夺尊，誉满九城”而自荣。如遇上婚丧大事，连那些“胯骨上的亲戚”也要邀来贺喜或吊丧，借此机会，主客双方比仪式的隆重，宴席的丰盛，礼金的厚薄，衣裳的华美，车轿的档次。结果，主家

往往因此倾家荡产，客家中舍命陪君子的也不乏其人。这就是《草珠一串》所讽刺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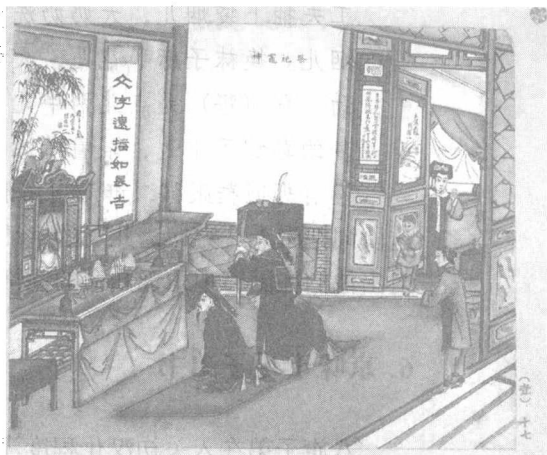
丧事时兴作细棚，灵前无物不求精，
与其易也宁哀戚，说尽千年以后情。

这首诗是说王公显宦和八旗富家子办丧事摆谱儿，铺张浪费，“搭细棚”、祭品求精就是这种习尚的表现。八旗子弟向有“办事儿”搭棚之俗，不仅办丧事要搭棚，而且办喜事、祭祖等等都要搭棚。内城还有并无儿女婚事，却办所谓“出阁完姻筵席”的陋俗。《草珠一串》又云：

出阁完姻筵席开，梅红帖子印将来，
并无儿女缘何故，撒网虚名又一回。

何谓“撒网”？即无论婚丧等事，先备许多请帖，因亲及友，辄

转相邀，虽素无一面之交的，接到请帖后亦必准备一份礼金送上，主要还是为了彼此拉拢关系，联络感情。“撒网”之风以王公贵族最突出。繁文缛节的风行，使主客双方觉得若是礼数不周，就没脸活下去，死了也欠光荣。就是婴儿满三月，进行所谓“洗三”，也要兴师动众，邀集亲邻，一边洗一边念念有词地说“先洗头，做王侯；后洗腰，一辈倒比一辈高；洗洗蛋，做知县；洗洗沟，做知州”，亲友则忙不迭往盆里抛铜板。



祭祀灶王 《北京风俗图谱》

清季在京城各王府门口，中午和晚上常有旗兵等“折罗”（施舍）。尽管他们家业凋零，穷困潦倒，到了吃“折罗”的地步，却仍很讲究。所提的椭圆形饭盒里，盘碗齐备，要“折罗”时，还要求施主将汤菜和炒菜分开，以防串味。这是八旗子弟入关后过惯寄食生活养成的风气，他们始终没有自谴的意识，完全沉溺在“讲究”的一潭死水里。

不过，八旗子弟的生活即便每况愈下，入不敷出，寅吃卯粮，甚至债台高筑，却也往往表现得谦和豁达，随遇而安，这也是旗人的一个特点。子弟书《穷大奶奶逛万寿寺》，用诙谐的笔调描述了一位旗家妇女对待贫困生活的态度：

大爷该班儿，大奶奶得了闲儿，这一日是四月初一，很好的天儿，我何不到万寿寺喝上个野茶儿。大奶奶不释闲儿，找了块铺陈去补汗褙儿，慌忙就洗她的蓝布衫儿，连烤带晒闹了个潮干儿。温洗脸水是个破沙浅儿，温水的

工夫抽上袋烟儿，大奶奶洗了个清水脸儿，省得城外扬土烟儿。换袜子麻了花儿，大奶奶本是两只汗脚巴丫儿，使劲一登（蹬）差点儿两半儿，将将就就没有两开儿。蝴蝶梦的鞋绽了半边，眼看着蝴蝶儿飞上了天儿。她倒说新鞋没有那旧鞋跟脚，逛庙何用满帮子花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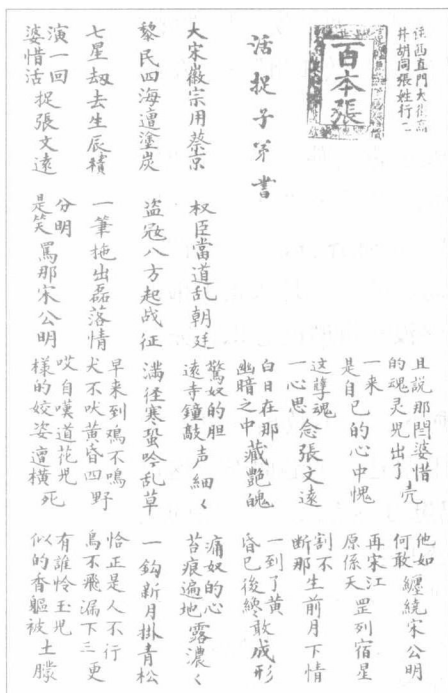
这段词把旗人“穷摆谱儿”的生活方式写得惟妙惟肖，从中也透露出他们在困境中乐天知命的性格。

6. 京味十足子弟书

八旗子弟在入关初汉化程度浅，对辞义深奥的儒家精典和各种“高雅”的文学形式只能取敬而远之的态度，而大庭广众中流

行的曲艺便顺理成章地成为他们娱乐、抒情的重要形式。

满洲民间原流行反映传统祭祀活动、狩猎生活的满语歌谣。入关以后，满族又积极汲取汉民族歌谣曲艺的素养，汉人中广为传唱的“边关调”，就被译为满语流传。蒲松龄《聊斋志异》卷7《沂水秀才》中，提到当时流传的“满洲调”，就是一种满语俗曲；而汉族民间流行的“绣荷包”，则是一支源于“满洲调”的俗曲。乾隆末年刊行的民歌集《霓裳续谱》中搜集了流传于京师一带的一些满族传统民歌，其中一些内容反映了满族祭祖、跳神的传统习俗。这些民歌尽管用汉语传诵，却带有满族文化的烙印。



百本張子弟書影

在满族传统文化与汉族文化陶冶熏染下的八旗子弟，曾经独立地创造了一些新的曲艺形式。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是子弟书。

子弟书，又称“清音子弟书”，因其为八旗子弟所创，故名。关于子弟书的产生，以往曾有研究者认为是八旗子弟“渐浸润于汉文化”的结果，单纯强调它与汉文化的联系，而疏虞于它与满文化的渊源。汉族文化对子弟书的产生确有一定的影响，特别是唐代的“变文”、宋代的“弹词”等传统说唱文学，对子弟书的形式、内容、表现手法的影响更为直接。另一方面，满族本身源远流长的传统民歌、民间小曲、萨满神歌，也为子弟书的兴起提供了重要的养分。从这个意义上说，子弟书乃是满汉文化交融的一颗硕果。

子弟书大约产生于乾隆初年，兴盛于乾隆中后期，一直流行到清末。流传地区主要限于北京、沈阳及东北一些地方。

清代北京内城禁止开设戏园，八旗子弟只能以杂耍、八角鼓、曲词自娱。于是八旗子弟将军营中传唱的俗曲改为雅驯的词曲，名曰子弟书。子弟书是一种说唱艺术，有唱词，没有说白，虽以七言为主，讲求格式、韵律，但又可以根据需要而增加一些衬字，使形式更加活泼；在韵律上通常取汉语传统的十三辙进行押韵，一般每两句一押；伴奏乐器以三弦、鼓板为主。另外，子弟书的篇幅比较短小，通常只有一两回，十回以上的作品并不多见，每回几十句，具有文辞简洁、韵律优美的特点。

子弟书的唱腔，有东、西调之分。最早的子弟书因在北京东城出现，称为东城调或东韵，后来又出现新的流派，称为西城调，或西调。比较而言，“西调尤缓而低，一韵萦纤良久”（震钧《天咫偶闻》卷7），适于表现曲折委婉的爱情故事，如《露泪缘》《西厢记》《百花亭》《玉簪记》等；东调则适于铺叙慷慨激昂的历史故事，如《白帝城托孤》《千钟禄》之属。

子弟书作品很多，传世的尚有400余种，一千数百部。但如此浩瀚的作品当年得以刊刻的堪称凤毛麟角，绝大多数属手抄



皮影戏《大过会》局部

本。这在当时被认为是不登大雅之堂的艺术，它的作者绝大多数属于无名氏，即使有极少数作品能够查考作者姓名的，其生平事迹也大多湮没无闻。仅见于鹤侣的子弟书《逛护国寺》中的子弟书作者就有罗松窗、韩小窗、芸窗、竹轩、西园、渔村、西杭诸人，鹤侣称赞这些

人“俱是编书的国手”。

在众多子弟书作家中，韩小窗、罗松窗、鹤侣最负盛名。韩小窗是东调子弟书的代表作家，生平事迹无一定论。一说为咸、同、光时期人，籍贯辽宁开原；一说嘉、道时期沈阳人，病死辽阳。作品约有40余部，尤以写《红楼梦》题材的作品称名。他的作品不是嬉笑怒骂皆成文章，便是沉郁凄凉若不胜情，如所写《忆真妃》前八句：

马嵬坡前草青青，今日犹存妃子陵。
题壁有诗皆抱憾，入祠无客不伤情。
三郎甘弃鸾凤侣，七夕空谈牛女星。
万里西巡请君去，何劳雨夜叹闻铃。

所写是出色的旧体诗，又不拘泥于格律，文字清新流畅。这正是吸取旧体诗丰富营养，又杂糅民间演唱特点的结果。反映了八旗子弟文学创作的突出特点。

在艺术高峰上与韩小窗相颉颃的罗松窗，是西调子弟书作者的代表。生平事迹不可考，一说为乾隆年间人。郑振铎《中国俗文学史》对韩小窗、罗松窗文学上的造诣评价很高。罗松窗曾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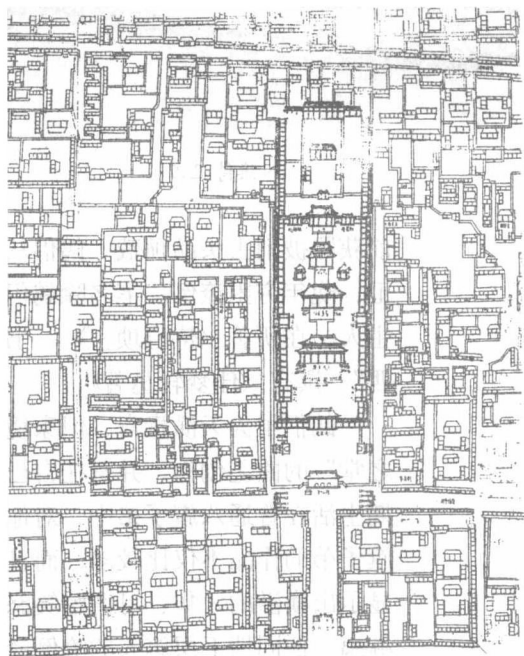
一首《出塞》，其中写道：

群山万壑赴荆门，生长明妃尚有村，
一去紫台连朔漠，独留青冢向黄昏。
画图省识春风面，环佩空归夜月魂。
千载琵琶作胡语，分明怨恨曲中论，
伤心千古断肠事，最是明妃出雁门。

郑振铎评价说：“不是大手笔是写不出这样清丽宛曲的唱文来。”

子弟书在当时北京城内外极受欢迎，成为旗民雅俗共赏的民间曲艺形式。子弟书《集锦书目》以文字游戏形式，将子弟书的书名嵌入编写成篇，其中一段描述了逛庙会的情景：“东廊下游人齐看《女斛斗》，那《石玉昆》《郭栋儿》《柳敬亭》俱各说书在庙傍，《西厢》以内《灯谜会》，又有商贾杂陈《百宝箱》……”文中提到的石玉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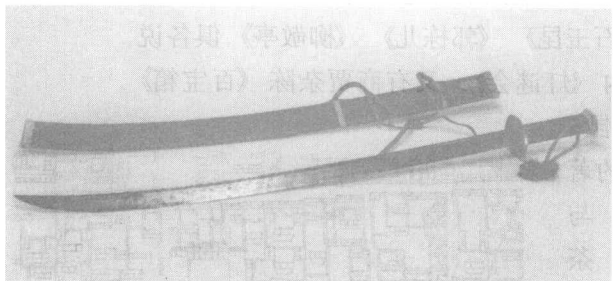
郭栋儿都是演说子弟书的著名艺人。子弟书的流行，与当时北京城中庙会文化、茶文化的繁兴相辅而相成。无名氏子弟书《石玉昆》描述说书场的盛况时说：到棚内遍观，茶座过千无虚席，门口仍有不少人出入如蜂拥，纷纷出入因无座。听众虽多，却无不聚精会神，满堂中万籁寂寞，鸦雀无闻，只见说书人指法玲珑，嗓音嘹亮，形容潇洒，字句清新，以至令听众一句一夸，一字一赞，众心同悦，众口同音。收到了“惊动公卿夸绝调，流传



京师内城隆福寺一带（《乾隆北京城图》）



旗人家庭生活



八旗侍卫刀

市井效眉颦”的轰动效应。

子弟书内容丰富，大多由传统戏曲、小说题材敷衍而来，但不是简单的模仿，而经过作者呕心沥血地再创造。另外，一部分子弟书直接取材于现实中八旗子弟的生活，代表作有鹤侣所撰《老侍卫叹》《少侍卫叹》《女侍卫叹》等等。根据近人考证，鹤侣本名奕赉，清朝宗室子弟，庄襄亲王五世孙，为咸丰皇帝同辈人。道光八年（1828年），其父亡，由于生

前获罪被削去头品顶戴。鹤侣从道光十一年至十六年曾任三等侍卫，晚年穷困潦倒。笔名除鹤侣外，还自号爱莲居士、墨香书屋主人，在所著《侍卫琐言》一书中，又曾自号“天下第一废物东西”。撰有《佳梦轩丛著》。

鹤侣虽为天潢贵胄，但家境日趋没落，只好从事“不登大雅之堂”的曲艺创作，并寄托自己的感想和惆怅的心绪。由于他长期生活在普通八旗子弟中，对他们的命运尤多关切，所以反映八旗子弟的作品不仅比较多，而且刻画形象真实入微。鹤侣的作品显示出横溢的才华，可谓嬉笑怒骂，皆成文章；行文走笔，酣畅淋漓。他同情下层旗人的潦倒命运，又对八旗子弟中种种恶习丑态，极尽鞭挞、戏谑、嘲讽之能事，从玩世不恭的口吻中流露出

“无力回天”的苦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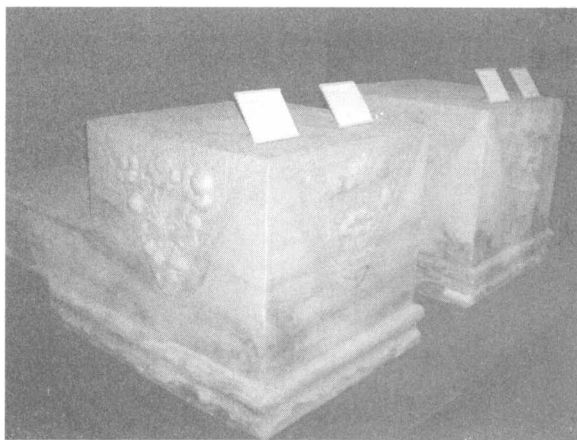
鹤侣曾作《鹤侣自叹》，陈述自己壮志蹉跎，而又不甘心与污浊的世俗相俯仰的心态。这篇子弟书的前半部分，是作者对自己身世浮沉的嗟叹，追忆往昔任内廷侍卫时的荣华富贵与英雄豪气，感慨“这如今事事无成皆画虎”的处境。抚今追昔，作者唯一可聊以自慰的，只有保持凌霜傲骨的节操。他从自身经历出发，颇感世态炎凉，不免愤世嫉俗，在《鹤侣自叹》的后半部，对八旗纨绔子弟的种种行迹展开了辛辣嘲讽：

世态而今难寓目，
纨绔膏粱尚虚华。
肥马轻裘旁人侧目，
高亲贵友自己常夸。
胸中无有些星儿墨，
巨笔如椽螳臂难拿。
果真是盛酒的皮囊装饭的布袋，
驼衣的架子寅世的艾段。
自拟清高假拟文雅，
铜臭熏人遭人俱哇。
虽有那宦囊丰厚银钱广，
怎当得义利关头行事差。
虽有那祖父功绩昭史册，
免不了下愚不改性顽狎。

……

惟有那趋迎当道如火炎上，
交游群小似水流洼。
媚时谄富甘吮痔，
欺贱凌贫意态奢。
绝不肯雪中来送炭，
惯从锦上去添花。

俗尘五斗夸家富，
 大话三千讲奢华。
 倚靠冰山如玉柱，
 相看骨肉似泥沙。
 逢人谈论唯时贵，
 从未将贫贱的亲朋挂齿牙。
 与富者扳谈协肩谄笑，
 与贫士相逢目骄奢。
 似这等在仕途自拟为识时务，
 可惜他当日从十二道轮回之中硬着头皮儿往外爬。
 莫非是上苍年迈鉴察不到，
 莫非是地府乏才案牍积压。
 莫非是世上应有这馊糠物，
 作我辈冷雨凄风饭后茶。
 致使人欲立清操无著处，
 相对着湿雨黄昏听暮鸦。
 书空唯画咄咄字，
 俚语排成两泪麻。



精雕上马石

深刻地讽刺了八旗纨绔子弟在祖辈功绩的荫庇下享受世间荣华，出尽风头，实际上却是胸中无点墨的酒囊饭袋；他们徒有显赫的名位，华丽的外表，骨子里唯知趋炎附势，所谓“媚时谄富甘吮痔，欺贱凌贫意态奢”，将其嫌贫爱富、媚上欺下的丑态刻画得入木三分。鹤侣感慨

世道的不公，赏罚的不明，发出“莫非是世上应有这馐糠物”的疑问。这篇作品的价值在于，以一个旗人“举世混浊而我独清”的特有视角，揭示了八旗子弟的庸俗与沉沦，而这种景象又是清王朝无可挽回地走向颓运的一个缩影。



连衣帽箱（绥远驻防）

尽管清代的曲艺创作丰富多彩，然而真正将八旗子弟的不同形象用艺术的手法描绘出来的，大概只有鹤侣的子弟书了。他自任侍卫六年，并撰《侍卫琐言》，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清代侍卫制度。而子弟书《少侍卫叹》《老侍卫叹》《女侍卫叹》诸篇，则是不同侍卫形象的艺术概括，使人们对八旗侍卫的了解，从干瘪无味的官方史籍中摆脱出来，有幸目睹一个个有血有肉、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

侍卫是当时的“天之骄子”，也是八旗子弟中最为幸运的一个群体。尤其少年侍卫，前程无量，踌躇满志，外观也是衣冠华美，非同凡响。《少侍卫叹》里说：

自是旗人自不同，天生仪表有威风。学问深渊通翻译，膂力能开六力弓。性格聪明嘴头滑顺，人情四海家道时兴。本就是赳赳武夫干城器，更兼他手头散漫衣帽鲜明。精奇泥哈番顶儿红，俏摆春风的孔雀翎。时兴的帽样儿拉三水，内造鲜明紫红缨。翡翠翎管金镶口，翎绳儿在帽外头牵拉着蛱蝶相逢。院样儿靴子三直平底，提字号是京都久寓的内兴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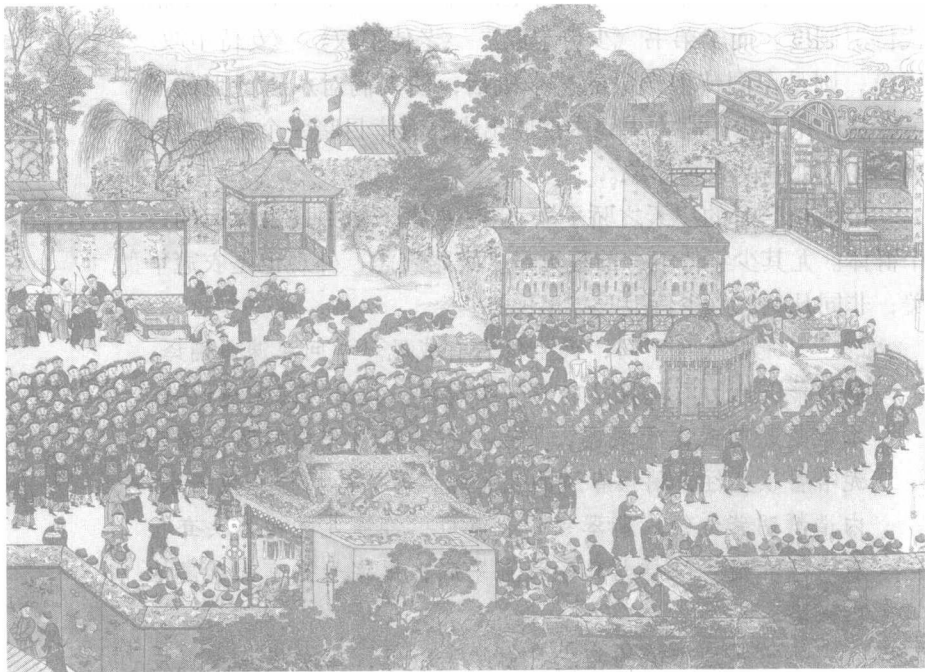
外套儿是带嗑的貂皮月白绫子做里，库灰线绉火狐皮袍暖而轻。小荷包平金打子三蓝的穗，天青色扣绉搭包里

儿红。表抽儿是顾绣瓜蝶赤金口，羊脂佩是寿山福海喜相逢。戴着个油盘三针常行随表，他偏说是钢轮金套单版镂钉。

小刀子是镶银什件秦鲤鱼的鞘，大火镰嵌宝镶银式样精。菠菜绿的扳指赤金挂里，水上飘（漂）的烟壶儿盖是紫晶。水烟袋是大小两分和阉白的嘴，荷包是红皮太平袋鞅纱小胆瓶。

马坐褥牛皮托子宝蓝缎面，还有那螺蛳花硬口腰刀嵌宝玲珑。

详细描绘了少年侍卫阔绰华丽的衣着打扮。帽子、顶子、翎子、靴子、貂褂（而且是带膝貂褂，皇帝御赐）、红狐袍子、荷包、表、玉佩、小刀子、火镰、扳指、水烟袋、鼻烟壶、烟荷包、马



康熙《万寿盛典图》局部（故宫博物院藏）

上坐褥、腰刀，所有物件，无不精美华丽，组合为八旗子弟的服饰特点，令人目不暇接，远非普通子弟所能企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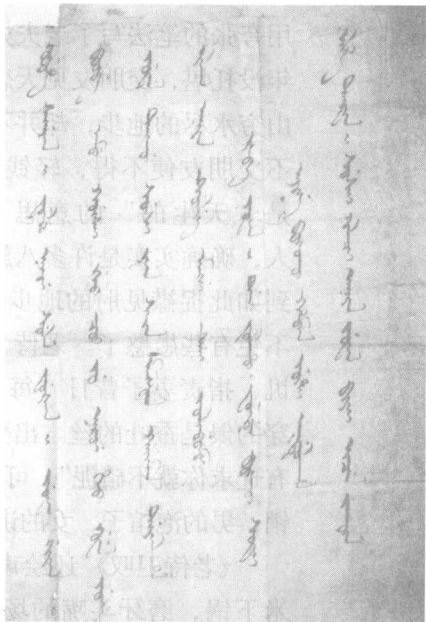
少年侍卫一个个神气活现，不可一世，却往往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

立金门森森气象熊腰虎背，见上司栗栗悚悚兔遁蛇行。在同寅内有说有笑也是瞧人行事，与苏拉们赏赐丰富故而呼唤有灵。又搭着小殷勤小扇子小旋风小妇气象，在章京前小心下气从小道儿进铜。所以才诸事合宜无人摸住，该班儿想叫他接班万不能。

接着，作者模仿少年侍卫的油嘴滑腔，一会儿搭讪着说话，一会儿悄语低声，一会儿又唉声叹气，最后则是狡猾地“一执手说清了告个假出门扬长去”。一幅巧言令色的形象跃然纸上。

鹤侣对侍卫的情状了如指掌，在所著《侍卫琐谈》中，曾将侍卫分为几种类型。一类“黠者”，设计谋财，使他人甘心入网，虽死无怨，而且不伤害自己的“清名”；一类“愚者”，百无一能，心无一孔，言谈行事虽贩夫不如。其他又有行同“市井者”、“村俗者”、“中无所养者”、“目不识丁者”、“强而横者”、“傲而奢者”，不能毕举。还有“具小聪明而轻薄者”，对人各拟以别号，背地呼之，千奇万巧，穷尽心思，必肖其人而后已。总之，世态炎凉无以言状。

清朝末年，人不敷出、生计艰窘已成为多数八旗子弟的难言之隐，一些八旗子弟既耽于游嬉享乐，又不知撙节省俭，每月领到饷银不到几天就



康熙五十三年满文卖房契

挥霍净尽，于是只好“饮鸩止渴”，靠典当借贷维生。即便如此，一旦有钱到手，马上又旧态复萌，将钱花得一文不剩。鹤侣子弟书《老侍卫叹》，通过一对老侍卫夫妇的遭遇，将此情此景淋漓尽致地描绘出来。且看开头诗篇：

人生七十古来稀，
笑我时垂寿偏齐。
酒债寻常行处有，
朝回日日典春衣。
当票子朝朝三五个，
帐主儿门前闹泼皮。
老妻自是多贤慧，
挎竹篮每向坟边乞祭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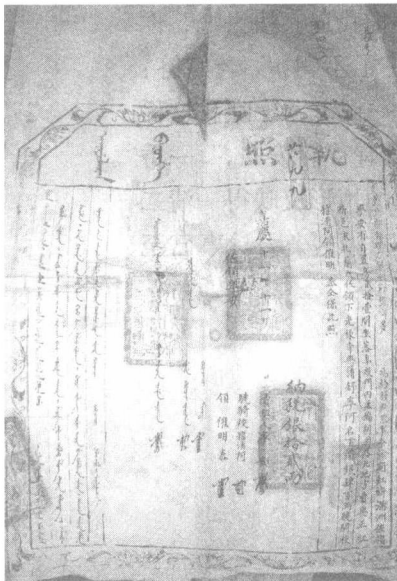
短短八行，对老侍卫晚年每况愈下的境遇作了高度概括，这与往昔“平明执戟侍金门”的荣耀生活形成了鲜明对照。接着，作者用夸张的笔法写了老夫妇的对话；妻子抱怨丈夫“当差使四十余年没托堪，交朋友见天恋着三和居（饭馆名）”。丈夫尽管贫乏到山穷水尽的地步，却并不以交友之道为非，反而强调“走街面儿不交朋友使不得，轻钱财如粪土是胎里红的脾气”。“胎里红”是“天生的”的意思，而轻钱财、讲义气、重友谊、乐助人，确确实实是许多八旗子弟“胎里红的脾气”之一，至于说落到如此捉襟见肘的地步却仍旧与哥儿们“见天恋着三和居”，却未免有些愚憨了。老侍卫一面为自己的举动辩解，一面却反唇相讥，指责妻子昔日“每日三餐拣着贵的吃。戴的是赤金点软翠，穿的俱是蚕吐的丝。出分子总是你去要把长车雇，走亲戚人家略有迁求你就不磕泥”。可怜这对年届古稀的老夫妇，当年竞相乱花销，男的泡馆子，女的讲排场，不知节用，最后穷得家徒四壁。

《老侍卫叹》还绘声绘色地描绘了这对老夫妇清早起来因无米下锅，磨牙斗嘴的场面。老妇说：“老乌龟你就会在家中吹（催）妻子，到底儿哪是你的准衣食？”老夫道：“这如今我英雄

气短皆因手里素，咱过老的夫妻咧你也忍心把我逼。快去吧，你劈点儿劈柴余点热水，天不早咧误了差使了不得。”老妇答：“煤炭全无我如何拢火？想罢昨晚我就忍了一顿饥，你瞧我这稀破的汗褙套着单褂襖，奔七十的人咧到底没有爷们泼皮。”一番对话，将贫苦旗人穷到无米下锅、无煤拢火的情形反映得一清二楚。语言全用地道的北京话，生动活泼，极富感染力。事已至此，只有将家中余物继续典当。作者接着写道：

老英雄无奈下炕将破被卷，
说就剩下了他咧索性咱今朝把饭吃。
甚么差使不差使搁下也没要紧，
把翎管儿也添上还有破靴子。
诰命（指老妇）落泪说天绝了我，
拿了去吧我还有一条旧中衣，
英雄说你穿甚么呢过着堂儿冷不冷？
诰命说快去啵我裆里骑着破狗皮。
老英雄是单汗褙儿套着夹毡子褂，
在炕洞儿里把没有腰儿的靴子找了一只。
又把双山底布帮儿的肋巴扇，
去不多时他当钱回来笑嘻嘻。
说真是恨钱如恨命，
好有拿手的醋老西。
好容易当了钱八百，
我说了个天花乱坠他驳了个是不有余。
吃甚么啵有了钱咧你也出回主意，
是包饽饽是下面还是叫桌席？
西口儿外稀烂的吊子闹他一个，
再乐他一对大双皮。
叫锅子烙饼打烧酒，

……



嘉庆十一年满汉合璧执照

为了吃上顿饭，老侍卫将家中余物搜敛一空，就连炕上的破被卷、官帽上的翎管儿、破靴子也拿去典当。偏偏碰上开当铺的山西人精于盘剥，好说歹说才当了八百钱。然而钱刚到手，老侍卫首先盘算的便是如何吃、喝。俗话说，“人无远虑，必有近忧”，但许多八旗子弟却只顾眼前口腹之需，不考虑量入而出，结果一步步朝着贫困走下去。《老侍卫叹》固然是艺术作品，但它的素材却实实在在来源于众多八旗子弟的生活。

7. 群星荟萃八角鼓

八角鼓也是八旗子弟的创造。它既是乐器名，又是曲种名，因演唱者手执八角形的小鼓弹奏演唱而得名。

八角鼓的由来，众说纷纭，但流传最广的说法是：八角鼓这种乐器脱胎于八旗军鼓，最初只在八旗军中流行，后来才普及到北京内城，尔后又传至外城戏园。八角鼓鼓身为八角形，以木为框，单面蒙蟒皮，除手拿的那一面外，每面各有一对小铜镲，共7对，14面。所以有人说八旗得胜入关时，曾以14面铜锣开道。八角鼓下端饰有红、黄、蓝、白诸色丝穗，据说是按旗属而定。演奏时用手指击打鼓面，小铜镲随着鼓身的震动发出打击声。表演八角鼓，一般是二至三人。两人表演，说唱者左手持鼓，右手拍弹，另一位弹大三弦伴奏。若是三人，则增加一个扮丑角的。表演时，击鼓、弹弦者取坐姿，丑角站立，演者用折扇轻打丑角脖子，以博一笑。据《燕台小乐府八角鼓》说：

十棒花奴罢歌舞，新声乃有八角鼓，

一木一扇一甍觥，演说无是兼子虚。
虚中生实无生有，别是人间一谈藪，
操成北地土风音，生就东方滑稽口。
有时按曲苏昆生，有时说书柳敬亭，
有时郝隆作蛮语，有时公冶通鸟声。

由此可见，八角鼓是门有说有唱，擅长打趣和逗哏的曲种。

八角鼓有许多曲牌，如数唱、太平年、金钱莲花落、怯快书、流水板、叠断桥、四板腔、云苏调等等不下数十个。但以四句脆岔曲为曲头、曲尾，中间才按故事情节的需要，选用不同的杂牌子，故此又叫“单弦牌子曲”。

至于岔曲名称的由来，一说岔曲为清宫御制，为与民间区别，故称岔曲；一说为宝小岔所创，故名岔曲。旗人崇彝则另有说法，他在《道咸以来朝野杂记》中说：文小槎，外火器营人，曾从征西域及大、小金川，奏凯归途，自制马上曲，名“小槎曲”。以后，又讹称“槎曲”、“岔曲”、“脆唱”，成为八角鼓艺术的创始。

八角鼓的各种曲目长短不一，曲牌多少各异，唱词一般七至八字一句。内容多以传统故事和民间故事为主，也有的反映下层八旗子弟的悲欢离合。《酒鬼》是一部较长的段子，全曲由“南罗儿”、“倒推船”等十多个曲牌组成，讲述了一个八旗子弟家境贫寒，酗酒打妻，后来有所悔悟的故事。其中的两曲是这样写的：



门神

[银纽丝]

哥哥想起事儿一桩，提起我的祖父不平常，随龙伴过驾，一品在朝纲，到而今，积作的儿孙不像个样，只有你哥哥这份钱粮，吃饭当差穿也么衣裳，（我的兄弟哟咳）可怜我，卖也没的卖，当也没的当。

[剪靛花]

幸喜你嫂子多贤慧，忍饥挨饿把家当，惯会打急荒，（哎哟）惯会打急荒，无衣服，光打光披着一块毡子装柴王，每日不出房，（哎哟）叫我疼得慌，终朝揽活与人家做，每日奔波把活忙，真真算贤良，（哎哟）真真算贤良。八旗子弟的先辈们当年“从龙入关”，弯弓挟矢，所向披靡，血战多年，奠定了清朝基业，何其荣耀！二百年后，他们的子嗣们有很大一部分却落到“卖也没的卖，当也没的当”的窘迫田地，又何其悲惨！八旗生计的不断恶化主要是由于八旗制度的束缚、

八旗人口的繁衍、封建阶级的苛剥，而八旗子弟本身竟逐奢华、追求享乐、不知节用的陋习，也起到雪上加霜的作用。《酒鬼》塑造的形象，既包含了作者对八旗子弟嗜酒无度行为的谴责，也寄予了对其潦倒命运的深切同情。

岔曲种类繁多，大致有平岔、慢岔、



看西洋景（《北京画报》）

垛字岔、西岔、起字岔、数岔等十几种。有些较长的段子又叫“大岔曲儿”或“长岔”和“赶板”。长岔《八旗叹》生动刻画了清代后期八旗子弟的生活习俗、兼性嗜好，语言上又具有“满汉兼”的特点，是现存岔曲中难得一见的上品：

《八旗叹》（赶板）

软弱无能，
出在八旗大营。
拨什户（满语：领催）的差使不甚公，
他把那碓房里的哥儿们赚了个生疼。
听了个关米笑盈盈，
开了仓门就要使铜，
放银子有余平。

御马营，来的冲，
八步（满语：鞍稍铁牌）赶（鞍术上的稍绳）玩的精。
布库营（善扑营）真格的横，
傻大黑粗手头子硬，
好交朋友舍不得铜，
狼吃狼喝假装愣，
硬钉子一碰收生性。

嘎不什先（前锋）不押众，
扭腰飞腿似醋桶。
乌枪巴牙拉（护军）像醉龙，
终朝每日玩铁銃，
马步箭，都是三等，
听见放达（头目）混刺情（随便说闲话），
噶拉达（翼长）的跟前胡进贡。

黄带子（宗室），有龙性，
四开契儿的袍子根子硬，
空戴乜蓝（蓝翎）是没有俸，
十三仓去胡朦，
抓住花户混想铜，
要打官司呛不动，
满破着（豁出去）闹撞了（被举报揭发了）上关东。

满洲人，爱闹性，
茶馆酒铺瞎充横。
蒙古人，物拉行（前襟有油光），
见了羊肉没了命。
汉军人，实在能，
差使买卖两头挣，
摇铜鼓，粘糖不铨，
大钱两半拉的槟榔卖了个冲，
作油活，吹号筒，
烟儿泡耗子药外带西湖景。

乌克身（马甲）更无能，
坐槽儿（天生的）吃喝不会挣，
讲钱粮不中用，
去了署班不剩铜，
又要结巴又无能，
印房效力又弄人情。

满不通，汉不能，
遇见来文急了个横，
不会写字糊封筒。

押坊（步行）无事是步营，
安分守己是堆兵，
偷狗吃是一能，
扫街垫道抬大桶，
下稻地，挖稻梗；
遇见窃案活要命，左不过，磕头碰地去弄人情。

汲筒兵（消防兵），有奇能，
老爷睡觉他会哄，
戛七巴脑打报堆（俚语，即“归了包堆儿”意），
他们的差使没人懂。

挑好汉，是绿营，
守兵战兵和马兵，
都是指官事竟是胡朦，
抓住土包就想铜，
地方上的姑娘儿把他们敬，
他们是又背又扛又走更，
想拿贼万不能，
明火执仗闹哄哄，
奸盗邪淫罪不轻，
那守备的顶戴都闹扔。

内务府，是梯子儿形，
不得势的是幼丁，
得了势把眉毛拧，
八月里的苏杭是去定，
版闸子粤海（广东粤海关）去挣铜。
昂阿氏（寡妇），苦伶仃，

白吃白喝养育兵，

那世袭佐领还可以，最可叹，苏拉哈番（闲散官员）。

作者不愧是个调侃诙谐的行家里手，仅用了75句，便将晚清年间八旗军队的衰朽现象作了全面的概括，从八旗满蒙汉各兵种到宗室、内府旗人，以至绿营兵丁，都未能逃过作者辛辣的笔锋，一一被无情地曝光。领催是八旗下层官员，收入不算高，却利用给旗兵发放钱粮的机会，多方设计侵蚀纳贿，发了“黑心”财；前锋、护军本是八旗的精锐兵种，到头来，“扭腰飞腿似醋桶”，“马步箭都是三等”，技艺荒疏不说，还要为蝇头小利奔竞争逐；马甲是八旗军队的主力兵种，除了吃喝已百无一能；京城的步军营本来地位就不高，以扫街垫道、看守堆拨、绥靖地方为职守，到这时则沦为官府的杂役，完全失却军人本色；汉军子弟在生计的压力下不得不混迹民间，摇货郎鼓，卖糖葫芦、烟儿泡、耗子药、拉洋片，聊以糊口；而无依无靠，又乏治生能力的寡妇们却只有“苦伶仃”地长吁短叹了。这些细节描写加深了人们对八旗制度的了解，也加深了人们对清代后期八旗衰败现象的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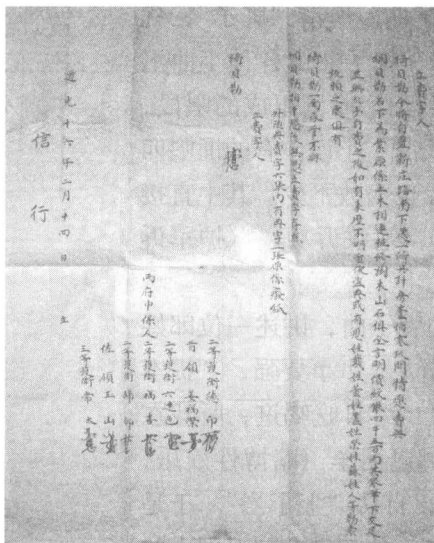


杨柳青年画《京都紫禁城》

除岔曲外，八旗子弟擅长的还有牌子曲。所谓“牌子”，犹如词牌、曲牌，是说明曲调的各种名称。牌子曲由各种小曲汇成，一般是先有一个“曲头”，中间有数十个曲调组成的唱段，最后以“曲尾”结束。内容有的取材于戏曲、小说，有的诵唱四季风光、万般景物，贴近现实生活的作品也为数不少。其中直接描写八旗子弟的代表作有《乌枪诉功》《笔政诉功》《护军诉功》《库丁诉功》《拨什户诉功》等等。

《乌枪诉功》是一“满汉兼”体裁的牌子曲，讲述一位郎姓八旗子弟，弃文就武当了乌枪兵，习武当差，事事要强，“提本领样样都在人人以上”。但目睹八旗官员“终日吃喝逛，听戏在前门上”，“耍钱在弓房，拉叉打十胡掷赶活羊（赌博性娱乐，即斗牌、掷骰子之类）”，心中渐生不满，自认“上了当”。于是随波逐流，家境衰败。一日，上司要挑赏，他却得不到衙门去的衣服，到亲戚家去借，人家的衣服又在当铺里，主人公只好借了五吊钱去赎。结果，因为没有给上司送礼，还是没有得到挑赏，回到家中不禁破口大骂。最后，在妻子的劝慰下才慢慢平静下来。《乌枪诉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八旗内部贫富差距的扩大与人际关系中的世态炎凉，并将病态社会里下层旗人的典型心态揭示无遗。

八角鼓、岔曲、牌子曲与子弟书是几乎同时繁兴起来的民间艺术，彼此融濡，相得益彰。清代后期有所谓“全堂八角鼓”，实际上是各种曲艺节目的集萃。崇彝《道咸以来朝野杂记》在介绍八角鼓艺术时说：“八角鼓之全堂，分鼓、溜、彩三种为完备。鼓，唱也；溜，相声之类；彩，戏法。”可见“全堂八角鼓”已突破原先八角鼓表演击鼓弹弦的局限，为姊妹艺术的发展提供了更广阔的前景。全堂八角鼓包括岔曲、群唱（相当今天的合唱）、联珠快书（最初曲调仅“联珠调”，因节奏急促得名）、变戏法、逗哏（即相声的前身）、拆唱八角鼓（主要由丑角彩排，插科打诨），一般由八旗子弟票友演出自娱。票



道光十六年绮贝勒卖房契

友大多技艺精熟，一专多能，即说、演、弹、唱、变、逗，样样精通，时人叫做“六场通透”。

清代末年，八角鼓不仅为普通八旗子弟喜闻乐见，而且引起王公大臣的浓厚兴趣。他们不仅能欣赏，有的还亲自登台演出。道光十九年（1839年），贝勒奕绮赴京城内各茶园登场度曲，九城哄传，各巷口报单高挂，书写今日某园准演绮贝勒八角鼓。且登场时任优伶辱骂，以博众茶客之欢。结果奕绮被皇帝下令革去贝勒，并重责四十板，令闭门思过，逾年而卒。奕绮以贵族身

份公开登台演唱八角鼓，甘心与优伶为伍，在当时无异于石破天惊的举动，以致引起天庭震怒，除受到重惩外，还获得“素行卑鄙”的恶名。同、光年间，恭亲王之子贝勒载澂，在府邸中成立赏心悦目票房，本人也厕身其间。这些王公贵族，放下高贵的架子，作为“票友”参加表演，反映出八角鼓艺术蕴含的特殊魅力。

清朝鼎革前后，八角鼓和子弟书一样走向衰落。不过，从八角鼓派生出的单弦、评书、相声等曲艺项目，却在历经沧桑后得到发扬与光大。这些领域人才辈出，代有传人，成为八旗子弟对民间文艺作出的突出贡献。近代以来，京旗子弟中产生了一批著名的演员：

德寿山，原内府官，通文墨，后卖艺为生，表演单弦。单弦是从八角鼓中析出的曲目，由一人自弹自唱。单弦起始时，先要唱一段岔曲。它的曲调较多，有连珠调、云苏调、太平年、罗江怨等。德寿山兼擅编、演，用词雅驯，常借曲中情节讽刺官场黑

暗，冷嘲热讽，妙趣横生。

常澍田，著名单弦演员。本续家学，又拜德寿山为师，技艺精进，以运用声腔模拟各种类型人物的声态、心理见长。在敲击八角鼓的手法上，达到出神入化的程度。所撰《批鼓》一文，总结了挝鼓十法：切、坐、拉、佃、碰、撮、簸、推、跪、丁。20世纪20年代后，形成单弦艺术的主要流派“常派”。

荣剑尘，幼学莲花落（是从单弦曲牌子中析出的曲种），后改单弦。得前辈艺人全月如等指点，吸收北京高腔唱法，形成独特风格，以嗓音甜润清脆，吐字发音讲求声韵，体现内在情感见长。20世纪30年代形成单弦艺术中的重要流派“荣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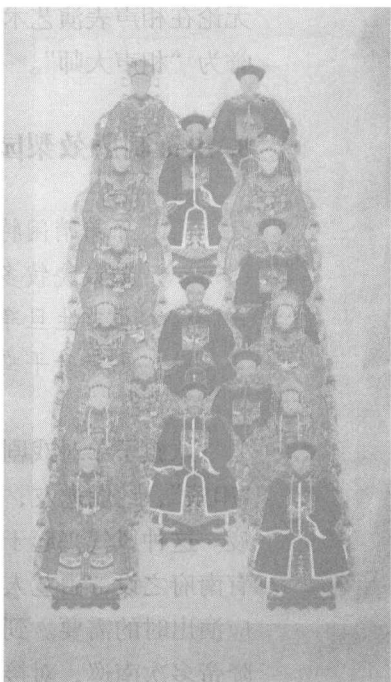
谭凤元，演唱单弦，得自家传，后拜刘宝全为师，20世纪30年代形成单弦艺术中的“谭派”。

连阔如，评书演员。评书是在北京形成的曲种，一人表演，只说不唱。连阔如擅长说长篇历史小说，形容武将披挂、神态，以及马跑、马嘶，堪称一绝。

关学曾，幼拜常德山为师，学单琴大鼓（即北京琴书）。演唱代表作《回龙传》。

常宝堃，相声演员。相声是从八角鼓派生出的曲种。表演者抓哏逗乐，令观众捧腹大笑不止。常宝堃艺名小蘑菇，生在曲艺世家，父亲常连安，弟常宝霆、常宝华，在曲艺界均有盛名。

侯宝林，相声演员。初学京剧，后改习相声。20世纪30年代与常宝堃齐名。毕生致力于相声吸收戏剧表现方法的探索。著有《我和相声》《谈相声的形式、结构、语言》《相声溯源》。



旗人影像

无论在相声表演艺术，还是理论研究方面，都取得突出成就，被誉为“相声大师”。

8. 出奇制胜效梨园

子弟消闲特好玩，出奇制胜效梨园。
鼓铎铙钹多齐整，箱行彩切俱新鲜。
虽非生旦净末丑，尽是兵民旗汉官。
歌舞升平鸣盛世，万民同乐庆丰年。

——子弟书《票把上台》

八旗子弟对戏剧有普遍的爱好的，不但乐于观戏，而且热衷于“串戏”，约朋邀友，买行头，请人教，费用不贲，仍有人乐此不疲。这种风气兴起于康熙年间。康熙帝很喜欢看戏，清廷中于是有南府之设，由艺人教授太监唱曲演戏，以备内廷庆典、节令承应演出时的需要。到乾隆朝，戏剧演唱竞相争艳，梨园兴盛。乾隆帝多次南巡，对接驾官员所备戏剧颇为欣赏，接着便扩充南府

机构，设内、外学。宫廷演戏活动臻于兴盛。当时所演的剧种主要是昆山腔（昆曲）和弋阳腔（高腔）。在内廷剧事如火如荼的形势下，各地戏班竞相入京献艺。乾隆五十五年（1790年），为庆贺弘历八十寿辰，以演唱二簧调为主，兼擅昆曲、梆子、啰啰等腔的三庆徽班由扬州奉调入京，以精湛技艺享誉京师。至嘉庆中叶，形成三庆、四喜、春台、和春四大徽班在京师剧坛争芳斗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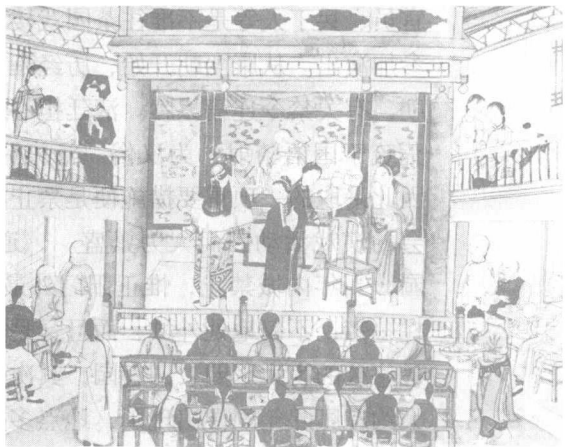


空城计（戏剧图册，故宫博物院藏）

的局面。徽班进京，被视为京剧诞生的前奏，乾隆帝和满洲亲贵雅好戏剧，加以推举倡导，又为京剧的脱颖而出提供了重要的社会条件。四大徽班入京后，不断融合其他一些剧种的艺术，到咸丰年间便初步形成具有独特艺术风格的剧种——皮簧戏，也就是京剧。

乾、嘉两朝，宫内演戏一时称盛。但嘉庆十八年（1813年）发生天理教教徒攻打皇城的事件后，清廷停止了连台戏的演出，仅在每年正月十五日演“月令承应”戏。道光年间，宫廷戏剧益发不振。光绪年间，慈禧太后嗜剧成癖，常召外间名演员入宫献艺，称“内廷供奉”。宫廷观剧之风又呈复萌气象。

清朝最高统治者自己从观赏戏剧中得到很大艺术享受，却百般限制上上下下的八旗子弟的同样嗜好。按规定，八旗王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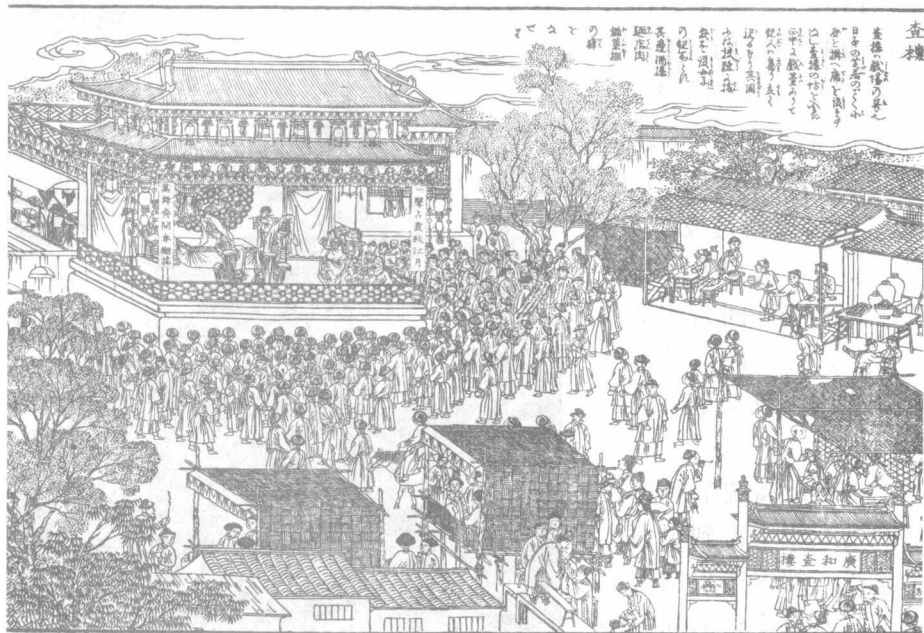


京师戏园（《北京风俗图谱》）



畅音阁大戏台

官员、兵丁人等是不准往茶园戏楼观戏听曲的，更不准粉墨登场参加演出。从康熙朝开始，历经雍、乾、嘉、道、咸、同、光七朝，有关禁令连篇累牍。清廷担心八旗子弟沉溺于园馆戏曲，而荒疏于国语骑射，为汉俗“污染”，影响到八旗军队的战斗力，因此采取的一项重要措施便是禁止在内城开设戏馆。外城汉民社会的演戏活动因而大为繁盛。《道咸以来朝野杂记》云：“戏园，当年内城禁止，惟正阳门外最盛。”正阳门外至前门外大栅栏一带，不仅地处外城，而且又是繁华的商业区。京城戏馆历史最悠久的为太平园、四宜园，其次是查家楼、月明楼。这些戏园大约在康熙年间便出现了，地点多坐落在前门外。内城戏园很晚才出现，光绪七年（1881年），清廷仍颁有禁止内城演戏的谕令。然而，对于严格禁锢下的八旗子弟来说，戏剧的艺术魅力尤其难以抵御。上起八旗王公，下至普通子弟，从京城到各个驻防



查楼（《唐土名胜图会》）

地，观戏听曲成为一种无法遏制的习尚，因此嗜好而触犯法网的事件也踵相不断。

京旗子弟除王公贵族家自设戏班外，绝大多数戏迷为看戏只能冒风险便装潜赴外城。这种现象到乾隆中期已经愈演愈烈。嘉庆十一年（1806年），满洲御史和顺查奏说，京师旗人中竟有演唱戏文，值戏园演剧之日，与戏班同台演出的。事后遵旨查究，却发现和顺本人也常到戏园听戏，并为此杜撰了“密为访查”的冠冕堂皇的理由。结果，“贼喊捉贼”的和顺被嘉庆帝下令革职议处。这一年，又有图桑阿等五名京旗子弟，因登台演戏，被皇帝斥作“甘与优伶为伍，实属有玷旗人颜面”，受到销去户籍，发往伊犁充当苦役的重罚。嘉庆十三年，四品旗员椿龄不戴帽顶，潜赴外城听戏，查出后也被发往伊犁充当苦差。虽然有“以惩效尤”的前鉴，戏迷们却不知收敛，甚至出现日暮忘返，为赶城而争道的情况。

道光年间，违例听戏受到处罚的事例越来越多，被罚者的品秩也越来越高。贝勒奕琦、盛京将军奕颢、副都统常明、理藩院郎中保举、副都统松杰、镇国公绵顺、惇亲王绵恺，相继因私匿戏伶、游庙听曲、于府中演戏而获罪受罚。

随着八旗官员于京旗与各驻防地之间频繁调动，观剧演戏风气在各地八旗子弟中逐渐蔓延。雍正三年四月，清政府下令禁止盛京演戏，说明此风已传布到关外。乾隆时，杭州将军富椿上任后自求逸乐，每日听戏，有人称其戏班为“将军班”。所部旗兵中也有很多听曲看戏之人。满洲子弟国泰任山东巡抚时，年龄才逾弱冠，风姿姣好，酷嗜演剧，日与布政使于某在署中演长生殿。国泰扮杨玉环，于某扮唐明皇，每演至定情寤浴诸段，于某认为国泰是上级，不敢过于媠渎，草草敷衍而已。国泰大不满，正色责备他说：“你为什么如此迂阔？这里不是巡抚官厅，为什么要拘泥官属仪节而耽误正事呢？什么叫做此官行此礼？你为什么明于彼却昧于此呢？”后来，国泰被参罢免。据说，朝臣到日，

署中戏剧正酣，国泰闻报仓皇易装往见，脸上脂粉还隐约可见。

嘉庆年间，伊犁等处旗员蓄养优伶，接纳内地戏班，被将军松筠遵旨驱逐。道光年间，江西袁州协副将旗人达崇阿性好演戏，并纵容子弟演戏，被革职，发往新疆充当苦役。又有乍浦副



慈禧太后

都统觉罗善英率儿子与兵丁在衙署学习弹唱，被革职发往军台效力赎罪。当时八旗子弟为此失去前程的非止一二，但是却屡禁不止，如“飞蛾扑火”般执着。

当时仅北京内城就居有数十万旗人，除少数当兵应差外，多数子弟不兵、不农、不工、不商，终日无所事事，又不得擅离城市自谋生计，精神上无所寄托，在这种情况下，禁止他们娱乐解闷又谈何容易？何况八旗子弟“汉化”程度已深，对民间各种戏曲从隔膜到熟识，进而为时尚所趋，都是很自然的事。再说，从乾隆帝以降，到同、光两朝的最高统治者——无论是慈安、慈禧两太后，还是载淳、载湉两皇帝，都是戏曲爱好者，尤其慈禧太后，人称“古今第一大戏迷”。“上有所好，下必从焉”，既有皇太后津津乐道戏剧于前，又有王公贵族如醉如痴紧步其后，却偏要对广大八旗子弟防闲设阈，横加干涉，这当然难



京剧中的角色（《北京风俗图谱》）

以奏效。

清朝末年，八旗子弟生计艰难，从事小营生的不少，清廷对此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无异于默认。但最高统治者对八旗子弟与优伶同台演戏却不能宽宥。道光四年（1824年）定例：凡旗人因贫糊口，登台卖艺，有玷旗籍的，连子孙一并销除旗档。唱戏在当时被认为是最下贱的职业，国家把娼（妓女家）、优（唱戏家）、吏（县衙书吏家）、卒（县衙差人家）列为四种贱民。即使贫寒的农户、工匠名义上也算“清白之家”，社会地位比上述四种人高。这四种人

的子孙是不能参加科举考试的，更无资格步入仕途，原因是家世“不清白”。因此，当时人有《戏题梨园脚色》以讽其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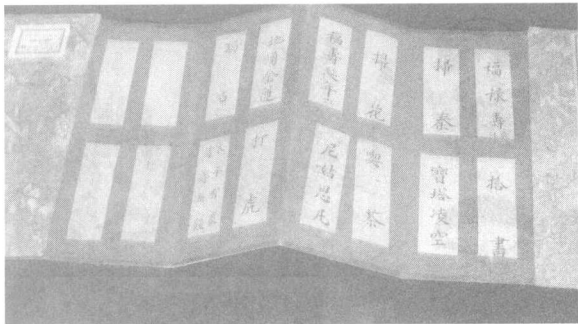
生、旦、净、末、丑，跟头老虎狗，
轰轰烈烈美名标，喧嚷嚷高台吼；
这样雄威岂可当，团场散了分钱走，
堪怜堪叹亦谋生，何不长街去卖酒。

卖酒在当时也是微末生涯。既然八旗子弟演戏触及法网，何如到街头与酒贩为伍呢？作者用一种戏谑的口吻流露出对禁止八旗子弟演戏做法的不满。

禁令归禁令，热衷梨园的八旗子弟们照旧我行我素。咸、同年间，正值京剧形成并蓬勃发展时期。在宫廷演戏的影响下，一



京剧的脸谱



宫廷戏单

些八旗王公相继在自家府第建戏台、办堂会，甚至养戏班、办戏科。这种风气可以上溯到乾隆年间，当时成书的《红楼梦》写道：龄官、芳官等梨香院中的一班小戏，是专为元妃省亲准备的。第五十四回贾母指着湘云说，“他

爷爷有一班小戏。”这种班子，有时应相好人家之邀出去演出，如本回中贾母所说：“如今这小戏子又是那有名玩戏的人家的班子，虽是小孩子，却是大班子强。”这“玩戏的人家”，纵使比不上荣、宁二府，肯定也是豪门府第。一般的富裕人家是养不起戏班子的。另外，王公贵宦家逢喜庆宴饮，请来戏班子演唱，这种方式，在戏班子中叫“唱堂会”，这种戏叫做“堂会戏”。这种“约堂会戏”的演出方式，在乾隆年间是很普遍的。

直到清末，因为戏园设在外城，内城的八旗子弟往返听戏路途较远，且为法令所不容，作为变通之计的“票房”和“票友”便应运而生了。

“票房”即八旗子弟聚集演唱戏曲的场所。关于它的缘起，有几种说法：一说道光年间为防止八旗子弟入民间戏园看戏，专门开设演唱太平鼓一类曲艺的娱乐场所，对八旗子弟免费发放入场票券。一说，雍正年间用兵西北，为鼓舞士气编写太平鼓词命八旗子弟在军中传唱，并奖以“龙票”，演唱者称票友。较流行的一种说法是：乾、嘉年间，一些闲得无事，喜欢弹唱的八旗子弟相聚一处，编词练唱，借以消遣自娱。按规定，八旗子弟聚集演唱，必须呈报内务府，由内务府颁给执照。执照上印有两个金龙图案，叫做“龙票”，票面上书“发给某某票房”。“票房”一称即由此而来。凡参与票房活动的就称“票友”。

票房最初多半设在富贵之家，后来也有设在寺庙及茶馆中的。票房有首领一人，称“把头”或“票首”。票友相约一定日期聚集弹唱，叫做“过排”。所有练习、演出用具服饰，均由票友出资置办。枝巢子《旧京琐记》卷10云：

票友之称，自亲贵以至富厚家子弟之好游荡者。……有约谓之走票，清唱谓之坐唱，上妆谓之彩唱，既登台则内外场之犒资皆由自备，往往因而破家。

票友就是“串戏”的人，“串戏”的开销很大，除买行头，请人教，还要请客捧场。北京昔日俗语叫“耗财买脸”、“花钱买乐”。这种人，自然可能很快把家产挥霍光，但一些八旗富家子仍乐此不疲。所以当时北京人又将这种毫无酬赏却耗资买脸的活动叫作“玩票”。清末民初，不少玩票的八旗子弟迫于生计不得不加入到艺人之列，按他们的行话叫做“下海”。

同、光年间，京剧在旗民中日益普及，原先演唱曲艺的票房转向以京剧表演为主。清廷不准旗人演戏的禁令有所松弛，内城的京剧票房和票友人数迅速增加。其中著名的票房有：

肃王府票房。由肃亲王善耆在府邸组织。善耆工老生，常请内行名伶到家中教戏，并在内廷演唱。票友多为贝勒、贝子等宗室亲贵。善耆嗜戏成癖，相传他曾与名伶杨小朵合演《翠屏山》。善耆扮石秀，杨扮巧云。当“巧云”峻词斥逐“石秀”时，“石秀”抗辩不屈，“巧云”不禁厉声喝道：“你今天就是王爷也得



肃亲王善耆

给我滚出去！”四座观剧者闻声相顾失色，杨小朵却谈笑自若，而扮演石秀的善耆更乐不可支。又传说1910年夏天，各省代表为请愿召开国会聚集京师，晋谒肃亲王善耆。谈话中善耆忽然摘帽掷到桌子上，大声唱道，先帝爷白帝城云云。众代表悚然大惊异，善耆却笑着说：诸君莫慌，咱们都是好朋友，你们也不说是代表，我也不说是王爷，横竖咱们乐一晌就得了。（《清朝野史大观》卷8）善耆嗜剧，在当时的八旗子弟中是出了名的。

果子观票房。由八旗贵胄子弟汪绍在德胜门内果子观南口庙内组织。汪工老生，嗜京剧如痴，为玩票耗费了不少钱财，结果落得倾家荡产，下场凄凉。

达王府票房。清达王（竹香）在地安门东皇城根达王府偏院成立。票友多系王公世家子弟，每星期日聚会，邀请内行名家教戏。

翠峰庵票房。创立于同、光年间，地点在西直门南小街翠峰庵内。票首安寿，工刀马旦。他演《赶三关》《银空山》的代战公主，引入旗俗，梳两把头，穿长旗袍，脚下着花盆底旗鞋。这个票房出了不少优秀演员，如金寿山、德珺如等等。

此外，风流自赏票房、悦性怡怀票房、公悦自赏票房、遥吟俯畅票房、霓裳雅韵票房、游目骋怀票房等，均名重一时。其票首或票友，基本上非宗室贵族和世家子弟莫属。

票房和票友虽不遭明令禁止，但也受到社会舆论的非议。道光末年，大学士穆彰阿曾孙德珺如，曾在票房走票唱旦角，被人指责说是穆彰阿生前误国的报应。德珺如为人伉爽，早年唱青衣正旦，其音可裂金石，因为脸长，人称“驴头旦”，他一怒之下改唱小生。崇彝说：“论唱工，一时无出其右者。”他不为世俗所左右，当时艺人社会地位低下，他却偏要将女儿嫁给名伶谭鑫培之子小培，而且附加一个条件：非令小培学戏不可。此前，小培已入同文馆学习德语，其父不想让他继承父业。德珺如反以不学戏为耻，谭小培只好从命，从头学戏，成为梨园中一段趣谈。

但票友也有因受到歧视而酿成大案的。八旗子弟平龄素娴曲词，曾走票演戏。后考中咸丰八年（1858年）顺天乡试，名列前十名。京师舆论大哗，谓“优伶亦得中高魁矣”。是科大学士柏葭为正主考。柏葭为人持正，性颇耿直，不善阿谀奉承。偏偏当时朝廷用事并且专擅跋扈的军机大臣肃顺与他挟仇，于是铸成大狱。结果柏葭以下论死者十余人，株连系狱者数十人。这就是轰动朝野的戊午科场案。这场冤狱的铸成，主要是朝廷重臣的内部倾轧。可怜平龄，只是一家道极贫的八旗子弟（谒见房师时仅呈京钱十串），在世俗偏见与黑暗政治的双重迫害下瘐死狱中。当时，科举出身者社会地位最高，戏剧演员却为士人所不齿，所以京师舆论如此。

其实，成为一名出色演员是非常难的，外貌、身材、嗓音、天赋，缺一不可。所以旗人中常有议论：“三年出一个状元，三年出不了一个戏子。”

票房虽是八旗子弟消遣娱乐的场所，但每每延聘名师，加之票友中人才济济，彼此切磋技艺，教学相长，最终从票房中脱颖而出一批蜚声剧坛的演员，推动了京剧艺术的发展。老生如汪笑侬、马振卿、恩禹之、言菊明、奚啸伯；小生和武生有德珺如、程继仙、瑞德宝、金仲仁；京旗中青衣一角人



京剧《四郎探母·萧太后》的旗装扮相
（《清升平署戏装扮像[相]谱》）



民国《国剧画报·旗装专号》

才济济，著名的有陈德霖、尚小云、程砚秋、言慧珠；花旦有荣蝶仙、尚富霞；老旦有文荣时、谢宝云；净角有黄润甫、金秀山、钱金福、金少山；丑角有扎拉熊布（黄三熊）、果桐等。其余佼佼者难以毕举。

八旗子弟对丰富京剧的表演艺术也产生了一定影响。

一些满语插入了京剧道白，如“巴秃鲁”（英雄、勇敢）、“额娘”（母亲），多用在辽、金将领和番邦太后、公主的道白和

称语中。

京剧的道具服饰也保留了一些旗人文化的印迹。京剧中有所谓“旗装戏”，戏中主要人物穿着满族传统服装。这在以辽代契丹族妇女为主角的剧目中比较常见。《四郎探母》《雁门关》《赶三关》《银空山》等戏中人物萧太后、铁镜公主、代战公主



民国《国剧画报·旗装戏考》

均用满洲妇女服饰，戴钿子，梳旗头或两把头，穿旗袍，外罩琵琶襟、大襟或一字襟坎肩，脚踏花盆底或马蹄底旗鞋。另外，八旗子弟在剧目的推陈出新、唱腔与演技的充实完善方面也做出了有益的探索。

9. 婚葬习俗的演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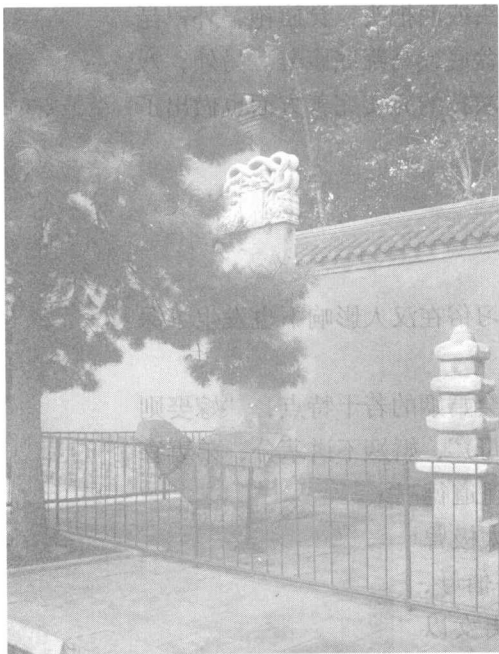
从全国范围来讲，满族的婚葬习俗在汉人影响下也发生了深刻转变。

满族人早先的婚俗带有氏族社会婚姻的若干特点，“嫁娶则不择族类，父死而子妻其母（指后母）”，婚姻不讲辈分，弟妻寡嫂的现象很普遍。受汉族封建伦理道德的影响，天聪五年（1631年）皇太极曾力矫此俗，下令永行禁止娶继母、伯母、婶母、弟妇、侄妇；同族嫁娶，男女以奸论。但有令不行。直到入关以后，满人汉化渐深，旧俗随之混改。同治帝的孝哲皇后与殉妃为侄姑，是晚清时皇室婚姻不择辈分的仅有一例。

满族入关前，无所谓妇女的“贞节”观，而汉族社会对妇女“贞节”的要求，已达到无以复加的程度。不仅夫死寡妇改嫁会受到舆论谴责，就是未婚少女，只要已许聘与人而未婚夫亡故，也要守节；许多寡妇或恐受人逼迫“失节”，或因贫困难耐丧失生活下去的勇气，于是在丈夫死时自尽，这就是“殉节”。这种行为不断受到汉族统治者的表彰，不仅予以建坊旌表，还给予家属减免赋税的



热河驻防旗人马甲文兴之妻
吴门关氏旌表贞节碑



安达里墓碑（沈阳）

优待。有的家长唯利是图，竟至强迫女儿殉节。殉节之俗与缠足一样，均属汉族社会封建礼教中最凶残无人性的部分。

满族人入关以后，在接受汉族封建文化的过程中，逐步摒弃了本族的一些陋俗，与此同时，却又不可避免地受到某些汉族陋俗的污染，接受封建“贞节”观即为一例。顺治十年（1653年），清廷首次旌表了30名八旗烈女和节妇，以后此风延及到宗室，一批宗室烈女受到表彰，她们在夫亡后从殉。但这些所谓“烈妇”，与其说是在汉族封建礼教熏陶下自愿殉节，倒不如说是蹈袭满族奴仆

殉主旧俗更确切些。满族在入关前，流行人殉，如努尔哈赤妻子叶赫纳拉氏死时，有四婢从殉；努尔哈赤死时，诸王逼迫大妃乌拉纳喇氏殉死，同时殉死的还有两个小妃。皇太极歿，章京敦达里、安达里二人从殉。入关后，顺治帝的董鄂妃死，据汤若望的回忆录称：“三十名太监与宫中女官悉行赐死，免得皇妃在其他世界中缺乏服侍者。”妻妾殉夫，奴婢殉死，实际上是满族奴隶制度的残风余响，到顺治末年仍不绝如缕。康熙帝下谕禁止了满族奴仆殉主的陋俗，并且大力提倡理学，倡导封建的伦理观念。他对汉族封建礼教中的妇女“殉节”并不赞同，认为人命至关重要，轻生从死属反常之事，如果再加以宣扬、旌表，死亡的人就会越来越多，为了制止这种行为，下令对殉节妇女旌表一事永行禁止。

康熙帝的继任者雍正帝，不仅对妇女殉节表示反对，就是对妇女“从一而终”的守节行为，也只主张在汉族社会中提倡，而不要扩大到满族。他对不加区别地一律给予八旗寡妇补助的做法表示了异议，说这样会使那些年轻又想嫁人的寡妇处于两难处境，甚至使他们貽误终身。于是规定，以后只有那些生有子女，并且年过四十的寡妇，国家才能予以生活补助。这样一来，年轻的寡妇往往要选择改嫁。雍正帝也反对寡妇殉夫，他指出，夫死之后，妇人对于老人、子女，本该承担更重的责任，如此轻生，就是放弃责任，就是不孝，怎么还能表彰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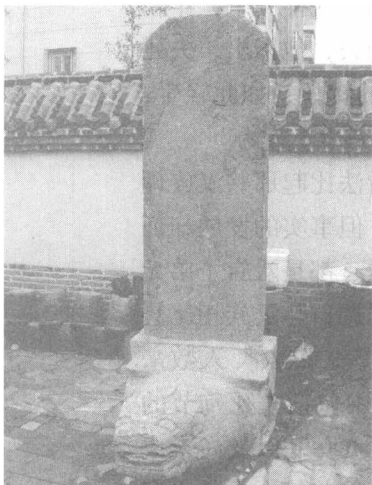
显而易见，康熙帝、雍正帝代表的上述看法比起那些汉族理学大师和道学先生们的识见来确实高出一筹。但事实的发展却证明，汉族的影响，包括贞节观在内的封建礼教，都是八旗子弟无力抵御的。乾隆朝以后，八旗对妇女贞节的强调，与汉族相比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从《八旗通志》所载八旗“烈女”人数来看，已经超过了顺、康、雍三朝的总和，其中包括夫死殉节的“烈妇”、守寡多年的“节妇”、未婚守节的“贞女”以及尚未成婚即为夫殉死或因守贞而死的“烈女”等等。这些妇女人数之多是惊人的。明朝是封建礼教统治最严酷的朝代，近300年中，全国旌表的节妇烈女，总共不过3500余人，而清朝八旗人口不及全国人口的百分之一，但仅在乾隆一朝，表彰的烈女竟多达7500名。封建礼教对八旗妇女的残害，达到登峰造极的地步。

关于葬礼，满族人在关外一向用火葬，不似汉族的“入土为安”。死于家者，第二日“举之于野而焚之”，如果战死疆场，则由同伴烧



努尔哈赤父辈骨灰罐

尸成灰携归族寨。死在关外的努尔哈赤和皇太极，都是先经火葬，然后营建陵寝，再将骨灰埋葬在内的。这种习俗，被满人带入了关内。顺治朝时，清廷公布过一个丧葬条例，公开允许官民火葬，这当然是对满人而言。以后顺治帝和他的孝康、端敬皇后死，也都实行火葬。



全州驻防满洲旗人沙伦泰夫妇墓碑

事实上，入关初的满洲子弟，即使想效法汉俗实行土葬也不可能。当时战乱频仍，大批兵丁战死疆场。以后清廷在各省设立八旗驻防，又规定八旗子弟死后不能在当地安葬，也不准在当地营建坟墓，在这种情况下，由八旗寡妇千里迢迢、跋山涉水扶着亡者的灵柩返京是难以想象的，权宜之计仍是实行火葬，然后将骨灰带回。这样反而在一段时间里强化了火葬旧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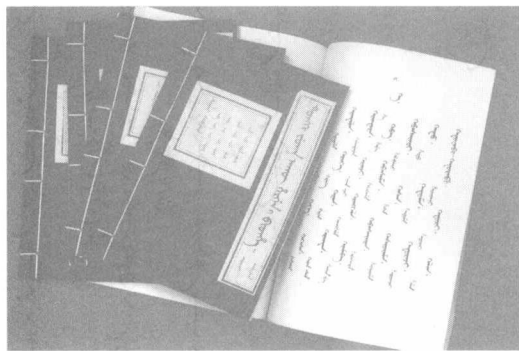
汉族人基于传统观念，长期以来忌讳火葬，认为这是对先人的极大不敬，不但感情上难以接受，还担心招致神鬼的报应。而焚尸扬灰，则被汉族统治者作为一种极端严厉的刑罚。对于满族的火葬，自然会认为是种野蛮的表现。濡染汉族文化日笃的清统治者，也就逐渐以火葬为不雅之俗了。所以，乾隆帝即位后发布谕令，禁止八旗子弟再行火葬。谕令说，本朝原来实行火葬，实出于不得已，因为迁徙无常，遇到父母之丧，弃之不忍，携之不能，只好火化，随身携带。如今八旗满洲与蒙古，既然业已安居，以后除远乡穷人不能扶柩回乡，不得已而携骨归葬不禁以外，其余人一律不准再行火化，有违犯的，按律治罪。

同时，清廷开始在八旗驻防地为旗人购置坟地。随着驻防从临时向固定的转化，八旗子弟有了实行土葬的条件。从此，旗人的葬式向汉族风俗转变，而汉族慎终追远的伦理观念也开始在满

族人中流布。

(四) 满语荒疏，姓氏汉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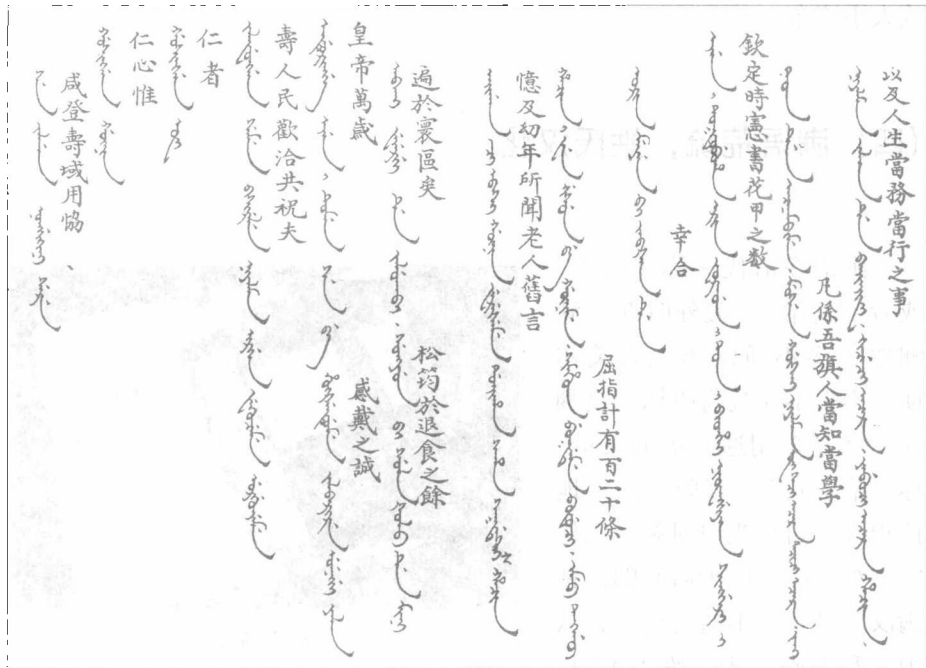
满语在清代又称“国语”或者“清语”。关外时期，满洲旗人多不通汉语。入关初期，不得不在政府机构中设翻译，翻译多用通满语的汉员，称“启心郎”，官职三品，地位很高，可见当时对翻译工作的重视。后来因为启心郎常钻满汉官员言语不通的空子，从中营私舞弊，于是废去不用，但各部衙仍设有满语通事。



新老满文

满洲旗人既把持政府枢要，又生活在一个以汉民族为主体的社会中，不通汉语给他们带来的诸多不便显而易见。所以，清统治者积极提倡满员学习汉语、汉文，汉员学习满语、满文。顺治帝曾亲教汉臣满语。当时皇帝召见臣属，见满臣说满语，见汉臣说汉语，见蒙古王公说蒙古语。

入关初，满族子弟积极学习汉语，满汉兼通是当时旗人尤其是八旗贵族、官员的特点。这一方面是实行统治的需要，另一方面，他们中的许多人也确实仰慕汉文化的博大精深。康熙十年（1671年）清政府因满官多已熟习汉语，撤销了各部衙满语通事。一些八旗士大夫上朝时讲论儒家经史，回到家中阅读汉文小说。到康熙末年，生活在北京城内大街小巷中的旗人，已皆能汉语，而他们的子弟，从小在这种环境中长大，汉语固然不错，作



松筠《百二老人语录》书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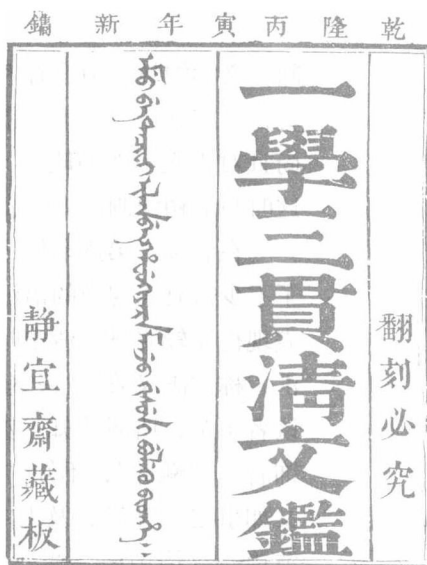
为母语的满语却日渐荒疏了。同时，一些宗室子弟不会骑射，也不谙满语。但这种现象在当时毕竟还是个别的。满语被放弃，首先发生在原本以汉语为母语，后来又被清统治者强行要求学习满语的汉军旗人中间。

入关初，清统治者曾在汉军八旗内大力推行满语、满文，也曾颇见成效，但到雍正年间，很多汉军旗人尤其是驻防各地的旗人，因语言环境所限，很快就放弃了满语。广州将军为此向朝廷奏报说，八旗兵丁自从康熙二十二年进驻广州以来，子弟多在广州生长，不但自己不会讲满语，也很少听到人说，所以耳音生疏，口舌也不便捷，即使有聪明伶俐善于学习的，也没有合适的人为之教习，所以如今的兵丁，除了本身履历之外，不过只言片语还能应付，如问以相连的话，就不能对答了。福州驻防八旗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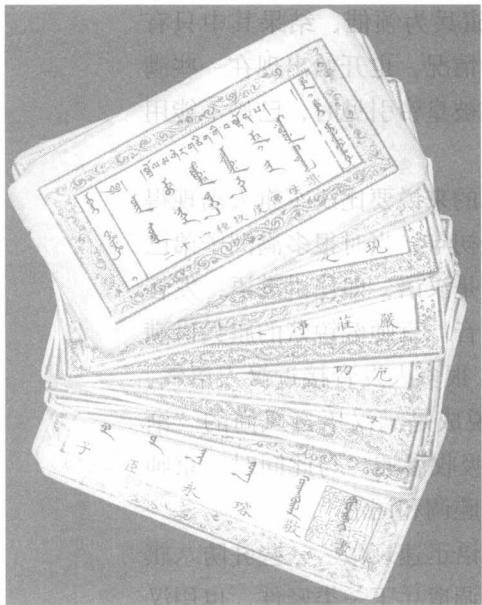
雍正九年（1731年）准备提拔一批旗兵为领催，结果其中只有十余人能用满语简单叙述履历。这种情况，也开始出现在一些满族人中间，如被选任知县的艾深，在被皇帝引见时，已经不能用满语奏对简单的履历了。

满、蒙旗人不晓满语的情况，总的来说要比汉军旗人出现得晚。在京师，开始成为问题是在乾隆初年，当时很多满洲子弟已不愿学习满语，在办公处所听到的全是汉语，即使讲满语，发音也不纯正，而是不知不觉带上汉语口音。京师健锐营的旗兵讲满语时，常发生“音韵错谬”的问题，很多人发音接近汉人气息，失却满洲正韵。乾隆帝将这种现象说成是满汉语言风尚的“渐渍”，用今天的话说，也就是互相的吸收渗透。与此同时，京师汉人的语汇中，也吸收了不少满语的腔调和词汇。

乾隆中叶以后，在驻防旗人中满语迅速衰微。一些驻防八旗官员，开始用汉文缮写奏折，即使是调遣兵丁一类密件，也用汉文书写。乾隆帝对此虽然深恶痛绝，但除了再三申斥以外，也提不出什么有效措施。从乾隆二十二年（1757年）到四十年（1775年）前后，清廷曾从北京、西安、宁夏、凉州等地派遣八旗兵丁3万余人到新疆驻防，这些满族兵丁到新疆时，已不再采用本民族语言，而是操原来居住地区的汉语，只是有些句子中还夹杂一些满语词汇。乾隆帝曾针对驻防新疆的满洲大臣不通满语的问题说，驻防新疆各城的都是满洲大臣，如此不通自己民族的语言，让当地回回、哈萨克诸部耻笑，实在太失满洲脸面了。不过，丢人归丢人，为了不耽误公务，



《一学三贯清文鉴》书影



永瑤手书藏满蒙汉四体合璧《救度佛母赞》

乾隆帝也只好硬着头皮看这些大臣们用汉文书写的奏折了。

嘉庆帝亲政后，也反复提到八旗子弟不懂满语的情况。他说，过去满洲人都通晓满语，能将小说、古词翻译成篇，如今不但不能翻译，甚至清话生疏，不识清字。有的满洲大臣向皇帝所上奏折也用汉文书写。满语的衰落，如江河日下，不可遏止。嘉庆十八年（1813年），地坛举行祭祀时，竟有宗室因没有看懂满文的“视牲”二字，未能遵旨前往，被嘉庆帝给予罚俸一年的处分。为督促八旗子弟学习满语，清廷曾在各旗设立义学，可是到嘉庆年

间，义学的教习中也有人不懂满语了。当时曾有官员不识时务地奏言，应该让天下士子皆读清书，嘉庆帝则回答说：如今满洲人尚且对满文不能通晓，又何必让汉人学习，强人所难呢？可见，这时与清初强制汉人学满语的气势，实在不可同日而语了。

在满族子弟逐渐使用汉语的同时，汉族民人也从满语中汲取了不少富有表现力的语汇，这一点，在北京和东三省汉语方言中表现得比较明显。清中叶以后，旗民在日常谈话中，兼用满汉词汇，称“满汉兼”。宗室奕赓说：“常谈之语，有以满汉兼用者，谈者不觉，听者不知，亦时习也。”并援举数例说：俗以不甚修饰者为“懒散”，不知“懒散”即清语，相当于汉语的“邋遢”；又如事之不常见者及人之性左者俱曰“噶钮”，不知“噶钮”为清语，汉语谓之“怪”；又如俗言响声曰“咕咚的一声”，不知“咕咚”也是清语，也就是汉语中的“大声响”。此外，如称戏谑

为“岳伯”，马蹄袖为“瓦杭”，奶子糕为“乌他”，山楂为“温普”，下处为“蹋潭”，侍卫为“辖”，长者赐食曰“克食”等等，都是融入汉语的满语语汇（《括谈》上）。奕赓认为这类例子“不可枚举”。这正说明当年“满汉兼”的语汇相当丰富，所以才会成为人人习而不察的有趣现象。

其实，“满汉兼”现象不仅存在于日常会话中，而且还浸淫于子弟书、八角鼓、岔曲、牌子曲、民歌中。子弟书最著名的当推《螃蟹段儿》，内容描写一对屯居的旗人青年和他的汉族妻子移居城市后，因不谙世俗而闹笑话的故事。从下面摘取的一段中，可以看出它的语言特点：

阿哥 姓什么，
 有一个 age 不知是 hala ai，
 号儿 何人
 也不知 colo 叫做 ai niyalma，
 满洲 蒙古 汉 军
 又不知 manju monggo 是 ujen cooha，
 佐领哪个旗
 更不知哪个 niru ya gūsa。
 屯里
 toksode 住了二年半，
 娶了个媳妇 就是 彼处的
 gaiha sargan uthai tubai 蛮子家（指汉人），
 娘家 姓 字名 谁
 也不问 dancan ergi gebu hala 谁家女，



《清文汇书》书影

糊里 糊 涂

hūlhi lampa i 娶到了家。

心性 聪明

这佳人 gūnin sure bime 嘴又巧，

满洲 话 就会了他

manju gisun 不上半年 bahanaha。

有趣儿的 奶奶

也是个 amtangai hehe 好玩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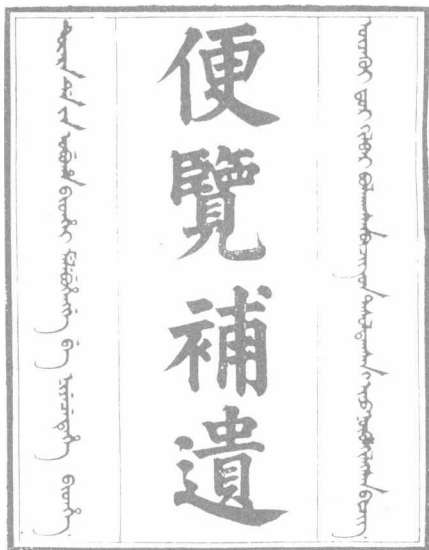
跌婆妈妈（意指言行滑稽之人）

到后来成了个半满半汉的 belci mama。

这段文字每一句都是满汉语言混合使用，满语上面的汉语小字只是对满语的注释，不是唱词，只有这样，句末满语字母“a”才能与汉语“蛮子家”、“到了家”的“家”相押韵，使全句韵律一气呵成。

“满汉兼”体裁从一个角度反映了汉语对八旗子弟的强大影响，汉语语汇已无孔不入地渗透到旗人生活的各个领域，并取代满语成为旗人的主要语言。

子弟书《螃蟹段儿》还具有民俗学研究的珍贵价值。有清一代，满汉之间、旗民之间是不准通婚的，一直到清末咸丰年间始有变通。这篇子弟书说的是一个汉族女子嫁给满洲子弟，不到半年就掌握了满洲话，濡染了满洲习，俨然成丁个“半满半汉”的“跌婆妈妈”的经历。这种描述当然不是作者随意的杜撰，而是对实际生活现象的高度



《便览补遗》书影

概括。它通过对民族混居地区日常琐事的艺术加工，反映了不同民族青年间友好交往的主题，是很值得珍视的。

其实，不同语言的融汇以及在艺术领域的渗透，并非清代仅见的现象。历史上北方少数民族多次入主中原，其文化不可避免地会与汉文化交相影响，在社会生活乃至文学创作中形成两种语言的混合使用现象。在元代杂剧里，就保留着若干蒙古语汉字音写的译语，如“兀刺赤”（马夫）、“铁里温都哈喇”（杀头）之类。明人杨慎《滇载记》中，曾有一首诗兼用了若干蒙古语，颇为醒目：

吾家住在雁门深，
一片闲云到滇海；
心悬明月照青天，
青天不语今三载。
欲随明月到苍山，
误我一生路里彩（锦被名也）。
吐鲁吐鲁段阿奴（吐鲁可惜也），
施宗施秀同好歹（可不好也）。
云片波粼不见人，
押不卢花颜色改（押不卢乃北方起死回生草名）。
内屏独坐细思量（内屏骆驼背也），
西山铁立霜洒洒（铁立松林也）。

括弧内的是原注。像这种“蒙汉兼”的作品留传至今的寥若晨星，这应是蒙古人入居中原的时间较短，而元代距今又较为遥远的缘故吧。相形之下，八旗子弟留传下更多的“满汉兼”作品来是很自然的。值得一提的是，八旗子弟在创作子弟书“满汉兼”文体时，还将它作为一种高难度的文字游戏。如别具一格的《升官图》，全书仅72句，每句以七言为主。故事内容脱胎于《水浒传》和《金瓶梅》小说中西门庆与潘金莲初次调情幽会事。写作技巧之高妙，全在于满汉语双关的运用，而描写之大胆，字句之

猥亵，又不减于《金瓶梅》。

曲名之所以叫“升官图”，是因为每句都嵌以官职名称，而
这些官职名（满语或汉语）中的一两个字或音节恰好生出别一含
义。换句话说，即利用满语有关官职名称的字音以叶（xié，相
合之意）汉意，因每句几乎都包含官职名目，所以叫做“升官
图”。如曲文第9句：“这淫妇春心难按把‘协尉’动”，“协
尉”是官名，此处借为“邪欲”意；曲文第37句：“又脱下柘
榴红的‘ejeku’（额折库）”，“ejeku”是满语官名，汉译为
“翰林院侍读”或“主事”、“知事”，这里只借用“ku”的音叶
汉语“裤”的意。使用的满语词汇，除职官名外，还有包衣达
（管领）、苏拉（闲散人）、乌真缀哈（汉军）、扎兰呢达（甲喇头
目）、占音（章京）、郭什哈（亲随）、夏巴什先（前锋，八旗兵
种之一）、乌克身（马甲，八旗兵种之一）、木昆呢达（族长）、
牛录（佐领），等等。《升官图》的创作，反映了一些八旗子弟
庸俗无聊的生活情趣。

直到清季，“满汉兼”的文体仍偶见于北京等处的童谣中，如：

今日三音阿不喀（好天气），
闲来无事出都喀（门）；
阿补（行走）必须穿撒补（鞋），
要充朋友得几哈（钱）。

在清人戴全德写的两卷《西调小曲》中，也可以看到这类文体的
民歌。但不管怎么说，“满汉兼”文体流行的范围显然大为缩
小，甚至可以说，它已经成为个别八旗子弟故弄玄虚的一种文字
游戏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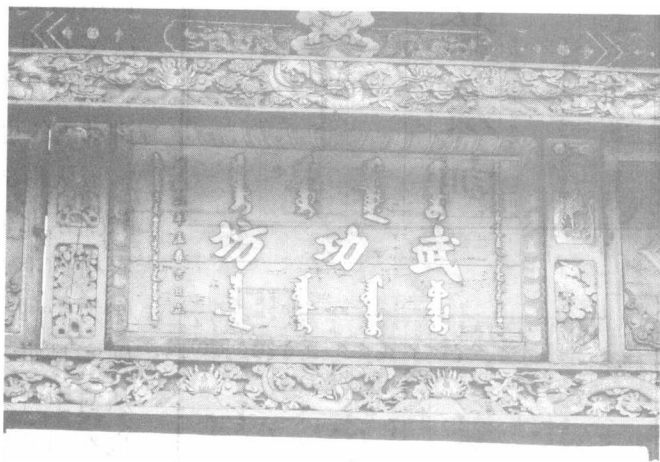
满语的衰落是一个渐进的过程，在不同地区，衰落的快慢和
程度也有差异。但总体而言，约在嘉、道年间。因为从官方文献
所使用的文字来看，清朝前期中央政府的重要文书，尤其是涉及
军机、边疆、八旗事务的文件均使用满文，雍正年间渐杂用汉
文，嘉庆以后，在军机处、内务府等主要由满员把持的重要机构

中，汉文文件也逐渐占据优势。道光帝曾经痛骂专习汉文的八旗子弟，说这些人既不晓清语，又不识清字，岂有自命为旗人之理，真是“实堪可恨”。他曾想了解满洲官员知晓满文的程度，于是谕令满洲侍郎以下至五品京堂官员进内廷考试，结果，翻译通顺和勉强合格的只占十之三四，不能落笔的竟有一半之多。当时福州驻防的满洲八旗官兵，竞相学习汉文，懂满文的寥寥无几；广州驻防的情况也一样，以至道光帝惊叹，怎么驻广州的 5000 余名八旗官兵，竟没有一个识清字的？

光绪朝以降，即使在宫廷之内，满语也逐渐被废弃不用。据说，叶赫那拉氏对满文“差不多可以说完全不识”（溥仪语）。她批阅文件只批汉文，不阅满文。“垂帘听政”达几十年的慈禧



《满汉同文杂字》 《清字解学士诗》书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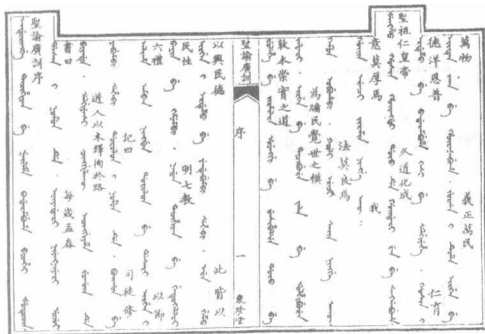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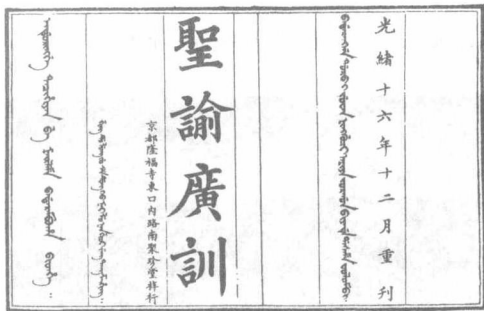
盛京（沈阳）清宫满蒙汉文牌坊

太后尚且如此，无怪乎满语会丧失国语的地位。1900年，清政府与八国联军签订的《庚子条约》，备有法、英、德、汉四种文字的文件各一份，已没有满文的位置了。

关外旗人使用满语的时间相对要长一些，但是到乾隆朝以后，伴随汉族文士和流民大量出关，八旗官兵的满语水平也在急剧下降。在清朝发祥重地盛京，许多满洲旗人已经不能熟练运用满语、满文。辽沈一带，不仅前去垦荒的民人不讲满语，就是旗人也不愿讲了。盛京有个满语地名叫“玛尔屯”，当地人却都自称是“马二屯”人，误以为这是个汉语地名。即便远到黑龙江，到嘉、道以后，懂满语的人也已经寥寥无几。在黑龙江省开发最早，素有江省粮仓之称的呼兰地区，其旗营档案，自乾隆初年至

咸丰末年都用满文，汉军子弟和官庄壮丁虽操汉语，但文字仍用满文，同治朝以后开始满汉文兼用，光绪中叶，语言文字已俱从汉俗，满洲子弟中能讲满语的也不过百分之一。

从形式上看，近代以来，除了东北偏远地区满人聚居的农村尚有部分人使用满语外，作为一种享有特殊地位的语言确实是近乎消失了，但实际上从清中叶开始，它的一些成分也在点点滴滴地融入汉语中，丰富了汉语词汇，影响到北方汉语的语调，最典型的，就是对今天“北京话”的影响。一些研究民族语言的专家指出，北京话正是满语融入汉语之后



聚珍堂梓行满汉文《圣谕广训》书影

的产物。一方面，北京话中吸收了不少的满语语汇，比如老北京人俗把“腋下”叫“胳肢窝”；把“小儿子”叫“老疙瘩”；把“乞求”叫“央给”；把“肩胛骨”叫“哈巴骨”；把“给别人作难”叫“扎罚子”；把“上哪儿去？”叫“上哪儿克？”；把“祸首”叫“祸搭”或“坏事搭”；把“妖怪”叫“妈虎子”；把“查看”叫“掰赤”等等。这种满汉语汇的结合，丰富了汉语语汇，说起来轻快好听，逐渐形成北京话的一个特色。

满语对北京话的影响，还在于从中潜移默化表现出的那种八旗子弟特有的气质。例如颇具特色的敬语“您”字，就是在汉语“你”字的基础上，吸收满语语调转化来的。如出一辙的还有“忿”，是对第三者（一般指比自己年长者）的尊称。对北京话的这种特点，满族著名作家老舍在其自传体小说《正红旗下》中曾有过一段描写：

至于北京话呀，他（指书中人物福海二哥）说的是那么漂亮，以至使人认为他是这种高贵语言的创造者。即使这与历史不大相合，至少他也应该分享“京腔”创作者的一份儿荣誉。是的，他的前辈们不但把一些满文词儿收纳在汉语之中，而且创造了一种轻脆快当的腔调；到了他这一辈，这腔调有时候过于轻脆快当，以至有时候使外乡人听不大清楚。

老舍先生的描写确是“点睛之笔”，不但揭示了“京腔”的基本特点，而且肯定了满族子弟为这种堪称为“世界上最优美的语言之一”的北京话所作出的贡献。不用说，老舍先生是十分以此为自豪的。

东北的地方汉语，本来是由从各地蜂涌出关的汉人所用的各种家乡话混杂而成的，满语对这种方言的形成也起到了不可忽视的作用。东北话中积蕴着比北京话中更多的满语借词，许多满语语汇仍是人们日常交际中不可缺少的。至于像“哈尔滨”、“吉林”、“牡丹江”、“呼兰”、“绥芬”、“海林”、“爱辉”等等

源于满语的地名，则更是人们所熟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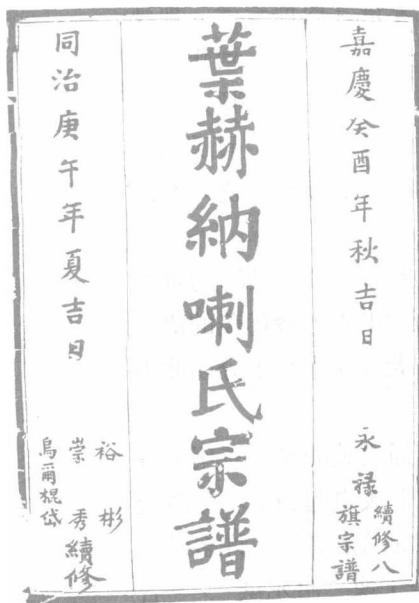
与满语的衰弱同样令清朝统治者忧心忡忡的，是八旗子弟在姓氏与人名上也效法汉俗而忘记“根本”了。

满族崛起之初，曾经大量吸收各民族成员加入自己的共同体之中，其中包括为数众多的汉人。汉人入旗并逐渐满化的一个重要标志，便是放弃固有姓氏，改随满俗取满名，入关以后，这种风气绵延不衰一直到清代中叶。与此同时，满洲八旗子弟改汉姓、取汉名的现象也悄然而起。这种现象，关系到满族文化的荣枯，所以引起了清朝统治者的莫大关注，苦心孤诣地采取了各种对策，但其结果亦如面对满语的颓势一样，唯有徒唤奈何而已。

八旗满洲子弟的姓，满语叫“哈拉”（hala），多源于地名或部名。当同一血族的成员逐渐分散到各地，血缘纽带由紧到松，地域关系由近到远，并进一步形成新的血缘分支后，就在旧有姓氏上冠以所居地方的名称，如住在叶赫地方的那拉氏，姓叶

赫那拉，清末“垂帘听政”的慈禧太后，就是这个氏族的后裔。而住在辉发河一带的则姓辉发那拉氏；满洲著名的瓜尔佳姓就析分为苏完瓜尔佳、叶赫瓜尔佳等十二大氏。觉罗姓内则有伊尔根觉罗、舒舒觉罗、西林觉罗、通颜觉罗、阿颜觉罗、呼伦觉罗、阿哈觉罗、察喇觉罗等氏。清朝皇族爱新觉罗氏，也是这一古老姓氏的一个分支。

满族习俗是“称名不举姓”，人们相逢，一般只以名字相称。如“努尔哈赤”是名，他的姓为“爱新觉罗”；又如康熙年间一个满洲将领叫“穆成额”，他的姓不是“穆”，而是



《叶赫纳喇氏宗谱》书影

“那木都鲁”；与他同时的另一个满洲子弟也叫“穆成额”，但姓“萨尔察”。总之，满族人是有姓的，至于见面相称不举姓的缘故，有人说是自氏族社会传下的旧俗。姓氏，作为一个基本血缘组织的标记，只有在与外部交往中才发挥它的功能。“称名不举姓”，或是那个同族聚居时代留下的残风余响。当时人们聚族而居，彼此相熟，自然无称姓的必要。相沿日久，“称名不举姓”成为八旗子弟的共同习尚。

在八旗姓氏中，从女真姓承袭下来的为数最多，其中历史上比较著名的有富察（女真姓为蒲察）、伊喇（移刺）、纳喇（纳刺）、费莫（裴满）、完颜（完颜）、钮祜禄（女奚烈），等等。自16世纪以后，加进了不少蒙古姓，如博尔济吉特氏，原是蒙古黄金家族——成吉思汗家族的姓，后来也在满族姓氏中出现了。清朝入关前后，满族这一新的共同体大量接纳外来民族成分，又加入了索伦（鄂温克）、锡伯、赫哲、达斡尔、汉族的姓氏，甚至还有朝鲜族的姓。

满族姓氏中有大量汉姓，其中有些来源相当古老。如董鄂氏，相传是金女真时被掳的宋宗室之后。还有些汉族女子因嫁入女真人家，就成为“某佳氏”。明末清初归附满洲的汉军旗人，一般也都在本姓之上加上“佳”或“尔佳”，成为佟佳氏、王佳氏、张尔佳氏等。“佳”就是“家”，佟佳、王佳，犹如民间俗称的“老佟家的”、“老王家的”之意。



富察氏宗祠碑

按照汉族根深蒂固的观念，姓氏因与祖宗和血脉相关，是至关重要的，改姓意味着忘记祖宗，深为汉人所不齿。而加入八旗的汉军子弟率多改姓，亦可见其攀附满洲意愿的强烈。也有的人旗汉人虽然保留着汉姓，却依照满族习俗，去姓称名，如前文提到过的台尼堪王国祚，从孙辈开始就不称姓，而改名阿玉锡、性桂、德清等。总之，由于外族的不断加入，使满族的姓氏大为丰富了。

满族改用汉姓汉名的情况从清初已露端倪。顺治帝就取了个汉族名字叫福临，他的姓名全称是爱新觉罗·福临，满姓汉名。上行下效，八旗子弟也就开始改用汉姓汉名了。但这种现象的普及，还是在他们逐渐放弃本民族语言而改用汉语之后，大抵发生在乾隆、嘉庆年间。乾隆时，许多满族子弟或者已经不知满族还有“称名不举姓”的旧俗，或者是故意取仿汉人，往往径直将自己名字的头一个字当作姓，以至乾隆皇帝特别下诏，为他们讲解什么是满洲的姓，什么是满洲的名。此等事情竟需皇帝出面讲解，未免过于荒唐了。

更荒唐的是，到嘉庆朝时，许多宗室子弟甚至对自己本应引以为荣的老姓——爱新觉罗氏也无所谓了。爱新觉罗汉姓曰金，

其他觉罗汉姓曰赵，本来泾渭分明，有些宗室子弟却偏要以赵姓自居。有个宗室子弟名图克坦，人称赵大，问他何以如此称呼，回答说赵姓是百家姓之首，宗室既然至高无上，必然是姓赵无疑。清朝规定宗室都系黄带子以与其他人相区别，于是有宗室在自己名字之前冠以



皇史宬档案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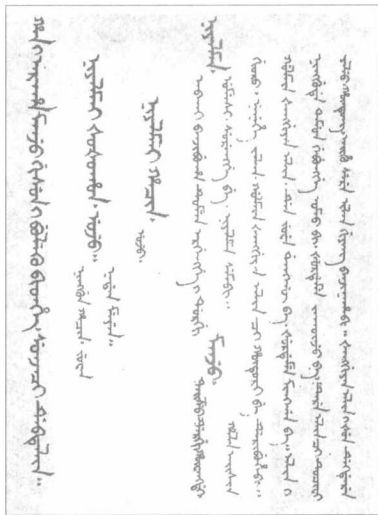
黄姓，什么六黄、七黄，不一而足。嘉庆帝因此龙颜大怒，下令此后再有宗室以赵、黄为姓的，一定要“痛加禁止”，但收效不大。宗室中更有无聊之辈彼此乱起绰号，诸如“巴达棍赵二”、“母猪赵二”、“忘八赵二”、“鸡屎赵二”之类，“呼者习以为常，听者泰然自若”（奕赓《管见所及》）。

由于满洲八旗子弟家族观念较强，又重视纂修家谱，所以真正将老姓忘却的为数寥寥。但顺遂习尚，将原有满洲姓氏改成汉姓的，则比比皆是。其改法大抵有如下几种：

一种是意译。如萨察氏，因萨察的满语原意为“盔”，于是略加修饰，用“隗”为姓；宁古塔氏，满语意为“六”，改姓为刘；乌雅氏，满语为猪，改姓为朱，等等。再如钮祜禄氏改姓为郎，曾被乾隆帝拿来作例子教训满洲子弟，说汉人因为知道“钮赫”原意为“狼”，就喊他们为狼，本来含有鄙薄之意，岂料钮祜禄氏的不肖子孙们，竟然也自称为郎，甚至以郎字命名，真是不知好歹，自忘根本。可是，后来的钮祜禄氏还是都改汉姓为郎了。

另一种是取本姓的第一字为单字姓。如舒穆禄氏、舒舒觉罗氏改为舒氏；富察氏改为富氏；董鄂氏改为董氏等等。满族原为双字或多字姓，改为单字姓后，便与汉姓混淆莫辨了。还有八旗子弟以汉字谐音取代本姓，如瓜尔佳氏改姓关，裕瑚鲁氏改姓于，布尼氏改姓卜等。最终，连皇室爱新觉罗氏也都改姓金了。

除姓氏外，满族子弟的名也受到汉俗的影响。满人的命名，最初颇受蒙古文化的熏陶，被清朝尊为肇祖的孟特穆，他的名字就是蒙古人常用于取名的“猛哥帖木儿”（意即银铁）。清太祖努尔哈赤诸子侄



康熙朝《御制清文鉴》
关于“满洲”释义原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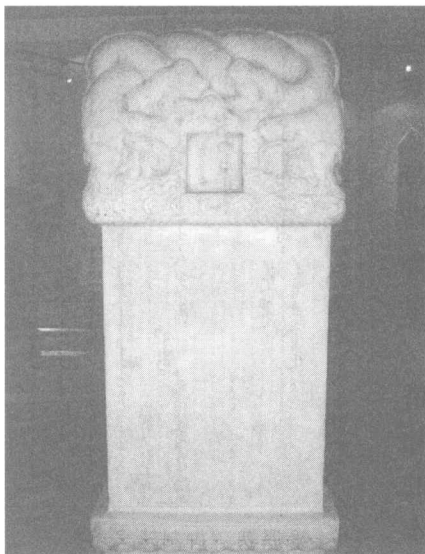
中，阿敏（蒙古语“气息”意）、济尔哈朗（“幸福”意）、皇太极（“王子”意）等都是取的蒙古名字。按满族人旧俗，取名是颇为随意的，往往就新生儿的排行或身体的某个部位或特征取名，如费扬古，意为“老疙瘩”即幼子；武忠额，意为“第一的”即长子；富勒塔，意为“烂眼”；祥图，意为“眼微斜”；库勒察，意为面目黧黑；升寅，意为“脑门子”；岳克清阿，意为“相貌还好”；苏克萨哈，意为“大腿”。

满族先世以渔猎为生，对各种禽兽和猎具如数家珍，并用以命名，如阿穆瑚兰，即“哨鹿用的口哨”；伊斯哈，即“松鸭”；乌勒格善，即“一岁鹿”；纳辛，即“马熊”；那满，即“山羊”；噶鲁，即“天鹅”；萨克达，即“母野猪”；鄂硕，即“架鹰的三指皮巴掌”；尼鲁，即“披箭”；萨喇，即“箭桶”；苏纳，即“牵狗的绳子”；逊塔，即“顽鹰的网兜儿”；鄂费，即“打野鸡的脚套子”等等。

满族先世，生活俭朴，以木为器，孩子命名，于是又有：察哈喇，即“柳瓢”；萨马拉，即“大木碗”；阿卜萨，即“桦皮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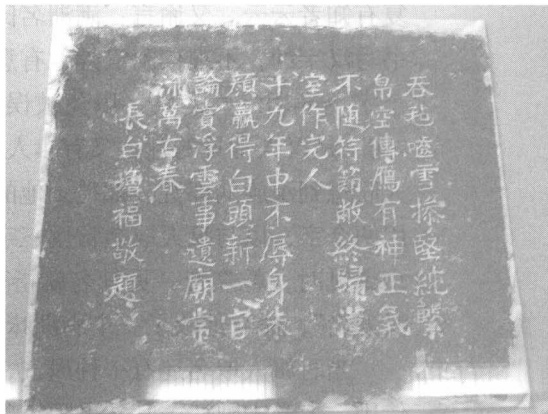
满族命名还常用数字，如某人出生时，其祖父是70岁，他的名字就叫“那丹珠”，即满语70之意。后来也有用汉语的，如祖父时年62，就取名为六十二。这种习惯，是汉族所没有的。

此外，满族早先命名，又有阿勒巴图（村粗）、阿礼（通天鬼）、阿彦托克托（灯笼）、阿勒哈（闪缎）、鄂勒和达（人参）、僧库勒（韭菜）之类，以意为之，与汉族命名慎之又慎，必赋予某种祥瑞祝福之义的作法也大



康熙名臣索额图女黑舍里氏护志（满汉文）相径庭。

入关以后，一些旗人觉察到本族命名习惯的粗陋，于是将汉人常用的平安吉庆、福禄寿喜一类字眼运用到名字之中，时兴的名字有额勒贺（平安）、诺亲（平稳）等等。到清代后期，就索性直接用汉字命名了，如文元、永祥、崇善、富祥、惠吉、贵福、德昌、景和、瑞明、寿山、福海，都是一



旗人增福苏武庙题诗（河北丰宁满族自治县）

些吉利的字眼。李伯元《南亭笔记》记：有旗人名五福，前往广东番禺任知县。粤俗，凡新年来临必贴“五福临门”四字于门。五福看见后认为是怠慢自己，大动肝火，下令将有关人等笞杖数百。从此阖县引以为戒，不敢复贴“五福临门”。这自然是一次很罕见的误会，但从中也看出五福为人的专横，又不由得让人想起“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的典故。

旗人中也有戏谑为名的，如嘉庆年间，有取名“吴米粮贵”的。又有某宗室，素喜收藏鼻烟壶、珊瑚、翡翠，摩挲爱惜，胜于世间珍宝。该宗室生了四子，长子曰奕鼻，其二曰奕烟，其三曰奕壶，其四曰奕盖，合起来为“鼻烟壶盖”。说来可发一笑。

话说回来，叫什么姓，取什么名，本来是纯属个人的私事，但乾隆及以后诸帝却偏要横加干涉，将它看成是保持“国语骑射”传统的一个重要因素。有宗室名叫“望瑞”，乾隆帝认为他的名字不能用满文连写，下令更改。又有镶黄旗满洲人叫“何督”的，乾隆帝认为他的名字与汉人无异，命改为“和都”或“赫督”。乾隆二十五年（1760年）谕言：八旗满洲、蒙古皆有姓氏，历年既久，多有弃置本姓沿汉习者。姓氏者乃满洲之根本，所关甚为紧要，今若不整饬，因循日久，必各将本姓遗忘不

复有知者云云。又谕言：满洲名氏从来都是取满语与汉语对音来书写汉字的，不准依附汉姓，有意牵混。他要求旗人名字的第一个字不准用汉姓的姓，以免被误解。当时有旗人取名“陶光”，“陶”是汉人常见的姓；又有旗人名“郭布亨”，“郭”也容易令人联想到汉族的郭姓，都受到他的申斥。他还规定旗人取名只准用两个字，以与汉人取名常用三字相区别。贵州按察使喜崇福进京谒见时，乾隆帝一见其名就指责说，“‘喜崇福’三字，竟似汉人名”，命令他改了一个满洲味实足的名字——尼堪富什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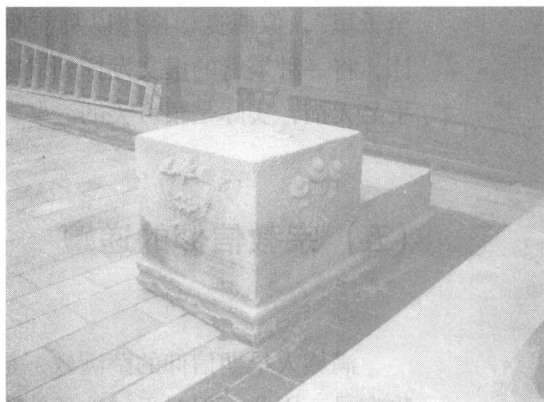
当时旗人取名还有一种风气，就是常将名字的头一个字几代传用。大学士阿桂，其父名阿克敦，其子名阿迪斯、阿弥达，三代人名字的首字都是阿。乾隆帝认为“阿”字虽不见于汉人的《百家姓》，但这样通用下去，时间一久，也可能成为一户新姓，所以下令阿桂，日后不准再用“阿”字为孙子辈取名。后来人们常有“旗人父子不同姓”、“满族一辈一姓”的误解。

在乾隆、嘉庆两朝上谕中，有关旗人“效法汉人习气”更改汉姓汉名的内容举不胜举。皇帝虽然将这种现象上升到“数典忘祖”的高度，痛骂这些人为“无耻之尤”，或者不惮其烦地亲自干预更改姓名，实际效果却微乎其微。旗人改从汉姓汉名，不仅是仰慕汉俗，更重要的是，生活在人数众多的汉族当中，频繁接触汉人，而汉人称呼满名既感拗口，更难于记忆，旗人为交往的便利起见，取汉名是顺乎自然的选择。



西洋人笔下的满洲皇帝与皇后

清中叶以后，满族子弟汉化更加严重，不但取汉名，而且又加表字。芙萍《旗族旧俗志》说：至于台甫（旧指人的表字，即人在本名外所取的与本名有有意义关系的另一名字），旗人本为缺如，后以排场之风尚所关，一般穷酸文人按其单名之字义，给旗人起字号，于是旗人亦渐有字。该作者先



清代上马石（北京市）

祖有叫玉山的，后有人赠字曰“宝石”，谓有玉山必有宝石，两者相得，一生财源无穷，吃穿不尽。赐字人竟为此索要银十两，其先祖闻字喜悦不尽，忙如数将银与之。一般朋侪听说后都来道贺讨赏，于是又花费不少银两。由此可见，一般旗人对讨来的表字是很看重的。尽管像“宝石”这类的表字浅陋至极，但他们并不计较。至于上层旗人，除了表字，又有别号，尤其官宦文学之士，辞意高雅之至。

说到这，不能不涉及避讳。封建时代为了维护等级制度的尊严，说话写文章时遇到君主或尊亲的名字都不直接说出或写出，叫做避讳。这本是汉人旧俗，耳濡目染，渐为旗人所接受。

然而也有旗人不解此道，却偏偏大讲避讳而貽笑于人的。清末翰林院满洲翰林傅良任江苏学政，对考生诗中有犯“翠珠”等字的，虽佳文不录。人们大惑不解。以后听其仆人道破原委，才恍然大悟。原来“翠珠”是他的爱妾名，所以禁止使用。还有一位满洲翰林裕德更讲究避讳。见“崇论”二字，必怒目横眉，任某科会试总裁时，房官荐卷，批语偶用“崇论宏议”。裕德拍案大呼：“混账！”将卷摈弃不阅。这事只是房官无心之过，与应试者邈不相涉，但应试者却因此名落孙山。所谓“失之毫厘，谬

至千里”，像傅良、裕德以及前面提到的“五福临门”之类的避讳，将一种繁缛的虚文发挥到极端，除了自寻烦恼外，更使他人手足无措，实际是很可笑的。

（五）宗教信仰的递嬗

满族人早期信仰的萨满教，是一种原始多神教。他们认为万物有灵，因此不但对天、地顶礼膜拜，而且把与自己生活有密切关系的一些动物、植物也奉若神明，同时还供奉祖先为神。“萨满”则是有关宗教活动的主持人，被认为是沟通人与神的信使，其实也就是汉民社会习称的“巫”，或“跳大神的”。

清太祖努尔哈赤时，立竿祭天，举凡用兵及国中大事必祭，这是人们笃信萨满教的一种表现。满洲旗人平日在家供“祖宗（神）板”，院落中竖“索罗竿”（神竿），祭祀时请萨满跳神。1616年努尔哈赤称汗立国之初，就在赫图阿拉城东山顶上盖造了佛寺、五皇庙和十王殿等，号称七大庙。满族人在祭祀天、地、山、禽鸟、动物的同时，还崇拜关帝、观音、佛祖，说明早在入关以前，对蒙、汉等民族广为笃信的佛教、道教并不陌生。

入关后，萨满教也随着大批满族子弟的举家迁徙，进入了北京城和八旗驻防地。此后，在汉族文化



盛京（沈阳）清宫内的神竿

的汪洋大海中，在满族急剧封建化的过程中，它也不可避免地被佛教、道教乃至汉地巫术所淹没。不过，由于八旗制度的人身束缚，八旗子弟始终居住于相对封闭的聚居区中，自成一个社会，加上满族人固有的民族意识，对传统文化的眷恋，以及作为统治民族所特有的优越感，使萨满教的残风遗俗，甚至在满族语言已无法保存的时候，仍得以在许多家庭内传承。

关内旗人萨满祈神的活动，偶见于清代文人的歌集、笔记和小说中。刊行于乾隆年间的《霓裳续谱》，是清代比较著名的民歌集，其中收有八旗子弟中流行的民歌《陈慥变羊》：

[数 岔]

陈慥变羊，
柳氏慌忙，
师婆子跳神没壇场，
他的神鼓儿响叮啷。

……

[岔 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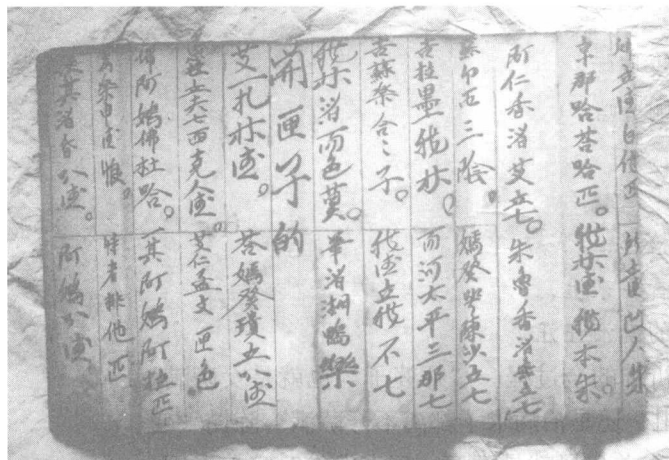
跳罢了神收拾起，
柳氏净手把香香来上，
把个苍头哭的就泪汪汪。

这首小曲描述了萨满祈神的全过程。“师婆子”也就是女萨满。满洲旗人无论祭天祭祖，还是治病求子都离不开萨满。陈慥“变羊”，当指羊角风发作。羊角风就是癫痫，病人发作时突然昏倒，全身痉挛，意识丧失，有的口吐白沫。病人家属无计可施，只好请来萨满跳神。萨满跳神时，以铜铃系在臀后，摇之作声，同时用手击鼓，以壮声威。从这首小曲可以得知，萨满跳神活动在清中叶的北京旗人中还远未销声匿迹。

乾隆年间的旗人作家和邦额在《夜谈随录》一书中也记述了一段萨满驱鬼的故事：北京城内有一个叫庄寿年的人，为黑狐所祟，病况弥笃，无药能治，于是延请镶白旗蒙古人穆萨满作法驱



满文萨满祭祀书影



满人祭祀神本

怪。其日，“邻人观者如堵”，只见穆萨满头戴“兜鍪”（即神帽），腰系铜铃，“挝鼓冬冬，日诵神哭”。跳神毕，趋步登楼，遂用神叉杀死一狐。从此怪绝，病者痊愈。这个故事虽然荒诞不经，却说明直到乾隆年间，萨满教在京旗中尚有一定影响。但从“观者如堵”的场面来看，萨满的跳神活动已是一种较为稀罕的现象了。晚清人姚元之在《竹叶亭杂记》中也回忆说：

“二十年前，余尝见之（指跳神），今祭神家罕有用萨吗（即萨满）跳祝者，但祭而已，此亦礼之省也。”从萨满作法的手段来看，与汉族民间巫师的“攘鬼除妖”颇相类似，反映出两者的合流趋向。只是那传统的神袍、全身披挂的神器，显得比巫师神气了许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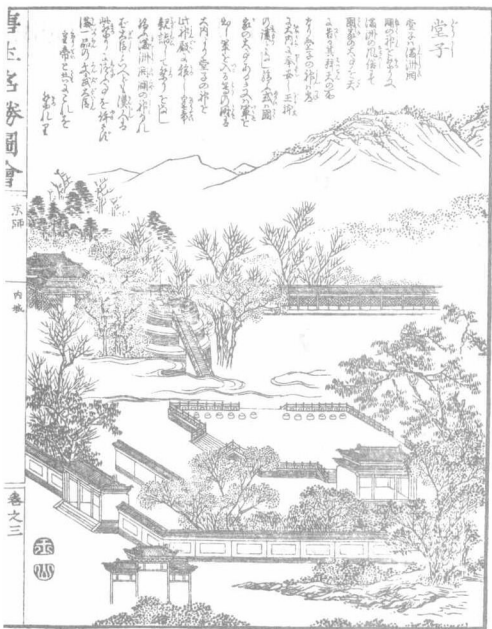
及至清末，京旗中的萨满教祭祀也已大为简化了。在一般家

庭，祖神的画像往往被香碟代替，祭天也不像清初那样于院外神竿前设祭，而是改在屋内，向门设神桌一张，上摆香碟，“神竿”竟改成用三根秫秸捆成的草把，草把上系祭祀用的猪胆，再供奉在神桌上。祭祀完毕撤去神桌，将“神竿”扔在房上。这些秫秸，只是一种徒具象征意义的物件了。

“金辘轳棒，烧热炕，爷爷打鼓奶奶唱，一唱唱到大天亮。”还有“小兔儿，咧咧咧，前面打鼓是你爹，你爹戴着红毡帽，你妈穿着大板鞋，走一步，趿拉拉，十个脚指头露着仨”。这是清末民初在北京郊外火器营营房中传唱的两首童谣，从中可以想见当年萨满跳神的场景。爷爷打鼓奶奶唱，男的戴红毡帽，女人穿大板鞋，这是典型的满族特色，因为裹小脚的汉族女人是无法趿拉着鞋的。

萨满教之所以能在满洲旗人中长期保持影响，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应归结为萨满所兼有的医治疾病的社会职能。其跳神之际，或模拟老虎神的狰狞，或表演“妈妈神”的噢咻，或取仿“姑娘神”的腼腆，其宗旨都是为了取悦或恫吓作祟的恶神，以达到祛病的疗效。因此，康熙年间由皇帝“御制”的满文辞书《清文鉴》将有关萨满作法的语汇列入《医疗项》下，也就不足为奇了。

萨满的祛病巫术，除了大跳其老虎神外，主要还有：“送纸通诚”，即在病人面前，由萨满烧纸钱以通达神明，求其救助；“叫魂”，即当小儿受惊吓中风



清宮堂子（《唐土名胜图会》）

时，延请萨满由受惊处起步，一边走一边高声呼唤病儿姓名，直到进屋乃止；“动鼓逐祟”，即将五色纸剪成条状粘贴在柳枝上，然后由萨满敲击手鼓以驱走恶疔的邪气，等等。这一类巫术固然毫无科学道理可言，但对于某些病笃日深的患者来说，在他们有限的理解范围里，确也不失为希望的所在。而体内积极因素的调动，往往使一些患者增强抗病能力，甚至得以痊愈。换言之，当迷信的巫术活动作用于特定对象时，有时的确起到了心理疗法的作用。

当然，萨满的医疗活动也并不局限于巫术，在长期的实践中，他们积累了丰富的民间医学知识。例如，“盐酒米袋烙风气病”疗法，即将盐、酒、米等物掺和一起炒热，放在布袋里，然后置于因中风引起的病痛处；“烧柳汁熨咬伤”疗法，即将手指粗细的湿润柳枝顶端齐齐截去，然后用火烧炙柳枝中段，随即将由截面处流出的柳枝液滴在被野兽抓咬伤的患处以熨之。这种医治创口的方法，应是满族先民在古老狩猎时代不断摸索所累积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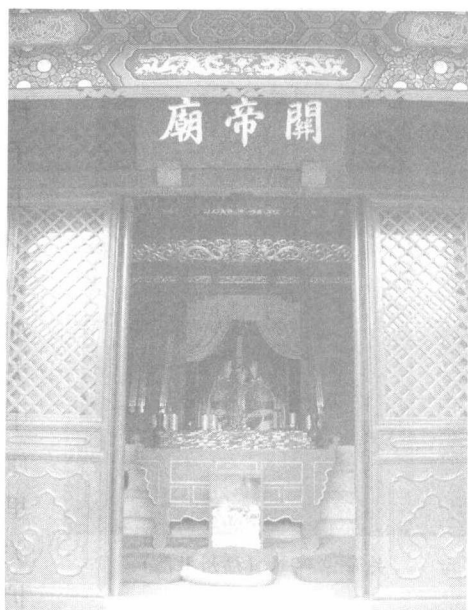
经验。此外，还有“剖活牲胸膛熨伤”、“燃艾子炙伤痛”等等因地制宜的民间医术。民间萨满既是巫师，也是医士，既是导人于迷途的宗教代表，也是救病人于水火之积善之士。这应该是萨满教在缺医少药的下层旗人间衰而不绝的一个重要原因。



祭灶王 《北京画报》

萨满教式微以后，一般旗人的信仰渐与民间信仰合流。民间信仰中历来是儒、释、道三家兼容并蓄。它不乏释、道的虔诚信徒，但更多的则是“邪信”、“俗信”和“杂信”。如供奉所谓“五大仙”，即狐（狐狸）、黄（黄鼬）、白（刺猬）、柳（蛇）、灰（鼠）。宗教界谓之“邪信”，以别于本门宗教的“正信”。有的信仰和供奉的对象，虽出自某一正统宗教，但又不甚规范，宗教界谓此为“俗信”。民间濡染于“三教圆融”的思潮，往往佛、道不分，再加上“三教”外形形色的“俗信”，便成“杂信”。除“家宅六神”外，供奉的大小神祇还有土地爷、灶王爷、天地爷、“五大仙”、财神和福、禄、寿三星。年深日久，这些信仰均在普通旗人中广为传布。

不过，在北京旗人中最受敬重的还是老爷神和娘娘神。老爷神指三国时期蜀国大将关羽，中原内地对他的崇拜约始于唐代，逐渐成为释、道二家共同崇拜的神祇。佛教尊“关帝”为伽蓝神之一，道教崇之更隆。至明代万历年间，他被封为“三界伏魔大帝神威远震天尊关圣帝君”的显



关帝庙



关帝像（《唐土名胜图会》）



关帝像碑刻（福州驻防）

赫尊号，简称“关圣帝君”。这位由英勇善战、忠君信友的大将军演化而来的神祇，对于崇尚武功、笃守信义的八旗子弟来说，始终有着特殊的魅力。清人王嵩儒《掌故零拾》卷1这样写道：“本朝未入关之先，以翻译《三国演义》为兵略，故其崇拜关羽。其后有托为关神显灵卫驾之说，屡加封号，庙祀遂遍天下。”关帝及三国故事，在八旗子弟中无疑家喻户晓，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旗人足迹到达哪里，关帝庙就修建到哪里。而且，满营中倘有八个旗就有八个关帝庙，真是不厌其多。旗人视关羽为护国神，绝不对他指名道姓，只能尊称

“关帝”，俗称“关马法”。“马法”在满语中有“老爷”、“老翁”的意思。八旗子弟对关老爷的崇拜比较民人来说确乎是“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了，这显然与他们崇尚武功的传统有关，但在发扬光大中，也潜移默化地掺入了满族传统信仰的因素。如八旗的老爷庙正殿前往往往只有一根旗杆，每年正月初一至十五，旗杆上均挂上一只鱼鳞纸糊的灯笼。北京外火器营有句歇后语：“老爷庙的旗杆一个——独挺。”这种只竖一根旗杆的习俗与满族庭院中设一神杆祭天的传统有关。

娘娘神在旗人社区中香火也很盛。“娘娘”其实是对一组女神的泛称，以其职司分为子孙娘娘、接生娘娘、送生娘娘（管妇女临盆顺利生产）、眼光娘娘（管保护人不生眼病）、痘疹娘娘（管治“天花”）。清代北京城内外的娘娘庙很多，著名的多在城外山上，如闻名远近的妙峰山，其次有东顶、南顶、西顶、北顶，都是旗人经常烧香祷祝的去处。众娘娘神中“痘疹娘娘”的地位最高，这也是事出有因的。出痘是人生一大关，必须过了这

一关，生命才算有了几分把握。传说中“五台山出家”的顺治皇帝，实际就是出痘死的。满洲子弟往往不死于战场刀箭，却丧命在痘灾上，因此畏之尤甚（例如蒙古王公，出过痘的——称“熟身”——才许入京“覲见”；否则不许）。乾隆二十八年（1763年）三到十月，北京城内外，儿童死于痘疫的就有1.7万人。诗人蒋士铨特作诗纪叹说：

三四月交十月间，九门出几万七千；

郊关痘殇莫计数，十家襁褓一二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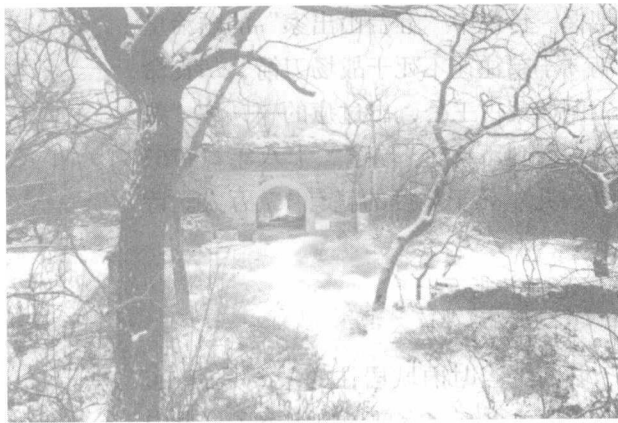
“九门”指北京内城的9个城门。当时内城居住的主要是旗人，染痘而殇的儿童就有“万七千”之多。宗室敦诚也记下了“燕中痘疹流疫，小儿殄此者几半城”之句，可见这次痘灾情势之剧是骇人听闻的。嘉庆年间，西方人种牛痘的方法由菲律宾传至澳门，不久又进入内地，但对普通八旗子弟来说，逃避痘疹肆虐的唯一希望仍然寄托在朝夕相处的痘疹娘娘身上。

从萨满教的万物有灵、多神信仰到与民间“俗信”、“杂信”的合流，是普通旗人在宗教信仰方面呈现的主导趋势。由于萨满教与汉地的民间信仰均以多神崇拜为根基，并且均对外来宗教和信仰采取来者不拒、兼容并蓄的开放态度，所以对旗人来讲，不会在感情上遇到什么障碍。在他们看来，不过是在众多传统神祇中再添加几尊偶像而已。而在满汉文化陶冶交融的主旋律中，这还只是一支小的伴奏曲。

下层旗人的宗教活动，都是围绕日常生活中的切身利益展开的，带有明显的功利色彩。与之相比，生活在



顺治帝“敬佛”碑（北京海淀北法海寺）



北法海寺遗址（北京海淀）

特殊政治环境、具有较高文化素养的少数八旗贵族子弟，其对释、道等宗教的皈依，则带有更为复杂的动机和多样化的形式。

入关后第一个皇帝顺治帝福临冲龄即位，顺治十八年（1661年）以痘疹亡，年仅24岁。功业上虽

无大的建树，但其个人习性行径，对以后的满洲子弟影响甚巨。他在临死前颁的“遗诏”中自责说：“渐习汉俗，于淳朴旧制，日有更张。”意中所指，即包括喜汉文学，好禅理，任用汉臣。福临生前最宠幸的贵妃叫董鄂氏，是满洲正白旗轻车都尉巴度女。据魏特《汤若望传》第九章记述：董鄂妃于1660年生一子，皇帝决定以此子为太子，未料数星期后此子殇，不久其母亦亡。福临痛不欲生，以至众人日夜守护，防其自尽。自此陷溺于僧众中，亲手落发，仅以其母后并汤若望力劝，才未至出家。福临曾从杭州召至名僧，糜费国帑起建佛寺。书中所说“名僧”，指木陈忞、玉琳琇二位禅师。福临不仅对他们尊礼甚加，又给自己起了法号为“行痴”，并钤章“尘隐道人”、“痴道人”。福临还让宠信的太监做替身去寺院剃度为僧，以致福临患痘疹突然病逝后，民间有他没有死，而是到五台山出家当和尚的传说。福临所为，开启了有清一代八旗上层子弟参禅学道的风习。

雍正帝胤禛，少年时代即喜读佛家典籍，成年后结交僧众，研讨禅机。他自称“天下第一闲人”，还把阐述佛家出世思想的《醒世歌》辑录在《悦心集》中。《醒世歌》全文如下：

南来北往走西东，看得浮生总是空，

天也空，地也空，人生杳杳在其中。
日也空，月也空，来来往往有何功？
田也空，地也空，换了多少主人翁，
金也空，银也空，死后何曾在手中？
妻也空，子也空，黄泉路上不相逢。
大藏经中空是色，般若经中色是空。
朝走西来暮走东，人生恰是采花蜂，
采得百花成蜜后，到头辛苦一场空。
夜深听得三更鼓，翻身不觉五更钟，
从头仔细思量看，便是南柯一梦中。

胤禛宣扬这种色空观念、人生如梦思想，可能也是有他自身难言之隐。康熙末年，皇室内为争夺帝位继承演出一起起纠葛，以至父子兄弟之间，视同仇敌。胤禛涉身阴谋倾轧的漩涡中，难免要起看破红尘的念头。不过，他一面以嘲讽的态度对待“采花蜂”们“到头辛苦一场空”的无益，一面却以极投入的态度参与对帝位的角逐，并且终于如愿以偿。可见，他积极宣扬色空观，鼓吹出世思想，很可能是寓有减少政敌疑忌攻讦的考虑在里头。

然而，当他真正坐了皇位，于日理万机之暇，与佛教的关系不仅没有疏远，反而更加密切，态度也更为笃诚了。他自号“圆明居士”，又称“破尘居士”，撰写佛学著作，编辑名僧语录，刊印释家精典，与禅僧过从甚密。

胤禛在看到抚远大将军年羹尧于雍正二年七月初二日上的奏折后，曾在上面批了一段与该折内容毫不相干的闲话，言语中自比“和尚”，照录如下：

京中有一刘姓的道人，久有名的，说他几百岁，寿不可考。前者怡王见他，此人惯言人之前生，他说怡王前世是个道士。朕大笑说：这是你们前生的缘法，应如是也，但只是为什么商量来与我和尚出力？王未能答。朕说不是这样真佛真仙真圣人，不过是大家来为利益众生，栽培自

己福田，那里在色像上着脚，若是力量差些的，还得去做和尚，当道士，各立门庭，方使得。大家大笑一回。闲写来令你一笑。（《文献丛编》第六辑《年羹尧奏折》）

从文中语气可知，这是君臣间的欢洽交谈。文中的怡王是怡亲王允祥。胤禛视怡王为道士，自比和尚，当然是戏言，但是又反映了某种实情。他既然能对臣民公开表露自己的居士身份，那么，在宠臣面前自喻为和尚，也就不足为奇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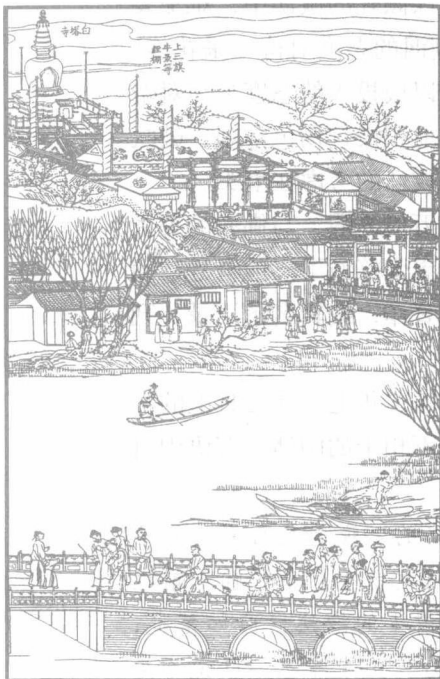
胤禛文中说，曾经问过怡王：你这个道士为什么来与我和尚出力？怡王未能回答。于是乎讲出了一番道理，说他们君臣不是真佛真仙真圣人，不是真出世，只是为了利益众生栽培福田的，但比起一般的出家人还是要高明。他曾经作过一道题为《自疑》的诗：“谁道空门最上乘，谩言白日可飞升。垂裳宇内一闲客，

不纳人间个野僧。”自嘲是不着僧服的野僧，为着天下的百姓奔走四方。

胤禛青年时代曾有替僧（替身），继位后，比丘正修自称是皇帝在藩邸的替僧，以此干预政务。胤禛因此大为不满，说不认得这个和尚，要治他的罪。不管正修说的是否真实，胤禛曾有替僧，则是真的。

雍正五年（1727年）初，地方上报了所谓“黄河清”的祥瑞，朝臣称贺，蒙古王公要求诵经祈福。胤禛大悦，当即允准，表示蒙古地区因做福事而人畜兴旺，是受自己的恩赐，“朕亦即是释主”。在这里他已不是一般的比作佛徒，而是以教主自居了。

雍正末年，他在宫中举行法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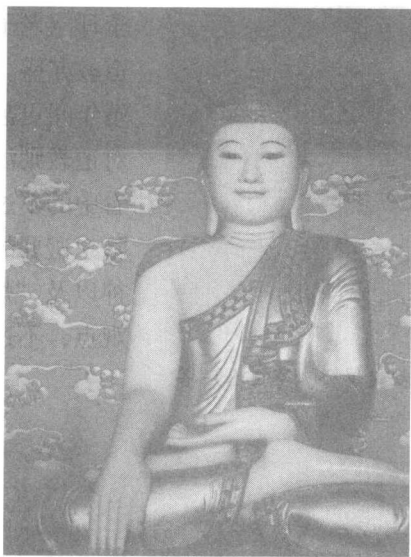
北京的白塔 《唐土名胜图会》

亲自讲说佛法，宣传“性命无二途，仙佛无二道”。还聚集 14 人，研究佛教禅宗，这些人中有五位亲王、三位大臣、五名僧人和一名道士。他又编纂反映佛道理想的《御选语录》，是从 13 名佛教徒和两名道士的著作和讲话中辑录的，还题名《圆明居士语录》，选入自己的观点。此外，他刊行了延寿和尚的《宗镜录》100 卷，并着手重印佛经，但直到雍正十三年（1735 年）才出版了其中的 27 种，汇成一集，书名《佛经二十七种》。又精选 20 种佛经，编为《经海一滴》6 卷，付梓刊行。上述事实说明，胤禛是一位虔诚的佛教徒。

胤禛在宗教方面的努力，不限于发挥正统的教义。雍正十一年（1733 年），他出版了《棟魔辨疑录》8 卷。在这本书中，他攻击佛教禅宗的一个流派是邪门歪道。一位大寺庙的住持圆悟有个名叫法藏的弟子，于明朝末年刊行了一部书《五宗原》，书中观点有离经叛道之嫌。圆悟去信指出了法藏的错误，但是法藏的弟子弘忍写了一本《五宗救》，捍卫法藏的观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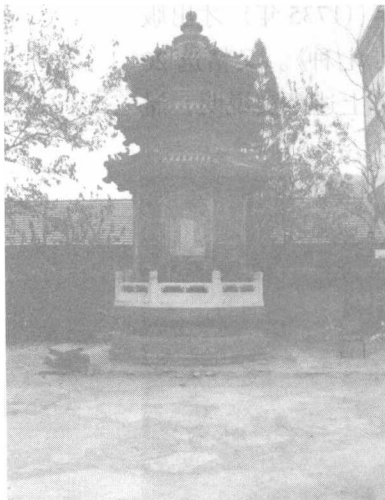
《五宗救》刊行不久，胤禛就写了一部长篇著作《辟妄救略说》共 10 卷，猛烈抨击弘忍的观点为异端邪说，并谕令焚毁法藏、弘忍两人的著作。

胤禛信佛，但也不排斥道教。在位期间，密谕地方大吏留心寻访“内外科好医生与深达修养性命之人，或道士，或讲道之儒士俗家”。《啸亭杂录》中记有一则《娄真人》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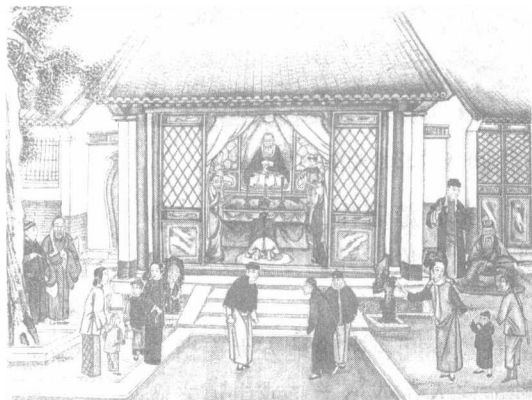


团城（北京北海公园）玉佛

娄真人近垣，江西人。宪皇帝（即胤禛）时召入京师，居光明殿。有妖人贾某之鬼为患，真人为之设醮祷祈，立除其祟。又在上前结幡招鹤，颇有左验，上喜之，封“妙应真人”。



北京白云观敕建罗公（罗道人）塔



白云观进香（《北京风俗图谱》）

道教是中国土生土长的宗教，形成于汉末的太平道，在演变过程中，又受到不少佛教的影响。晋以后道教大行，其后出现了葛洪、陶弘景这样的有大影响于后世的人。唐代皇帝因姓李，认道教所奉祖师李耳（老子）为祖，道教大兴，宋、元时道教亦盛。明代皇帝亦多奉道教，明末嘉靖年间更甚。相形之下，清代满族统治者对道教则淡漠得多，谈不上什么笃信，所看中的不过是娄真人一类道士表演的各种除祟避邪的法术，对道教宣扬的成仙、成神以及“炼气修真”、“烧丹炼汞”等等观点，不过姑妄听之。在这一点上，确比

明代皇帝聪明得多。清吴振棫《养吉斋余录》卷4记雍正帝在位时，有道士张太虚、王定乾等倡言“炉火”（即修炼成仙）之说，雍正帝明鉴其非，“特俳优畜之，使居西苑而已”。也就是将他们如地位低下的戏子优伶一般对待。待乾隆帝即位，便将这些道士通通驱逐。从此再也没有到宫廷中妄言修炼的人了。

康熙帝曾经规定：道教中“张天师”一派在当时的传人张继宗，只许称“正一真人”，由二品降为五品，也就是降低了他的政治地位。乾隆初年，又禁止正一真人传度门徒。这样一来，信奉道教基本上是民间的事了。但各地道观很多，道士为数众多，为满洲权贵所倚信的道士也并非寥寥。

旧时有句俗语云：“在京的和尚出京的官。”京官穷，必须外放才会有聚敛发财的机缘。和尚正好相反，必须到京都投依权门，广化布施，方可发财得势。道士也是如此，京师中皇帝贵戚富贵已极，就是贪生怕死，最有吸引力的莫过于长生不老，修道成神了。所以道士入京，必然千方百计地去逢迎王公权贵。昭槎《啸亭杂录》中提到的娄真人逢迎恭亲王而受到礼遇的例子就很可能说明问题。昭槎记云：

先恭王延至邸，问其养生术，真人曰：“王今锦衣玉食，即真神仙中人。”席上有烧猪，真人因笑曰：“今日食烧猪，即绝好养生术，又奚必外求哉？”王深服其言，曰：“娄公为真学道者，始能见及此也。”年九十余始仙逝。

文中提到的“恭王”，即康熙年间恭亲王常宁。他贵为皇子，也把道士请到府邸中，请教长生术。常宁席上吃“烧猪”，娄道士说是“绝好养生术”，这自然是投其所好。

尽管道教的影响不及佛教，但道家清静无为的思想与佛家修福来世的思想却总是和谐地结合为一体，并对八旗贵家子弟产生明显影响。八旗贵族子弟受过良好的教育，一些人洞悉政治斗争的险恶而充满人生的忧患意识，他们锦衣玉食，又无劳苦寒暑之虞，追求的是一种恬淡闲适的生活，势必到佛、道中去寻求慰藉，参禅学道之风因此蔓延。宗室高塞号敬一道人，岳端号东风居士，康熙帝玄烨第21子允禧号紫琼道人，雍正帝胤禛第6子弘瞻号经畬道人等等。汉族文士王士禛在《池北偶谈》中曾评价高塞人性淡泊，如枯禅老衲，好读书，善弹琴，工诗画，精曲理。由此可见，贵族子弟的参禅学道，与其对汉文化的广泛研习

也是相得益彰的。

康熙年间宗室文昭，号芎婴居士、北柴山人。他是清朝开国时立过赫赫功勋的饶余亲王阿巴泰的曾孙。康熙三十八年（1699年）因参加宗室乡试，引用《庄子》的内容，被放居台溪。这次贬斥对他是一次沉重打击，后来他索性辞俸家居，从清净无为的道家生活中，找到了精神的慰藉。他宣扬唐代道士司马微的学说：“心安而居，道自来居。”教导人只有保持虚极、静笃，“道”就会自然而然地产生。他曾经在《自题写真》中自绘形象说：

乱头粗服葛天民，枯木寒灰漫浪身。

我亦似渠渠似我，问渠端的是何人。

真实地反映了他放浪形骸、违世自任的态度。严格来讲，八旗贵族子弟中的参禅学道之风已殊少宗教的意味，而变化为一种超尘脱俗、明哲保身的处世方式。

八旗子弟在入关以后不仅受到汉族宗教的濡染熏陶，在接受外来宗教方面也有过一段不应忽略的经历。基督教与佛教、伊斯兰教并立而为世界三大宗教。唐代，起源于中东但开始主要在罗马帝国中流行的基督教（时称景教）传入中国，到元代也有过欧洲方济各会士来华，元亡而中断。基督教再度传入中国则是由明末清初来华的耶稣会士们实现的。耶稣会是基督教三大教派之一天主教的修会之一。明亡后，耶稣会士继续留在刚刚入居北京的清廷。



耶稣会士白晋碑

德意志人汤若望于顺治、康熙年间掌管钦天监达 20 年之久，是当时影响较大的几位天主教传教士之一。他曾给福临的母亲看好了病，福临尊称他为“玛法”。福临不仅在宗教问题和道德问题上，而且在处理国务时都向他咨询请教。按照美国学者恒慕义主编的《清代名人传略》的说法，汤若望曾试图使福临皈依天主教，但从 1657 年（顺治十四年）以后福临开始崇信佛教禅宗，使他的努力功亏一篑。不过，天主教士在宫廷外面的不懈努力却收到了出乎意料的结果，在头一批攻占广州城的八旗官兵中出现了天主教教徒。传教士们为此而欢欣鼓舞。意大利传教士卫匡国在《鞑靼战纪》中对此事曾经大事渲染，甚至预言：当我们进入鞑靼区（这里是指满洲地区），将有更多的人愿意信教；很多伟大的事业将会发生，这个民族将信奉基督。尽管卫匡国的预言后来落了空，但八旗子弟中从此有人信奉天主教，应是事实。

康熙、雍正、乾隆三朝，耶稣会传教士的活动达到了顶峰。由于清朝皇室是他们工作的重点，所以一些八旗贵族王公大臣也与他们私交甚笃。法国传教士



耶稣会士笔下的康熙帝



天主 - 圣母，中国皇后（朱家驹绘）

巴多明熟通满语和汉语，在康熙帝和高级官吏中享有威望。康熙帝与传教士交往很多，从传教士那里了解到大量的西方科学知识，但他并没像传教士企盼的那样皈依天主教。不过，巴多明成功地使宗室王公苏努一家信奉了天主教。

苏努是清太祖努尔哈赤的四世孙，历任八旗都统、宗人府左宗人、纂修玉牒总裁官，并由镇国公、贝子，晋封为贝勒。康熙末年到雍正初年，苏努及其子苏尔金、勒什亨、鲁尔金、乌尔陈等人相继受洗，并从传教士处领取圣名。

但苏努深深卷入了康熙末年宫廷内部争夺帝位继承权的政治阴谋，致使他的信教活动以悲剧告终。苏努曾助康熙第八子胤禩谋继立，为第四子胤禛所忌。待康熙帝去世，胤禛立，年号雍正，胤禩一党遂遭灭顶之灾。苏努等人一概削除宗籍，所有子孙撤去黄带子，更改旧名。

虽然面临胤禛的残酷迫害，但苏努诸子均表示坚持自己的信仰。雍正帝屡次降旨，令其悔改，他们却声称“甘愿正法，不肯改易”。雍正五年四月，王大臣等议奏，苏努之子乌尔陈等，与阿其那（即康熙第八子胤禩）等结党乱政，复私人西洋邪教，请将乌尔陈等凌迟处死。雍正帝谕称：乌尔陈、苏尔金、库尔陈等，不遵满洲正道，崇奉西洋之教，朕令伊等悔改，屡次遣王大臣等降旨，分晰（析）开导，乃伊等固执己见，坚称不愿悔改。但他不愿将乌尔陈等人处死，理由是如此处置，西洋人不知其故，必认为他们是因为入西洋之教被戮，转使他们名闻于西洋。其实乌尔陈等人名闻西洋，正是因为他们皈依了天主教。雍正帝残酷迫害苏努一家，首先是基于政治原因，并非因为他们加入“西洋邪教”，苏努诸子宁甘刑戮，不放弃信仰的举动，也不是单纯的宗教行为，而是对雍正帝淫威的一种抗争。

与苏努诸子同时，宗室中信奉过天主教的还有德沛。德沛为清显祖塔克世的第五世孙，康熙三十八年应袭镇国公，让爵位于兄长德普。入西山读书，前后13年。雍正末年封三等镇国将军，

授兵部左侍郎。乾隆年间历任巡抚、总督、尚书等显职。袭封和硕简亲王。

德沛奉教在康熙末年，名若瑟，妻子也领洗入教，名玛利亚，女名保辣。在宗室贵胄中，他是率先领洗的一位。

教徒中，除宗室贵胄外，普通八旗子弟也不少。苏努案受牵连的旗人教徒就有 100 多人。

嘉庆十年刑部奏审明德天赐托寄地图案内，提到旗人佟恒善，受天主教“蛊惑尤深”，并有“虽奉谕旨，亦不敢违悖天主”之语。又有佟澜，身系旗员，谕以如愿出教，尚可仰邀格外天恩，免其治罪。但再三开导，该员执迷不悟，坚称“不愿出教”。持这种态度的还有副参领李庆善。他们对信仰的坚定，可谓心如铁石，这与苏努诸子“甘愿正法，不肯改易”的志节是一脉相承的。

及至鸦片战争以后，西方列强凭借船坚炮利，打开中国的大门。西方洋教遂乘虚而入，猖行于内地及边疆的不少地区，民间因各种原因受洗入教的人数大增。但在八旗内部，洋教却始终未能获得发展的机会。清廷禁止旗人入教是一个原因，尤为重要是旗人中普遍弥散的民族意识和仇外情绪。这时的洋教，不再代表一种比较单纯的外来宗教信仰，而成为西方侵略势力征服中国的重要工具。在这种背景下，八旗子弟自然难以在思想上对它产生认同，更不会有人为了奉教而甘愿受戮。



北京东堂

五、盛极而衰，命蹇多乖

八旗子弟在将近 300 年间，历尽荣辱，拥有成功后的喜悦，也备尝过失落后的辛酸，他们的沉浮无不与清王朝的兴盛与衰落紧紧相连。

（一）赳赳武夫干城器

——八旗子弟代有英才

清朝前期，自 17 世纪 70 年代到 18 世纪末，前后经历康熙（1662—1722 年）、雍正（1723—1735 年）、乾隆（1736—1795 年）三朝，共计 134 年，将近清朝统治期的一半。当时国力昌



德胜门箭楼

盛，地域广阔，空前统一。这段时间被封建史家誉为“康乾盛世”。八旗子弟以满洲子弟为核心，不但在国家政治生活，而且在振兴经济、巩固统一、抵御外侮、开发边疆等活动中都作出了积极贡献，涌现出一批出类拔萃的人才。康熙帝玄烨、雍

正帝胤禛、乾隆帝弘历祖孙三人才能秉性各有千秋，均为有为的君主，也是八旗子弟杰出人物的代表。

顺治朝十余年间，执掌国政的仍是来自关外的老一代满洲旗人，他们在开国奠基的事业中惯经战阵，赴汤蹈火，屡建奇勋，声名显赫。但入关后，仍旧依恋本民族的一些落后制度，并且执拗地强行在关内汉族地区推行。畿辅圈地，迫使汉民“投充”旗下为奴，颁行“逃人法”，就是倒行逆施的几个主要环节。

康熙帝即位时年仅8岁。他是顺治帝福临的第三子，所以被选择继承皇位，主要是由于他生过天花，有了免疫力，可望活得长久，而不至像他的父亲那样因生天花而早歿。康熙帝幼年登基，由勋旧大臣索尼、苏克萨哈、遏必隆、鳌拜四人辅政。四大辅政是贵族保守势力的代表，在“凡事皆遵太祖太宗时定制行”的名义下，亦步亦趋于入关前旧制。在玄烨身上，融合着三个民族的血液。他的父祖是满洲人，祖母博尔济吉特氏是蒙古人，母亲佟佳氏是汉军旗人。他的勇武奋进，继承了满族人的性格，宽宏大度则属于蒙古人的品德，精细沉稳应来自汉人的风范。康熙六年（1667年），玄烨亲政，面对的是经济凋敝、社会动荡、内忧外患频至沓来的局面。他首先完成的一桩事业就是翦灭四大臣中最为专横桀骜的鳌拜，将统治权收归己有。

在清朝诸帝中，从玄烨开始自幼研习儒家经典，亲政后颁行《圣谕十六条》，中心内容是以儒家学说，主要是程朱理学作为统治社会的思想。同时表明，在汉族地区成长起来的新一代满族子弟在观念上已发生重大转变。玄烨亲政后基本采取适合汉族地区的统治政策，首先废除了圈地、投充等扰民苛政；通过开设“博学鸿词”科，组织纂修明史，多方延揽汉族文士，使民族矛盾趋于缓和。为了振兴残破的经济，他汲取历代帝王的统治经验，制定“与民休息”的施政方针，认为“从来与民休养，道在不挠，与其多一事，不如省一事”。于是招集流移、奖励垦荒，实行“更名田”；整顿赋役，减免赋税，减轻农民的负担；还组织大修



康熙帝像

黄河，六次南巡，亲阅河工。玄烨的
这些努力为重振经济作出了突出贡献。

玄烨在位 60 年，始终致力于国家的
统一与巩固。康熙十二年（1673
年）以后，历时八载，运筹指挥，调
动满汉军兵，平定了吴三桂等“三藩”
的大规模叛乱。康熙二十二年（1683
年）遣水师规复台湾，置府设县。东
北是满族的“发祥地”，17 世纪中叶，
沙俄势力越过西伯利亚染指黑龙江沿
岸。为了抵御沙俄的侵逼，玄烨陆续
设立奉天将军（盛京将军）、宁古塔将

军（吉林将军）、瑗瑛将军（黑龙江将军），从关内调出大批八旗
兵丁沿边驻防。他指挥了收复雅克萨城堡的两次战役，迫使沙俄
政府议和。康熙二十七年（1688 年）双方代表签订了《尼布楚

条约》，这是中国与西
方强国订立的第一个条
约。从此对俄贸易兴盛
起来，外交往来络绎不
断。

玄烨深望与俄罗斯
和解，因为强大的蒙古
厄鲁特部首领噶尔丹已
在西北兴起。康熙三十
五年，玄烨亲率八旗兵
远征塞外，在昭莫多击
败入犯的厄鲁特部，不
久再次赴宁夏亲征，迫
使噶尔丹自杀。这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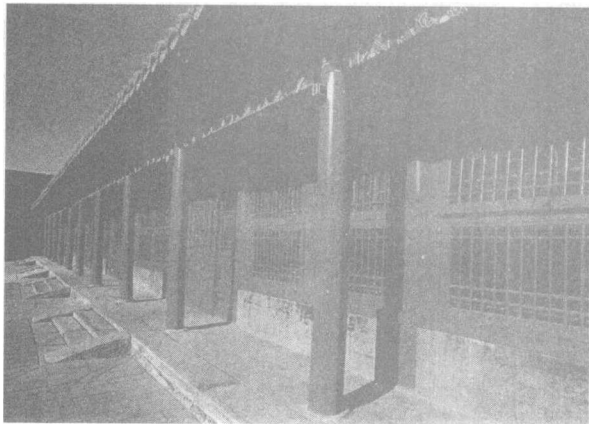
北征督运图（局部）

后，漠北喀尔喀蒙古全部内属，由清政府按盟旗制度加以管理。同时，加强了对青海厄鲁特蒙古和硕特部以及西藏地区的控制。

玄烨为政宽缓，勤于政务，事必躬亲，对西方传入的科学文化知识表现出浓厚兴趣，在位期间初步奠定了清朝繁荣兴盛的基础。

雍正帝胤禛在位仅13年（1723—1735年），他是玄烨的第四子，关于他得位的缘由迄今仍说法纷纭。有的史家说他杀害其父后篡改遗诏攫夺了帝位；也有史家认为他的继承大统得自玄烨的最终选择。不管怎么说，他的宝座是被激烈争夺过的当是事实。那些反对过他的人后来都受到他的惩处。在玄烨的15位年长并觊觎帝位的皇子中，胤禔、胤礽在康熙时即被禁锢；与胤禛友善的仅有三位，即胤礼（果亲王）、胤祥和胤祿；另两位，胤祺（恒亲王）、胤禕（履亲王）仅得到他的宽恕；胤祐（淳亲王）和胤禩（愉亲王）两位对争权夺势并不热衷，其他五位皇子，胤禔、胤禩被害死，胤禵、胤禛、胤祉等被革爵禁锢。

胤禛亲历帝位之争而终于如愿以偿，证明他的心术手段确实不同凡响。即位后，由于立志“以勤先天下”，励精图治，仍多所建树。政治上，积极整饬吏治，清理亏空，力矫积弊，使渐染贪黷风习的政局一时颇有振作的气象。他继承康熙帝事业，加强对边疆地区统治，与俄罗斯签订《恰克图条约》，确定了中俄北部疆界；次递平定青海和硕特蒙古、西北准噶尔蒙古和西藏地方贵族的叛乱，并在西藏设立驻藏大臣，对西南少数民族地区实行



紫禁城内军机处

“改土归流”。

用兵西北的一个结果，是设立了军机处。在这以前，内阁是撰写皇帝敕令、传递和保管奏折的政务机关。康熙年间，若干谕旨是由宫廷内的南书房草拟的。设立军机处，最初只是为了迅速机密地处理军务，以后则成为皇帝一手控制下处理军政要务的中枢机构，使封建专制皇权臻于极点，于以后历朝所遵行。

经济上祖述康熙年间行之有效的政令，并对赋役制度实行重大改革，“摊丁入亩”的措施使农民的负担趋向合理，保证封建经济持续发展的势头。执政末年国库存银 3400 余万两，国用充足。

胤禛为人猜忌多疑，统治严酷，但基本国策多与康熙帝一脉相承，加之关心民瘼，自奉比较俭约，因此保持了清朝兴盛的势头，对“康乾盛世”的出现起了承上启下的作用。

乾隆帝弘历是胤禛第四子，1735 年继位，在位 60 年，退位后又当了三年太上皇，终年 89 岁。雍正帝生前鉴于其父玄烨预立皇太子的种种弊端和酿起的纠纷，创立了秘密建储制度，即把他看中的继位皇子的名字写在谕旨上，封存在建储匣内，放置

在宫中最高处乾清宫“正大光明”匾的后面，又另写同样的密旨藏在内府，作为他日“龙御上宾”后的核对凭证。胤禛生有十子，成年的只有四个。其中第三子弘时，生活放荡，年轻时殒命，由于屡屡冒犯父亲，以致名字也从宗牒中删除了，直到弘历继位才予恢复。第五子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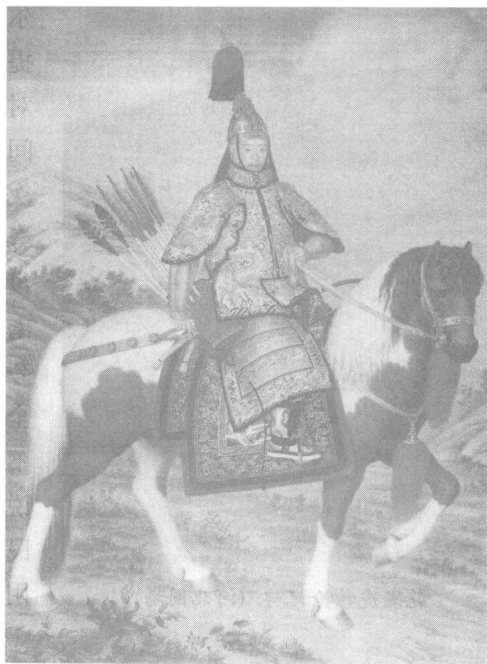


乾清宫正大光明匾

昼，号旭日居士，封和亲王，留有《稽古斋全集》文集八卷。他是当时最富有的亲王之一，喜欢搜集为自己殉葬用的物品，让人排演出殡仪式以供宴饮时取乐。第六子弘瞻，承袭了叔父胤礼的亲王爵位，成为第二代果亲王，乾隆年间以贪婪和行为不检获罪，降为贝勒，死前不久，提一级，封为郡王。胤禛选中弘历继位，应该说是慧眼独钟的。

弘历生于“盛世”，继承父、祖两代人创立的基业。他不甘心作守成之君，在位期间充分施展了政治抱负，并使清代封建经济达到历史最高水平。乾隆年间，库存积帑多达 7000 余万两，田亩增至 141 万顷，全国人口增长到 3.07 亿。

强大的经济实力使弘历得以进行一系列边疆战争。乾隆二十二年（1757 年），用武力平定了准噶尔部，使困扰康雍乾三朝统治者、前后历时六七十年的准噶尔部问题最终得到圆满解决。不久，进军天山南路，统一了全新疆。在此设立伊犁将军为西北地方最高军政长官，彻底扭转了历代中央王朝对该地区管理不力的局面。乾隆五十七年，派军队驱逐了入侵西藏的廓尔喀（尼泊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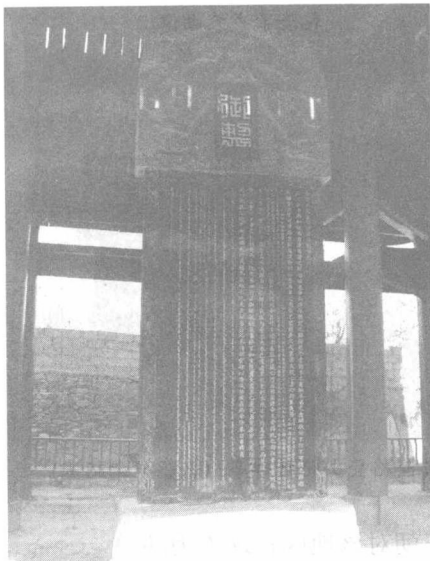
乾隆帝戎装画像



乾隆格登山记功碑亭（新疆伊犁昭苏）



乾隆虎神枪记碑（河北围场）



乾隆平定金川碑（四川金县）

尔)军,次年颁行《钦定西藏章程》,提高了驻藏大臣权限,以加强清政府对西藏的统治。乾隆帝曾列举在位期间所取得的十次重大军事胜利,即两次平定准噶尔之役,回疆之役,大小金川之役,镇压台湾林爽文起义之役,两次廓尔喀之役,缅甸之役,安南之役。这十次胜利使他志骄意满,夸耀为“十全武功”,晚年自号“十全老人”。这十次战役的起因与性质不同,需要具体分析,但不管怎么说,乾隆帝在最终奠定版图辽阔的多民族统一国家方面起过重要的历史作用。

清朝是一个以少数民族为核心的政府,对于边疆和民族事务尤为关注。中央设有理藩院,专门处理边疆和民族事务。弘历本人对少数民族尤感兴趣,熟谙满、蒙、汉文,粗通藏语、维语。他自己叙述过:“朕即位之初,以为诸外藩岁岁来朝,不可不通其语,遂习之,不数年而毕能之。”这段话说不免有些夸张,但他勤奋学习多种民族语言文字并达到一定水平当是事实。而这种学习的目的,则是为了“联中外之性情”(《满蒙汉三合切音清文鉴·序》)。这种识见以及他在这方面的成绩,在历代封建帝王中实属罕见。

康、雍、乾三帝是清朝八旗子弟的佼佼者。在承认他们的历史业绩的同时还应该看到，作为封建地主阶级和统治民族的最高代表，他们所采取的一些措施，也曾对中国社会产生消极影响，并且延及后世。封建专制主义到清代前期发展到登峰造极的地步，造成了官僚政治的种种恶果。由于对广大汉族人民猜疑防范，不断制造“文字狱”，以高压手段钳制人们的言论，禁锢人们的思想，将新思想的萌芽芟夷殆尽。对外实行闭关政策，严重阻碍了中外的经济文化交流，助长了虚骄愚黯的社会心理，成为近代中国进步的障碍。而乾隆帝对贪官污吏的宽纵及其本人对奢侈生活的不厌追求，更是清朝积弊丛生、日益腐败的祸源之一。

八旗子弟中，虽不乏耽于享乐、追逐奢华、贪墨成习之徒，但施政利民、清廉自矢、勇赴国难、建业边陲的贤臣良将也大有人在。康熙年间直隶巡抚格尔古德，执法严明，因反对权贵圈占民地，被誉为“铁面”，受到康熙帝嘉奖。两江总督傅拉塔，任内清弊政、斥贪墨、体察民瘼，奏免民欠，谳狱明慎，为民人称颂。满洲镶蓝旗人鄂尔泰，康熙年间任内务府员外郎，官场蹭顿，故心常快快。42岁作诗自叹：“揽镜人将老，开门草未生。”又在《咏怀》诗中写道：“看来四十犹如此，便到百年已可知。”居官时曾拒绝雍亲王胤禛违例需索，胤禛即位后因他严于执法擢为布政使，后任云、贵总督，勤劳任事，主持了西南地区的“改土归流”，胤禛夸赞他为“满汉文武大臣中第一人”。乾隆年间大学士阿桂一生戎马倥偬，屡建边功，在整饬吏治、惩治腐败、兴修水利、屯田边镇诸方面卓有功绩。他为官清廉自持，与大贪官和珅同任军机大臣十数年，互相对立，后人譬之“薰莸不相合”。乾隆十五年，西藏贵族珠儿默特那木札勒叛乱时，驻藏大臣傅清、拉布敦计杀叛首，自己却不屈自尽。

应该着重说明的是，清统治者的赫赫武功都是在八旗子弟赴汤蹈火的参与下完成的。康熙年间满洲旗人佛伦写过一首壮怀激烈的《从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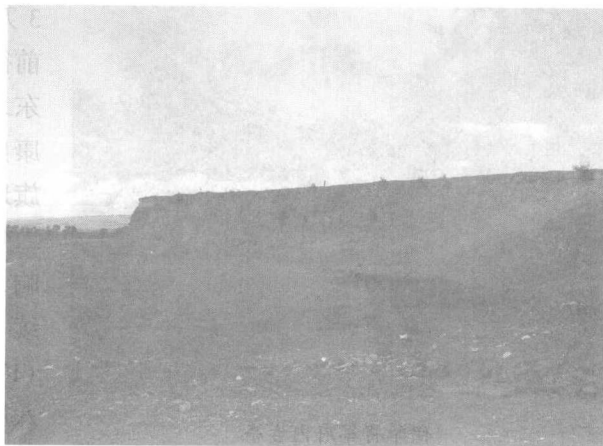
神蛟得云雨，铁柱焉能锁！
 壮士闻点兵，猛气怒掀簸。
 赤土拭剑锋，白羽装箭苛。
 矫首视天狼，奋欲吞么么。
 鲸牙如可拔，马革何妨裹？
 行色方匆匆，妻孥无琐琐。
 送复送何为？别不别亦可。
 亲朋劳祖伐，且立道之左。
 请看跃骅骝，扬鞭追伴侣。
 长天碧四垂，乱山青一抹。
 大旆高飞扬，万马迅风火。
 一鸟掠地飞，先驱者即我！

讴歌了八旗子弟出征前表现出的气吞天狼的壮志和马革裹尸的牺牲精神，诗末结以“先驱者即我”的铮铮壮语，全无半点生离死别的悲哀。离开八旗子弟的尚武精神和强烈的报国意识，很难理解诗人在这里刻画的艺术形象。

在清代前期平定三藩之乱、反击沙俄入侵、平定准噶尔部叛乱以及历次边疆战争中，八旗官兵都作出了突出贡献。他们大批开赴战场，不少人在战争中出生入死，建功立业。部分八旗兵丁，世代戍守在爱辉、齐齐哈尔、墨尔根、三姓、琿春、归绥、宁夏、凉州、庄浪、乌鲁木齐、伊犁等沿边重镇，构成一道从东北到西北绵延数万里的边防线。

长年的从军打仗，对八旗子弟来说不仅是沉重的经济负担，而且造成生命财产的重大损失。每一次大的战役，都给旗人增添一批寡妇孤儿。雍正九年（1731年），八旗军队曾与准噶尔部骑兵大战于新疆境内的和通泊，由于统帅傅尔丹轻敌冒进，清军大败，仅此一役八旗折损人丁多达6881人，其中半数以上是随征的帮丁和仆役。而当时八旗满、蒙、汉军旗的壮丁，包括奴仆壮丁在内，不过60余万人。再以驻防地为例，仅在雍正九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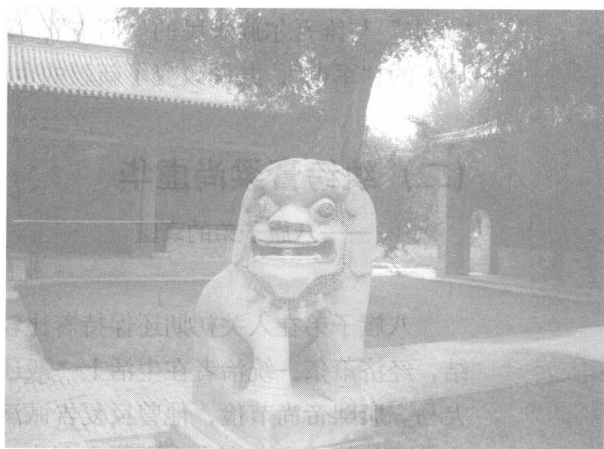
(1731年)至乾隆五年(1740年)短短10年中,西北驻防重镇右卫一处的阵亡兵丁就达557名之多。长期的残酷战争给八旗子弟的生命财产造成了重大损失,这无疑是有清一代八旗人口的增长率低于全国人口增长平均水平的原因之一。对于鳏寡孤独废疾者的抚恤,始



右卫(山西右玉)旗城今景

终是八旗内部一项举足轻重的工作。八旗子弟世代代以前辈的赫赫武功为骄傲,又不能不因战争的残酷而陷入痛苦的回忆,这种体验是局外人难以理解的。

八旗子弟在开发边疆,主要是东北和西北的活动中也有过突出的业绩。清初大批八旗兵丁入关作战,以至富庶的辽沈平原一度呈现“荒城废堡,败瓦颓垣,沃野千里,有土无人”的衰败景象。康熙年间旨在防备沙俄入侵,开始将大批八旗兵丁调回东北驻防屯戍。顺治年间,东北全境八旗兵丁仅2400名,康熙前期增至9400名。此后与沙俄关系虽趋缓和,驻兵仍继续增加,乾隆朝以后长期保持在



伊犁将军府内石狮(新疆伊犁霍城)



伊犁将军府内古亭

3万左右。出关旗兵均携眷前往。在旗民的辛勤垦拓下，东北的大片荒原被辟为熟田。康熙六年（1667年），奉天旗地仅46万余晌，康熙三十二年（1693年）为116万余晌，增加了一倍半；以后陆续增长，乾隆三十二年（1767年），达289万余晌。八旗子弟对东北边疆的开发，对当地从事渔猎采集的少数

民族起了示范作用。19世纪初，黑龙江沿边索伦（鄂温克）、达斡尔等民族也“渐知树艺，辟地日多”，提高了社会生产与生活水平。

乾隆中叶，清朝在控制了天山南北路以后，调集大批八旗人丁携带家口，千里迢迢移驻新疆，并兴举屯田。驻防伊犁惠远、宁远两城的八旗满洲、蒙古和锡伯索伦营兵丁的屯田称“旗屯”。嘉庆十七年（1812年），八旗丁口8.7万多人，旗屯地4万余亩。“旗屯”与维吾尔族农民的“回屯”，汉族移民的“民屯”和绿旗兵丁的“军屯”，共同改变了新疆的生产面貌。

（二）纨绔膏粱尚虚华

——八旗子弟的衰堕

八旗子弟在入关初期还保持着比较淳朴的风气，当时兵连祸结，经济萧条，统治者在生活上一般还不敢恣意奢侈，纵情声色犬马。康熙帝尚节俭，他曾反复告诫满洲王公和八旗官兵要保持俭朴的传统。雍正帝本人也不事奢华，曾命从人将宫中食余之物



颐和园

日日捡贮，数年间积累数十石之多，并以此事宣谕臣属，意在表率僚僚。到了乾隆中叶，清朝疆域辽阔，四海又安，国力强盛，“康乾盛世”臻于顶点。然而盛极而衰，在一片歌舞升平中，八旗王公贵族官员侈糜逾度、崇尚浮华的风气迅速抬头。

康熙年间八旗王公贵族婚嫁多用锦绣金珠，死丧则烧毁珍宝车马；“嫁一女可破中人数十家之产，送一死而可罄生人数十年之用。暴殄天物，莫可计算”（《皇朝经世文编》卷54）。一些权贵势要敛财纳贿，以为挥霍奢糜之资。权臣索额图家资富贍，史称“通国莫及”。另一权臣明珠贪赃不法，“货贿山积”。八旗贵族世袭高爵厚禄，养尊处优，日以游乐为嬉，平居积习，尤以奢侈相尚。居家器用，衣服



避暑山庄

饮饌，无不备极纷华，争夸靡丽。这些现象，到乾隆年间更加发展。

乾隆帝炫耀盛世，生活侈靡，对女乐、珍宝、宴筵、寻游，无所不好。六次南巡，到处游山玩水。所至之处，官绅竞献珍奇土产。乾隆帝 70 岁生日时，各地官僚将掙克聚敛的民脂民膏竞相入贡祝寿。当时的朝鲜使臣目睹沿途情景说：

道见四方贡献，车三万辆，又人担、驼负、轿驾而去，势如风雨。其扛而担者，物之尤精软云。每车引马骡六七头，轿式联杠架四骡，上插小黄旗，皆书“进贡”字。

（朴趾源《燕岩集》卷 14）

皇帝家族婚丧寿礼，经年不断，这种豪侈的场面，不过是其中的一次。乾隆帝女儿固伦和伦公主下嫁和珅儿子丰绅殷德时，妆奁所费数百万两，待皇女于归，又赐帑银 30 万两。乾隆帝既如此奢华，八旗的贵族官僚则竞起效尤。

乾、嘉以降，八旗王公官员的衰朽现象日趋显著，可以用奢、贪、庸、堕四字来概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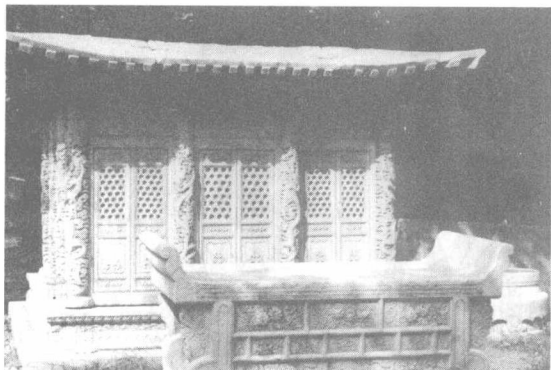
奢，即挥霍无度。

乾隆年间大学士和珅是历史上有名的“贪相”，到嘉庆初年抄家时，据后人估算财产，多达 8 亿两，于是才有“和珅跌倒，嘉庆吃饱”的民谚。关于他日用的奢费，从焦循《忆书》中所记一事可见一斑：

吴县石远梅，以贩珠为业，一小匣，锦囊缙裹，以赤金作丸，则大珠在焉：重者一粒价二十万，轻者或一万，至轻者亦八千，人争买之，唯恐不得。余尝以问远梅，曰：“所以献和中堂（珅）也，中堂每日清晨以珠作食，故心窍灵明，过目即记，……珠之旧者与已穿孔者不中用，故海上之人，不惮风涛。今日之货，无如此物之奇昂者也！”

这是作者耳闻目睹的记载，当时八旗大僚的骄奢贪谄的情况可以推见。

乾隆帝内侄福康安，官运亨通，18岁即任川督；天下总督除直隶、两江外，全都作遍。福康安为人穷奢极欲，挥金如土，以冰糖和灰堆假山，以白蜡和灰涂院墙，以白绫缎裱糊墙壁。出兵时，私带侍女，假作男妆；每日所食，用银至200两，每站赏给轿夫银至2000两。甚至家中舆夫，皆着毳毼之衣，姬妾买花，日费数万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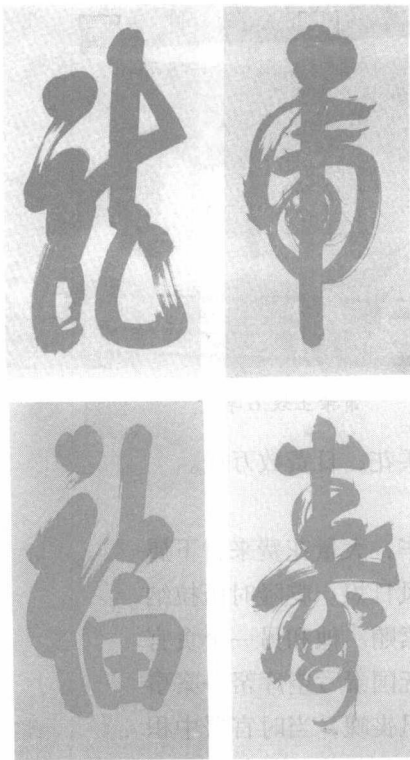


肃亲王坟石享堂

贪，即利用权力非法地攫取财物。

八旗贵族官僚，耽于享乐，沉溺于浮华，大量花费来自下层的苞苴贿赂。当时，为官者上行下效，贪风日炽。乾隆时伍拉纳任闽督，唯以贪酷用事，以至倒悬县令以索贿。他和另一个贪官浦霖贪索赃款积至三四十万之多。山东巡抚国泰亏空库帑一案事发后，乾隆帝特命大臣驰往勘实。国泰闻讯丧魄，当时官署中积银无数，于是下令连夜运入所属各库，以补缺项。剩余银两尚多。官署后有珍珠泉，深一丈余，立即命从人将余银沉入泉底。据说，后任巡抚明兴浚池，竟得银数十万两。

清代京官俸给微薄。正一品大学士，春秋二季，每季俸银180两，一年360两，每月只30两。至于六部，全部公费及官吏廉俸薪工，以吏部为例，每季2.3万余两，数百人分之，个人所得甚少，生活不免清苦。所以一般都指望外放，“京僚获简，不啻登天”（陈夔龙《梦蕉亭杂记》卷上）。外放各官除俸银外，另有养廉银，边省督抚，年支2万两；东三省，加至3万；其余诸省，均在2万以下1万以上。布政使、按察使1万两以下，知府约3000两，知县1000余两。此外，布政使、粮道、知府有公费，取于州县平余。其余特别差务，都由此项供给钱粮，少则数



慈禧太后书法（故宫博物院藏）

千，多则近 10 万两。督抚大员，除俸禄、养廉，尚有税、盐务的津贴，但没有明文，受与不受，均视其为人。官员收粮、收税，由道迄县，也有缝隙可钻，如公款应甲月解运，迟至两三月始解，则这两三月间，可将公款发商生息。公款以关、道为多，利息相当可观。可见，京官穷外官富，因为外官待遇优于京官，而且能直接搜刮民脂民膏。

在京旗员生活本不知节用，亏空难补，欲壑难填，所以逐步形成钻营外放的风气。乾、嘉以降，不要说督、抚一级方面大员，担任知府、知县等中下级行政官员的八旗子弟也显著增多了。官员一旦外放，离京前要有种种应酬，形成巨额花销。道、咸年间屡次由京官外放的官僚张集馨在《道咸宦海见闻录》一书中记道：外放陕

西粮道出京留别共费 1.7 万余两；任四川按察使出京留别费用一万三四千两；任贵州布政使出京花费 1.1 万余两；调任河南布政使出京用去一万二三千金。而年节应酬、红白事体，尚不在其内。这些情况都是作者亲身经历的。于是乎有的京官车马未行，早已负债累累，乃至债主盈门。但此种官僚的家人却不乏腰缠万贯之辈。有的八旗子弟外放，只好委托家人预出己资，代办行装，雇觅车辆。家人则乘机牟取私利，以承办官差之名，沿途勒措骚扰。家人既欲侵渔，旗员复思婪索，双方“名为主仆，其实朋友；会客时居然服役伺候，燕居时起坐尔汝，无异俦类；及莅任，大权归之，导以为恶”。他们上下其手，盘剥地方，朋比分

润，对地方官吏的贪风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鸦片战争以后，内忧外患纷至沓来，吏治腐败，无官箴可言。旗人大员多贪污无能。张集馨《道咸宦海见闻录》对八旗官员官场上的鬼蜮伎俩刻画入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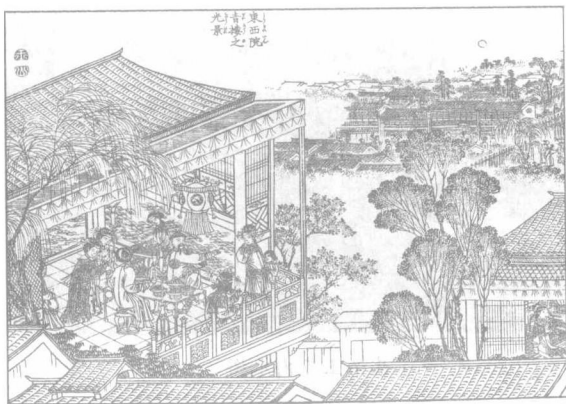


恭亲王府内水榭

不亚于清末小说《官场现形记》《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而真实程度又是后二者所不能相比的。下面是作者书中披露的贪贿内幕：

西安驻防将军过三节两寿（春节、端午节、中秋节叫“三节”，官员和官太太生日叫“两寿”）之际，陕西粮道每次送银800两，又表礼、水礼8色，门包40两一次。八旗两副都统每节送银200两，水礼4色。八旗协领八员，每节每员送银20两，上白米4石。将军、都统又荐家人在仓，或挂名在署，按节分账。另外，将军、两副都统应领月米，按规定大米小米并放，但将军等不要小米，专要大米，因小米价贱而大米价贵。

陕甘总督乐斌，镶红旗满洲人，粗能识字，25岁时犹为闲散。过继给族人后袭其佐领官职。乐斌虽不通公事文案，夤缘之道却深得要领。在京营当差，奔走伺应不厌其劳，不数年擢为协领。本旗都统王公皆喜其能。乐斌与京仓各花户、仓书关系融洽，每当本旗领取甲米，所得较他旗为优，本旗人啧啧称叹。他从甲米中提费若干行贿于仓书、斗级，而花户人等也愿与他结交。他还与刑部门皂禁卒拉关系，遇到仓场及旗人官事交部讯问，他就与禁卒、司书潜通音讯，请托说情。而被讼人所出的资财，乐斌拿过来与狱卒分润，日积月累，进款增多，得以献媚上司，结纳僚属，官运亨通，肆其所为。于陕甘总督任上，公事文



京师青楼之光景（《唐土名胜图会》）

案，检阅不甚了了，贪腐无能，惟爱听戏宴会，与旗人布政使明绪、兰州道恩麟、候补道和祥结为兄弟，日事游嬉，鼓吹达旦，以至督、臬（即按察使）两官署，笙歌竟无虚月。

直隶总督桂良，胸中蕴蓄如草芥，口中谈吐如市井，因为是恭亲王奕訢的岳丈，椒戚贵族，气势

熏灼，所以卖缺受贿，无所顾忌。其孙麟趾任浙江金华知府，随桂良到永定河巡查工段，直隶官员都得为麟趾送礼。有卞姓官僚花费不费，向桂良行贿，得署冀州知州，每逢节日尚馈送千金，因此得保官位无虞。甚至部选人员，营谋“极苦”的官缺，也必须馈二三百两银，方敢到任。桂良劣迹昭著，丑声盈道，因朝中有奥援，无人敢参奏。

有的旗员因贪黷出名而膺获种种绰号。如琦善在直隶总督任内，声名平常，有“黄金贼”名号，讽其性贪；德寿巡抚广东，疲玩性成，无所建树，因广纳苞苴，被人称作“大皮夹”；恩寿任江苏巡抚数年，所获贿赂不下30万两，故有“银行老板”绰号。恩寿入京后设典肆、估衣铺，在上海等办五金杂货行，堪称“多财善贾”。一次，青浦县令馈送醉蟹八瓮，他照收不拒。谁知外间传言瓮中装的是瓜子金。他听说后立即传见有关官员，置醉蟹于大堂上，命亲兵持棍将瓮逐个击碎，以澄清事实。据说，“清廉”的名声由此大著。其实，“清廉”的名声并不是逢场作戏可以博取的，而官贪吏黷的传闻哪怕是捕风捉影，也往往并非空穴来风。

八旗贵族官僚日益衰朽的第三个特点即“庸”，这里主要指

政治上的昏庸。他们贪贿成性，在官场上势必形成朋比徇私、容隐欺蒙的腐败风气。也就是洪亮吉所抨击的现象：官员“以模棱为晓事，以软弱为良图，以钻营为取进之阶，以苟且为服官之计”。贵族、官僚唯知贪恋禄位，墨守成规，不以国务民瘼为重，下属则极尽阿谀逢迎之能事，或者缄默以取容。大学堂满管学大臣荣庆，白面乌须，飘飘然有凌云之气，但为人糊涂，任事唯唯诺诺，从不决断，尸位素餐，惟领俸银月米而已，被人讥为“聪明面孔笨肚肠”，是个典型的老官僚。大学士崇礼，内务府旗人，由圆明园苑丞起家，出为粤海关监督。时在同治年间，太平天国的起义初平，百货填积海关，故税收最旺。崇礼中饱私囊，归京后大治第宅，极有富名。他读书但不甚通，最好转文，每转必出笑话，时有“摇头费解，点首是的”之嘲。先后任步军统领等官，皆以不称职而罢。清制：内务府出身人员，未到外省或六部经历政事的，官至侍郎而止。崇礼两次贬官外放，反而成全了他最终入阁拜相、位极人臣的梦想。时人称他“庸人多厚福”。满洲子弟识字无多，照样可以位至公卿，为汉人所望尘莫及，也因此生出许多令人啼笑皆非的笑话来。这种现象到清末不仅没有改观，反而益发明显。旗人乌尔泰巡抚浙江，亲临书院考试。生童点名时不按次序，纷纷拥挤索卷。乌大声说：“肄业生重（系“童”之误）静候点名，毋得喧哗。”众生遂起哄道：“乌大人吩咐，敢不从命。”以“乌”为“鸟”，来讽刺乌尔泰识字不多。

清末翰林院有所谓“四大不通”，指傅良、绍昌、裕德、萨廉，均为旗人。萨廉为大学士穆彰阿之子，他偶阅国子监录科卷，见卷中有“二千石”一称。“二千石”用指古代官职，萨不懂，加批语道：“当是二十名”之误，见者哗然。萨廉工于唱戏，拉胡琴圆转如环，虽然是南北驰名的梅大锁，技艺也逊他一筹。另一旗人戏痴德珺如是他胞侄，足见一门鼎盛之风。萨虽懵懂，但为人极慈善，诨名“菩萨”。据说仆妇中有骄横恣肆的，萨劝诫不休至于泪下，却不忍加以疾言厉色。

大学士刚毅，刚愎自用，不学无术，在义和团运动中曾大出风头。他出身翻译秀才。翻译是清朝专为八旗子弟设置的考试科目，由此出身的旗人往往不谙汉文。据说刚毅曾自书大门对联有：“奉诏驰丹陛”句，“驰”字“马”旁，竟作“水”旁，却未发觉。究竟是文理不通抑或忙中笔误，不得而知，不过他读书不多，大庭广众中常说讹字倒是留下了不少笑柄。为刑部尚书，每称皋陶之陶作如字，称皋陶为“舜王爷驾前刑部尚书”；尤其令人喷饭的是改“瘐死”为“瘦死”，反斥司员不识字。又将“聊生”念作“耶生”之类，不一而足。某官曾编七律一首嘲笑他：

帝降为王虞舜惊，皋陶掩耳怕闻名，
荐贤曾举黄天霸，远佞思除翁叔平，
一字谁能争瘦死，万民可惜不耶生，
功名鼎盛黄巾起，师弟师兄保大清。

刚毅任军机大臣时，川督奏捷折中有“追奔逐北”语，他指“北”当为“比”之误，认为敌既奔而追比其所掠去财物，若为“北”，安知其不向东向西向南而必为北乎？这话虽不在理，倒也能自圆其说。



圆明园残照

在清末满洲大员中，举凡不学无术而又刚愎自用者，往往在政治上具有愚顽保守和一意孤行不计后果的特征。刚毅就是一个突出的例子。光绪二十六年（1900年），他与军机大臣荣禄等企图废黜光绪皇帝；义和团运动中又力主围攻各国使馆。八国联军攻陷北京，他随慈禧太后西逃，中途病

死。他生前对满汉畛域尤为强调，曾书 12 字贴于座右：“汉人强旗人亡，旗人瘦汉人肥。”这样狭隘的观念与当时的社会发展大势显然是格格不入的。

“文死谏，武死战”，是封建社会里贤臣良将的座右铭。清朝的肇建与隆兴，便是由于八旗子弟中有一大批这样的文武栋梁之才。然而世事流迁，盛衰相递，随着清朝政治的腐败，八旗子弟中“文不能谏，武不能战”的庸懦无能辈也就越来越多了。

道光年间，英军人犯沿海。清廷命将出师。以宗室奕山为靖逆将军，征广东；以宗室奕经为扬威将军，征浙江。奕山出身市井无赖，奕经则是富贵膏粱子，两人均不通军事。奕山至广东后大收贿赂，包括许多翠玉，所以有“翡翠将军”之号；奕经终日沉溺酒色，妓女不离营，有“琵琶将军”之称，又被叫做“六子将军”，讽刺他收金子、要银子、养兔子、嫖婊子、请翎子、怕鬼子。有人套千家诗曰：

清明时节炮纷纷，文蔚奕经吓断魂，
借问逃军何处去，渔人遥指麦香村。

又一首曰：

日落乌啼炮满天，将军参赞对愁眠，
姑苏城外王家港，夜半姑娘上战船。

（奕麋《管见所及补遗》）

满洲亲贵的怯懦腐朽加速了战争失败的进程。清军在浙江战败



道光年间清军大炮

后，道光帝连忙派盛京将军宗室耆英前往江浙与英军订立丧权辱国的“和议”。耆英贪生怕死，与英人所订协议，皆非当面折冲，而是派家人张禧偕知府出面协定。当时请旨赏给张五品顶戴，以壮观瞻。国家大事，几近儿戏，事后罢官。至咸丰七、八年（1857—1858年）换约期间，清廷借口耆英“定约僨事”，赐令自尽。耆英历仕道、咸两朝，罢官家居后曾大书一联悬于客厅，上联“先皇（指道光帝）奖励有为有守”，下联“今上（指咸丰帝）申斥无才无能”，故意让客人观看。此联轩轻两朝，流露不满，结果有人呈报给朝廷，自造杀身之祸。事实上耆英之死，不过充当了清廷用以推卸罪责的“替罪羊”，而类似这样的昏聩无能之徒，在以后的70年里不可胜数。

满洲官员昏聩无能者渐多，除清朝制度日愈衰朽这一基本原因外，与长期恪守的“首崇满洲”的国策息息相关。

满洲旗人在人数上远远少于人口众多的汉族人，文化上又比较落后，尤其入关初期，许多满洲人不通汉语汉文，对内地情况隔膜无知，因此在实施封建政治制度建设中，始终面临一种两难选择：既要吸引大批汉人参与政权建设，又要时时提防满洲的特权为汉人所侵蚀。于是煞费苦心地创立了所谓“分缺制”，以确保满洲人对中央和地方高级职务的专擅。为此，将中央机构的职务即缺分，全部分为宗室缺、满洲缺、蒙古缺、汉军缺、内务府包衣缺和汉缺。在这六种官缺中，除汉缺外，均属旗人缺。康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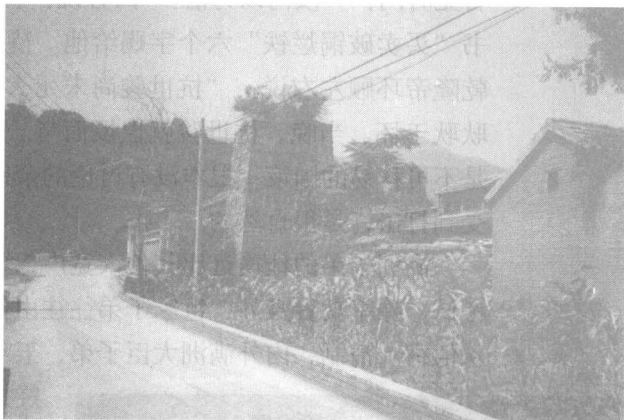


盛京（沈阳）清宫彩雕龙

《大清会典》一共开载内阁、六部等 13 个中央机构中有品级和无品级额缺 2082 个，其中属于汉军和汉人的额缺 325 个，仅占 15.6%，其余额缺大部分为满洲旗人和内务府包衣旗人占有。这种状况到清末并没有大的改观。

对于地方官员，清廷重视的是督、抚一级人选。顺治四年（1647 年）至雍正十三年（1735 年）90 年间，旗人任督抚的共计 770 人，其中汉军旗人十居其七，满洲旗人十居其三，蒙古旗人仅二人。督抚一级多用汉军旗人，主要是因为他们语言习俗与汉人同，体现着“以汉治汉”的用意。但到了乾、嘉年间，地方大吏也开始偏用满洲子弟。当时陕、甘、川及云贵诸省督抚中，

总督满人约占缺八，汉人仅二三；抚缺满人为十之五六，汉人仅占四五。清季局势稍变，由于湘、淮军突兴，扑灭太平天国运动有功，维护了清廷统治，汉人在督抚中又占据了优势。咸丰十年，督抚 23 缺中，满人占 9，汉人占 14。



八旗健锐营碉楼（北京海淀香山）

至于边疆地区大吏如将军、副都统、参赞大臣、办事大臣，则由满洲旗人全部包揽。就全国官员总数而言，汉人多于满人，但京内外文武要缺，则满洲旗人多于汉人。由于有满人只任六品以上官的成文，就保证了人数较少的满人集中控制中央和地方的要职。

但统治者并不以此为满足，自乾隆年间开始还多方拓宽满洲子弟的仕途，如规定满洲郎中可保道员，满洲进士准许选任知

县，奉天州县选用旗员。这样又开创了满洲子弟染指州、县“亲民之官”的先例。对这种做法，给事中杨二酉曾表示忧虑，上疏谏止无效。接着，又发生了杭世骏事件。他在考选御史的时务对策中表示：

意见不可先设，轸域不可太分，满洲才贤虽多，较之汉人，仅什之三四，天下巡抚，尚满汉参半，总督则汉人无一焉，何内满而外汉也。

杭世骏的对策犯了大忌，也触动了统治者最敏感的那根神经，因此受到乾隆帝的严斥：“怀挟私心，敢于轻视（满洲）若此！”交部严议，结果革职。据说乾隆帝南巡时，杭世骏迎驾，乾隆帝召见时问：“汝何以为活？”回答说：“开旧货铺。”帝大笑，手书“买卖破铜烂铁”六个字赐给他。待再度南巡，杭世骏迎驾，乾隆帝环顾左右说：“杭世骏尚未死么？”足见他对杭的对策仍耿耿于怀。当晚，杭世骏就惶惧而卒。有清一代，“首崇满洲”是不可移易的国策，根本没有讨论的余地，杭世骏因昧于此道而受到打击，是很自然的。

满洲子弟的仕途远比其他入宽广，不必像汉人那样专靠科举考试，除军功晋身外，世家子弟往往由侍卫出身。侍卫为皇帝扈从值宿。清制，内外满洲大臣子弟，五年一次挑选侍卫。侍卫无疑是八旗子弟中的一群“骄子”，一经入选，往往不数年擢至显职。笔帖式（汉译文书）是满洲子弟进身的又一捷径。中央各部、院、寺、监都设笔帖式一职，人数最多，几乎清一色满人。笔帖式品级虽低，但升迁快，只要善于奔走攀缘，虽目不识丁，十年之内，也可



内务府旗人董氏墓地（北京房山南坊）

至富贵，甚至外升督抚，内转尚书、侍郎。

八旗子弟，人数有限，仕途甚宽，入仕者难免泥沙俱下，鱼龙混杂。有的庸碌无能，有的对典章制度一窍不通，有的几乎目不识丁，一旦被任用为封疆大吏乃至府州县官，办理公务不能不倚用幕友，所以旗员与幕友的关系尤为密切。幕友，又称幕客、幕宾、幕僚，是衙署中负责文书工作的人员。幕友只是主官（幕主）私自延聘的朋友，属衙署编制之外，不享受官方的俸禄，由主官负责其日常生活之费，并定期致送礼金。但在旗员衙署中，幕友却往往说一不二。雍正时汉人汪景祺在《读书征西堂随笔》中，就描绘了陕西吏治的情况。他指出，数十年来，陕西的督、抚、藩（布政使）、臬（按察使）都是满洲人担任，这些人根本不知道什么叫书札，凡是案牍批详，都是交给幕友处理。民治、民生不闻不问，只沉迷于聚敛纳贿，酣歌筵舞。闽浙总督、杭州将军庆瑞，对公事不甚经意，唯听幕友经办。幕友庄焕文，由诸生在幕八年，保举至道员，又授杭嘉湖道。任幕友时，庆瑞对他言听计从，以至“溺爱不明，亦无人敢言其非”。

旗员原未必精熟汉文，又惮于用心，对往来文书不过约略浏览，对稿件也是非莫辨，于是幕友得以上下其手。据张集馨说，“幕友无不卖法”，他把幕主与幕友的关系形象地比喻为“猫鼠同眠”。这种比喻似乎言过其实，但许多隶属旗员的幕友，利用幕主的愚黯，伺机营私舞弊，兜售其奸，应是习见的现象。

八旗贵族官僚走向衰朽的第四个特征是“堕”，即生活上堕落。

清室宗藩优游逸养百有余年，往往玩物丧志，不思进取。仅嘉庆、道光年间因细小事件被削除爵位的就有多人。如嘉庆末年豫亲王裕丰因隐匿叛情削爵，礼亲王昭槤以纵淫毙命而削爵。道光十年，辅国公奕颢为盛京将军，因在任不能力崇节俭，诸事奢靡，且时常在署内演戏，不能表率陪都，革去公爵。

贝勒永珠，嘉庆年间已告病散居，年 80 余岁，素性鄙吝，

凡可以生财之道，舍身而行，家中蓄积也最厚。据说他之所以不愿出门当差，是因为要在家中“守财”。道光十六年因盐菜小事，与妻妾酿成口角，盛怒之下命属人将妾用铁链拴缚使不能动转，逾夜而亡。永珠因此被革爵，不准其子承袭，于是由旁支绵勋袭固山贝子。

京城朝阳门外灵官庙尼僧广真蓄养雏姬兼教歌唱，京城勋戚大吏多与往来。道光十六年刑部具奏：庄亲王奕劻、镇国公溥喜、不入八分镇国公绵顺常入庙饮酒，吸鸦片烟，于是俱被革爵。接踵而至的是贝勒奕琦赴各茶园登场度曲而被革去贝勒、重

责四十板的事件。道光年间，庆郡王奕綵因在为母服丧中纳妾生子，事发革爵。古语说：“百足之虫，死而不僵。”一个朝代单凭外力的压迫是很难在短时间内被推翻的，只有统治阶层的自戕自害，才会导致一败涂地的悲剧结局。



礼王坟遗址（北京海淀红旗村）

八旗王公贵族既耽于享乐又不善理财，一些人在无度的挥霍中家境日趋败落。清初王公贵族均富有庄田，他们将土地租给民人或旗下壮丁，设庄头管理。年深日久，子孙往往不知田土所在，册籍也苦于勾稽。层层侵蚀，岁岁消磨，于是庄头与管家富而主人贫。所以当时人称：

大抵天潢贵胄，凡事委诸管家，犹之民间富贵人家，财产属他人经理，不数传无不中落者。其势使然也。（《春明梦录》下）

这样的子弟除了热衷于营第宅、美衣服、饰厨传、蓄姬侍、宠奴仆，酒肉弃于衢，罗绮照于市以外，可说一窍不通。有的还沾染了吃喝嫖赌、吸食鸦片种种恶习，终至潦倒。乾隆年间大贵族福康安生前锦衣玉食，死后封郡王，其子德麟袭封贝勒，吃食鸦片，每日在北京南城嫖娼，白昼贪睡，屡误差使，被逐出内廷，终至淫荡而死；其子庆敏，袭封贝子，依然游荡，吃食鸦片，家境很快败落。

有的贵族世宦人家，外表虽然硬撑着富贵的空架子，实际上早就入不敷出。近人《旧京琐记》讲过这样一件见闻：邻居一家为满洲世爵，外表看去颇阔绰，有如王府。某日忽在一家老米铺看到邻家的大少爷。但见大少爷对米铺掌柜毕恭毕敬，如事尊长，米铺掌柜对大少爷则一番辱骂责问。大少爷待掌柜数落完，才慢吞吞地哀求说：今个家里又



石雕上马石

有不得已的应酬，还得请老叔帮个忙。掌柜厉声说道，我哪里有钱去填这无底洞。大少爷忙接一句：“秋俸就要到了！”掌柜一阵冷笑，傲慢地说，甭说秋俸到了，你家所有的俸禄钱粮都搭在一起，也还不清欠我的债。大少爷听罢，眼泪都要掉下来了。至此，掌柜的才慢慢拿出4两的钱票掷给他，并骂着说，暂且拿去，我知道你又要“探母”（指逛窑子）去了！这位大少爷遂感谢而去。像这样的八旗子弟，家境已经败落，仍割不断腐化生活的诱惑，下场自然是很可悲的。

八旗王公贵族官僚子弟日趋腐化堕落，是清王朝百务废弛、财政亏缺、吏治败坏、案牍山积、内忧外患的一个缩影。一个朝代，当它的统治集团暮气深重、丧失治理社会的能力而蜕变为暴殄天物的赘疣时，这个朝代的倾覆也就为期不远了。

(三) 酒债寻常行处有，朝回日日典春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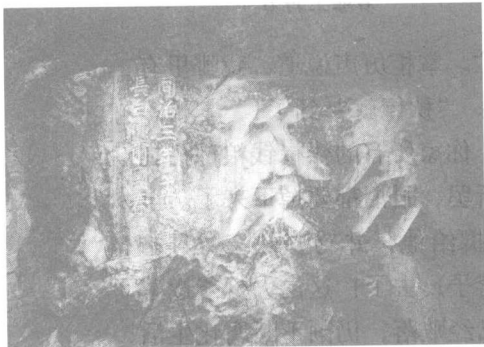
——八旗子弟生计的困厄

八旗子弟除当兵外不事生产，如此世代相传，不仅丧失了劳动能力，而且家口生活也日益困乏，于是出现了所谓“八旗生计”问题。这个问题，在康熙年间已显露头角，乾隆、嘉庆年间发展成八旗内部难以疗治的痼疾。

京师是繁荣的都市，八旗驻防的重点，也是“八旗生计”问题最严重的地区。数十万八旗子弟久居京城，兵额有限，人口加增，又不从事生产，生活水准每况愈下。诚如乾隆时人沈起元《拟时务策》所指出的：甲不能遍及，而徒使之不士、不农、不工、不商、不兵、不民，而环聚于京师数百里之内，于是其生日蹙。尤其旗人中的鳏寡孤独，由于缺少经济来源，又无亲属帮衬，难以维持生计，据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的官方统计，

处于这种境地的旗人多达6000余名。由于救济不及时，诸如无人赡养的八旗子弟沦落为乞丐，以及寡妇冒称民妇并自卖为奴一类触目惊心的事件也开始见于案牍。

下层旗人的贫困化问题不单通过官员的奏章得到反映，在小说、子弟书、岔曲、私家笔记中也有大量的描述。满洲旗人和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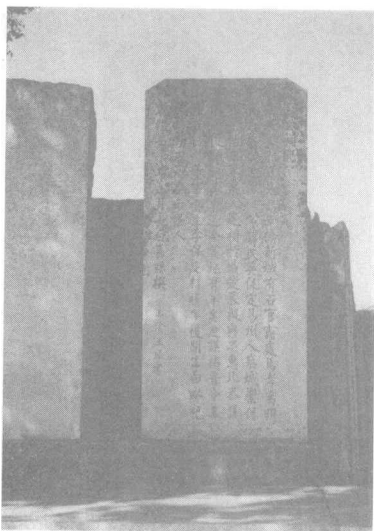
满洲旗人佛尔国春书摩崖石刻（桂林独秀峰）

额在所著《夜谈随录》一书中，用传奇志怪的艺术形式，对这种社会现象进行了翔实的披露。其中《谈九》一篇，记述京城一位年轻男子到郊外探亲，夜遇一旗装女子，“着红布短袄，绿布裤，蓝布短袜，趿高底破红鞋，皆敝甚，露一肘一腓并两踵”，一副穷困潦倒的窘迫相，这正是当时下层旗人贫困状况的真实写照。而《某马甲》中所述八旗兵丁的凄惨情景更为典型：

马甲某乙，居安定门外营房中，贫甚，差役多误。其佐领遣领催某甲往传语：“亟出应役，不，则必斥革矣。”甲素与乙相善，即往见之。入门，马通（马粪）遍地，破壁通邻。屋三间，桔隔一间为卧室，妻避其中。时际秋寒，乙着白布单衫，白足趿决踵鞋（露着脚趾的鞋）。甲一见恻然，曰：“弟一寒如此哉！”……有顷，闻房中哀泣声，知为乙妻苦贫。……房中泣声渐粗，倍觉惨切。潜于帘隙窥之，乙妻已作环于梁间，将自缢。甲大惊，不复避嫌，急入救之，慰解再四。乙妻含悲致谢。

作者笔下的旗兵，居陋室，穿破衣，穷困无奈，差使多误，妻子走投无路，差点走上绝路。这篇文言小说虽短，却集中概括出“八旗生计”的严峻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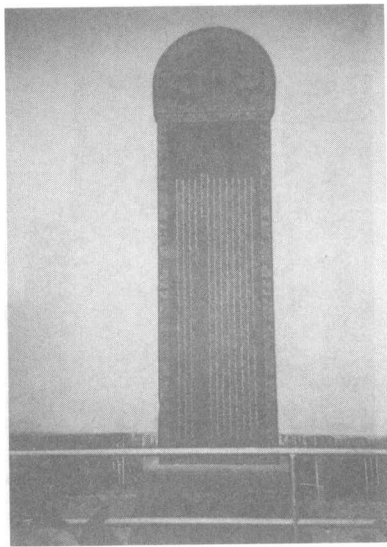
各地驻防旗人不像京旗尚有做官、读书的出路，驻防八旗的甲缺比京旗为少，



满洲旗人嘉谟撰《万公祠记》
(福建泉州洛阳桥)



满洲旗人双林书“福”字碑
(云南大理)



福州将军穆图善满文碑（福州于山）

而且甲缺的饷银饷米较低，加之他们局限在满城狭小的天地间，毫无活动的余地，所以八旗驻防中存在着与京旗同样的“生计”问题。在各地驻防八旗中，由于清统治者在八旗内部实行等级统治，汉军旗人的地位始终低于满、蒙旗人，以至他们在升官、披甲方面的机会均少于满、蒙旗人。早在皇太极时就有规定：满洲、蒙古壮丁，每二名披甲一副；汉军壮丁，每五名披甲一副。顺治年间因八旗军队急需扩充兵力，才将汉军的五丁抽一改为四丁抽一，但披甲的总数和在壮丁中所占比例都不能与满、蒙旗人相提并论。因为披甲是与钱粮直接挂钩的，没有披甲的余丁只能

坐吃山空，于是面临甲少丁多沉重压力的汉军旗人首先出现“生计”问题。

早在康熙五十七年（1718年），浙闽总督满保在奏折中就指出：驻防福建旗兵共2000名，此外尚有壮丁2000余名，不得披甲，无钱粮养贍。雍正以后，这类奏报有增无减，除福州外，涉及广州、西安、杭州、江宁等地。乾隆二年（1737年）的一份报告提到，杭州驻防汉军中，人口少的户自三四口至七八口；人口多的户有八九口至20余口；即便如此，每户大多只有一个甲缺钱粮的收入；甚至于一户十数口人，仅靠一名步甲每月1两银、5斗米谋生的。“狼多肉少”，又无其他谋生手段，陷入这种境地的旗人几乎枵腹以待了。

关外是清朝的“发祥重地”，驻防当地的旗人在清初均领有旗地，以后陆续垦辟荒地，经济上一度比较宽裕。然而伴随内地汉民的大批涌出，旗人土地大多被汉族地主和农民兼并或者典买，生计也开始每况愈下。乾隆六年（1741年）宁古塔将军鄂

弥达奏报称，吉林乌拉 3000 名满洲兵丁中，富户仅 21 户（272 口），中户 848 户（8829 口），贫户 1185 户（8935 口），赤贫户 678 户（2894 口）。这份资料显示，当地旗人中，基本可以温饱的中户还不足三分之一，贫户与赤贫户占绝大多数。

八旗生计的恶化，实际上是下层旗人的贫困化问题，它的发展，使八旗的战斗力和凝聚力不断瓦解，团体意识趋于涣散，直接触及清朝统治者的利益。为了缓解这个问题的冲击，清朝陆续采取了赏赐银两、增加兵额、京旗移垦、汉军出旗、动用国帑回赎民典旗地等等措施。这虽然使旗人的困难一时有所缓解，但杯水车薪，并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乾隆年间，对八旗兵丁除旧例颁给婚丧赏银和不定期的“恩赏”外，将回赎旗地的旗租发还，每年加赏八旗兵丁一月钱粮。但赏银落入旗兵之手后，或者抵补私债，或者妄行糜费，不过数月，罄尽无余，依旧贫乏如故。汉军出旗后，余出兵缺主要由满洲子弟充补，同时增加了一些兵额，但增加的兵额赶不上人口的增长。京旗移垦本身不失为一项积极的措施，却同样收效甚微。18 世纪中，乾隆帝决定将京旗 3000 户闲散移往黑龙江的拉林实行屯垦，实际移往 2000 户。其中老幼不能耕作的占十之一，年壮而不谙耕作的又占十之六七，力能耕作的只占十之二三。在京旗人长期脱离生产，不免沾染好逸恶劳的习气，缺乏开荒种地的勇气和能力。在以后四年中，拉林旗人大部分又逃回北京，所遗地亩渐为民间人耕占。不久，清政府又迁徙京旗前往黑龙江双城堡屯垦，同样以失败告终。

八旗生计的恶化，有多重原因，概括起来主要有以下几点：



海珠中路（广州旗城旧址）

第一，人口增长。八旗子弟只有当兵才能领饷，余丁耕种土地。百余年间，下层旗人的地亩典卖殆尽，家口却不断繁衍。根据官方统计，从顺治五年（1648年）至嘉庆十七年（1812年）的160余年间，八旗男丁总额由34.6万余人增至52.3万余人。但其中间经乾隆一朝汉军旗人大半出旗为民，致使八旗男丁人数锐减，所以上述数字并不能准确说明八旗人口的增长幅度。稳妥的办法是以八旗满洲男丁的增长作为八旗人口增殖的参照系，因为他们始终未遇到出旗为民的问题。根据同一资料，满洲男丁在顺治五年至嘉庆十七年间增长了大约4倍，即从当初的5.5万余丁增至22.2万余丁。由此可知，从清初至清中叶间，八旗人口大约翻了四倍。而与此同时，兵额只增加了大约两倍半，即从入关初的不足10万增至20余万。生齿日繁与收入日绌的矛盾造成了以“一分之产而养数倍之人”的状况，旗人的生活负担因之而加重。乾隆年间户部尚书梁诗正在奏疏中指出：“百年休养，户口众多，无农工商贾之业可执，类皆仰食于官”，是旗人穷困的原因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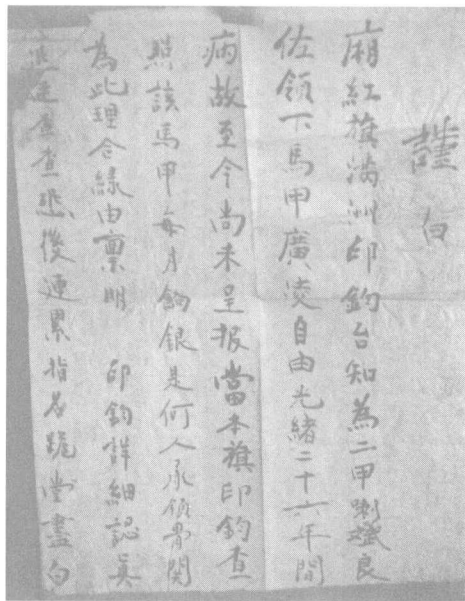
第二，封建剥削的加剧。清初旗人依恃粮饷和地亩为主要经济收入，当大部分下层旗人的土地在旗、民地主的交相兼并下化为乌有时，仅有的粮饷收入便成为高利贷者、奸商牟取暴利的利藪。乾隆年间商品经济迅速发展，土地日益集中，旗、民地主往往与商业资本、高利贷资本结合在一起，在社会上形成强大的经济力量。大学士、军机大臣和珅一人就有当铺75座，对城市居民进行苛剥。商业资本和高利贷资本不仅肆虐于北京和内省，还伴随民人出关的人潮向边远地区扩张。据乾隆三十一年（1766年）的文献记载，奉天境内的当铺已多达831家。八旗兵丁月饷季米，发放有期，一旦临时急用，只能典当借贷，高利贷资本乘机网罗射利。在当时的北京城内流传着这样一段话：

捐二十余两可得一甲士（指马甲）之银米，坐食一载，谓之“典甲”；捐十余两可得一甲士米之半，饱食经年以待

其本谓之“典米”；九钱作一两，八百当一千，谓之“月支”；米未领下而先贱卖，谓之“短米”。（《满文月折档录副奏折》乾隆十年十一月福将奏）

所云“典甲”、“典米”、“月支”、“短米”都是高利贷者乘旗人困窘之危，牟取暴利的剥削方式。“典”，是一种实物形式的高利贷，即预先将对方的动产（如牲畜、衣物，以至旗人饷米）或者不动产（如地、房）低价典入，由于典押物作价远低于本身的实际价值，两者的差价便构成高利贷的利息。当时一马甲月饷3两，全年36两；年米46斛（23石），如折价亦不少于30余两，高利贷者只需先付20余两就可全部攫为己有，其剥削率高不言而喻。

盘剥八旗子弟的既有八旗贵族、官员，也有民人。所不同者，八旗官员无异于旗人父母官，但下起手来，却毫不留情。如佐领一官，或于本管佐领，或于兄弟所管佐领下，借放“印子银”（一种货币形式的高利贷），限期10个月或12个月扣完。每月关领钱粮时，勒令清偿，不许暂缓。于是将利作本，利又加利。以致兵丁生计，往往因此匮乏。显然是因为这种现象大有蔓延之势，雍正帝不得不亲自出面严加禁止。佐领下的低级官吏如骁骑校、护军校、领催，剥削旗人同样如狼似虎，这点前面已经提及了。八旗官员利用职权的便利对兵丁贷放银两，形同享有政治特权的高利贷奸商，借贷方的命运完全操在他们的手心中。与这相比，民人对旗人的苛剥则主要凭借经济手段。得硕亭



鑲紅旗滿洲追查旗人食空額公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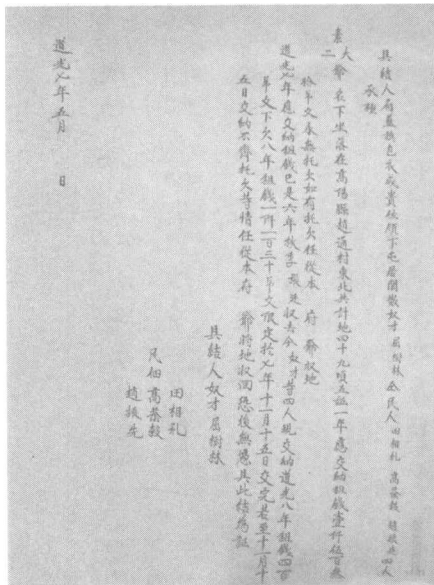
《草珠一串》描写北京城内放高利贷的情景说：

利过三分怕犯科，巧将契券写多多。

可怜剥到无锥地，忍气吞声可奈何！

诗末又附注称：“近日山西……放债，率皆八分加一。又恐犯法，唯于立券时逼借钱人于券上虚写若干，如借十串，写作百串之类，旗人尤其受害。”清政府曾规定：放债一两，不准超过三分取利，但形同虚设。民间掩人耳目、巧取豪夺伎俩层出不穷。北京城内麇集的高利贷商以晋人居多，为了避免与法律明文抵牾，又达到牟取暴利的目的，多强迫负债人在契据上多写钱数，致使后者在饮鸩止渴的同时只有忍气吞声，任由债权人摆布了，而“旗人尤其受害”。至于山东人开办的老米碓房，不但经营碓米，同时兼放高利贷，或者与仓官、领催相勾结，舞弊分肥，也是尽人皆知的事实。

第三，八旗制度的束缚。八旗组织从建立之初起便以对旗人的严格管理为重要原则。但由于清初旗人各有耕地，出则为兵，入则为农，耕战两事，兼行并举，所以八旗高度的组织性没有阻碍其社会发展，相反，却是崛起的可靠保证。清朝入关以后，八旗的军事职能进一步强化，生产职能却迅速萎缩。清朝统治者为了保证官兵的收入，建立起俸饷制度，并在顺治十一年（1654年）宣布，准许家有四丁以下的出征旗兵，将旗地尽数退出交旗，同时增给钱粮月米，这成为旗人退出生产领域的开始。尔后，八旗兵丁因频年出征，无力躬耕畝亩，只得将土地转租给民人。租出的土地虽然为数有限，却分



道光七年京郊屯居旗人与民人同立租地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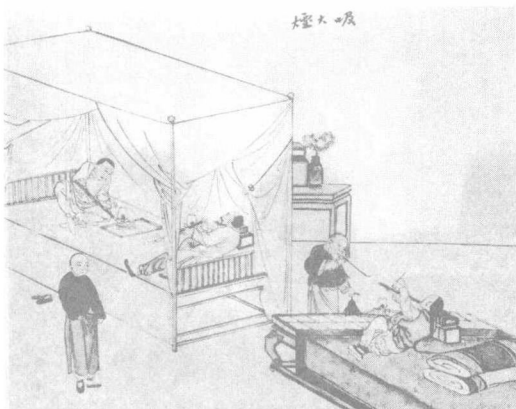
散在京畿方圆数百里内，旗人局守京城，行动受到限制，若差人讨租，往返盘费甚至高过租银，这种状况加快了旗地转入民手的过程。康熙年间，西方传教士卫匡国在《鞑靼战纪》中指出了旗人脱离农业生产的影响，说“这些



顺承郡王墓地宝顶（北京房山西甘池村）

人大部分都不会耕地种田，从来没有使用过锄和犁，只会舞刀弄剑”。旗人不事农耕，又不得经营工商，假使外出谋生，将被当作“逃旗”受到惩处，条条清规戒律犹如无形的绳索，束缚住他们的手脚。于是除了当兵食饷外，只能仰给于统治者的赏赐，终日游嬉，无所事事。加上被好逸恶劳的陋习所浸染，八旗一步步变为一种寄生性质的社会组织，当初焕发的那种朝气蓬勃的活力也就泯没了。

对于这个问题，清廷也逐步有所认识，乾隆年间组织京旗移垦，就是放宽对旗人限制的一种尝试。然而问题的症结在于，清统治者允许少数京旗闲散下乡或者关外移垦，都是以不妨碍八旗军队拱卫京师的基本宗旨为前提的。嘉庆二十一年（1816年），旗人法式善提出京旗闲散耕垦口外、西北一带的建策，嘉庆帝斥责说：“若如所奏，岂非令京城一空，尤为荒谬之极！”不久，御史罗家彦因提出“令八旗老幼男妇皆以纺织为业”的建认，被嘉庆帝下令革退，理由是：所奏与八旗劲旅屯住京师的“本计”大相刺谬。清廷既不能放弃八旗劲旅屯住京师的“本计”，也就无法放松对旗人自谋生计的限制。广大旗人从不耕不战到难以生活，



吸烟大烟图（《北京风俗图谱》）

孕育了清朝统治的危机。

鸦片战争以后，清朝内忧外患，交相煎熬，对陷入困境的旗人来说更是雪上加霜。对列强割地赔款，使清朝财政日益拮据，不得不削减八旗兵饷。咸丰三年（1853年）八旗官兵饷银折发制钱，官兵的收入相对减少。而从咸丰十年起则减成发饷：骁骑校等项官兵，按四成实银、二成钱折开

放；技勇养育兵等，按五成实银、二成钱折开放。也就是说，一般兵丁只能领到原饷的六七成，有时甚至欠饷不发。下层旗人生活濒于绝境。青州旗人因粮饷缺乏，将所有物什变卖糊口，最后无可折变，衣敝履穿，形同乞丐。入冬以后，“男妇赴乡乞食，死者甚多”。京郊屯居旗人大半衣食不足，甚至女子至十三岁犹不能有裤子，困苦万状。而北京城内，世家贵宦骄侈无度，贫寒旗人却借债无门，谋生乏术。区区甲粮不足赡养一口，何论家人。“于是横暴者流为盗贼，无赖者则堕为娼优，比比有之。”一方是骄奢无度的统治者，另一方是衣食无完的被统治者，八旗子弟间的分化日益深峻了。

（四）布靴宽袖夜方归，善仆营中个个肥

——八旗兵丁的荒怠

清初八旗兵丁攻无不克，战无不胜，虎步龙行，威震四方，以后久居城中，疏于训练，骑射技艺日渐荒怠。乾隆年间，清廷开始将“骑射”与“国语（满语）”相举，反复强调是满洲的根

本，八旗子弟的要务。从此，保持“国语骑射”，作为一项国策，正式向八旗子弟提出来。这恰恰说明了“国语骑射”的衰颓，而这种衰颓趋势并不是主观意愿所能扭转的。乾隆帝曾率领八旗兵丁行围演武，并给予赏赐，但兵丁希图安逸，并不乐从，甚至以“行围为劳众，不无怨望”。八旗兵坐享钱粮赏银，在京城四处游嬉；或三五成群，臂鹰架雀，郊外闲游；或结帮聚伙，在酒肆茶馆中消磨时光。乃至嫖妓聚赌，变卖家产挥霍。骁勇善战的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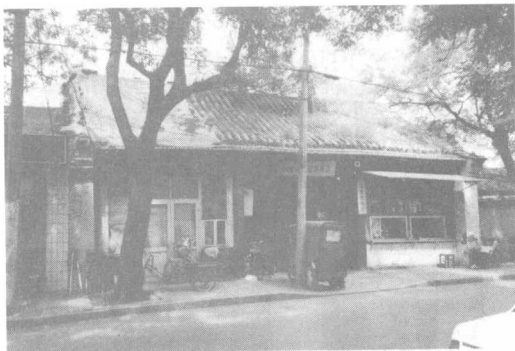


洋报上的慈禧太后

良传统日益丧失，八旗兵丁逐渐变成浮荡子弟。乾隆二十年，八旗子弟中参加会试的举人共有 125 名，其中 70 余人自报近视眼，希冀免考骑射。这中间，确实不会骑射的有 50 余人。在对八旗官员进行的一次考试中，不但发现有步箭“甚属不堪”之人，还闹出了任意放箭几乎伤人的笑话，乾隆帝气得大发雷霆，斥责八旗子弟如此忽视骑射，不成体统。

驻防外地的八旗兵也是养尊处优，疏于操练。乾隆帝南巡至镇江，驻防兵丁较射时有弓箭落地者。尔后在杭州阅兵，八旗兵射箭箭箭虚发，驰马人坠地，时人以为笑谈。盛京八旗兵丁在行围时，上缴的鹿多于吉林、黑龙江兵丁，但并不是亲手所猎，而是从汉民手中买来的。

八旗兵丁荒嬉怠惰，各级旗员更加腐败。他们平日克扣军饷，优游享乐；遇有战争，沿途勒索，中饱私囊；作战时则拥兵自卫，怯懦不前，即使朝廷钦命的领兵将帅，也很少知兵善战的



八旗衙门遗址之一（北京宣武新文化街）

良才。大金川之战，经略大臣讷亲躲在营帐内指挥，传为笑柄。大学士温福领兵出征大小金川，只知在军中置酒筵宴，挞辱士卒。乾隆末年的八旗将领海兰察曾感慨地说：“近日大臣中知兵者，惟阿公（阿桂）一人而已，某安敢不为其下？其余皆畏懦之夫，使其登坛秉钺，适足为殃民耳。”（《啸亭

杂录》卷9）

乾隆朝以后，八旗将领多不知兵，兵丁多不能战，兵丁日益走向衰弱。道光帝曾说，骑射国语是满洲的根本，人人都应该知晓；咸丰帝仍要求八旗子弟“国语勤习，骑射必强”，须知这已是西方列强的洋枪洋炮轰开中国的国门以后了。当热兵器日益在世界范围内普及并显示出对冷兵器的绝对优势时，再强调“骑射必强”的祖训，不仅不合时宜，而且纯属冥顽不灵的保守之举。清季统治者试图改革八旗兵制，同时操演火炮火枪，但八旗兵丁士气愈懈，几乎完全丧失了战斗力，以至当京郊火器营兵罢操回营时，围观的儿童们唱起这样的歌谣：“火器营，练兵队，打前敌，往后退，踩脚屎，臭妹妹。”以此来讽刺他们的不堪一击。

六、破除旗汉界，谋生皆任便

——辛亥革命前后的八旗子弟

鸦片战争以后，国难当头，八旗子弟中的有识之士开始认识到破除旗汉畛域的必要性。镶蓝旗宗室寿富，于中日甲午战争后考中进士，为翰林院庶吉士。他为文操笔立就，兼通西算，深谙时务，论天下大势认为应以力混满汉畛域为先。他创立知耻学会于北京，勉励八旗子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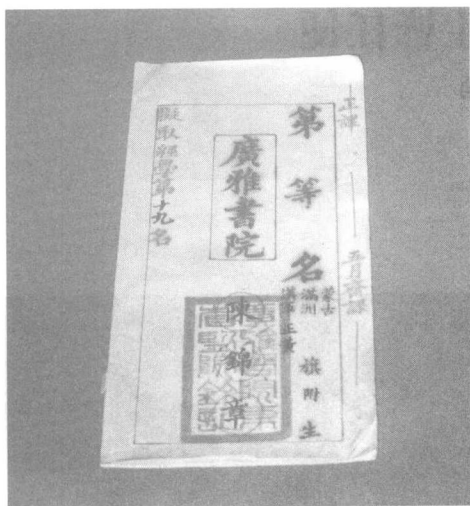
原八旗高等小学（今北京海淀香山小学）

力学敦行；主张洗却国耻，必须学习西方，变法才能图强。鉴于当时八旗子弟多不了解变法维新的重要性，他专门撰写了《与八旗君子陈说时局大势启》一文，陈说当世利害，极中肯要，有识者多推重他，但也受到众多旗人的非难。八国联军进北京时，阖家饮鸩殉国，年仅36岁，有绝命词三首：

袞袞诸王胆气粗，轩然一掷丧鸿图，
试看国破家亡后，到底书生是丈夫。

曾蒙殊宠对承明，报国无私愧此生，
惟有孤魂凝不散，九原夜夜祝中兴。

薰莸相杂恨东林，党祸牵连竟陆沉，
今日海枯白石见，两年重谤不伤心。



广州广雅书院旗人课卷

词中对当道诸王丧权辱国的行径流露出极大不满，对时局艰危之际朝廷内部依旧党祸牵连倾轧内耗的现象表示痛心，自誓死后也要时时祷祝国家的中兴，充分显示出作者满腔的爱国热忱。所谓“薰莸相杂”，实际上也就是对清季八旗子弟的高度概括。面对国破家亡的局面，八旗子弟选择了不同的归宿，或者醉生梦死，依旧堕落；或者随波逐流，浑浑噩噩；或者我行我素，踽踽独行；或者坚忍自励，有所造诣；或者

以身殉国，慷慨赴义；或者血洒疆场，壮怀激烈。《天咫偶闻》卷3记载，八国联军进北京时自焚、自缢的八旗子弟就有世袭一等子、二等侍卫钟祺，曾任吉林将军的延茂，三等承恩公葆初，以及满洲善士德续数人，至于普通八旗子弟，殉难或战死的为数就更多了。



中法战争阵亡福州琴江水师八旗官兵塚

道光二十二年（1842年）英军进攻乍浦，清军败退，唯有驻防满洲官兵276人在佐领隆福率领下誓与阵地共存亡，最后除43人突围而出，其余全部壮烈殉国。同年六月，英军进犯镇江城，副都统海龄率旗兵一千余名樱城

固守，兵力仅有英军的十分之一；火力配备上，旗兵是刀剑矛戟和弓箭，英军是近代火器来复枪和火炮。旗兵作战英勇，但寡不敌众，大部分牺牲，海龄举火自焚，壮烈殉国。英军也付出了不小的代价。恩格斯在《英人对华的新远征》一文中，曾经热烈赞扬镇江守军的顽强斗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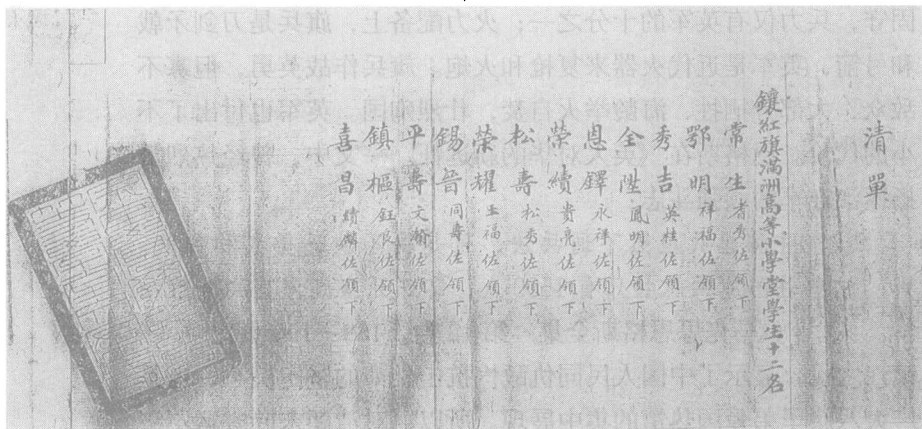
驻防旗兵虽然不通兵法，可是决不缺乏勇气和锐气。这些驻防旗兵总共只有1500人，却殊死奋战，直到最后一人。（《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2卷，189—190页）

镇江之役，显示了中国人民同仇敌忾抗击外侮的坚定决心，也是广大八旗子弟爱国热情的集中展现。所以，对清朝末叶时运不济的八旗子弟，是绝不应该采取一概否定的态度的。

话题回到上文提到的寿富，其父宝廷字竹坡，官至礼部右侍郎，亦为八旗子弟中的有识之士。为官直言极谏，奏疏传诵于四方，曾上疏谆谆以八旗人才为虑，《请整顿八旗人才疏》云：近年八旗文风未见，大逊于前。一由于官学废弛，教育无法，虽不乏读书应试之人，而专攻举业，所学非所用；一由于开捐以来，进身太易，捐一笔帖式，谋入档房，但能奔走攀缘，虽目仅识丁，不十年即可富贵。纵有聪明可造之才，沾染陋习，亦渐于轻浮卑佞。他建议培养八旗人才，应自整顿官学与笔帖



旗人妇女



京师镶红旗满洲高等小学堂学生清单（日本东洋文库藏）

式始。（《天咫偶闻》卷5）八旗人才的荒废与匮乏，是清王朝病入膏肓的一个征兆，非整饬官学与笔帖式所能改变。不过宝廷能看到问题的严重性并痛加针砭，这在八旗中还是起到发聋振聩的作用。但他作为贵族子弟，为人放达而不拘小节，光绪八年主持福建科举考试，经浙东时，在船上邂逅风尘歌妓，一见钟情，入夜置千金于船中，携妓逃遁。妓院老板追至清江，呈报漕督，结果奉旨革职。宝廷不以为悔，从此芒鞋竹杖，策蹇游西山，日以吟咏消遣。其咏此事结句云：“只爱红颜不爱官”，堪称八旗贵族子弟中风流自赏的一个代表。晚年赋闲家居，自悔前行，目睹外国列强任意蹂躏国土，不禁忧心如焚，热血沸腾。他在一首五言诗中激愤地写道：“惜哉中国弱，兵绌财不丰，近属渐人夺，远境安能攻，瞿然大惊寤，热血沸五中。”但这时的他徒有报国之心而无报国之力量了。

清季宗室子弟中的有识之士还有盛昱。盛昱字伯熙，肃恭亲王永锡的曾孙，光绪二年（1876年）进士。在国难深重的时代，他不断上疏言政，持论开明，受到排斥后将精力投入考据学问。他崇尚风雅，精于鉴赏。在表弟杨钟羲协助下编成《八旗文经》，

是有清一代八旗子弟文学作品的一部重要结集。盛昱喜交汉族名士，《春明梦录》一书说他：

人甚不羈，菲薄满人，而喜与汉人为友。每谓“穷奢”二字，实可为我满人写照，愈穷愈奢，愈奢愈穷，此两字当作如是解也。

其实盛昱的“菲薄满人”，不过是洞悉国势陵夷，外患频仍，八旗子弟却多不知自强不息，反映的是“恨铁不成钢”的态度，内心里则企盼八旗子弟能够重振先辈雄风。他认为八旗子弟的衰微是由于人口增多、旗制束缚，以及国库空虚、兵丁粮饷减成发放等原因造成的，以至“八旗生计”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再加上贵族的恣意挥霍，国势自然积弱日衰，这样就为外国列强乘机入侵提供了条件。盛昱目睹 1895 年德国人在天津划定租界，沙皇吞并黑龙江以北、乌苏里江以东大片领土并在东北铺设铁路的侵略行径，在诗中表达了“起我黄帝胄，驱彼白种贱，大破旗汉界，谋生皆任便”的强烈愿望，主张全中国人，不分旗民满汉，联合起来共御外侮。



李鸿章与日本签订《马关条约》的春帆楼会议厅

盛昱身为贵族宗室，还公开对“首崇满洲”的祖制大加斥责：

夫八旗之人，不及汉人什佰之一，八旗之官乃多于汉人数倍，荒陋贪鄙，动为人笑。笔帖式，旗官之初阶也，近者乃不由学而捐，黄口乳臭，目不知书，伺候堂官，有

同奴隶，浸而升司官，浸而放道府，甚且任封疆，长台阁。呜呼，内患之所由起，外侮之所由来，孰非此辈阶之厉之哉！（《意园文略》卷3《八旗复官学议》）

在当时天潢贵胄中能发表如此直言不讳的言论，当属空谷足音了。不过，盛昱在讲求西学的同时又曾反对兴修铁路，认为铁路商工之事，尽驱耕农使为工商，是聚百万不耕而食不蚕而衣之人游荡于花天酒地之中而腴民之脂膏。当时从儒家传统农本思想出发对待西方科技的满汉士人往往持此谬说。

盛昱等人要求完全泯除满汉畛域的建策，当然不会得到清廷的真心支持，而旗民之间、满汉之间根深蒂固的界限最终是由一场革命来破除的。1911年爆发的辛亥革命，敲响了清王朝的丧钟，宣告了统治中国达几千年之久的封建专制制度的破产，它无疑是一场史无前例的革命运动，因此受到全国的热烈响应。但对八旗子弟来说，却是“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实际上，他们是用一种矛盾的心情对待这场革命。从道理上讲，清王朝的灭亡使八旗子弟彻底摆脱了八旗制度强加于他们的束缚，这无异于使他们获得了新生，但从实际进程看，八旗子弟所经历的痛苦与屈辱，却也一言难尽。

有清一代260余年间，旗民矛盾始终受着满汉民族矛盾的制约，尽管时而激烈，时而和缓，却未能消弭。尤其鸦片战争以后，腐朽的清王朝，对外卑躬屈膝，丧权辱国，对内仍顽固地维持“首崇满洲”的祖训，将满洲贵族继续置于与全国各民族、各阶层为敌的地位。当西方列强步步进逼，中华民族危机日趋严重的时候，满汉民族的不平等以及旗民的社会地位的悬殊愈来愈令人无法容忍。1905年，以孙中山为首的中国同盟会成立时在政治纲领中提出“驱逐鞑虏，恢复中华”的口号，可以说就是蓄之既久的积怨猛烈喷发出来的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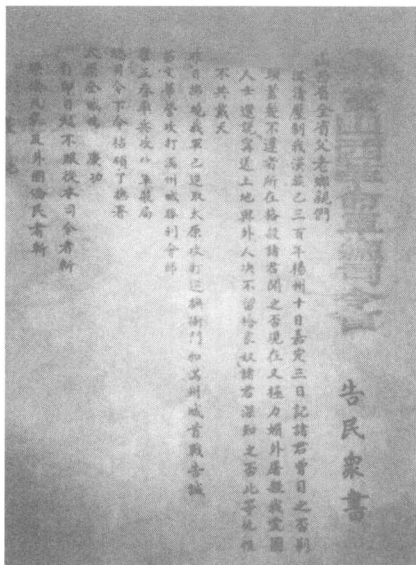
当然，在内外交困的窘迫处境下清廷也曾在政策上做过一些调整。1902年，明令宣布准许旗民通婚；1905年颁布废除“旗

民交产”禁令。1907年7月，在汉族官员的强烈要求下，又被迫命令满、汉大臣就“现在满、汉畛域，应如何全行化除”展开讨论。讨论集中在以下几个问题：一官缺问题，主张“满、汉分缺，宜行删除”，也就是要求政治地位上的平等；二要求删除旗人犯罪免发遣照例折刑的旧例，照民人一体发配，也就是改变旗、民在法律上的不平等地位；三主张“变通驻防旧制，俾占籍为民”，也就是改变旗、民分治的成规而统一于州县管辖；四主张“满汉通婚，宜切实推行”，还要求满人姓、名并列，汉人妇女停止缠足，进一步消除满、汉间的差别。（《清德宗实录》卷576—578）清廷筹划的这些让步，不能说没有意义，但在“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形势下，仅凭这些措施已不能遏止革命的爆发了。

1911年10月10日首倡于武昌的辛亥革命之火，迅速蔓延向全国各省。在北京、东北及内省一些驻防地的八旗官兵顺应了中国历史的大趋势，身家安全得以保证，但是也有一些地方的八旗驻军与革命党控制下的新军发生了激烈冲突，结果引火烧身。在西安，驻防将军文瑞驱使旗兵固守城池，旗兵多有伤亡，但仍未能挡住新军的攻势。新军攻破东门后，巷战一夜，旗兵死2000余



光绪帝像



山西革命军总司令官告民众书
(佟鸿举提供)



福州将军朴寿毙命处（福州于山炼丹井）



清帝退位号外（《京師公報》）

人，妇孺投井自尽者尤众。福州将军朴寿敌视革命，拒绝新军提出的和平解决条件。当新军攻占城内制高点于山后，朴寿仍率旗兵负隅顽抗，组织“杀汉团”，最后旗兵失败，朴寿被新军生擒后击毙，总督松寿吞金自尽。这一役，新军阵亡 13 人，旗兵阵亡多达 280 余人。与此同时，在南京杭州、荆州等地还发生了杀害旗人的事件。

八旗子弟所承受的打击，主要还不是少数地区一度发生的仇杀事件，而是普遍性的贫困与露骨的歧视。辛亥革命废除了延续达 300 年之久的八旗制度，解除八旗子弟在生产、生活等方面受到的限制，各州县都听任他们自由入籍，为他们创造了自谋生路的前提。可是，清王朝的垮台也使八旗子弟的一切特权化为乌有。对于世代当兵食饷，习于寄生生活而又处于优越地位的八旗子弟来说，重新培养劳动习惯，掌握劳动技能绝不是一件一蹴而就的事，因此，一旦失去“铁杆庄稼老米树”的依靠，无异于断绝了一切经济来源，他们的生活更加困厄。成都驻防旗人 1.4 万余人，其中能够自立的不过十之一二，余皆家无恒产。极贫之户，智穷计竭，有仰药自杀的，有投河溺死的。绥远旗兵停发旗饷后，有的沦落为乞丐，逃外谋生。但经过一段时期的艰难转变以后，多数八

旗子弟还是逐步走上了自谋生计的道路，有的进入工厂，有的当了兵，有的下乡种地，有的从事手工业，或担任中小学教师，负担提篮、经营小商小贩的为数也不少。那种游手好闲、提笼架鸟的形象开始改观。



清末民初潦倒的旗人（拉洋车）

最令八旗子弟难堪的，还是社会上司空见惯的冷落与歧视。“鞑虏”、“胡儿”、“老爷骑马你骑（旗）人”、“满板”之类的歧视性称呼不绝于耳。旗人谋职常受歧视。在这种情况下，许多八旗子弟为了生存，只有隐瞒旗人身份，尤其是满洲旗人，几乎全部隐去自己的满族姓氏改从汉姓用汉名，生活方式无不取仿汉人以掩人耳目。满族人唐日新在一首忆昔的诗中写道：

自从民元到如今，民族沉怨似海深；
旗族伤残如草菅，谁敢自言满族人。

与此同时，各地驻防满城一下子形同虚设，二三百年来聚集而居的八旗子弟迅速流散到四方，与汉人完全杂居，旗装、辮发、二把头消失得无影无踪。



《剪发百谈》（辛亥年）

主要参考文献

清朝历朝实录 台湾华文书局影印本。

《大清会典》康熙朝刻本。

《大清会典》乾隆朝江南通行本。

《八旗通志》初集 乾隆四年敕纂，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点校本。

《八旗通志》二集 乾隆朝刻本。

《八旗满洲氏族通谱》乾隆朝刻本，辽沈书社 1989 年影印本。

《杭州八旗驻防营志略》张大昌辑，台湾文海出版社影印本。

《荆州驻防八旗志》希元、恩泽等修，光绪五年（1879 年）刊本，辽宁民族古籍整理小组办公室 1990 年点校本。

《驻粤八旗志》长善撰，光绪五年刊本。

《军机处满文月折档》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藏。

《养吉斋丛录》《余录》吴振棫撰，北京古籍出版社 1983 年标点本。

《啸亭杂录》昭梈撰，中华书局 1980 年点校本。

《听雨丛谈》福格撰，中华书局 1984 年点校本。

《广阳杂记》刘献廷撰，中华书局 1957 年版。

《天咫偶闻》震钧撰，北京古籍出版社 1982 年版。

《北游录》谈迁撰，中华书局 1960 年点校本。

《道咸以来朝野杂记》崇彝撰，北京古籍出版社 1982 年版。

《南亭笔记》李伯元撰，上海古籍书店 1983 年影印本。

《春明梦录》《客座偶谈》何刚德撰，上海书店 1983 年影印

本。

《佳梦轩丛著》奕赓撰，台湾文海出版社影印本。

《旗族旧俗志》芙萍（成廉）撰，北京民族古籍整理小组办公室 1986 年铅印本。

《道咸宦海见闻录》张集馨撰，中华书局 1981 年版。

《清代西人见闻录》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85 年版。

《建州闻见录》李民寅撰，辽宁大学历史系 1978 年清初史料丛刊本。

《满族社会历史调查》辽宁人民出版社 1985 年版。

《陈垣学术论文集》中华书局 1980 年版。

《满族简史》王鍾翰主编，中华书局 1979 年版。

《中国通史》第 10 册 蔡美彪主编，人民出版社 1986 年版。

《清史续考》王鍾翰著，台湾华世出版社 1993 年版。

《北京郊区的满族》金启琮著，内蒙古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版。

《满族文学精华》朱眉叔等选注，辽沈书社 1993 年版。

《清代满族作家文学概论》张菊玲著，中央民族学院出版社 1990 年版。

《清代八旗驻防制度研究》定宜庄著，天津古籍出版社 1992 年版。

《满族民间文学概论》季永海、赵志忠著，中央民族出版社 1991 年版。

《清蒙古车王府藏子弟书》北京市民族古籍整理出版规划小组辑校，国际文化出版公司 1994 年版。

《满族民歌集》季永海、赵志忠辑，辽宁民族出版社 1989 年版。

《昔日北京大观》果鸿孝著，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1992 年版。

《外火器营满族乡镇杂忆》赵书撰，《文史资料选编》第 42

辑，北京出版社 1992 年版。

《清代北京内外城生活习俗之异》李乔撰，《清史研究通讯》1987 年第 3 期。

《老北京扎花图样》徐锋编著，北京工艺美术出版社 1999 年版。

《北京风俗图谱》内田道夫解说，日本平凡社昭和 39 年版。

《唐土名胜图会》岡田玉山编述，日本文化三年版。



旧时北京有句俗语，叫作“不分满汉，但问旗民”。在清代，旗人与民人是社会成员的基本分野。民人就是隶属省府州县之人，以人数众多的汉族人为主体的；旗人则是被编入八旗组织之人。八旗虽依满、蒙、汉不同民族成分编组，但起核心作用的始终是满族人，所以，旗、民差别在很大程度上又是与满、汉差别相对应的。旗人又称“旗下人”、“在旗的”，他们在行政隶属、权利义务、经济来源、政治地位、文化习俗等方面均有别于民人，甚至所居住的地域，最初与民人是泾渭分明的。这样一来，旗人便成为清代社会中人员最庞杂、特点最鲜明、影响最强大的一个区域人群。



ISBN 978-7-80722-563-8



9 787807 225638 >

定价：28.00元